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 開 說 明 書

(申請合併增資發行新股用)

一、公司名稱：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合併增資發行新股

(一)新股來源：吸收合併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新股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

(三)發行股數：合併增資發行新股 9,979,276 股

(四)發行金額：合併增資發行金額新台幣 99,792,760 元。

(五)發行條件：

1.本公司將依合併契約約定之換股比例，以 1 股毅嘉普通股換發聯盛發普通股 3 股。不滿一股之畸零股，本公司均依發行面額，按比例折算現金發放至「元」為止，授權其董事長洽特定人以發行面額承購該畸零股。

2.本次合併增資發行新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六)公開承銷比例：不適用。

(七)承銷及配售方式：不適用。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劃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第 43 頁。

四、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一)承銷費用：無。

(二)其他費用：包括會計師、律師等其他費用約新台幣貳拾萬元。

五、有價證券之生效(核准)，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請)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六、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七、投資人應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文第 2-3 頁。

八、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new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ichia.com>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十 日 刊 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及比率：

單位：新台幣元；%

資 本 來 源	金 額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 立 股 本	12,000,000	0.36%
現金增資	377,225,800	11.41%
盈餘轉增資	2,038,676,940	61.65%
資本公積轉增資	171,560,000	5.19%
員工紅利轉增資	279,458,600	8.45%
國內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70,602,320	5.15%
海外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67,753,910	8.10%
員工認股權憑證	70,830,000	2.14%
減資	(81,200,000)	(2.45%)
合 計	3,306,907,57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劃：

(一)陳列處所：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二)分送方式：依主管機關規定方式辦理。

(三)索取方式：請上網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newmops.twse.com.tw/>)下載。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六、股票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本次發行股票採無實體發行，故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之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林宜慧、李麗凰

事務所：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 址：<http://www.deloitte.com.tw>

地 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電 話：(02)2545-9988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律師姓名：蔚中傑律師

事務所：蔚中傑律師事務所

網 址：<http://www.ctlaw.com.tw>

地 址：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118號6樓

電 話：(02) 3322-5516

十二、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姓名：黃麗玲

電話：(03) 397-3345

職稱：總經理

電子郵件信箱：ichia.ir@ichia.com

十三、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姓名：岳秀玲

電話：(03) 397-3345

職稱：處長

電子郵件信箱：ichia.ir@ichia.com

十四、公司網址：<http://www.ichia.com>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NT\$3,307 百萬元		公司地址：桃園縣龜山鄉華亞二路 268 號		電話：(03)397－3345																															
設立日期：78 年 11 月 7 日			網址：http://www.ichia.com.tw																																
上市日期：89 年 01 月 14 日		上櫃日期：－	公開發行日期：86 年 10 月 23 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 責 人：	董事長 黃秋永		發 言 人：黃麗玲 代理發言人：岳秀玲																																
	總經理 黃麗玲		職 稱：總經理 職 稱：處長																																
股票過戶機構：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			電話：(02) 2504-8125	網址：http://www.taishinbank.com.tw/																															
			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 B1																																
股票承銷機構：無。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最 近 年 度	：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02)254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簽 證 會 計 師		林宜慧、李麗鳳會計師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複核律師：蔚中傑律師事務所 蔚中傑律師			電話：(02) 3322-5516	網址：http://www.ctlaw.com.tw																															
			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 118 號 6 樓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最近一次經信用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標的：不適用	評等結果：不適用																															
董事選任日期：97 年 6 月， 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97 年 6 月，任期：3 年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13.58%(99 年 04 月 19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0.51%(99 年 04 月 19 日)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 10%以上股東及其持股比例：(99 年 04 月 19 日)																																			
<table><tr><td>職稱</td><td>姓名</td><td>持股比例</td><td>職稱</td><td>姓名</td><td>持股比例</td></tr><tr><td>董事長</td><td>黃秋永</td><td>9.06%</td><td>董事</td><td>阮美娜</td><td>0.96%</td></tr><tr><td>副董事長</td><td>黃麗玲</td><td>2.24%</td><td>監察人</td><td>陳建平</td><td>0%</td></tr><tr><td>董事</td><td>王震華</td><td>0%</td><td>監察人</td><td>王碧玉</td><td>0.51%</td></tr><tr><td>董事</td><td>郭雅各</td><td>1.32%</td><td></td><td></td><td></td></tr></table>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	黃秋永	9.06%	董事	阮美娜	0.96%	副董事長	黃麗玲	2.24%	監察人	陳建平	0%	董事	王震華	0%	監察人	王碧玉	0.51%	董事	郭雅各	1.32%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	黃秋永	9.06%	董事	阮美娜	0.96%																														
副董事長	黃麗玲	2.24%	監察人	陳建平	0%																														
董事	王震華	0%	監察人	王碧玉	0.51%																														
董事	郭雅各	1.32%																																	
工廠地址：桃園縣龜山鄉華亞二路 268 號				電話：(03)－397-3345																															
主要產品：手機按鍵及其他各種按鍵產品 軟性印刷電路板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23 頁																														
風險事項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				第 2 頁																														
去(98)年度	營業收入：3,701,138 仟元		市場結構：內銷：4.05 % 外銷：95.95%		第 29 頁																														
	稅前純益：319,470 仟元																																		
	每股盈餘：0.94 元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43 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99 年 06 月 10 日			刊印目的：合併增資發行新股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目錄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頁次
壹、公司概况.....	1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2
(一)風險因素.....	2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3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	3
(四)其他重要事項.....	3
三、公司組織.....	4
(一)組織系統.....	4
(二)關係企業圖.....	5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四)董事及監察人.....	8
(五)發起人.....	9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
四、資本及股份.....	14
(一)股份種類.....	14
(二)股本形成經過.....	15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6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18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8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19
(七)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9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9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20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20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20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1
九、併購辦理情形.....	22
十、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中者之揭露事項.....	22

	頁次
貳、營運概況	23
一、公司之經營	23
(一)業務內容	2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29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38
(四)環保支出資訊	38
(五)勞資關係	39
二、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	40
(一)自有資產	40
(二)租賃資產	40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40
三、轉投資事業	41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41
(二)綜合持股比例	42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之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42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42
四、重要契約	42
參、發行計劃及執行情形	43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43
二、本次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	43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43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43
肆、財務概況	49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49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49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	50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50
(四)財務分析	51
(五)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	53
二、財務報表	54
(一)最近二年度之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54
(二)最近一年度及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54
(三)發行人申報（請）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54

	<u>頁次</u>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54
(一)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54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應揭露之資訊.....	54
(三)期後事項.....	54
(四)其他.....	54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54
(一)財務狀況.....	54
(二)經營結果.....	55
(三)現金流量.....	5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5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56
(六)其他重要事項.....	56
伍、特別記載事項.....	57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57
二、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57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57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57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57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證期局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57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證期局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57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57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57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57
十一、上市上櫃公司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57
十二、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57
陸、重要決議.....	64

壹、公司概况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78 年 11 月 7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地址：桃園縣龜山鄉華亞二路 268 號

電話：(03)397-3345

(三)公司沿革：

民國78年：本公司設立，創立資本額新台幣壹仟貳佰萬元。

民國81年：購置廠房及土地於新竹縣湖口鄉大同路7號，基地面積 883.3坪。

現金增資參仟伍佰壹拾捌萬元，資本額累計新台幣捌仟壹拾捌萬元。

民國82年：於美國聖地牙哥設立北美分公司，負責北美區域之行銷，並於83年轉投資設立墨西哥製造廠，產銷合一。

民國83年：通過ISO-9002國際品質認證檢驗。

民國85年：投資馬來西亞-毅嘉橡膠工業(馬)有限公司，取得公司80%股權。

民國86年：成立本公司100%持有之毅嘉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對馬來西亞及中國大陸之轉投資事業，改由該子公司直接持有。
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參億元並辦理公開發行。

民國87年：取得ISO-14001國際環保認證檢驗。

民國88年：林口營運總部動工，建構全球性運籌及研發中心，預計2000年進駐。
獲財政部證期會核准股票上市。

民國89年：股票正式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

軟性印刷電路板產品研發成功上市。

林口營運總部落成，正式啟用。

民國90年：投資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該公司30%股權，發展鎂鋁合金產品，確立毅嘉集團三大事業處架構。
資本額達壹拾壹億捌仟萬元。

設立毅嘉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並籌建毅嘉電子(蘇州)廠。

民國93年：光學影像處與光學元件處成立，研發微型化數位相機模組。

資本額達貳拾肆億陸仟肆佰玖拾貳萬參仟零貳拾元。

設立ICHIA Technologies Hungary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並籌建Ichia匈牙利廠。

民國94年：專注按鍵及軟板兩大事業部門營運及發展，結束光電產品業務。

民國95年：資本額達參拾億伍仟壹佰肆拾壹萬貳仟捌佰捌拾元。

民國96年：蘇州廠二期廠房擴建。

民國97年：中山新廠正式啟用。

資本額達參拾參億捌仟捌佰壹拾萬柒仟伍佰柒拾元。

民國98年：參與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資，對該公司持股比例提高至50.1%。

辦理庫藏股減資，資本額減少至參拾參億陸佰玖拾萬柒仟伍佰柒拾元。

董事會決議通過吸收合併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2008年由於受到金融海嘯之影響，在通貨膨脹疑慮漸除之情況下，全球主要之央行紛紛調降利率，而亞洲主要國家為拯救經濟，更發生匯率競貶之現象；本公司在匯率避險及融資策略操作得宜之情況下，2008年利率及匯率之動盪並無對本公司損益產生重大影響，2009年以來隨著各國央行振新經濟之措施陸續發酵，貨幣市場也逐漸趨於穩定，未來本公司仍將持續以更靈活之匯率避險及融資策略來因應全球金融市場動盪可能產生之影響。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投資，各項投資皆經過謹慎評估後執行，另有關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皆以持股100%子公司為對象，衍生性金融商品之操作以避險為主，所有作業皆已經考慮風險狀況謹慎執行。

3.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請詳貳、營運概況—技術及研發概況。

(2)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2010年度預計投入之預算為60,802仟元，2010年第一季之已投入之研發費用NT\$9,115仟元。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於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均已採取適當措施因應，尚不致對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近年度科技事實上並無重大改變，惟因市場競爭激烈而導致的毛利率下滑，本公司以加強產品的功能及降低產品成本為首重之因應措施。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營運績效表現穩健，針對公司營運狀況都有定期召開股東常會，並透過網站公佈公司相關營運資訊，資訊揭露公開透明，並有效遵循相關法令，對公司形象形成相當正面的加分效果，對公司危機管理無不良之影響。本公司將持續提升經營績效，擴大營運資訊揭露，加強社會責任的參與，提升企業形象，98年度及本年度並未發生改變本公司企業形象而致影響企業危機管理之重大事件。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對財務方面之影響與預計效益

本公司與聯盛發合併後，預期可將資金及資源集中作最有效之統籌運用，發揮財務上之效益；聯盛發科技在資本額、營收規模及獲利水準各方面，均不若本公司，因此以往資金成本相對較高，而雙方合併後係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因此可以較低廉之成本取得所需之營運資金。

(2)對業務方面之影響與預計效益

由於本公司與聯盛發科技具有各自之客戶基礎，且雙方產品又具有互補性，因此雙方可對既有客戶做整合性業務推廣，將彼此之產品交互銷售給既有客戶，達到擴增銷售規模之效益。另合併後產品線涵蓋按鍵、軟板及機

殼組件等三大項，有利於客戶一次購足之需求，將可有效提升客戶滿意度，對於業務之推廣將有正面助益。

(3) 對股東權益之影響與預計效益

本次合併擬增資發行普通股9,979,276股，僅佔本公司98年9月30日止合併前實收資本額330,690,757股之3.02%，而參酌本公司洽請會計師編製之97年度及98年9月底止之擬制性財務報表，合併後之擬制每股淨值分別為18.09元及18.81元，均較合併前之17.59元及18.56元為高，故本合併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尚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綜上所述，本公司於合併聯盛發科技後，可將雙方資源予以妥善運用而產生結合綜效，除能使公司產品線更趨於完整外，亦能提昇客戶滿意度，並降低營運成本，進而提高公司整體競爭力，而創造公司更高之價值，且分別就財務、業務及股東權益評估合併之影響，長期而言，均對本公司有正面之助益。展望未來，合併效益逐年顯現，將增加合併後本公司之競爭力，並提昇其獲利能力，進而為股東創造更多之價值。

因此，無論在資源整合、財務效益、業務推廣及股東權益等各方面，合併後均應能發揮其綜效，尚無產生巨大風險而對本公司有重大利益之影響。

-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擴充廠房計劃。
-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進貨或銷貨集中風險。
-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98年度及本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98年度及本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情事。
-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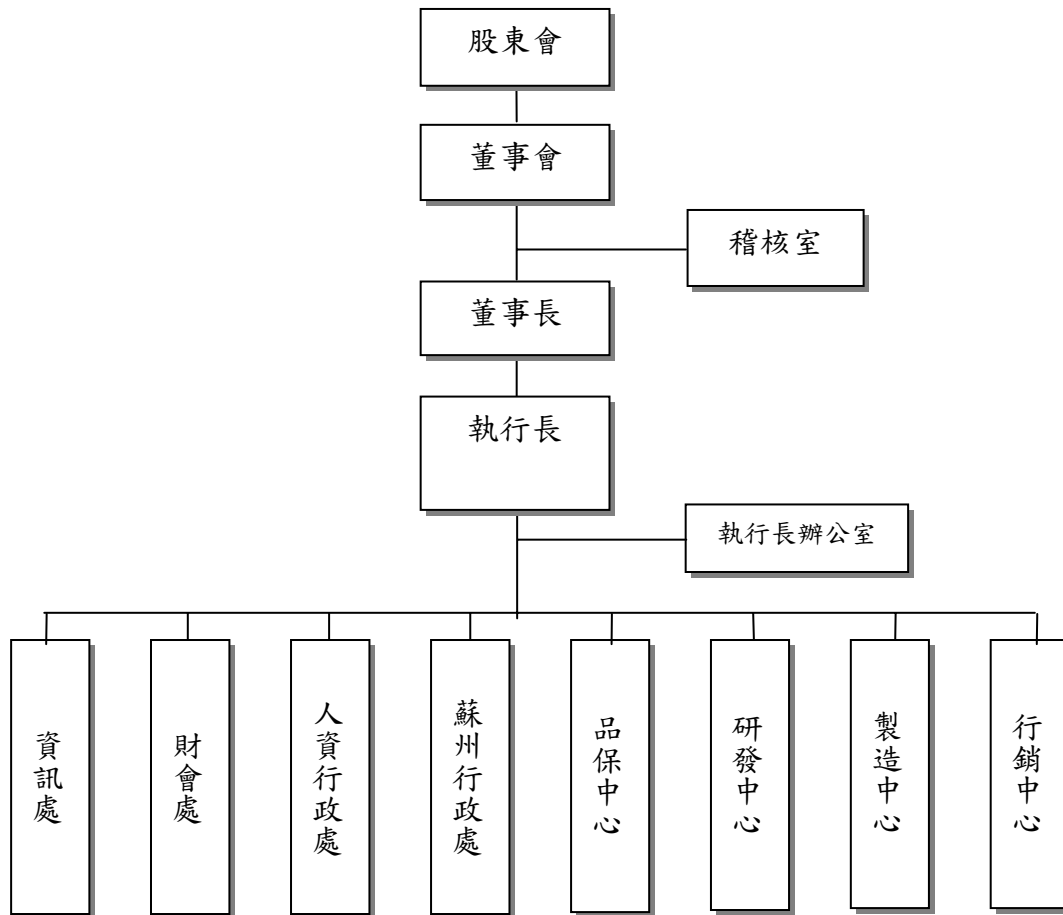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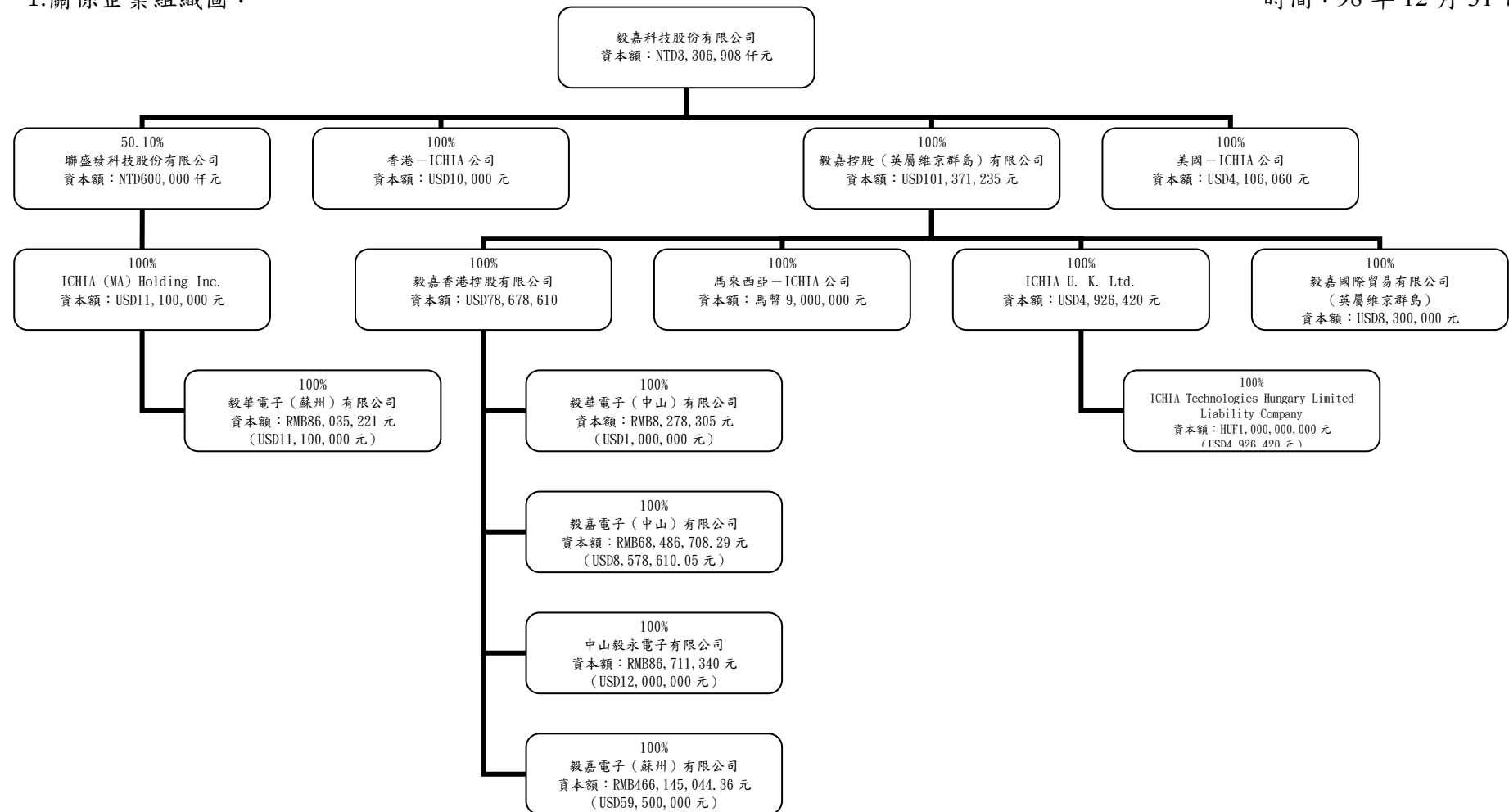
主要部門	工 作 職 掌
執行長辦公室	負責公司法務、投資人關係管理及訂定各項營運策略
稽核室	內部稽核制度之建立、修訂及檢討，(海內外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審核、檢討及稽核
行銷中心	負責公司各項產品之行銷、銷售與管理等
製造中心	負責公司各項產品之生產、運籌與管理等
研發中心	負責公司研發與管理等
品保中心	負責公司各項產品品質管理等
蘇州行政處	負責蘇州地區人資/總務/廠務之規劃與執行
人資行政處	負責人力資源/總務之規劃與執行
資訊處	負責資訊環境建置、資訊交換機制與資訊安全維護

財會處	負責財務、會計、股務、預算作業及關係企業管理之規劃與執行
-----	------------------------------

(二)關係企業圖

1.關係企業組織圖：

時間：98 年 12 月 31 日



2.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98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元/仟股

關係企業名稱	與公司 關係	本公司持有			持有 本公司股份
		持股比例	股份	實際投資金額	
公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	1	87	-
翔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4	2,160	22,400	-
億東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無	1	1,192	18,400	-
美國－ICHIA 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00	-	118,309	-
BVI－ICHIA 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00	101,371	3,345,682	-
毅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00	-	322	-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50	30,062	468,496	-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9 年 04 月 19 日 股數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黃麗玲 (註一)	98.11	7,400,431	2.24	710,339	0.21	0	0	• 輔仁大學畢 • 中興企研所學分班結業 • 智寶電子	(註二)	無	無	無	400,000
事業群總經理	陳文通 (註三)	89.01	2,891,683 (註四)	0.87	0 (註四)	0	0	0	• 明新工專畢 • 金寶電子	毅嘉馬來西亞董事 毅嘉美國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謝新龍	96.09	235,761	0.07	0	0	0	0	• 逢甲大學機械研究所畢 • 強世精密(股)公司-經理 • 工研院材料所-研究員	毅嘉蘇州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魏世宏 (註五)	94.07	376,629 (註六)	0.11	0 (註六)	0	0	0	• 台北大學企研所畢 • 億泰電線電纜(股)公司財務長	毅嘉電子中山公司董事 毅華電子中山公司董事 毅華電子蘇州公司董事 毅嘉電子蘇州公司董事 聯盛發科技監察人 中山毅永董事 毅嘉控股香港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蘇國榮 (註七)	98.09	0 (註八)	0	0 (註八)	0	0	0	• 交通大學管科所畢 • 鴻海精密營運管理處長	無	無	無	無	

註一：總經理 黃麗玲於 98 年 11 月 19 日上任。

註二：本公司副董事長、BVI-ICHIA 總經理、毅嘉美國董事、毅嘉科技(香港)董事、毅嘉電子(中山)董事、毅華電子(中山)董事、毅嘉馬來西亞董事、聯盛發科技董事、毅嘉電子(蘇州)董事長兼總經理、ICHIA MA 董事、毅華電子(蘇州)董事長兼總經理、ICHIA-HUNGARY 董事經理人、中山毅永董事長、毅嘉控股香港董事。

註三：事業群總經理 陳文通於 98 年 8 月 26 日解任。

註四：係截止至 98 年 8 月 26 日之資料。

註五：副總經理 魏世宏於 98 年 11 月 19 日解任。

註六：係截止至 98 年 11 月 19 日之資料。

註七：副總經理 蘇國榮於 99 年 3 月 31 日解任。

註八：係截止至 99 年 03 月 31 日之資料。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

99 年 04 月 19 日 股數單位：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黃秋永	970619	860621	28,019,712	8.47	29,970,106	9.06	7,030,360	2.13	0	0	• 淡江管研所學分班結業 • 金寶電子	(註三)	董事	阮美娜	夫妻
董事	黃麗玲	970619	860621	2,366,690	0.72	7,400,341	2.24	710,339	0.21	0	0	• 輔大經濟系 • 中興企研所學分班結業 • 智寶電子	(註四)	無	無	無
董事	郭雅各	970619	860621	4,275,538	1.29	4,361,048	1.32	0	0	0	0	• 彰化高中畢業	三五橡膠董事 光華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阮美娜	970619	860621	3,118,422	0.94	3,180,790	0.96	33,819,676	10.23	0	0	• 實踐家專畢業	無	董事長	黃秋永	夫妻
董事	王震華	970619	970619	0	0	0	0	0	0	0	0	• 交通大學電子工程系 • 廣達(股)公司總經理	研華(股)公司董事 盛德竹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監察人	王碧玉	970619	860621	1,057,331	0.32	1,701,000	0.51	0	0	0	0	• 天仁高商畢業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陳建平	970619	910520	0	0	0	0	0	0	0	0	• 美國加州大學企管碩士	大眾商業銀行董事長	無	無	無

註一：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均屬自然人，無法人股東代表。

註二：董事及監察人任期均為三年。

註三：BVI-ICHIA 董事長、毅嘉美國董事長、毅嘉科技(香港)董事長、毅嘉電子(中山)董事、毅華電子(中山)董事、毅嘉馬來西亞董事、毅嘉國際董事長、聯盛發科技董事、ICHIA UK 董事長、ICHIA MA 董事長及毅嘉控股(香港)董事長。

註四：本公司總經理、BVI-ICHIA 總經理、毅嘉美國董事、毅嘉科技(香港)董事、毅嘉電子(中山)董事、毅華電子(中山)董事、毅嘉馬來西亞董事、聯盛發科技董事、毅嘉電子(蘇州)董事長兼總經理、ICHIA MA 董事、毅華電子(蘇州)董事長兼總經理、中山毅永董事長、毅嘉控股香港董事。

2.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1	2	3	4	5	6	7	8	9	10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黃秋永	否	否	是	-	-	-		✓	✓	✓	-	✓	✓	0
黃麗玲	否	否	是	-	-	-	✓	✓	✓	✓	✓	✓	✓	0
郭雅各	否	否	是	✓	✓	-	✓	✓	✓	✓	✓	✓	✓	0
阮美娜	否	否	是	✓	✓	-	-	✓	✓	✓	-	✓	✓	0
王震華	否	否	是	✓	✓	✓	✓	✓	✓	✓	✓	✓	✓	0
王碧玉	否	否	是	✓	✓	✓	✓	✓	✓	✓	✓	✓	✓	0
陳建平	否	否	是	✓	✓	✓	✓	✓	✓	✓	✓	✓	✓	0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發起人資料：不適用。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98 年度)

1.董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 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 及 G 等七項總 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報酬 A		退職退休金 B		盈餘分配之酬勞 C(註)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 E		退職退休金 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 G (註)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 認購股數 H	
		本公 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現金紅利 金額	股票紅利 金額	現金紅利 金額	股票紅利 金額					
董事長	黃秋永	0	0	0	0	4,000 仟元	同左	150 仟元	同左	1.37%	2.02%	2,732 仟元	同左	0	0	1,000 仟元	0	1,000 仟元	0	400 仟股	同左	2.59%	3.84%	無
董事	黃麗玲																							
董事	郭雅各																							
董事	阮美娜																							
董事	王震華																							

註：98 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 99 年 4 月 28 日董事會通過，將提請於 99 年 6 月 17 日股東常會決議。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黃秋永、黃麗玲、郭雅各 阮美娜、王震華	黃秋永、黃麗玲、郭雅各 阮美娜、王震華	黃秋永、郭雅各 阮美娜、王震華	黃秋永、郭雅各 阮美娜、王震華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黃麗玲	黃麗玲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新台幣 4,150 仟元	新台幣 4,150 仟元	新台幣 7,882 仟元	新台幣 7,882 仟元

2. 監察人之酬金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 A		盈餘分配之酬勞 B (註)		業務執行費用 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王碧玉	0	0	500 仟元	同左	40 仟元	同左	0.18%	0.26%	無
監察人	陳建平	0	0	500 仟元	同左	20 仟元	同左	0.17%	0.25%	無

註：98 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 99 年 4 月 28 日董事會通過，將提請於 99 年 6 月 17 日股東常會決議。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D
低於 2,000,000 元	王碧玉、陳建平	王碧玉、陳建平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新台幣 1,060 仟元	新台幣 1,060 仟元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 等等 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 D (註六)				A、B、C 及 D 等四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 數額		有無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酬 金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現金紅利 金額	股票紅利 金額	現金紅利 金額	股票紅利 金額					
總經理	黃秋永 (註一)	8,414 仟元	9,083 仟元	247 仟元 (註五)	同左 (註五)	1,377 仟元	1,559 仟元	1,500 仟元	0	1,500 仟元	0	3.80	6.04	400 仟股	同左	無
總經理	黃麗玲															
事業群總經理	陳文通 (註二)															
副總經理	謝新龍															
副總經理	魏世宏 (註三)															
副總經理	蘇國榮 (註四)															

註一：總經理 黃秋永於 98 年 11 月 19 日解任。

註二：事業群總經理 陳文通於 98 年 8 月 26 日解任。

註三：副總經理 魏世宏於 98 年 11 月 19 日解任。

註四：副總經理 蘇國榮於 99 年 3 月 31 日解任。

註五：上述金額係為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金額，無 98 年度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

註六：98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99 年 4 月 28 日董事會通過，將提請於 99 年 6 月 17 日股東常會決議。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2,000,000 元	黃秋永、蘇國榮	黃秋永、蘇國榮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黃麗玲、陳文通、謝新龍、魏世宏	黃麗玲、陳文通、謝新龍、魏世宏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新台幣 11,538 仟元	新台幣 12,388 仟元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9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元/仟股

身份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 金額	現金紅利 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
經理人	總經理	黃麗玲	0	1,500	1,500	0.49
	副總經理	謝新龍				

註：98 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 99 年 4 月 28 日董事會通過，將提請於 99 年 6 月 17 日股東常會決議。

5.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

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兩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率

	97 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98 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董事	-0.61%	-0.09%	1.37	2.02
監察人	-0.28%	-0.04%	0.35	0.52
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	-55.36%	-9.07%	3.80	6.04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之酬勞除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配比例規定外，並考量董事及監察人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同時也參考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經理人之報酬則依績效評估之結果決定之；整體而言，本公司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酬金總額與經營績效及盈餘分配之員工分紅關聯性呈正相關，並考量未來營運面之不確定性及營運風險適度調整發放比率。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99 年 4 月 19 日 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1)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330,690,757 (其中含庫藏股 14,607 仟股)	169,309,243	500,000,000 (註 2)	

註 1：屬上市股票。

註 2：核定總股本係於 98 年股東常會通過修訂。

(二)股本形成經過

1.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股本變動情形

99 年 4 月 19 日 單位：仟元/仟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新台幣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數者	核准日期 與文號
94.01	10	360,000	3,600,000	247,448	2,474,487	公司債轉增資 5,063,940 元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 資 4,500,000 元	無	94.01.26(94)經授商字第 09401015710 號
94.04	10	360,000	3,600,000	248,883	2,488,836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 資 14,350,000 元	無	94.04.29(94)經授商字第 09401068340 號
94.06	10	420,000	4,200,000	248,883	2,488,836	核定股本增加 600,000,000 元	無	94.06.14(94)經授商字第 09401105870 號
94.08	10	420,000	4,200,000	292,811	2,928,110	盈餘轉增資 371,173,040 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68,000,000 元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 資 100,000 元	無	94.08.01(94)經授商字第 09401148690 號
95.01	10	420,000	4,200,000	292,841	2,928,41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 資 300,000 元	無	95.01.26(95)經授商字第 09501012480 號
95.07	10	420,000	4,200,000	293,906	2,939,060	公司債轉增資 8,497,210 元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 資 2,150,000 元	無	95.07.31(95)經授商字第 09501162720 號。
95.1	10	420,000	4,200,000	305,141	3,051,413	公司債轉增資 111,525,670 元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 資 830,000 元	無	95.11.01(95)經授商字第 09501245450 號
96.02	10	420,000	4,200,000	305,460	3,054,599	公司債轉增資 3,186,450 元	無	96.02.05(96)經授商字第 09601027110 號
96.04	10	420,000	4,200,000	306,000	3,059,998	公司債轉增資 4,248,600 元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 資 1,150,000 元	無	96.04.19(96)經授商字第 09601083130 號
96.09	10	420,000	4,200,000	327,719	3,277,187	盈餘轉增資 216,939,890 元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 資 250,000 元	無	96.09.14(96)經授商字第 09601226160 號
96.09	10	420,000	4,200,000	327,719	3,277,187	盈餘轉增資 216,939,890 元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 資 250,000 元	無	96.09.14(96)經授商字第 09601226160 號
97.08	10	420,000	4,200,000	338,810	3,388,108	盈餘轉增資 110,919,750 元	無	97.08.28(97)經授商字第 09701217070 號
98.08	10	420,000	4,200,000	330,690	3,306,908	庫藏股減資 81,200,000 元	無	98.08.25(98)經授商字第 09801192740 號

2.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99 年 4 月 19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個人	合計
人 數	2	8	42	85	27,114	27,251
持有股數	1,167,096	7,163,822	28,293,066	19,277,645	274,789,128	330,690,757
持股比例	0.35%	2.17%	8.55%	5.83%	83.10%	100.00%

2.股權分散情形(每股面額 10 元)：

99 年 4 月 19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7,093	1,606,945	0.49%
1,000 至 5,000	12,864	29,581,956	8.95%
5,001 至 10,000	3,673	27,943,244	8.45%
10,001 至 15,000	1,349	15,938,446	4.82%
15,001 至 20,000	652	12,149,133	3.67%
20,001 至 30,000	610	15,021,532	4.54%
30,001 至 40,000	255	8,925,289	2.70%
40,001 至 50,000	170	7,796,850	2.36%
50,001 至 100,000	293	21,005,466	6.35%
100,001 至 200,000	131	17,288,273	5.23%
200,001 至 400,000	84	22,760,144	6.88%
400,001 至 600,000	23	11,568,337	3.50%
600,001 至 800,000	16	10,964,771	3.32%
800,001 至 1,000,000	6	5,449,609	1.65%
1,000,001 以上	32	122,690,762	37.10%
合 計	27,251	330,690,757	100.00%

3.主要股東名單：

99 年 4 月 19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黃 秋 永	29,970,106	9.06%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 99 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數

職稱	姓名	97 年度		98 年度		截至 99.4.19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黃秋永	560,394	-	-	-	1,390,000	-
董事/總經理	黃麗玲	147,333	-	4,886,408	-	-	-
董事	阮美娜	62,368	-	-	-	-	-
董事	郭雅各	85,510	-	-	-	-	-
董事 (註一)	王震華	-	-	-	-	-	-
卸任董事/新任監察人 (註二)	陳建平	-	-	-	-	-	-
監察人	王碧玉	(284,854)	-	928,523	-	-	-
卸任監察人 (註三)	陳憲禧	- (註四)	- (註四)	-	-	-	-
卸任監察人 (註五)	陳天貴	31,801 (註六)	- (註六)	-	-	-	-
事業群總經理	陳文通 (註七)	124,542	-	- (註八)	(註八)		
副總經理	謝新龍	83,054	-	-	-	-	-
副總經理	魏世宏 (註九)	105,424	-	- (註十)	- (註十)	-	-
副總經理	蘇國榮 (註十一)	-	-	- (註十二)	- (註十二)	-	-

註一：97 年 6 月 19 日股東常會改選後新任董事。

註二：97 年 6 月 19 日股東常會改選後卸任董事、新任監察人。

註三：97 年 6 月 19 日股東常會改選後卸任。

註四：係截止至 97 年 6 月 19 日之資料。

註五：97 年 12 月 8 日辭職。

註六：係截止至 97 年 12 月 8 日之資料。

註七：98 年 8 月 26 日解任。

註八：係截止至 98 年 8 月 26 日之資料。

註九：98 年 11 月 19 日解任。

註十：係截止至 98 年 11 月 19 日之資料。

註十一：98 年 9 月 1 日就任，99 年 3 月 31 日卸任。

註十二：係截止至 99 年 3 月 31 日之資料。

(2)股權移轉予關係人資訊

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並無移轉股權予關係人情事。

(3)股權質押予關係人資訊

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並無將股權質押予關係人情事。

6.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無。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年 度			97 年	98 年	截至 99.3.31 (註 8)
每股市價(元) (註1)	最 高		27.30	22.40	21.90
	最 低		5.75	6.30	15.55
	平 均		16.39	13.63	18.69
每股淨值(元) (註2)	分 配 前		16.90	17.95	17.77
	分 配 後		16.90	(註 9)	-
每股盈餘(元)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329,771	320,710	316,084
	每股盈餘 (註3)	調整前	(0.06)	0.95	-
		調整後	(0.06)	(註 9)	-
每股股利(元)	現 金 股 利		0	(註 9)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註 9)	-
		資本公積配股	0	(註 9)	-
	累積未付股利 (註4)		0	(註 9)	-
投資報酬 分 析	本益比 (註5)		-	14.35	-
	本利比 (註6)		-	(註 9)	-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7)		-	(註 9)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98 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 99 年 4 月 28 日董事會通過，將提請於 99 年 6 月 17 日股東常會決議。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定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據營運規劃、投資計畫、資本預算及內外部環境變化由董事會予以訂定，因本公司所營事業係屬資本密集行業且目前處於營運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現階段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並考量平衡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六十分配之，且配合公司未來資本規劃，以發放股票股利為優先，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惟現金股利若低於每股配發 0.5 元時，得配發股票股利。

2. 本年度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盈餘分派案經 99 年 4 月 28 日董事會通過，擬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0.8 元，將提請 99 年 6 月 17 日股東常會同意之。

(六)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七)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三條規範如下：

(1)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五，員工之股票股利發放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 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者：本公司 98 年度盈餘分派業經 99 年 4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13,600,000 元，董監酬勞 5,000,000 元。

4. 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股東會決議者應揭露資訊：不適用。

5. 上年度(97)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原董事會通過之擬配發情形及差異：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97 年度(98 年發放)		
	董事會通過之擬配發情形	實際配發情形	差異
員工紅利	0	0	無
董事、監察人酬勞	0	0	無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99 年 3 月 31 日

買回期次	95 年第一次	97 年第一次	97 年第二次	98 年第一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95/06/16~95/08/15	97/10/03~97/12/02	97/12/04~98/02/03	98/08/12~98/10/11
實際買回區間價格	29.65~39.35 元	6.53~12.42 元	6.66~7.23 元	14.30~14.89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8,120,000 股	普通股/ 5,220,000 股	普通股/ 4,780,000 股	普通股/ 4,607,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283,599,199 元	51,615,911 元	33,686,665 元	66,905,846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8,120,000 股	0	0	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股	5,220,000 股	10,000,000 股	14,607,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1.58%	3.02%	4.42%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公司債辦理情形：無尚未償還及辦理中之公司債。

(二)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無。

(三)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 司 債 種 類		九 十 三 年 海 外 第 一 次 可 轉 換 公 司 債		
項 目	年 度	96 年 度	97 年 度	截 至 98 年 7 月 22 日 (註一)
轉 換 公 司 債 市 價	最 高	105.2525	(註二)	(註二)
	最 低	99.75	(註二)	(註二)
	平 均	101.8955	(註二)	(註二)
轉 換 價 格		37.60		
發 行 日 期		93.07.22		
發 行 轉 換 價 格		82		
履 行 轉 換 義 務 方 式		發行新股		

註一：98 年 7 月 22 日已辦理餘額贖回。

註二：本公司轉換公司債市價於 Bloomberg 查詢尚無成交記錄。

(四)交換公司債資料：無。

(五)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無。

(六)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

(七)私募公司債資料：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99 年 04 月 19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四次 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五次 員工認股權憑證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	95.05.23	96.11.30
發行（辦理）日期	95.06.01	96.12.06
發行單位數	10,000(註一)	4,300(註二)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	3.02%	1.30%
認股存續期間	6 年	6 年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交付	發行新股交付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 2 年：100%	屆滿 2 年：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0 股	0 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0 元	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10,000,000 股	4,300,000 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38.3	25.4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註三)	3.02%	1.30%
對股東權益影響	無重大影響	無重大影響

註一：民國 95 年 05 月 23 日主管機關核准之預定發行單位總數為 10,000 單位。

民國 95 年 06 月 0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之實際發行單位總數為 10,000 單位。

註二：民國 96 年 11 月 30 日主管機關核准之預定發行單位總數為 4,300 單位。

民國 96 年 12 月 0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之實際發行單位總數為 4,300 單位。

註三：係以截至 99 年 4 月 19 日之已發行股數 330,690,757 股計算。

(二)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99 年 4 月 19 日

身 份	職 稱	姓 名	取 得 認 股 數 量	取 得 認 股 數 量 占 已 發 行 股 份 總 數 比 率	已執行				未執行			
					已執行 認股數 量	已執行 認股價格	已執行 認股金額	已執行 認股數量 占已發行 股份總數 比率	未執行 認股數 量	未執行 認股價格	未執行 認股金額	未執行 認股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
經 理 人	總經理	黃麗玲	400,000	0.12%	-	-	-	-	400,000	38.30	15,320,000	0.12%

(三)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併購辦理情形：

(一)進行之合併或收購案：

請參閱公開說明書第 43 頁。

(二)進行之分割案：無。

十、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業務主要內容

- A. 各種電子、家電、電工、電器、通訊(信)電腦之各種電子零組件(導電矽膠彈片)、塑膠字鍵、鍵盤、鍵盤組合、輸入器及其材料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 B. 印刷電路板、微型化數位相機模組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 C. 模具製造業。
- D. 光學儀器製造業。
- E. 智慧財產權業。
- F. 前項有關國內外產品之進出口業務及代理經銷投標及報價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營收及比重 產品項目	九十八年度	
	營 收	比 重(%)
按鍵產品(含商品+模具)	2,724,553	73.61%
軟板產品(含商品+模具)	976,585	26.39%
合計	3,701,138	100.00%

(3)公司目前商品項目

主要產品	用 途
按鍵產品	超薄手機按鍵、智慧型手機按鍵、手持式多媒體產品按鍵、遊戲機按鍵、電話機按鍵、遙控器按鍵及小型電腦鍵盤。
軟性印刷電路板	產品之輕薄特性可組裝應用於手機、遙控器等通信電子產品，以及液晶顯示、電腦、家電等消費性電子產品。 產品類別有單面板、雙面板、多層板和軟硬結合板，並可配合 SMT 製程與其它零組件組裝。
模具	按鍵成形之模具、軟板模具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 A. 按鍵機構模組產品
- B. 綠色環保按鍵產品
- C. 新世代電子紙按鍵產品
- D. 高效節能導光薄膜板產品
- E. 光學奈米裝飾技術產品
- F. 特殊裝飾成型技術之機殼產品

G. 高撓折手機應用之軟板開發

H. 多層(八層以上)軟性印刷電路板開發

I. 應用於高速訊號的阻抗軟板(主要應用於高速訊號傳輸的動畫 panel 或高速無線傳輸產品上)

J. 液晶顯示器背光源使用之軟性印刷電路板(Light-bar FPC)

K. 車載用之 FPC

2.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 按鍵

從手機產品本身分析，手機廠商實行機海戰術在全球範圍內進一步漫延，手機從新品發佈到大量上市再到退出市場的過程而言，產品更新換代速度更快，產品層次劃分更細緻，產品選擇更多，已成為現下手機產業發展的趨勢之一。

從外觀設計方面分析，隨著輸入功能作用的不斷弱化，手機按鍵越來越被當作提升手機外觀價值的元件之一，手機按鍵產業也受超薄手機、智慧手機的發展以及手機廠商機海戰術等影響，呈現相應的發展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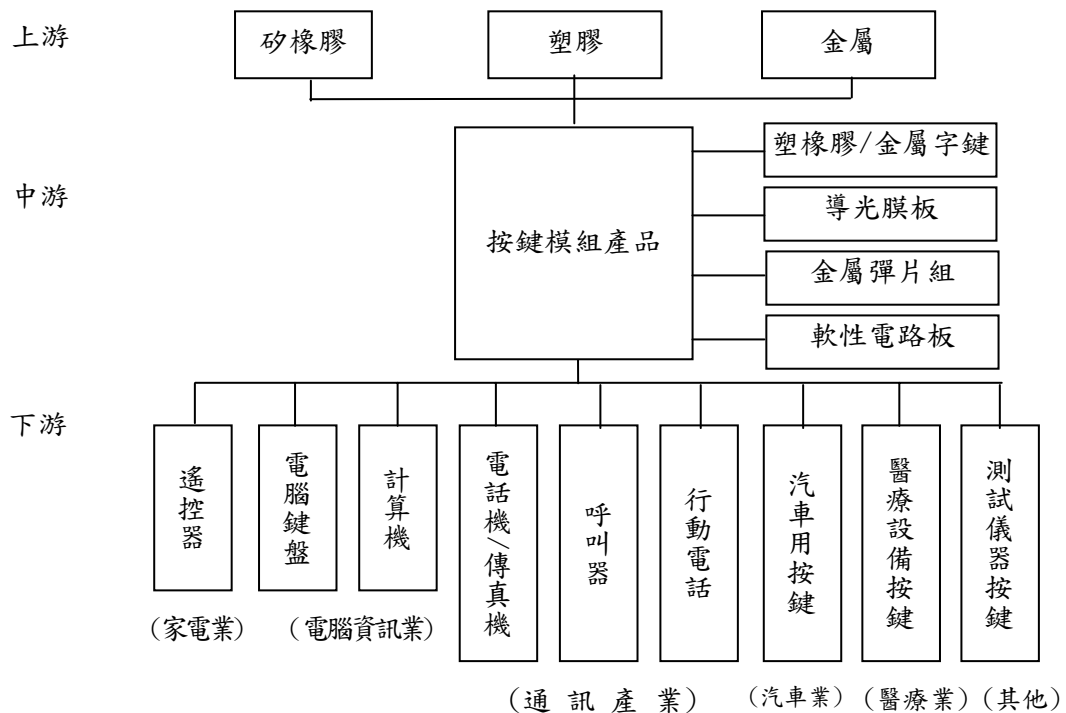
B. 軟性印刷電路板(FPC)

近 10 年內，FPC 之應用隨著掀蓋數位電子產品起飛已廣泛運用到筆記型電腦、行動電話、數位相機、PDA、CD-ROM、DVD、LCD TV、PDD TV 及連接器等先進的民生產品領域，並正以突破性的速度凌駕其他產品之上，預料將帶動另一波 FPC 下游應用的高峰，技術的推進也因高科技產品的精密要求而日新月異。

我國筆記型電腦、手機及 PDA 之液晶面板及模組年產量佔有全球舉足輕重之地位，帶動我國軟性印刷電路板產業在近幾年有令人矚目的發展。由於下游應用市場的興盛，預估在手機、數位相機、PDA、SMART PHONE、LCD/PDP TV 等消費性電子市場的需求提升下，產業成長仍可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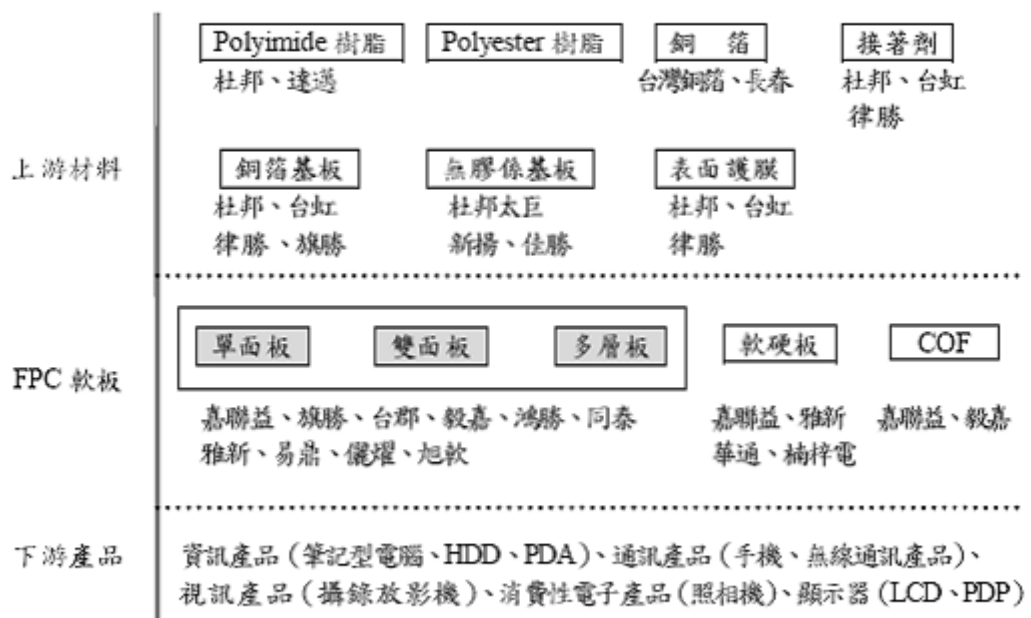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A. 按鍵產品



B. 軟性印刷電路板(FPC)

我國軟性印刷電路板產業結構圖



資料來源：工研院經資中心 ITIS 計畫整理

(3) 產品之發展趨勢

A. 按鍵

從功能結構分析，手機按鍵模組同應用於如汽車、儀器儀錶、電話機、傳真機、計算器、電腦鍵盤、遙控器等產品的按鍵模組在輸入原理相同，不同的是作為消費性產品，手機按鍵產品更為輕薄小巧，產品個性化設計符合消費需求也顯得更為重要。

手機按鍵輸入模組包括手機按鍵、手機薄膜/彈片開關、背光、支撐架等組成，最初的手機按鍵只是提供人機界面的單純的手機機構元件，而隨著手機產業不斷發展，手機產品進一步趨向輕薄時尚化，作為的呈現在消費者眼前最直觀的部分，手機按鍵的作用已經從結構功能體昇華，作為提升手機外觀價值的重要元件之一，越來越被手機產品設計人員所重視。

從工藝發展來看，隨著手機產業的不斷成熟，手機按鍵產業也不斷發展和成熟。按照手機按鍵主要構成結構來分析，手機按鍵產品生產工藝發展大致經歷了矽橡膠按鍵、P+R 按鍵、IMD、TPU、金屬按鍵等幾個階段，各種工藝產品有其相應的優缺點，但都有著各自適應的產品應用而將長期共同存在，從應用角度分析，現階段下手機產品的多樣化，也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這種現實。隨著手機產品功能演進及應用設計需求的變化，總結手機按鍵產品發展的八大方向如下：1、零元件數目持續健減少；2、各個按鍵之間的間距日趨縮小；3、具背光；4、客制化程度持續提高；5、金屬化外觀；6、絲織化觸感；7、軟性化訴求；8、整合性程度提高等。

其中客制化程度能力與整合性程度等均已基本需求，而手機輕薄化、大螢幕化、觸摸屏應用等則要求以更小的空間組裝手機按鍵，按鍵元件數目持續減少或縮小按鍵縫隙等成為手機按鍵產品發展的必然趨勢。此外，針對手機產品個性應用設計的價值，手機按鍵產品的金屬化外觀、絲織化觸感、軟性化訴求等將成為未來產業競爭重點。

B. 軟性印刷電路板(FPC)

軟板在手機中主要作為摺疊、旋轉等部位訊號連接的零件，質輕小巧的高功能手機流行，更加帶動軟板需求，目前一般手機內應用 3 片以上的軟板，使軟板在手機上重要性大為提高。

由於軟性印刷電路板具有可連續自動化生產、可提高配線密度、重量輕、體積小、減少配線錯誤、組合簡單、具可撓性、設計領域大、可以三次元立體配線、接點電線焊接可以部分省略、可依空間限制改變形狀等特性，故適合應用於消費性電子產品、電腦、電腦週邊、平面顯示器、辦公設備、通訊設備、汽車等產品。軟板生產者中，其下游應用的比例各自不同，但在手機產量不斷提升，且照像手機、整合 IT 和通訊的多功能手持續開發的影響下，幾乎所有的廠商皆不等比例地提高其應用在手機軟板的產品比例。

軟性印刷電路板主要應用產品領域

應用產品領域	產 品
消費性電子產品	錄放影機、攝影機、個人音響、PDA
電腦	個人電腦、筆記型電腦、掌上型電腦
電腦週邊	印表機、硬碟機、軟碟機、光碟機、掃描器、DVD/ROM
平面顯示器	液晶顯示面板、電機發光面板等

應用產品領域	產 品
辦公設備	傳真機、影印機、打字機
通訊設備	行動電話
汽車	引擎控制、防鎖死煞車系統、安全氣囊控制、感應器、儀表板
其他	Smart 卡、醫療儀器、工業設備、航太、軍事用途

資料來源：工研院化學工業研究所 ITIS 計劃整理

(4) 競爭情形

本公司之按鍵產品與軟板產品皆堅持品質優先、效率第一與全球運籌服務與競爭者競爭，主要競爭者為台、日、韓、美與新加坡等業者，本公司積極投入高技術產品，以期取得領先競爭者之競爭優勢。

3.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本公司所營業務之技術與發展，在按鍵產品方面，主要係朝多項材質組合研發按鍵產品，使產品線豐富及多樣化，並朝高附加價值之產品領域發展；而在軟板產品方面，則著重於高密度 COF 軟性印刷電路板開發、多層軟性印刷電路板及中大尺寸 LCD 與 Monitor 應用之軟板開發。

(2) 研發人員及其學經歷

截至 99 年 03 月 31 日止，本公司研發部門共有 65 人，約佔員工總數之 14%，其中大學以上學歷佔研發部門總人數的 29%，顯現出本公司對於研發技術人才之資源投入與重視，也突顯出本公司研發技術人才質與量的豐富。

(3) 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九十四年	九十五年	九十六年	九十七年	九十八年
研 發 費 用		202,145	107,217	101,087	81,841	58,873

(4)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A. 符合綠色環保要求之按鍵生產流程。
- B. 超薄按鍵組合開發。
- C. 超薄金屬質感按鍵組合。
- D. 結合光學/奈米/電子技術/金屬彈片、軟性電路印刷板應用之多功能按鍵模組。
- E. 特殊裝飾技術之按鍵模組。
- F. 高密度 COF 軟性印刷電路板開發。
- G. 軟硬結合板開發。
- H. 軟板基材開發。
- I. 符合綠色環保要求之軟板。
- J. 滑蓋式等新款手機應用之軟板。
- K. 多層軟性印刷電路板開發。
- L. 中大尺寸 LCD 與 Monitor 應用之軟板開發。

M. 應用於高速訊號的阻抗軟板。

4.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發展計劃

A. 行銷策略

- a. 積極參與國內、外商業展覽活動，拓展銷售觸角，迅速搜集產業情報，提昇行銷能力。
- b. 利用現有海外轉投資公司之銷售據點優勢逐漸提高產品市佔率。
- c. 提供零配件組合產品，擴大產銷規模，協助客戶降低成本及提供一次購足之服務。
- d. 加速自動化生產比例，有效運用各生產基地之產能及技術，提高生產效率、縮減交期、降低產品成本，以強化產品競爭力。

B. 生產政策

- a. 為配合營運狀況，將規劃產能設置與預計需求量間達到平衡，以提升產能利用率及生產效率。
- b. 以台灣總部為研發中心，加強本廠與海外生產據點之技術支援，以提昇生產競爭力。
- c. 有效調節與高度運用各製造基地產能，提高生產流程自動化比重，促進各廠生產效率。
- d. 強化全製程、自動化生產設備、持續提昇生產品質、技術能力、提高良率及降低成本。

C. 產品與研究發展

- a. 朝多項材質組合研發按鍵產品，使產品線豐富及多樣化，並朝高附加價值之產品領域發展，擴大利基。
- b. 開發新產品，使產品多元化，以掌握市場商機。
- c. 提昇工程能力，積極投入按鍵與軟板系列產品之研發與設計，縮短產品開發時間，降低開發成本，並持續進行品質提昇的工作。

D. 營運規劃

- a. 以台灣-林口廠作為全球營運管理總部及研發基地。
- b. 長期培訓儲備研發、技術、業務專業及經營管理人才，落實績效考核制度，擬定新員工分紅制度因應員工分紅費用化規定，以強化人力資本，厚植公司發展潛力。
- c. 簡化工作流程、強化自動化、提高管理績效。
- d. 持續深耕技術能力，朝向產品多元化發展，國際化集團企業之目標邁進。
- e. 透過研發、生產、行銷、財務等全方位之投入，構建完善之全球產銷網絡，以最優越之研發團隊及最具效率之生產線，成為全球知名領導之廠商。

E. 財務規劃

- a. 根據中長期資金需求計畫之架構，在安全穩健的原則下，進行財務規劃。
- b. 與往來金融機構建立密切合作與互惠的關係，掌握金融市場脈動，降低資金成本，提昇財務運用績效，以籌措中長期資金。
- c. 強化成本、費用控制及節制資本支出，提升營運效率，厚植長期發展實力。
- d. 善用各種避險工具，規避匯率波動之風險，並擬定因應對策以確保匯率風險之管控。

(2) 長期發展計畫

A. 行銷策略

- 以台灣總部為中心，架構全球性的運籌管理與分工體系，整合及建立長久穩固的國際行銷網路，同時提昇全球的銷售量與利潤。
- 配合全世界塊狀經濟發展，建立全球生產基地，就近服務客戶，建立品質、交期與價格的競爭優勢，提高市佔率。

B. 生產政策

- 落實 ISO 相關流程及達成品質目標。
- 強化全製程、自動化生產設備。
- 增加海外廠之生產效率。
- 持續提昇生產品質、技術能力、提高良率及降低成本。

C. 產品與研究發展

- 結合現有之按鍵與軟板系列產品，延攬高階研發人員，投入產品之研發。
- 強化研究部門之功能及效率。

D. 營運規劃

在短期產品發展策略執行績效顯現後，持續深耕技術能力，朝向產品多元化發展，國際化集團企業之目標邁進。

E. 財務規劃

加強公司營運規模及上下垂直整合發展，並籌措中長期資金，厚植長期發展實力。長期而言，公司期望能透過研發、生產、行銷、財務等全方位之投入，構建完善之全球產銷網路，以最優越之研發團隊及最具效率之生產線，成為全球知名領導之供應商。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1. 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八年度	
	銷售額	比率	銷售額	比率
美洲	2,239,010	39.80%	1,875,652	50.68%
歐洲	244,650	4.35%	248,907	6.73%
亞洲	2,672,037	47.49%	1,425,025	38.50%
非洲	0	0.00%	1,605	0.04%
外銷小計	5,155,697	91.64%	3,551,189	95.95%
內銷	470,619	8.36%	149,949	4.05%
合計	5,626,316	100.00%	3,701,138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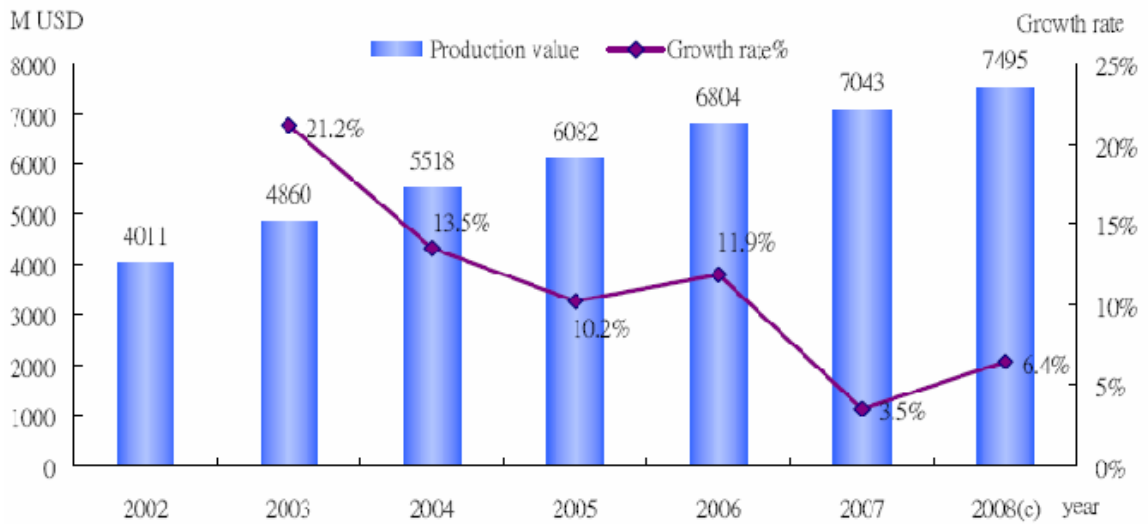
A. 按鍵產品

目前本公司市場佔有率屬於前六大手機按鍵廠商，量產規模具有優勢，與國際品牌手機大廠供求合作關係良好；另一方面，積極發展工藝及產品多樣性，持續爭取中小型手機廠商訂單。

在全球手機產業大者恒大的趨勢下，品牌手機零組件採購對相關零組件廠商量產規模的要求難以發生重大改變，因此短時間內，手機按鍵產業發展仍將保持這種大者恒大發展特性，而變化主要體現在台韓廠商的競爭力加強，日本廠商市占份額將繼續降低，影響前六大廠商之間排名、市占份額的變化。

B.軟性印刷電路板

依台灣電路板協會(TPCA)對於 Global FPC 產值 7,495 百萬美元之預估值計算，本公司軟板產品之全球市佔率約 2%。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供給面

(A) 按鍵

從手機按鍵區域產業發展趨勢分析，由早期的日本手機按鍵廠商獨大，到日本、臺灣、韓國等相關廠商分享的格局進一步深化，由於中國大陸進一步成為全球手機生產基地，中國大陸手機按鍵市場成為眾多廠商兵家必爭之地。隨著臺灣手機 ODM/OEM 廠商實力進一步加強，與國際品牌代工關係持續加深，未來大陸深耕良好的臺灣手機按鍵廠商有望在未來更進一步擴大市場規模。

(B) 軟性印刷電路板(FPC)

全球軟板產值主要來自日本和美國，且遙遙領先其他地區，然後是東南亞地區，再其次則是歐洲。日本的軟板產業因結構調整，高附加價值產品留在國內，中、低附加價值產品則移往台灣、泰國、大陸等地區，美國因為汽車及通訊工業蓬勃發展，帶動軟板的需求，使產值大幅成長。而台灣在國際間的代工地位確立後，基於國內本身的需求不斷增加及技術發展，使得過去向來掌握在美、日等先進國家手中的 FPC 製造技術，也逐步在台灣普及。

此外，由於筆記型電腦、PDA、行動電話等可攜式電子產品市場擴增迅速，帶動台灣軟板業的需求成長，台灣廠商由於看好未來可攜式產品的發展，紛紛加入軟板之生產行列。

B.需求面

(A) 按鍵

雖然全球手機產量增長速度變緩，但手機產量基數夠大且出貨仍持續增長的基礎上，仍將帶動手機零元件產品市場持續擴大。

由手機出貨反觀按鍵需求，手機按鍵產業同樣保持一種漸漸變緩的增長勢態。2005 年全球手機按鍵市場規模為 8.66 億片，2006 年全球手機出貨帶動手機按鍵市場規模突破 10 億片，達到 10.16 億片，2007 年進一步增長到 11.8 億片的規模，到 2010 年全球手機按鍵需求可高達 14.4 億片的規模。

(B) 軟性印刷電路板(FPC)

軟板可應用於手機彎折處、LCD 模組、相機模組、按鍵、天線、電池控制等功能中應用。在手機應用方面，低價手機為降低成本，因此盡量避免在機構中加入軟板，因此軟板主要應用於中高階手機上，目前軟板在手機轉折處(Hinge Part)應用最多，常見的有折疊式(Clamshell)、Slip(滑蓋式)、Flip(掀蓋式)到立體旋轉式機體，多為雙面或多層軟板設計，是軟板在手機應用中產值最大者。至於按鍵軟板、照像模組(Camera Module)、天線或電池用軟板，則為手機設計者的選擇性設計。預估此類選擇性功能，將逐漸納入手機標準化的設計，因此有助於提高軟板用量。在外型設計改變、照像功能的比率上升及超薄性手機流行趨勢帶動下，軟板市場具有不錯的成長空間。另，基於成本考量，手機設計者期待減少軟板設計或以其他價格較低的零件(如 Coaxial Cable 同軸電纜)取代，有可能影響軟板在低階手機的應用；但由於同軸電纜在薄型化的設計、信賴度等特性仍遜於軟板，而且目前軟板在低階手機的應用較少，因此現在對於市場影響程度不大。

(4) 競爭利基

A.研發實力強

本公司投入研發目前已取得中華民國、中國大陸及德國專利共 86 項，另有 164 項各國專利申請中。堅強的研發實力是本公司最大競爭利基。

B.產品開發能力強

由於消費者求新求變之習性，3C 產品之生命週期短，產品不斷推陳出新。但每項產品均需有特定規格之零組件，故隨著下游產品與客戶不同，其規格均不相同，因此快速的開發能力以配合客戶產品快速替換，生產出符合大廠嚴格要求之產品。

C.製造能力良好

除了良好的開發能力外，各項產品之製程亦須經特別之設計，才能確保量產順利，進而達到產品品質優良、交期準確及成本節省；由於公司有針對不同產品設計各種良好製程，故常領先競爭同業開發出大廠所需

之新產品。另在生產自動化、自行開發自動化組合機械已累積多年經驗，亦是公司較同業具競爭力之處。

D.全球運籌模式

本公司於海外設立生產基地及行銷中心，除了就近服務客戶，搜集市場資訊、調節產能、降低生產成本外，尚可以國際化之形象，彈性之出貨地點，較短之交期(生產地與交貨地距離縮短)爭取客戶。

E.與大廠之互動良好

本公司以良好專業之設計參與客戶先期研發，其產品設計、開模及製造能力獲得大廠客戶之肯定，而有良好的銷售成績。且公司為了維持與客戶間良好互動，平日派有專人負責與大廠客戶保持連繫，以瞭解：

- (A) 已出貨產品之使用情形，做為品質改進之依據及客訴之處理。
- (B) 下游產品出貨情形，做為生產排程之參考。
- (C) 客戶市場導向之需求，作為新產品開發之重要基礎。
- (D) 客戶市場導向之需求，提供客戶優勢之新研發產品。

由於公司過去與大廠之互動良好，故除了不斷開發之新客戶外，舊有客戶之業務關係均能持續，新競爭者難以取代，此為公司最大之優勢。

F.持續之投資

本公司持續投資客戶所需之產能並擴編研發單位，亦將生產新的產品以提供客戶一次購足之服務，包括手機面板、機殼及軟式印刷電路板，另外亦將生產特殊規格之按鍵產品，期能為客戶提供更多元化之服務，此亦將增強公司之優勢。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從外觀分析，超薄是未來手機時尚化的發展趨勢，同時也是所有電子產品發展的方向。超薄手機進一步朝向成為手機產品的標準配備的同時，也要求手機按鍵產品必須超薄化。

目前的超薄按鍵主要有 P+R 超薄（即 PC 按鍵）、金屬超薄、IMD+R 超薄、TPU 超薄等方式實現。其中 PC 按鍵為大多數手機廠商的主要選擇，而金屬按鍵則主要由 MOTO 手機應用為主要發展推動力。

從功能融合的趨勢分析，手機產業發展的另一大趨勢就是智慧手機，智慧手機產品本身融合了大顯示幕、全功能鍵盤、觸摸屏手寫等不同特點，從使智慧手機按鍵發展呈現間隙更小、更多按鍵或更少按鍵等發展趨勢。

手機產品融合電視、商務 PDA 等功能演進趨勢帶動手機顯示幕之進化，產品尺寸進一步擴大，而手機產品本身卻在不斷朝向輕薄小巧演進，勢必引起手機按鍵組裝空間的縮小，從而小間隙手機按鍵產品將成為未來按鍵產品主要的發展趨勢，這一點不僅僅表現在智慧手機方面，在整體手機產品的按鍵發展上都呈現這一趨勢。

另一方面，因手提之電子產品主要設計趨勢和理念皆為輕薄短小，而其產品就得儘可能利用其所有空間，而儘可能利用所有空間，而軟性印刷電路板(FPC)就具有可彎折，重量輕，又可製作高密度線路之電路板或電路

聯結板的無可取代特性，如現流行產品 Smart Phone、PDA、手提電腦、手機、數位像機、HDD、DVD、PDP 與 LCD TV 等，其電路板或電路板聯結板都是使用 FPC 電路板，產業成長迅速。

B.不利因素

從產品輸入功能分析，智慧手機的按鍵結構在一般手機按鍵的基礎上，分別向更多或更少構件兩個相反的方向發展，而從節省空間方面考慮，觸摸屏加簡單功能按鍵的模式相比全功能式手機按鍵鍵盤更有可能成為主流。

一方面全功能鍵盤設計使智慧手機具有更高的擴展性及功能實用性，手機按鍵較一般手機按鍵更複雜，功能按鈕更多，但無疑在按鍵小型化上有一定困難，主要在高端智慧手機上使用；

另一方面手機顯示幕觸摸屏產品發展迅速，觸摸屏手寫功能實現文字輸入，毫無疑問將大大降低手機按鍵輸入功能的需求，從而更多地簡化手機按鍵組成，節省出空間實現大螢幕化。

行動通訊產業技術日新月異，消費者需求更迭快速、多彩化、個性化的人機介面，增加廠商投入材料技術研究與量產技術開發成本。

本公司所屬產業之產品均係為下游 3C 產品所特別設計之零組件，非屬規格化之通用品故下游產品生命週期結束時該特別設計之產品亦將喪失價值。

C.因應對策

與下游廠商在供需上密切互動，隨時掌握下游廠商之需求及生產狀況，並可運用海外廠調節生產，以因應訂單需求並精準的控管存貨水準。

擴增研發單位之編制，增加研發經費，提升產品設計及開發能力，以具備隨時因應下游國外大廠需求；另積極參與下游客戶產品開發過程，以掌握新產品所需之訂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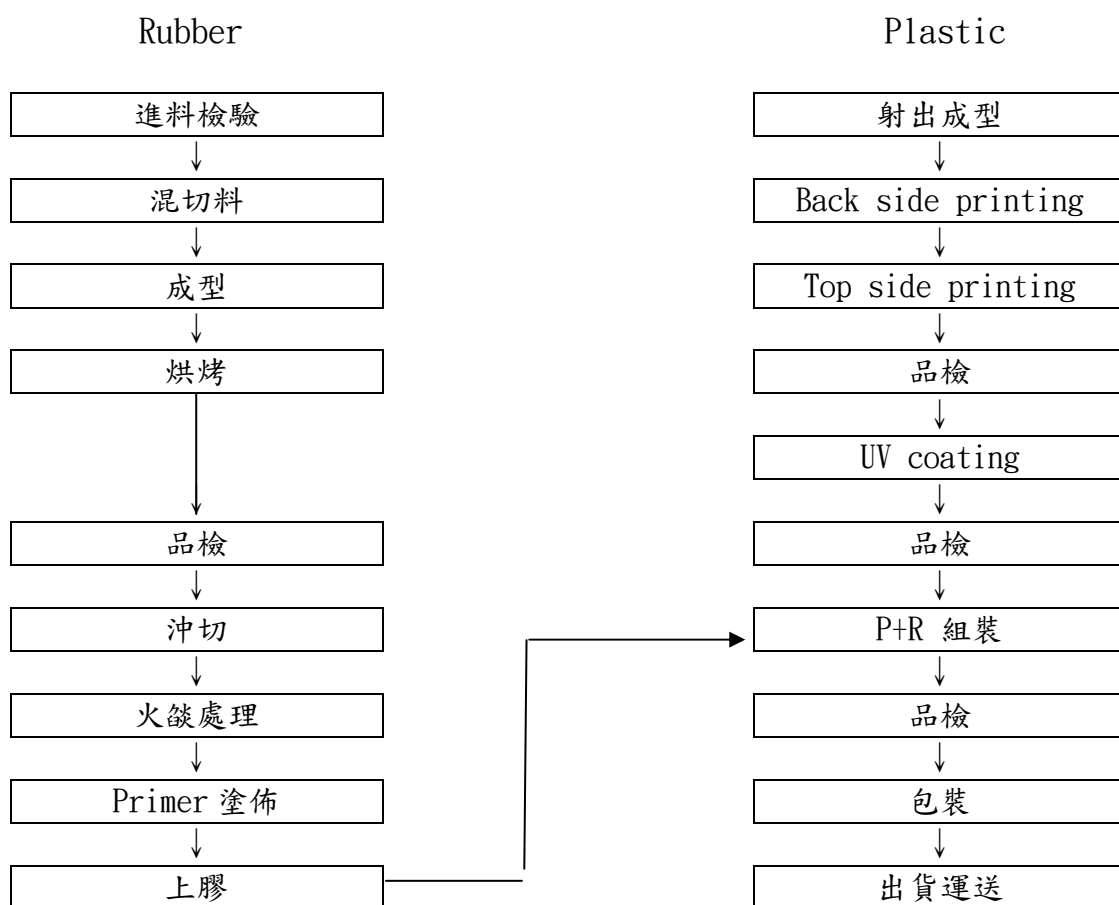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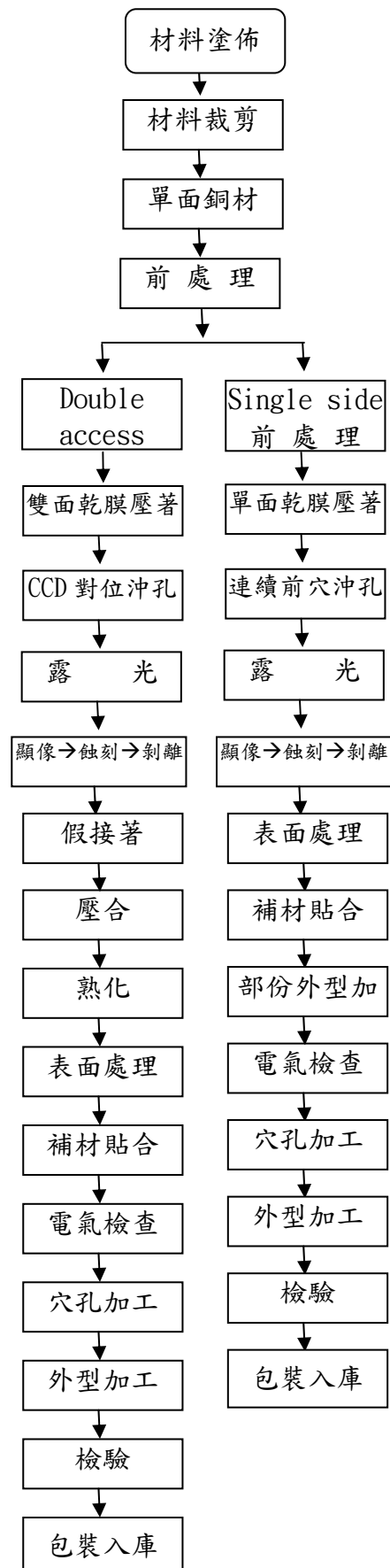
主 要 產 品	用 途
按鍵產品	電話機、手機、遙控器、電腦鍵盤、計算機及各式輸入裝置之襯底按鍵及表面按鍵
軟性印刷電路板	筆記型電腦、液晶監視器、手機、PDA、數位相機、PDP 與 LCD TV、Smart Phone
模 具	按鍵成形之模具、軟板模具

(2) 產製過程

A. 按鍵產品



B. 軟性印刷電路板(FPC)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1) 按鍵

毅嘉科技所生產按鍵產品之主要原料為塑膠、矽橡膠、PC 原料、油墨及貴重元件等。其中矽橡膠供應商全球僅有四家，各家供應商與本公司維持良好業務往來關係，原料供應來源具穩定性，且公司對原料採購量確為原料供應廠家之重要客戶，原料之供應來源不虞匱乏。

按鍵產品原料之主要供應商

主要原物料	來源區域	主要供應商	目前供應情形
塑膠、矽橡膠原料	國內	信越、崇越	良好
PC 原料	國內	三能、萬津、帝仁	良好
油墨	國外	PROELL	良好
貴重元件(Jog ball)	國外	PANASONIC	良好

(2) 軟性印刷電路板

公司軟性印刷電路板之主要原料為軟性銅箔基板(Flexible Copper Clad Laminate；簡稱 FCCL)、保護層(Protective Coatings)、補強膠片等。

目前公司之供應商係為國內外知名大廠，於品質、交貨期、價格、數量及售後服務等均能維持一定水準，公司軟性印刷電路板原料之供貨來源十分穩定。

軟性印刷電路板(FPC)原料之主要供應商

主要原物料	來源區域	主要供應商	目前供應情形
銅箔基板	國外、國內	NOMURA、新日鐵、長捷士	良好
保護層	國外、國內	HANWHA、長捷士、三協	良好
補強膠片	國外	Kaneka	良好

4.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本公司 97 年及 98 年度之毛利率皆為 9%，尚無重大變化情形。

5.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及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名單及其各年度銷貨金額及比例：

項目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八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勝華	358,282	6.37%	客戶	勝華	40,927	1.11%	客戶
2	Motorola	985,294	17.51%	客戶	Motorola	439,799	11.88%	客戶
3	Elcoteq	633,687	11.26%	客戶	Elcoteq	212,759	5.75%	客戶
4	華冠	722,538	12.84%	客戶	華冠	242,883	6.56%	客戶
5	RIM	696,635	12.38%	客戶	RIM	905,267	24.46%	客戶
	其他	2,229,880	39.63%	-	其他	1,859,503	50.24%	-
	銷貨淨額	5,626,316	100.00%	-	銷貨淨額	3,701,138	100.00%	-

增減變動之原因係主要係隨銷貨客戶業績變化隨之波動。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進貨客戶名單及其各年度進貨金額及比例：

項目	九十七年				九十八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毅嘉蘇州	3,002,338	65%	關係人	毅嘉蘇州	2,160,544	73.57%	關係人
	其他	1,617,638	35%	-	其他	776,327	26.43%	-
	進貨淨額	4,619,976	100%	-	進貨淨額	2,936,871	100%	-

增減之變動係因集團基於整體資源規劃考量，調整海外生產比重，而增加對外廠之採購金額。

6.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生產量單位：仟片(套)；生產值單位：仟元

年度 主要產品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八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按鍵產品	35,264	16,782	1,474,915	36,720	10,517	790,321
軟板產品	75,284	51,922	452,993	7,650	866	32,636
其 他	0	0	0	0	0	0
合 計	110,548	68,704	1,927,908	44,370	11,383	822,957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銷售量單位：仟個；銷售值單位：仟元

年度 主要產品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八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按鍵產品	6,627	50,756	49,025	2,863,532	5,016	65,574	65,574	2,658,979
軟板產品	20,333	419,816	88,384	2,292,165	3,563	84,375	33,126	892,210
其 他	3,277	47	0	0	0	0	0	0
合 計	30,237	470,619	137,409	5,155,697	8,579	149,949	98,700	3,551,189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從業員工人數

年 度		97年度	98年度	99年04月19日
員 人 工 數	直接人工	413	144	153
	間接人工	439	305	310
	合 計	852	449	463
平均年歲		28.4	34.65	33.24
平均服務年資		1.81	4.62	4.57
學歷分 布比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5%	6%	6%
	大 專	37%	48%	46%
	高 中	53%	27%	26%
	高 中 以 下	5%	19%	22%

(四)環保支出資訊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1)法定應申請設置、操作排放許可證：

許可證名稱	核准字號	附註
桃園縣政府水污染防治許可證	府環水字第 0960702845 號	-
桃園縣政府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	府環空字第 0960604585 號	印刷作業程序-彈性凸版印刷程序(M02) 操證字第 H3003-01 號
桃園縣政府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	府環空字第 0970603375 號	印刷電路板製造程序(M01) 操證字第 H2742-02 號

(2)法定環保人員表：

專業項目名稱	級別	姓 名	證書字號
勞安管理人員	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員	呂嘉宏	(乙)120710
廢水質專責管理單位	乙級廢水專責管理人員	江柏瑋	(92)環署訓證字第 GB190656 號
空氣污染防治專責人員	乙級空氣污染防制專責人員	江柏瑋	(96)環署訓證字第 FB080159 號
廢棄物專技管理人員	甲級廢棄物管理專責人員	江柏瑋	(96)環署訓證字第 FB080159 號

2.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時間：98/12/31 單位：NTD 元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活性炭吸附設備	2	2001/03/22	1,337,459	0	吸附揮發性有機污染物
洗滌塔	2	1999/12/01	5,700,000	1,717,346	中和酸性廢氣
袋式集塵機	1	1999/03/05	6,498,858	0	去除粒狀污染物
廢水處理廠	1	2000/12/27	10,400,000	1,890,898	處理電鍍廢水

3.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未有發生污染糾紛事件，故不適用。

4.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支出：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未有發生污染糾紛事件並受損失、處分之情事，故不適用。

5. 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本公司投入污染防治設備不遺餘力，故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未曾有污染環境之情事，因此，並無發生污染而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有重大不利之影響，而未來本公司仍將謹慎不污染環境，並伺機添購適當防治污染設備以為因應。

(五)勞資關係

1.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 公司提供：年節獎金、勞健保及完善之團體保險、提撥退休金準備及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激勵獎金及員工分紅認股制度、提供交通車、宿舍及婚、喪、生育、生日，並設有健康中心、護士與特約醫生以保障員工健康..等各項福利措施。
- (2) 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旅遊補助、康樂活動、特約商店折扣、免費電影欣賞、藝文活動、家庭日、親子活動..等員工福利。並榮獲 92 年度勞委會評選全國績優職工福利委員會。

- (3) 員工學習與發展制度：針對公司組織策略、個人績效發展及工作需求等方面規劃整體公司訓練課程。鼓勵員工在職進修及提供多樣的閱讀書籍。
- (4) 現行重要勞資關係協議及實施情形：本公司勞資關係素來至為和諧，對員工之激勵、溝通、培訓福利及退休均訂定完善周全之辦法並使員工與公司之利益相互結合。
2.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 (1) 勞資糾紛：呂震鵬為本公司大陸蘇州廠員工，該員於勞資爭議協調時主張應依大陸合同法之規定給付退職金與特休未修工資，後因協調不成，遂提起確認僱傭關係存在之訴，目前繫屬於桃園地方法院 98 年度勞訴字 3 號案件審理中。
- (2) 本公司上述之勞資糾紛案件與涉及金額非屬重大，故對本公司財務與營運尚無重大影響。

二、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

(一) 自有資產：

1. 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一億元以上之固定資產：無。
2. 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無。

(二) 租賃資產：

1. 資本租賃(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一億元以上)：無。
2. 營業租賃(每年租金達五百萬元以上)：無。

(三) 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1. 各生產工廠現況

時間：99/03/31

項目 工廠	建物面積	員工人數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狀況
台灣廠	21,754 平方公尺	463	按鍵、軟板	良好
蘇州廠	133,094 平方公尺	4,531	按鍵、軟板	良好
中山廠	33,334 平方公尺	1,168	按鍵	良好
馬來西亞廠	6,370 平方公尺	163	按鍵	良好
墨西哥廠	2,787 平方公尺	60	按鍵	良好

2. 最近兩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生產量單位：仟片(套)；生產值單位：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品 主要產品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八年度			
	產能	產量	產能利用率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能利用率	產值
按鍵產品	35,264	16,782	48%	1,474,915	36,720	10,517	29%	790,321
軟板產品	75,284	51,922	73%	452,993	7,650	866	35%	32,636
合計	110,548	68,704	65%	1,927,908	44,370	11,383	30%	822,957

註：1. 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2. 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替代性者，得合併計算產能並附註說明。

3. 產能利用率係指產量與產能之比。

三、轉投資事業

(一) 轉投資事業概況

9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BVI－ICHIA 公司	經營各項投資業務	3,345,682	4,004,136	101,371	100	4,004,136	-	權益法	367,672	-	-
美國－ICHIA 公司	各種電子零組件及其材料之國際貿易	118,309	53,725	-	100	53,725	-	權益法	(22,190)	-	-
毅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各種電子零組件及其材料之國際貿易	322	(9,627)	-	100	(9,627)	-	權益法	1,852	-	-
馬來西亞－ICHIA 公司	各種電子、通訊(信)電腦之各種電子零組件及其材料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USD 3,025	USD 1,070	-	100	USD 1,070	-	權益法	(USD 134)	-	-
ICHIA UK. LTD.	經營各項投資業務	USD 4,926	USD 1,763	4,926	100	USD 1,763	-	權益法	(USD 535)	-	-
毅嘉香港控股公司	經營各項投資業務	USD 78,679	USD 103,396	78,679	100	USD 103,396	-	權益法	USD 11,078	-	-
ICHIA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BVI)	各種電子零組件及其材料之國際貿易	USD 8,300	(USD 299)	17	100	(USD 299)	-	權益法	(USD 775)	-	-
中山電子公司	橡膠及塑膠按鍵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USD 6,179	USD 9,736	-	100	USD 9,736	-	權益法	USD 1	-	-
毅華電子公司	橡膠及塑膠按鍵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USD 1,000	USD 2,989	-	100	USD 2,989	-	權益法	USD 252	-	-
毅嘉蘇州公司	橡膠、塑膠按鍵及軟性印刷電路板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USD 59,500	USD 78,966	-	100	USD 78,966	-	權益法	USD 11,108	-	-
中山毅永公司	橡膠及塑膠按鍵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USD 12,000	USD 11,565	-	100	USD 11,565	-	權益法	(USD 432)	-	-
匈牙利－ICHIA 公司	橡膠及塑膠按鍵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USD 4,926	USD 1,763	-	100	USD 1,763	-	權益法	(USD 533)	-	-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鎂合金產品之製造銷售	468,496	250,391	30,062	50.1	483,285	-	權益法	(81,936)	-	-
ICHIA (MA) HOLDING INC.	經營各項投資業務	364,724	72,734	11,100	50.1	72,734	-	權益法	(166,258)	-	-
毅華蘇州	鎂合金產品之製造銷售	USD 11,100	USD 1,726	-	50.1	USD 1,726	-	權益法	(USD 5,022)	-	-

註 1：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該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2：本公司因調整海外投資架構，本公司持有百分之百股權之 ICHIA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BVI) 調整為 BVI-ICHIA 公司持有。

(二) 綜合持股比例

98 年 12 月 31 日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B V I — I C H I A 公 司	101,371	100%	—	—	101,371	100%
美國—ICHIA 公司	—	100%	—	—	—	100%
毅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62	50%	—	—	30,062	50%

(三)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信契約書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98.01.10~99.01.09	綜合授信	無
授信契約書	永豐銀行	98.06.01~99.05.31	綜合授信	無
授信契約書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	98.10.20~99.10.20	綜合授信	無
授信契約書	大眾商業銀行	99.02.22~100.02.28	綜合授信	無
授信契約書	比利時聯合銀行	無約定日起迄日	綜合授信	無
授信契約書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98.08.28~99.08.28	綜合授信	無
合併契約書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8.09.04	吸收合併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供銷合約	切結保密、不予揭露	切結保密、不予揭露	購買本公司產品、交貨機種、貨品、規格、交貨期間與數量等相關規定	保密條款
物料買賣合約書	切結保密、不予揭露	切結保密、不予揭露	購買本公司產品、交貨機種、貨品、規格、交貨期間與數量等相關規定	保密條款
物料買賣合約書	切結保密、不予揭露	切結保密、不予揭露	購買產品之品質、目標及需求等相關規定	保密條款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未有辦理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之情事。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畫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一)計畫內容

1.合併目的

本次合併案係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聯盛發科技為消滅公司。本公司多年來深耕手機及筆記型電腦等通訊與資訊零組件產品領域，專精於按鍵產品，包括金屬彈片、薄膜按鍵、模內成型鏡片與外殼，以及軟性印刷電路板產品之研發；聯盛發科技主要產品為鎂鋁合金材質之筆記型電腦機殼、手機機殼及手持式攝錄影機機殼等產品，在鎂鋁合金技術領域耕耘已久；本公司為擴大金屬元件產品線，以提升營運規模及強化產品線內容，以滿足客戶多元需求，遂經由98年9月4日董事會雙方決議擬合併聯盛發科技，茲就其合併目的及其合理性說明如下：

(1)整合客戶基礎及產品優勢，提供客戶完整之解決方案，並滿足一次購足的需求

本公司藉此次合併聯盛發科技，可以在既有的手機零組件產品平台上，透過新材料技術開發的整合及新產品的導入，如聯盛發科技之鎂鋁合金手機機殼，使毅嘉在手機零組件產品的整合技術更加完整。由於2008年下半年金融風暴影響，全球經濟陷入不景氣狀態，一線手機大廠為節省採購成本，持續縮減零組件供應商數量，藉由集中化採購對象，提高採購議價優勢，手機零組件業者為求提高競爭力，提供一次購足服務的比例也越來越高，本公司在跨足軟性印刷電路板有成後，再延伸產品至手機金屬機殼領域，由於金屬機殼產品有其技術進入障礙，因此，結合按鍵、軟板及金屬機殼的組件產品除可提高產品價格與毛利外，亦可避免同業削價競爭並適時轉化客戶要求降價的壓力。並且，提供客戶更完整之解決方案，以滿足其一次購足之需求，亦可達深化客戶關係之行銷目的，強化公司競爭力。

(2)資訊、通訊產業界線趨於模糊，跨界整合已為趨勢，縮短跨入機殼產品應用領域的時程。由於近年手機產品向上整合3G高速上網功能，產品走向輕薄但顯示螢幕尺寸增大，而資訊產業則出現簡易上網及文書功能的Netbook小筆電產品，強調隨身攜帶及行動通訊功能，資訊與通訊產業各自上下延伸在部分產品上有跨界整合的現象，尤其，全球最大手機廠商—Nokia於2009年8月正式推出Nokia Booklet 3G小筆電，搭載Intel CPU、10吋螢幕及全機鋁鎂合金材質，更加印證資訊、通訊產業跨界整合的可能性。本公司著眼於短期內提供客戶包含鎂鋁合金機殼在內的零組件產品線，並為產業未來跨界整合作長期佈局準備，本次合併在鎂鋁合金產品已有技術及量產能力之聯盛發科技，將有助於結合雙方優勢的研發設計能力，對未來跨領域的發展佈局將更具信心。

(3)發揮模具集中開發優勢，強化接單能力

本公司以塑膠射出模具見長，模具的開發已累積豐富經驗，若能合併納入聯盛發科技，不僅可發揮既有的快速開模優勢，使快速、精密的開模技術充分發揮，

更可將手機按鍵及機殼模具共同設計，縮短開模時程，滿足客戶一次購足需求，更可讓本公司的產品擴增至金屬外殼，擴大營運規模，集團的競爭力將更為堅實。

綜上所述，為有效結合集團資源，整合相關技術，降低經營成本及提供客戶單一窗口多樣化之服務以滿足其一次購足之需求等合併綜效，本次合併案實有其必要性。

2.合併後財務、業務、人員及資訊等方面之整合計畫

(1)財務方面

本公司合併聯盛發科技後可將資金集中作最有效之統籌運用，發揮財務營運之效益，同時可藉由已上市之本公司多樣化的籌資管道與較低廉之資金成本，以及合併後公司整體營運更具經濟規模，提昇未來舉債議價或海內外籌資之能力，以使財務調度更趨靈活，並在資金運用彈性增加下，有效提升其經營效率，提高該公司財務競爭能力。

(2)業務方面

由於本公司與聯盛發科技具有各自之客戶基礎，而雙方產品又具有水平互補性，所以本公司本次吸收合併聯盛發科技，屬跨技術領域之水平整合，雙方客源重疊性低，因此雙方可對既有客戶做整合性業務推廣，運用既有客戶資源，將彼此之產品交互銷售給既有客戶，達到擴增銷售規模之效益。另合併後產品線涵蓋按鍵、軟板及機殼組件等三大項，有利於客戶一次購足之需求，將可有效提升客戶滿意度，對於業務之推廣將有正面助益，以提升擴展國內外市場商機。綜合而言，本公司與聯盛發科技合併後之業務整合計劃已適當考量組織規劃、技術交流以及與部門間之跨部門合作，故業務之整合計劃應屬合理可行。

(3)人員方面

本公司為儘速凝聚雙方員工的向心力，減少對合併雙方員工的影響，必須對被合併公司員工與組織作有效的運用與安排。

- A. 員工的留用：依企業併購法規定，本公司將於併購基準日三十日前，以書面載明勞動條件通知留用之聯盛發科技員工，合併後之人事政策及各項員工福利制度將截取二家公司之優點予以適當調整，以充份保障留用員工之薪資、職稱、職務、升遷及福利等各項權益。
- B. 組織調整方面：為發揮資源整合綜效，以提升企業經營效率，合併後之組織架構將依產品別及組織功能予以妥善完整規劃，並依雙方公司現有人員之職位及專才，分派至適當的單位，調整目標將以雙方公司之客戶、股東及員工之利益為最優先之考量，雙方合併後之人事組織，應足以因應未來業務成長空間，而更能發揮其人力資源之最大效益。

(4)資訊方面

在合併前雖已各自擁有獨立有效之資訊系統，但為避免合併後資訊系統之重複使用與管理之一致化，除合併初期仍採獨立運作外，就長期整合計畫而言，將逐步整合及轉換雙方財務、會計與廠商等資訊，建立單一且完整之資訊系統，並藉由本次資訊系統之整合，簡化作業程序，提昇資料處理效率以有效降低管銷成本。

3.預計產生之效益：

本公司於合併聯盛發科技後，可將雙方資源予以妥善運用而產生結合綜效，除能使公司產品線更趨於完整外，亦能提昇客戶滿意度，並降低營運成本，進而提高公司整體競爭力，而創造公司更高之價值，且分別就研發、技術、銷售、獲利、股東權益及財務結構評估合併之影響，長期而言，均對本公司有正面之助益。

展望未來，合併效益逐年顯現，將增加合併後存續公司之競爭力，並提昇其獲利能力，進而為股東創造更多之價值。

4.換股比例及其計算依據：請參閱公開說明書第 72 頁至第 85 頁。

5.日程：本合併案之合併基準日，經董事會決議訂定為民國 99 年 06 月 30 日。

6.合併案公開後影響換股比例重大事項：無

7.對每股淨值、每股盈餘之影響：

(1) 參酌會計師編製 97 年度及 98 年 9 月底止之擬制性財務報表，本公司合併後之擬制每股淨值分別為 18.09 元及 18.81 元，均較合併前之 17.59 元及 18.56 元為高，且對毅嘉集團合併之每股盈餘，並不會造成任何影響，故本合併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尚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2) 合併後雙方藉由資源的相互整合，合併綜效之產生，將可提高整體績效，預估對未來每股淨值、每股盈餘均有正面效益。

8.承受消滅公司權利義務之相關事項(包括庫藏股及已發行具有股權性質有價證券之處處理原則)：

(1) 於合併案獲相關主管機關之許可或核准後，自合併基準日起，乙方帳列之資產、負債及截至合併基準日仍為有效之一切權利義務(包括但不限於專利權、著作權、商標權及契約等)，均由本公司概括承受。

(2) 合併契約訂立後至合併基準日期間，除非取得對方同意外，雙方均不得買回庫藏股。但訂約日前業經主管機關核准買回庫藏股計畫之執行不在此限。

9.被合併公司之基本資料

公司名稱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桃園縣龜山鄉復興三路五二八號
負責人	黃文杰
實收資本額	600,000,000
主要營業項目	鎂合金產品之製造、銷售為主要業務
主要產品	鎂鋁合金產品

(二)併購契約：請參閱公開說明書第 65 頁至第 71 頁。

(三)獨立專家對本併購案表示其換股比率合理性之意見書：請參閱公開說明書第 72 頁至第 85 頁。

(四)併購發行之新股未來轉讓或設質限制情形：無。

(五)合併公司與被合併公司於換股比率估算基準日之擬制合併資產負債表：請參閱公開說明書第 86 頁。

(六)被合併公司最近二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請參閱公開說明書第 87 頁至第 138 頁。

(七)被合併公司決議合併之股東會議事錄：請參閱公開說明書第 145 頁。

(八)被合併公司財務業務概況：

1.列明被合併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目前之商品及其用途或服務項目、主要原料供應狀況及主要商品或業務之銷售地區：

(1)被合併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聯盛發科技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係屬鎂鋁合金產品之製造與銷售。

(2)目前之商品及其用途或服務項目：

產品名稱	重要用途及功能
鋁鎂合金	筆記型電腦機殼、手機機殼、手持式攝錄影機機殼

(3)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名稱	主要供應商	供應情形
鎂錠	HYDRO	良好
漆料	台灣三菱	良好

(4)主要產品或業務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別		97 年度		98 年度	
		銷售金額	銷售比例	銷售金額	銷售比例
內銷		428,365	93.91%	341,161	91.92%
外 銷	亞洲	3,313	0.73%	29,998	8.08%
	美洲	24,489	5.37%	0	0.00%
	其他	0	0.00%	0	0.00%
	小計	27,802	6.09%	29,998	8.08%
合計		456,167	100.00%	371,159	100.00%

2.被合併公司如非屬公開發行公司者，被合併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重大資產買賣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聯盛發科技其子公司與關係人或他公司間除資金貸與他人外，尚無重大財產交易、背書保證、重大承諾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等情事。

(1) 資金貸與他人

聯盛發科技及其關係人資金貸與交易對象，均係100%直接或間接持股之子公司或孫公司，各年度借貸金額增減變化主係考量聯盛發科技集團整體財務調度需要及個別公司營運資金需求為調節依據，且相關程序尚能符合「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尚無顯不合理異常情形，經評估雙方合併後對發行人之財務狀況應無重大不利影響。各年度資金貸與情形如下：

A. 最近二年度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資金貸與對象	97 年度		98 年度	
	年度最高金額	年底餘額	年度最高金額	年底餘額
MAXGAIN	-	-	-	-
ICHIA (MA)	74,436	17,830	56,276	8,060
毅華蘇州	5,048	5,048	134,456	102,211

B.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幣別：新台幣 單位：仟元

貸與對象	與本公司關係	往來科目 (註1)	餘額	期限	利率區間	計息方式	資金貸與性質 (註2)	業務往來金額 (註3)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註4)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5)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5)	資金貸與對象最近期財務報表	
											名稱	價值			資本額	累積盈虧
ICHIA (MA)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060	-	-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無	-	161,290	215,053	USD11,100	-USD9,802
毅華蘇州	孫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2,224	-	-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無	-	161,290	215,053	RMB86,035	-RMB74,413
總計	-		110,284	-	-	-	-	-	-	-	-	-	-	-	-	-

3.列明被合併公司轉投資事業概況：

98.12.31；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98.12.31)	最近三年度認列投資（損）益金額			投資方法	會計處理方式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96 年	97 年	98 年		
ICHIA (MA) HOLDING INC	經營各項投資業務	364,724	-	100	72,734	(22,374)	(58,641)	(166,258)	直接投資	權益法

4.列明被合併公司簽訂之重要契約，並說明合併後其對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之影響
聯盛發科技(股)公司目前仍有效存續及最近一年度到期之契約如下：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信契約書	華南銀行	98.09.28~99.09.28	綜合額度授信	無
買賣契約書	中租迪合股份有限公司	96.12.27~99.12.27	售後買回存貨契約	無
合併契約書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8.09.04	雙方同意採吸收合併之方式，以毅嘉科技為存續公司，聯盛發科技為消滅公司	無

依上表所述，聯盛發科技(股)公司目前仍有效存續之重要契約，主要係銀行借款合同及為聯盛發科技營運業務所需，且聯盛發科技已將合併之事宜告知契約相對人，所有之契約不因合併事宜而有終止之情形，故合併後對毅嘉科技營運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5.列明被合併公司及其從屬公司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行政爭訟案件，並說明合併後其對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之影響。

聯盛發科技及其現任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達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負責人、總經理或實質負責人與從屬公司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並無其他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故未有影響聯盛發科技之營運。

6.被合併公司如為建設公司或有營建部門者，應列明申報(請)年度及前一年度營建個案預計認列營業收入及毛利情形，並說明已完工尚未出售之預計銷售情形：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4 年	95 年	96 年	97 年	98 年	99.3.31
流動資產		4,983,400	4,398,562	3,577,321	2,675,461	1,729,439	1,433,982
基金及投資		2,371,144	2,932,643	3,436,103	3,977,658	4,352,019	4,303,492
固定資產(註2)		1,392,025	1,203,815	1,030,061	864,146	716,764	696,820
無形資產		0	0	0	0	0	0
其他資產		50,264	40,101	34,832	26,490	27,009	26,596
資產總額		8,796,833	8,575,121	8,078,317	7,543,755	6,825,231	6,460,89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644,829	2,365,901	1,759,568	1,466,726	816,300	518,233
	分配後	3,644,829	2,824,721	2,024,247	1,466,726	(註3)	(註3)
長期負債		398,090	16,322	243,600	0	0	0
其他負債		58,275	137,062	104,645	370,833	71,707	65,57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101,194	2,518,475	2,107,813	1,817,559	888,007	583,804
	分配後	4,101,194	2,977,295	2,372,492	1,817,559	(註3)	(註3)
股本		2,928,410	3,054,599	3,277,188	3,388,108	3,306,908	3,306,908
資本公積		1,873,886	2,133,976	2,144,836	2,144,836	2,097,217	2,097,21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99,918	1,144,082	839,040	442,016	709,482	651,588
	分配後	199,918	468,322	436,441	442,016	(註3)	(註3)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0	3,150	(96,496)	(152,768)	(73,884)	(55,909)
累積換算調整數		(29,453)	4,438	89,535	239,179	167,869	147,65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0	0	0	0	0	0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4,695,639	6,056,646	5,970,504	5,726,196	5,937,224	5,877,086
	分配後	4,695,639	5,597,826	5,705,825	5,726,196	(註3)	(註3)

註1：以上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2：本公司最近五年度並無辦理資產重估。

註3：股東會尚未決議。

2.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截至 99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94 年	95 年	96 年	97 年	98 年	
營 業 收 入	5,234,508	6,129,537	5,286,495	5,626,316	3,701,138	480,801
營 業 毛 利	690,506	1,420,349	870,657	512,524	323,896	55,297
營 業 損 益	162,304	948,618	398,955	52,181	(2,962)	(18,46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85,943	337,205	188,204	189,013	333,283	6,57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65,874	217,659	160,741	213,719	10,851	41,600
繼續營業部門 稅 前 損 益	(317,627)	1,068,164	426,418	27,475	319,470	(53,494)
繼續營業部門 損 益	(238,627)	944,164	370,718	27,475	319,470	(53,494)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	-	-	-	-	-
非 常 損 益	-	-	-	-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	-	-
本 期 損 益	(238,627)	944,164	370,718	(21,425)	303,970	(57,894)
每 股 盈 餘	(0.82)	3.10	1.16	(0.06)	0.95	(0.18)

註：以上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二) 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無。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4 年	陳慧銘、林宜慧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5 年	陳慧銘、林宜慧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6 年	林宜慧、陳慧銘	無保留意見
97 年	林宜慧、李麗凰	無保留意見
98 年	林宜慧、李麗凰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為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本公司民國九十三年至九十七年度更換會計師變動資料，詳如上表列示之會計師變動狀況。

(四) 財務分析

年 度 分 析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註 1)					
		94 年	95 年	96 年	97 年	98 年	99.3.31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6.61	29.37	26.09	24.09	13.01	9.04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371.02	504.48	603.28	662.64	828.34	843.4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136.73	185.98	203.31	184.93	211.86	276.71
	速動比率 (%)	117.43	158.11	183.39	168.84	202.98	264.82
	利息保障倍數 (倍)	(註 2)	144.37	1293.18	(註 5)	18,793.35	(註 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3.22	3.68	3.65	3.35	2.77	2.11
	平均收現日數	113	99	100	109	132	173
	存貨週轉率 (次)	4.65	6.02	7.55	14.07	16.68	14.13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3.01	4.21	3.81	3.74	3.73	2.90
	平均銷貨日數	78	61	48	26	22	26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3.76	5.09	5.13	6.51	5.16	2.76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60	0.71	0.65	0.75	0.54	0.3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2.43)	10.92	4.46	(0.27)	4.23	(0.87)
	股東權益報酬率 (%)	(4.70)	17.56	6.16	(0.37)	5.21	(0.98)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稅前純益	5.54	31.06	12.17	5.24	(0.09)
			(10.85)	34.97	13.01	0.81	9.66
	純益率 (%)	(4.56)	15.40	7.01	(0.38)	8.21	(12.04)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 (元) (註 3)	(0.82)	3.10	1.12	(0.06)	0.95	(0.18)
	現金流量比率 (%)	9.75	56.89	102.48	(18.95)	124.86	1.4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32.71	32.64	56.19	53.93	95.78	125.89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	(0.28)	19.50	19.23	(7.58)	14.76	0.11
	營運槓桿度	2.34	1.22	1.53	2.06	(47.77)	(0.56)
槓桿度	財務槓桿度 (註 4)	1.00	1.01	1.00	1.00	0.99	1.00

註 1：最近五年度之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 2：利息費用為零係因第二次海外可轉換公司債溢價攤銷所致，若以借款利息 7,656 仟元計算利息保障倍數為(33.96)。

註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追溯調整以往年度每股盈餘。

註 4：分母為 0 或負數時不適用。

註 5：利息費用為零係因 97 年度及 99.3.31 並無借款之情形。

註 6：以上各項比例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平均售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5)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五) 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兩年度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之會計科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其變動原因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98 年度	97 年度	差 異		說 明
		金額	金額	金額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61,042	254,574	306,468	120.38	主要係 98 年度為有效運用資金而新購基金。
應收帳款		778,104	1,803,775	(1,025,671)	(56.86)	主要係 98 年度營收下降所致。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48	18,524	(16,476)	(88.94)	主要係為子公司購料之情形減少所致。
存貨		61,988	217,892	(155,904)	(71.55)	主要係台廠交易為三角貿易居多，且廠內自製減少，故存貨大量下降。
應付所得稅		5,708	30,441	(24,733)	(81.25)	主要係 98 年課稅所得減少所致。
一年內到期公司債		-	246,000	(246,000)	(100.00)	主要係 98 年度公司債已全數贖回。
遞延所得稅負債		35,292	76,002	(40,710)	(53.56)	主要係 98 年度外幣換算調整數減少所致。
遞延貸項		23,308	276,735	(253,427)	(91.58)	主要係 98 年度組織架構異動，負數的長投毅嘉國際轉由子公司 BVI 持有所致。
負債		888,007	1,817,559	(929,552)	(51.14)	主要係 98 年度應付所得稅、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遞延所得稅負債及遞延貸項較上期減少所致。
未分配盈餘		378,076	103,649	274,427	264.77	主要係 97 年度無盈餘分配所致。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73,884)	(152,768)	78,884	51.64	主要係 98 年度所投資之基金淨值上揚所致。
營業淨利(損)		(2,962)	52,181	(55,143)	(105.68)	主要係 98 年度營業費用所佔比例較上期為高。
兌換利益		3,768	93,217	(89,449)	(95.96)	主要係本公司收付美金為主，因 98 年匯率波動趨緩，致使兌換利益隨之減少。
什項收入		36,559	73,145	(36,586)	(50.02)	主要係 98 年度協助子公司代購原物料之情形減少，故所收取的佣金收入亦下降。
營業外收入		333,283	189,013	144,270	76.33	主要係 98 年度投資海外子公司為投資收益所致。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損失）		268,372	(174,557)	442,929	253.74	主要係 98 年度子公司營運狀況良好，獲利逐步提升所致。
處份投資損失		-	24,406	(24,406)	(100.00)	主要係處份瑞銀亞洲全方位不動產基金所產生之損失。
營業外損失		10,851	213,719	(202,868)	(94.92)	主要係 97 年度投資海外子公司為投資損失所致。
稅前淨利		319,470	27,475	291,995	1062.77	主要係 98 年度子公司營運狀況良好，獲利逐步提升所致。
稅後淨利		303,970	(21,425)	325,395	1518.76	主要係 98 年度子公司營運狀況良好，獲利逐步提升所致。
淨現金流量		(14,595)	(333,109)	318,514	95.62	主要係 98 年度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二、財務報表

-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兩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發行人申報(請)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已逾年度開始八個月者，應加列申報(請)年度上半年之財務報表
- 1.97 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第 146 頁~第 192 頁。
- 2.98 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第 193 頁~第 237 頁。
- (二)最近一年度及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 1.98 年度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第 238 頁~第 296 頁。
-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應記載事項

-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無。
- (三)期後事項：無。
-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八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675,461	1,729,439	(946,022)	(35%)
固定資產	864,146	716,764	(147,382)	(17%)
其他資產	26,490	27,009	519	2%
資產總額	7,543,755	6,825,231	(718,524)	(10%)
流動負債	1,446,726	816,300	(630,426)	(44%)
長期負債	0	0	0	-
負債總額	1,817,559	888,007	(929,552)	(51%)
股本	3,388,108	3,306,908	(81,200)	(2%)
資本公積	2,144,836	2,097,217	(47,619)	(2%)
保留盈餘	442,016	709,482	267,466	60%
股東權益總額	5,726,196	5,937,224	211,028	4%

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明未來因應計畫：

- 1.資產重大變動說明：主要係營收下降相對應收帳款及存貨亦下降所致。
- 2.負債重大變動說明：主要係應付公司債於 98 年度已全數贖回，長期投資毅嘉國際原為負數轉列遞延貸項，於 98 年度投資架構變更已轉由子公司 BVI 持有。
- 3.股東權益重大變動說明：係本期淨利較上期增加，致保留盈餘較上期增加所致。

(二)經營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八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淨額	5,626,316	3,701,138	(1,925,178)	(34%)
營業成本	(5,113,792)	(3,377,242)	(1,736,550)	(34%)
營業毛利	512,524	323,896	(188,628)	(37%)
營業費用	(460,343)	(326,858)	(133,485)	(29%)
營業利益	52,181	(2,962)	(55,143)	(10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89,013	333,283	144,270	7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13,719)	(10,851)	(224,570)	(105%)
本期稅前淨利	27,475	319,470	291,995	1063%
所得稅費用	(48,900)	(15,500)	(33,400)	(68%)
本期稅後淨利	(21,425)	303,970	325,395	1519%

1.營業收入、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說明：

(1)營業收入：主要係 98 年度營收下降及外廠自接單增加所致。

(2)營業利益：主要係營收下降致營業利益相對下降。

(3)稅前純益：主要係 98 年度權益法認列為投資收益而上年度權益法認列為投資損失所致。

2.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依據本公司現有量產機種和開發中之機種需求，以及客戶提供未來預計開發之新機種需求，配合本公司產能狀況，預估銷售數量將於穩定中求成長。

3.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 98 年 6 月 30 日資產總額為 6,981,595 仟元，負債比率為 16%，流動比率為 193.26%，財務狀況尚稱穩健，而雙方公司合併後 98 年 6 月 30 日擬制性財務報告之資產總額為 9,761,133 仟元，負債比率為 37%，流動比率為 153.19%，雖然合併後之負債比率較為升高及流動比率較為下降，但尚在合理水準，因此合併尚不致於對本公司之整體財務體質產生不利影響，且合併後可將資金集中作最有效之統籌運用，發揮財務營運之效益，同時可藉由本公司已上市之多樣化的籌資管道與較低廉之資金成本，以及合併後公司整體營運更具經濟規模，提昇未來舉債議價或海內外籌資之能力，以使財務調度更趨靈活，並在資金運用彈性增加下，有效提升其經營效率，提高被合併公司之財務競爭能力。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說明 餘 額	98 年度來自 營業活動淨 現金流量	98 年度淨現 金流出量	98 年現金剩 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 205,993	1,019,218	14,595	191,398	不適用	不適用

(1) 營業活動：本期為現金流入主要係因本期獲利多數轉化為現金流入。

(2) 投資活動：本期現金流出之原因主要係因本期增加權益法之長期投資及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較處份金額為大所致。

(3) 融資活動：本期現金流出較上期增加主係因本期將海外公司債全數贖回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並無流動性不足之情事。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 額	預計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 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 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91,398	1,000,000	800,000	391,398	不適用	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係以核心能力為考量，未作相關多角化的活動。

2.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劃

本公司九十八年度轉投資獲利之主要原因為整體市場受金融風暴之影響已逐漸改善，本公司更透過精實組織及加強成本與費用之合理化管控，提升公司整體經營績效，未來本公司將持續致力於製程及成本結構之改善，以持續提升經營績效。

3.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無。

(二)最近三年度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本公司稽核人員於執行職務過程中除發現一般作業問題，並對有關單位提出改善措施建議外，並無發現重大內控缺失或異常影響營運之情事。

(三)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公開說明書第 297 頁。

(四)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無。

二、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公開說明書第 298 頁。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公開說明書第 299 頁。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證期局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證期局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無。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上市上櫃公司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請參閱公開說明書第 61 頁。

十二、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依據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98 年 12 月 31 日臺證上字第 0981705487 號函敘明本次合併目的之必要性、合理性暨合併綜效如下：

【公司說明】

(一)取得聯盛發科技之技術能力，提升本公司之市場競爭利基

隨著鎂板成型技術水準不斷提昇，鎂板成型的輕量化、高剛性與散熱等優勢隨著新技術的成熟而發展出鎂板氣壓成型技術，在國外的超塑氣壓成形技術主要用於汽車之鋁板件，但成型時間較長。之後，產業又發展了超塑性成型，該成型方法是在高溫狀態下進行成形，使用單一模具即可成形複雜形狀的外形，在模具中以調整氣體壓力的方式，來對金屬板加壓而成形，其以通氣加壓方式雖可使金屬板之受壓均勻，且能避免前述之各成形製法應力殘留、及後續的表面處理等問題；然而，其成形速率相當緩慢，為達到預定的變形量，需要耗費大量的製造時間，而不利於大量生產；著實有待加以改善者。因此，聯盛發科技創新開發之「氣壓複合成型技術」，相較之下成型時間大幅縮短，且為全世界第一個將「氣壓複合成型技術」應用於 3C 產品之公司。鎂合金的應用仍在迅速擴張中，原本主要的產品項目也都有新的議題在促進鎂合金的應用，如：筆記型電腦的大尺寸化、超輕薄化，手機超薄化、螢幕大型化，數位相機的金屬化等，都使各種可攜

式電子產品應用鎂合金的比率逐漸提升，且應用領域也持續在擴大中，這是鎂合金市場發展趨勢的基本趨勢。聯盛發科技所開發之鎂板氣壓複合成形技術不但為國內首創，就全球鎂板成形技術而言，也屬創新的成形製程技術。此項鎂合金先進的新成形技術，對國內未來鎂合金成形產業之發展將有重大影響。

併入聯盛發科技，本公司可立即取得之金屬材料技術與專利將包括：真空壓鑄技術，薄件技術 Notebook 可達 0.8mm，手機件可達 0.5mm；金屬表面處理技術及鎂板快速超塑成型技術(Superplastic forming, SPF)，Notebook 薄件可達 0.5mm~0.6mm，成本較壓鑄技術節省；金屬板之二段式成形方法、具有飾板之金屬製品製作方法及其製成品、電子裝置之金屬機殼等。併入聯盛發科技後本公司將避免重複投資、縮短技術學習時間等實質技術效益，除將可整合客戶基礎外，並可擴充產品線，滿足客戶一次購足，以提高市場競爭與掌握市場利基。

(二)取得國際大廠認證與訂單

本公司雖藉由參與現金增資取得逾 50%之控制權，有效整合聯盛發科技與本公司之內部資源，達到成本降低之目的，惟若無合併為一個整體，在客戶認定上，本公司與聯盛發科技仍分屬不同之法人主體，因聯盛發科技受限營運規模現有條件之不足以致無法爭取數家國際大廠之立即認同，惟有透過合併整合技術與客戶資源，才可以縮短認證時間，爭取於最短時間導入新客戶及其他國際一流大廠，並擴大規模經濟以達到營運績效。

(三)整合客戶基礎及產品優勢，進而擴大本公司產品線

本公司未來之客戶行銷策略，將以供應手機與 3C 領域之整合機構件(Cosmetic)為重點、相關零組件需整合包括不同材質之外殼(Housing)、LENS、按鍵模組、金屬彈片、導光板與軟性印刷電路板。聯盛發科技目前客戶包括 Panasonic、Sony 等日系廠商；本公司主要客戶包括，Motorola、Sony Ericsson 等國際手機大廠、鎂鋁合金之運用不僅是在 Notebook 領域，手機與其它 3C 客戶應用也十分廣泛。

由於聯盛發科技目前所擁有之金屬製程技術與專利乃是本公司不可獲缺之無形資產，而鑑於聯盛發科技若持續以獨立存在之供應商角色從事市場競爭，爭取國際一級客戶認同及接受度之最大限制，乃該公司營運規模小且未來擴充能力有限，因此，本公司藉由合併聯盛發科技除可改善聯盛單接單之能力，本公司亦因取得不同材質之外殼組件技術能力，對營運策略至關重要，有利於本公司擴大產品線爭取現有大廠客戶訂單，強化市場競爭力，雙方公司達到相乘之效果。

綜上，聯盛發科技併入本公司後，除將可整合客戶基礎外，並可擴充產品線，滿足客戶一次購足，以提高市場競爭力與利基，若聯盛發科技未併入本公司，除本公司無法取得其技術外，以聯盛科技的人力及財務規模等條件是無法獲取知名大廠的認證與訂單，因此，本公司著實需取得聯盛發科技的技術，本公司將可整合按鍵模組、軟性印刷電路板與外殼(Housing)等產品線之服務內容，並可提高營運績效，對本公司的股東權益一定有正面的效益，而對聯盛發科技而言，亦可擺脫營運績效不彰，因此雙方合併是有其必要性，更可發揮更大的效益。

【承銷商說明】

(一)產業整合已成趨勢，產品線豐富性已成競爭關鍵因素

手機產品功能持續整合精進，外觀設計亦不斷推陳出新，以吸引消費者青睞，不僅手機品牌廠商彼此競爭激烈，相對應的零組件供應商為鞏固供應商地位，更須盡最大努力為客戶提供完整的產品配套方案，產業整合已成為市場趨勢，企業唯有不斷整合資源，才能提昇市場競爭力。

毅嘉科技為拓展產品行銷能力，強化客戶佔有的供應地位，將投資多年、技術養成已具成效的聯盛發科技納入公司的一員，藉由雙方產品的互補、模具的共同設計開發、行銷資源的整合及客戶基礎的擴大，雙方透過合併可有效發揮整合綜效，擴大與競爭對手的產品差異，保有品牌大廠持續之訂單，在此微利時代，將技術優勢不斷擴大，提供客戶更完整之產品組合，將可確保公司的永續經營及發展。

(二)避免重複投資、縮短技術學習時間，以創造營運利潤

鑑於手機與筆記型電腦產業近年來在機殼產品之設計供應上，均已跨入塑膠與輕金屬材質等多元材料領域，巨騰、華元、閎暉、可成等公司均擁有塑膠與鎂鋁材質技術可獲明證。本公司為擴大產品競爭力，與提供客戶一次性的採購滿足服務，計畫納入金屬機殼與機構件於產品組合中，鎂鋁合金材料特性與毅嘉科技既有的塑膠按鍵及軟性印刷電路板技術差異甚大，再加上鎂鋁合金良率提升之學習曲線時程較長，若由本公司自行投入研發，不僅無法因應產業快速變遷的外在環境，更因投注額外的人力、設備、時間與資金，而形成資源浪費。考量子公司聯盛發科技投入鎂鋁合金產品已長達十年的經驗累積，且目前供應日系客戶工規筆記型電腦、攝錄影機、手機機殼等產品均已獲得肯定，惟因聯盛發科技受限於其資本規模及財務狀況，僅能從事少量多樣之利基產品，尚無法承接量產型訂單以提昇其營運競爭力。為避免人力、物力、財力與技術重複投資之資源浪費情形，及為有效縮短產品開發時程及快速累積技術經驗值，因此，本次合併聯盛發科技將有助於本公司快速導入鎂鋁合金輕金屬材料產品之能力。

(三)順應市場趨勢，掌握市場契機

毅嘉科技藉此次合併聯盛發科技，可以在既有的手機零組件產品平台上，透過新材料技術開發的整合及新產品的導入，如聯盛發科技之鎂鋁合金手機機殼，使毅嘉科技在手機零組件產品的整合技術更加完整。由於 2008 下半年金融風暴影響，全球經濟陷入不景氣狀態，一線手機大廠為節省採購成本，持續縮減零組件供應商數量，藉由集中化採購對象，提高採購議價優勢，手機零組件業者為求提高競爭力，提供一次購足服務的比例也越來越高，毅嘉科技在跨足軟性印刷電路板有成後，再延伸產品至手機金屬機殼領域，由於金屬機殼產品有其技術進入障礙，因此，結合按鍵、軟板及金屬機殼的組件產品除可提高產品價格與毛利外，亦可避免同業削價競爭並適時轉化客戶要求降價的壓力。並可提供客戶更完整之解決方案，以滿足其一次購足之需求，亦可達深化客戶關係

之行銷目的，強化公司競爭力。毅嘉科技著眼於短期內提供客戶包含鎂鋁合金機殼在內的零組件產品線，並為產業未來跨界整合作長期佈局準備，本次合併在鎂鋁合金產品已有技術及量產能力之聯盛發科技，將有助於結合雙方優勢的研發設計能力，對未來跨領域的發展佈局將更具信心。

(四)整合企業資源，以發揮規模經濟、降低經營成本

鑑於國際大廠認證作業流程與品質，本公司並無轉訂單於聯盛發科技之權利，此舉亦有違國際大廠認證供應商之政策，本公司恐將喪失未來報價接單資格；且本公司目前尚非 100%持有聯盛發科技，外部股東股權收購價格洽談不易且收購過程較為冗長，再者，為顧及本公司股東權益，本公司亦無法全然於財務及業務上支援聯盛發科技。因此，本公司與聯盛發科技合併後，藉由雙方技術產能及相關資源之互補與相互支援，可以避免人力及研發設備的重覆投入，進而有效降低經營成本。且透過合併可以達到管理集中及資源共享的綜效，發揮最大之邊際效益，創造產品最大之附加價值。聯盛發科技併入本公司後，藉由資源整合改善營運虧損後，亦將有利於本公司之股東權益。故在本次合併後，雙方硬體(如設備產能)、軟體(如人員與技術支援等)之整合運用下，預期應可為公司帶來合併之綜效。

(五)可縮短國際大廠認證時間，爭取效率

鑑於國際大廠認證作業流程與品質，毅嘉科技並無轉訂單於聯盛發科技之權利，此舉亦有違國際大廠認證供應商之政策，毅嘉科技恐將喪失未來報價接單資格；且毅嘉科技目前尚非 100%持有聯盛發科技，外部股東股權收購價格洽談不易且收購過程較為冗長，再者，為顧及毅嘉科技股東權益，毅嘉科技亦無法全然於財務及業務上支援聯盛發科技。然國際大廠對於廠區及品質作業之認證作業須耗費二年之久，為掌握技術開發所掌握之訂單與市場趨勢，唯有聯盛發科技併入毅嘉科技才能縮短國際大廠認證時間及獲得國際大廠之訂單。

綜上所述，藉由本次合併，對內可望結合雙方現有的產品成果，提升技術研發能力，進而提供客戶完整的解決方案，增進產品之創新研發，拉大與同業的產品服務層次差異；對外則在產品線擴大與選擇多樣後，亦有助於品牌大廠選擇供應商之訂單爭取實力。故透過本合併案，將可有效整合雙方產能及技術優勢，且藉由企業資源之整合，發揮規模經濟並降低經營成本，進而大幅提升公司整體競爭力，因此本次合併計畫實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並可帶來合併之綜效。

十一、上市上櫃公司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98 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黃秋永	7	2	77.78%	
董事	黃麗玲	8	1	88.89%	
董事	阮美娜	9	0	100.00%	
董事	郭雅各	8	0	88.89%	
董事	王震華	8	0	88.89%	
監察人	王碧玉	9	0	100.00%	
監察人	陳建平	2	0	22.22%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此情形。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二)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98 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註
監察人	王碧玉	9	100.00%	
監察人	陳建平	2	22.22%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有設置專人可隨時聯繫監察人，建立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管道。若當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隨時與之聯絡。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監察人可隨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進行電話或書面溝通，並定期列席於董事會聽取報告及討論各項決策。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一) 本公司設有投資人關係專職負責處理股東之建議或糾紛，必要時會委請法律顧問協助。 (二) 本公司股務交由專業之股務代理機構負責，並設有專人了解股東結構，可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本公司已依相關法令規範建立管理制度，如「子公司營運管理辦法」、「關係人交易之管理」等，以適當控管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並建立適當的防火牆。	無 無 無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一) 本公司未設置獨立董事。 (二) 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要求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至多五年應更換主簽會計師。	本公司董事已秉持超然獨立精神行使職權。 無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暢通，藉由當面溝通、電話、書信或電子郵件溝通隨時掌握相關資訊以維護雙方合法、合理之權益。	無
四、資訊公開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 本公司已建置中英文網站定期揭露，另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可查詢本公司相關之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資訊。 (二) 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負責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之工作及公司網站資訊揭露，並落實發言人制度。	無 無

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未設置提名或薪酬委員會等其他各類功能委員會。	本公司定期召開董事會及經營管理會議已執行類似功能，並落實治理與監督。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已秉持公司治理之精神與原則落實與營運管理及規章制度。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1)員工權益：本公司依勞基法規定保障員工權益。 (2)僱員關懷：本公司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勞健保退休金制度，並為員工辦理團體保險、定期安排健康檢查及員工旅遊，重視勞資關係，提供平等就業機會。 (3)投資者關係：本公司已設置投資人關係專職處理股東建議及糾紛。 (4)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關係維持良好， (5)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設置專責人員與利害關係人建立順暢之溝通管道，以維護雙方之權益。 (6)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均具備專業及經營管理實務之經驗。 (7)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依法訂定內部相關規範，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 (8)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關係保持良好，建立長久互信合作，創造公司利潤。 (9)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不適用。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本公司除了透過財團法人桃園縣私立毅嘉科技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與世界和平會不定期響應愛心捐款，幫助社會弱勢團體，並全力推動節能、減碳及環境保護等活動，善盡社會責任。

(六)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不適用。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會計主管	魏世宏	92.04.15	98.03.24	職務調動
內部稽核主管	袁慧珠	95.05.05	98.03.24	職務調動
總經理	黃秋永	78.11.07	98.11.19	職務調動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陸、重要決議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含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及盈餘分配表)：

(一)存續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議事錄：請參閱第139~142頁。

(二)被合併公司-聯盛發科技(股)公司董事會議事錄：請參閱第143~144頁。

(三)被合併公司-聯盛發科技(股)公司股東臨時會議事錄：請參閱第145頁。

合併契約

立合併契約（下稱「本契約」）人：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甲方」）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乙方」）

緣甲、乙雙方均係依據中華民國公司法所設立登記之公司，為提高營運效率並擴大經營規模，以因應未來產業發展暨提升公司競爭力，並響應政府鼓勵企業合併經營之政策，經雙方誠信協商及充分考量後協議進行合併程序，並訂立相關條款如下，俾資共同遵循：

第一條：合併之方式

雙方合併擬依企業併購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採「吸收合併」之方式並依企業併購法第十八條第六項之規定進行合併（以下稱本合併案），以甲方為存續公司，乙方為合併後消滅公司，將因合併而解散消滅。合併後存續公司中文名稱仍為「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 Ichia Technologies Inc.。

第二條：合併前雙方之登記資本及實收資本額

（一）存續公司

截至本契約簽訂時，甲方之登記資本額為新台幣肆拾貳億元整，分為肆億貳仟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拾元，均為普通股，分次發行，其中保留貳仟伍佰萬股供員工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公司債等行使認股權之用；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參拾參億零陸佰玖拾萬柒仟伍佰柒拾元整，實際發行股份數為參億參仟零陸拾玖萬零柒佰伍拾柒股。

截至本契約簽訂日，甲方已發行且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計九十二年十二月發行之 8,000 單位、九十五年六月發行之 10,000 單位、九十六年十二月發行之 4,300 單位，其每單位得由持有之員工，有權以認購價格，認購甲方普通股 1,000 股，每股認購價格分別為新台幣 35.9 元、38.3 元、25.4 元。

截至本契約簽訂日，甲方並無已發行且流通在外之可轉換公司債。

截至本契約簽訂日，甲方持有庫藏股計 13,928,000 股。

（二）消滅公司

截至本契約簽訂時，乙方之登記資本額為新台幣拾貳億元整，分為壹億貳仟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拾元，均為普通股，分次發行；實收資本額為陸億元整，實際發行股份數為陸仟萬股。

截至本契約簽訂日，乙方並未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轉換公司債或持有庫藏股。

第三條：換股比例之計算及預計換發之新股

雙方同意以 98 年 6 月 30 日之（以下稱「計算換股比例基準日」）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並參酌雙方之股票價值、公司淨值、甲乙雙方擬決議之盈餘分派及股票及現金股利及員工紅利之發放以及其他經雙方同意可能影響股東權益之因素，並依據雙方提供之資料考量雙方目前之營運狀況及未來經營綜合效益與發展條件等因素做為協商計算基礎，由雙方參酌獨立專家之合理性意見書後協議訂定。

雙方同意於取得本合併案所有相關主管機關核准後，在符合所委託之獨立專家就換股比例合理性所出具意見書前提下，於合併基準日除雙方相互持有之股份應一併銷除外，甲方應按乙方股東名簿所載各股東持有記名式普通股股份，以每參股乙方記

名式普通股換發甲方記名式普通股壹股之比例(3:1)，由甲方發行普通股予乙方之股東，並由甲方依法辦理合併發行新股變更登記及其他相關程序。

甲方因合併而將發行普通股約計玖佰玖拾柒萬玖仟貳佰柒拾陸股，每股面額新台幣拾元整；惟實際發行新股股份總數，以合併基準日乙方實際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按換股比例所核計之股份數為準，包含合併基準日前乙方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持有人行使認股權，依換股比例轉換之股份。

雙方同意依上開約定進行換股後所生不滿一股之畸零股由甲方以發行面額按比例發放現金代之(折算至新台幣「元」為止，「元」以下無條件捨去)，並由甲方授權其董事長洽特定人以面額承購該畸零股。

合併基準日與甲方因本合併案所發行新股之增資基準日應為同一日。

因本合併案所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甲方之原有股份完全相同。

第四條：換股比例之調整

本約簽訂後，如發生下列事由而有調整換股比例之必要時，前條第一項之換股比例由甲方董事會授權之人與乙方股東會授權其董事會授權之人共同協議調整之，甲方因合併發行股數及合併後之實收資本額亦隨同調整之：

- 一、任一方之處分公司重大資產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行為、發生重大災害、技術重大變革等重大影響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情事。
- 二、參與合併之主體或家數發生增加或變動。
- 三、經相關主管機關核示或為使本合併順利取得相關主管機關之許可或核准(包括合併後甲方繼續維持上市及合併增資發行新股之核准等)。

第五條：合併後存續公司之登記及實收資本額

合併後甲方之登記資本總額為新台幣肆拾貳億元整，分為肆億貳仟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拾元整，均為普通股，得分次發行，其中保留貳仟伍佰萬股供員工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公司債等行使認股權之用；本次預計合併發行新股玖佰玖拾柒萬玖仟貳佰柒拾陸股予乙方之股東，另截至本約簽約日止，甲方所持有乙方之股份為參仟零陸萬貳仟壹佰柒拾貳股，將於合併基準日一併銷除，故合併後甲方之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參拾肆億零陸佰柒拾萬零參佰參拾元整，實際發行股數暫定為參億肆仟零陸拾柒萬零參拾參股，惟實際合併時，如乙方之實收資本總額自本契約簽訂日起至合併基準日止有所增減，致使甲方因合併發行新股之股數隨之增減，或甲方因合併發行新股之股數依本契約規定有所調整時，合併後甲方之前開實收資本總額及發行股數亦將隨同調整之。

參與合併之乙方股東如就合併有關事項或合併契約表示異議，致乙方依企業併購法及公司法之規定收買該異議股東之股份，亦將於合併基準日一併銷除，實際合併發行新股之股數及合併後之實收資本額，將依合併契約之約定，以向金管會證期局申報合併發行新股及合併基準日當時之最新數據為準。

前述資本總額及保留股份內容因甲方公司章程及公司法相關法令變更而隨同調整之。

第六條：庫藏股之處理原則

雙方同意本契約訂立後至合併基準日期間，除非取得對方同意外，雙方均不得買回庫藏股。但訂約日前業經主管機關核准買回庫藏股計畫之執行不在此限。

第七條：參與合併之主體或家數增加之處理

雙方同意於董事會決議合併並依法對外公開本合併訊息後，如擬再與其他公司進行合併，則依法已完成之程序及行為(如召集董事會決議合併及合併契約之簽訂等)，應由所有參與合併之公司全部重新為之，所有參與合併公司亦應就合併之相關事項，重新共同簽訂合併契約。

第八條：異議股東股份之收買

乙方同意該公司股東就合併有關事項或合併契約依法表示異議者，乙方應依企業併購法及公司法之規定，處理收買該股東所持有股份事宜。乙方因此所收買之股份，於法令及主管機關許可範圍內，應於合併基準日時一併銷除，並與乙方之其他已發行股份，於乙方解散時一併辦理註銷登記，甲方因合併發行新股之股數及合併後之實收資本總額均應隨之為適當及必要之調整。

第九條：債權人之通知及公告義務

甲方經董事會、乙方經股東會為合併之決議後，應即編造資產負債表及財產目錄，提交甲乙雙方董事會及乙方股東會決議合併時供董事及股東參考，且於決議合併後，乙方應將合併之決議向其債權人為通知及公告，並指定三十日以上之期限，聲明債權人得於期限內提出異議。倘乙方之債權人於指定期限內提出異議，乙方應清償該項債務或提供相當之擔保。

第十條：禁止事項

自本契約簽訂日起，除本契約另有規定者外，甲乙雙方於合併基準日前非經他方之事前書面同意，不得為下列行為：

- (一) 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所定之行為或為其他重大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行為；
- (二) 對外簽訂、終止或條款修改任何對公司之權益有重大影響之契約或為任何重大承諾；
- (三) 買回庫藏股，但依本契約第六條買回者，不在此限；
- (四) 修改公司章程、調整公司員工之職位或變更經理人或員工報酬、薪資及福利，但為公司日常營運所需，且對本契約之換股比例無重大影響者，不在此限；
- (五)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或發行具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六) 進行減資、清算、解散、重整；或
- (七) 發行債券、設立抵押權或質權、提供擔保或貸款，但為公司日常營運所需者，不在此限。
- (八) 其他重大影響公司財務、業務或超出通常營業所必須之行為。

第十一條：合併預計計劃及合併前雙方應履行之義務

雙方同意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共同擬定合併預計計劃、執行進度及預計完成日程等據以辦理合併相關事項。除非因法令變更、政府函令規定及其他不可歸責於雙方之事由，由雙方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協商處理外，任一方無正當理由拒絕或遲延配合辦理致逾期未完成者，視同違約。

除本契約另有約定外，自本契約簽訂日起至合併基準日止，雙方應履行如下之義務：

- (一) 甲方或乙方發生本契約第四條所列之換股比例調整事由時，應即時通知他方，並提供必要之資料；
- (二) 甲方或乙方發生與本契約第十五條聲明及保證不符之事由時，應立即通知

他方，並提供必要之資料；

- (三) 甲方或乙方就其公司資產或業務營運，均應維持不低於法律查核日水準之保險；
- (四) 甲方或乙方所擁有或使用之財產，均應予以適當之維護管理，使其適於合併後存續公司之繼續使用；
- (五) 甲方或乙方均應依法令並本於誠信原則，保持會計、財務、交易、訴訟及其他與公司資產、營運有關之文件；
- (六) 甲方或乙方應依照相關法令、公司章程及業務規章等以合乎業務常規、過去慣行之通常合理之營運方式，依誠信原則及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繼續經營並管理其業務；
- (七) 甲方及乙方簽署本契約之同時，應將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合併相關議案之會議記錄交付對方；
- (八) 乙方應儘速召開股東會，並決議如下：
 - 1. 同意本合併案，並追認本契約；
 - 2. 授權董事會處理合併相關事宜（包括但不限於換股比例之調整與合併之終止），並於取得主管機關核准後，訂定合併基準日；及
 - 3. 乙方於合併完成後解散之。
- (九) 甲乙雙方同意為促使合併後業務之整合，經雙方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合併案且簽署本契約，並於乙方召開股東常會通過本合併案後，甲乙雙方即著手依甲乙雙方所合意之進度規劃將乙方業務移轉至甲方；若因業務移轉而須使用乙方之專利權，乙方同意甲方使用其涉及業務移轉部分之專利權。惟倘本契約發生終止、解除或本合併案因其他理由而未完成之情事，則甲方應盡商業上合理之努力將由乙方因本條約定所移轉之業務轉回乙方，甲乙雙方並應就移轉業務所產生之相關費用、成本及損益等事項協議之。

第十二條：合併基準日及權利義務之承受

合併基準日，於合併案獲甲方董事會、乙方股東會決議通過以及相關主管機關之許可或核准後，由甲乙雙方董事會共同訂定之。合併基準日預定為 98 年 12 月 11 日，得由雙方之董事會視合併作業之需要予以變更，惟應於合併基準日前由雙方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

自合併基準日起，乙方帳列之資產、負債及截至合併基準日仍為有效之一切權利義務(包括但不限於專利權、著作權、商標權及契約等)，均由甲方概括承受。

第十三條：員工之留用

甲乙雙方應依企業併購法、勞動基準法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參酌乙方原有之聘僱條件及甲方目前之聘僱規定，並秉持保障員工權益之精神，辦理乙方員工之留用、聘僱、資遣等相關事宜。乙方並應就其員工之勞動條件，完整告知甲方並就甲方所進行之乙方相關員工留用、聘僱及資遣等程序提供最大協助。

乙方之員工經甲方同意留用者，由甲方於合併後聘僱之，並應承認其於乙方之工作年資。

第十四條：公司章程及董事、監察人之繼任

合併後之公司章程依存續公司原訂之公司章程，如有必要，得修改之。

合併後甲方之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等若有必要變更者，由甲方另行召開股東會及董事會依法改選之。

第十五條：雙方聲明及保證事項

甲乙雙方茲此向他方聲明與保證，至本契約簽訂日止之下列所有事項於重要之點皆為真實正確：

- (一)公司之合法設立及存續：係依據中華民國公司法設立登記且現在依然合法存續之股份有限公司，並已取得所有必要之執照、核准、許可及其他證照以從事其依法得營業之項目；
- (二)公司之登記及實收資本額：甲乙雙方於本契約第二條所述資料均為真實正確；
- (三)董事會之決議及授權：董事會已決議通過本合併案，並由其授權之人簽訂本契約，已構成甲乙雙方合法且具法律拘束力之義務，且本契約之條款具有執行力；
- (四)本契約之合法性：本契約之簽訂及履行並無違反任何現行法令之規定、法院或相關主管機關之裁判、命令或處分、公司章程或使甲乙雙方之財產產生或負擔任何擔保物權、費用或任何形式之負擔；但如所發生上述事項非屬重大或於合併基準日前已補正或解除者，不在此限；
- (五)財務報表及財務資料：所提供予他方之財務報表皆係依據商業會計法、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且其內容及其他財務資料皆係正確、真實，並無任何虛偽、隱匿或誤導之情事；
- (六)租稅之申報及繳納：除法律查核中已揭露之事項外，依法應申報之租稅皆已於法定期限內如實申報並已於繳納期限內全部繳納完竣，並無任何滯報、漏報、短報、漏徵、短徵、逃漏稅捐或其他違反相關稅法之規定、命令或解釋函令之情事；
- (七)訴訟及非訟事件：除財務報表及法律查核中已揭露者之外，並無針對甲乙雙方或其個別或全體財產、資產或營業之其他訴訟、法律程序、調查程序或行為正在進行中，或就甲乙雙方所知，並無明顯可能發生訴訟、法律程序、調查程序或行為之情事，而對甲乙雙方之業務、營運、財務、財產或其他狀況可能產生重大不利變更或影響，且該變更能影響甲乙雙方目前執行業務或將來執行業務之能力、本契約之有效性或其他已採取或將採取之行為之有效性；
- (八)資產及負債：所有之資產及負債皆已明列於其提供予他方之財務報表中，且就上開所列其所有之資產皆擁有合法的所有權利，其使用、收益及處分，除財務報表及法律查核中已揭露者之外，不受任何拘束或限制；
- (九)或有負債：除財務報表及法律查核已揭露者之外，並無任何或有負債會對公司之業務或財務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十)契約及承諾：公司所簽訂、同意或承諾之任何形式之保證、擔保、或其他重大契約、協議、聲明、約定或義務皆已於法律查核中提供或告知他方，並無任何虛偽、故意隱匿或不實之情事；
- (十一)環保事件：所營之事業如依相關環保法令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皆已依相關規定辦理，且並無任何環境污染糾紛事件或有污染環境受環保單位處分之情事會對公司之業務或財務產生任何重大不利變更或影響；
- (十二)勞資糾紛：除法律查核中已揭露者外，至今並無發生任何勞資糾紛或有違反相關勞工法令受勞工單位處分之情事會對公司之業務或財務產生任何重大不利變更或影響；
- (十三)與公司資產及業務營運相關之保險，均已於法律查核中揭露，無任何虛偽、不實或隱匿；
- (十四)甲乙雙方提供予他方與本合併案有關之所有文件及資訊均為充分、完整、真實

正確、並無任何虛偽誤導隱匿情事；

(十五) 甲方及乙方對其現有業務所使用之專利權、商標權、著作權、專門技術及其他智慧財產權擁有完全之權利；及甲方及乙方為簽訂本契約而提供予他方之證明或聲明，並無任何不實陳述，或就足以影響其評估本評估案之重要事實，未予陳述。

第十六條：違約及契約終止之處理

- 一、除本契約另有約定，雙方另有協議或法令另有強制或禁止規定外，雙方同意在合併基準日前，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任何一方得以書面通知他方終止本契約：
 - (一) 甲方或乙方違反其依本契約所為之聲明、擔保、承諾或重大事由，經一方以書面通知他方限期 30 天內補正而未補正者，得以書面通知他方而終止本契約。
 - (二) 如合併案於本契約簽訂後一年內仍未完成，任何一方均得以書面通知他方終止本契約。
 - (三) 相關主管機關要求所修訂本契約之內容，係甲方或乙方所無法同意者，任一方得以書面通知他方而終止本契約。
- 二、本契約經終止後，任何一方得要求他方於本契約中止後七日內歸還其依本契約之規定或因業務移轉所取得之文件、資料、檔案、物件、機械設備、計畫、營業祕密及其他資訊，不得複製或留存。
- 三、本契約之終止，並不影響損害賠償之請求。
- 四、本契約之終止，授權雙方董事會全權處理(包括相關之政府機關，或其他機構之行政程序之申請、變更或撤回等事項)，不需事前經乙方公司股東會決議通過，惟事後需由董事會向股東會報備。

第十七條：保密約定

因本合併案而自他方取得或知悉之一切機密資訊，除已為公眾所知或依法應揭露者外，應予保密，不得為自己或第三人之利益，直接或間接向與合併案無關之人洩漏或使其知悉該等機密資訊。非經他方事先書面同意及為評估與實施本合併案之目的外，不得為自己或第三人之利益或其他目的使用相關文件之全部或部分內容及一切機密資訊，亦不得影印、複製、販賣、轉讓、授權或移轉該等機密資訊予任何第三人。

雙方因本條所負之保密義務，於本契約解除日或終止日起一年內仍具拘束力。

第十八條：其他約定事項

- 一、本契約之任何條款如與相關法令有所牴觸而歸於無效時，僅該牴觸之部分無效，本契約之其他條款仍然有效。至於因牴觸相關法令而歸於無效之部分條款，逕依相關法令之規定或由雙方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另行於合法範圍內訂定之。此外，本契約之任何條款如依相關主管機關之核示而有變更之必要者，逕依相關主管機關核示內容或由雙方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另行依相關主管機關之核示內容修訂之，惟仍應由雙方董事會決議通過。
- 二、因本契約之簽訂或履行之一切稅捐或費用，除合於免稅或免徵規定者外，均由甲方負擔。若本契約因未獲主管機關核准或其他事由不生效力或終止，已發生之律師、會計師、證券商及相關專家出具意見書所生之費用，由雙方平均

負擔。

- 三、本合併契約於雙方董事會決議通過後簽訂，並於乙方股東會決議通過後生效，本合併契約經乙方股東會決議通過後，視為同意授權其董事會得為各該必要之調整。惟雙方同意本合併案如未經乙方股東會通過，或未取得相關主管機關之核准，則溯及不生效力，雙方應互負回復原狀之義務，該回復原狀費用由雙方平均負擔，並依本契約第十六條第二項之規定辦理。

- 四、本契約應依中華民國法律解釋及執行之，倘因本契約所生之任何爭議，以台灣桃園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 五、任何有關本契約之通知，應以掛號信函或專人遞送之方式依下列之地址為之，始生通知之效力。地址如有變更，變更之一方應即以書面通知他方，否則不得以其變更對抗之。
- 六、本契約之修改，須經立契約人雙方以書面同意後始得為之，並應經雙方董事會決議通過。
- 七、除甲乙雙方另有明示之約定外，於本契約簽訂日前就本合併案所為之任何口頭及書面協議、約定或承諾，皆於本契約簽訂日後失其效力。
- 八、本契約正本壹式貳份，由雙方各執乙份為憑。

立契約人：

甲方：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統一編號：23588039

法定代理人：黃秋永

地址：桃園縣龜山鄉華亞二路 268 號

乙方：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統一編號：16637739

法定代理人：黃文杰

地址：桃園縣龜山鄉復興三路 528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四 日

證券分析專家審查意見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毅嘉科技」)為提升產品線之完整性及提升經營管理績效，進而強化公司競爭優勢及擴展營運規模，擬吸收合併轉投資之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盛發科技」），並以毅嘉科技為存續公司，聯盛發科技為消滅公司。

毅嘉科技委託本獨立專家對上述吸收合併案（以下簡稱「本案」）之換股比例合理性表示意見，經採行包括產業研究、同業比較、財務業務資訊分析及訪談等必要而適切之程序，對本案背景架構、預期合併效益及本案換股比例合理性審查意見列示如下：

壹、背景架構及預計效益

一、背景與架構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毅嘉科技)主要業務為生產、製造及銷售按鍵及軟性印刷電路板，股票於民國 89 年 1 月 14 日掛牌上市。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盛發科技)主要業務為鎂合金產品之製造及銷售。依據毅嘉科技 98 年 6 月 30 日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顯示，其持有聯盛發科技 30,062,172 股，占該公司已發行 60,000,000 股之 50.10%。

隨著手機產業環境進入成熟期，以及手機應用與規格不斷演進推陳，致使處於手機產業上游之毅嘉科技，除需具備及時回應客戶多變需求之靈活營運彈性，更需投注更多策略構思及多元化產品以鞏固客戶基礎。

準此，毅嘉科技由水平整合角度出發，期藉由合併生產鎂鋁合金機殼件之聯盛發科技，冀望將該公司原生產鎂鋁合金筆記型電腦機殼之技術，延伸至鎂鋁合金手機機殼之生產製造，以橫向拓展其既有手機零組件產品，提供客戶更為多元且完整之產品線與協同開發服務，打造毅嘉科技之競爭優勢。

合併雙方經協商，擬由毅嘉科技以發行新股方式，換回註銷聯盛發科技流通在外普通股，換股比率暫定為每 3 股聯盛發科技可換得毅嘉科技新股 1 股。

二、預期合併效益

本案預期將有後勤成本節省、前端業務整合、產能有效運用及財務面支援等合併效益，茲分述如下：

（一）前端業務整合

合併後兩家公司之業務面擬進行整併，共同開發客戶所需之機構模組，提供客戶更完整之產品線，達到水平整合綜效，另透過技術及研發團隊整合，有效縮短產品開發時程，共用產品開發資源，提升客戶滿意度，帶出更多元業務整併綜效。

（二）後勤成本節省

合併後聯盛發科技由原獨立經營，轉為融入毅嘉各功能部門，將可節省資源重複布建之成本，可預期短期內將獲致節省整體後勤成本之效。

（三）產能有效運用

合併後聯盛發科技部份目前稼動率較低且用於生產手機外殼等體積較小型產品之小噸數機台，可望在毅嘉科技業務面帶領之下，進入手機客戶之認證、試量產及預計兩年後之量產，預期可更有效運用其產能。

（四）財務面支援

聯盛發科技所從事之鎂鋁合金零組件生產，其所涉之製程技術難度高，往往需憑藉有經驗之技術專家與機台、模具之搭配，運用長期累積之大量經驗值以提升良率，方能提升成本面競爭力。藉由本案之合併使聯盛發科技納入毅嘉科技，可望給予所從事之鎂鋁合金零組件生產更強大之財務面支援，使其得於無後顧之憂之前提下專注於經驗值之累積及良率之提升。

貳、換股比例合理性

一、合併雙方財務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科目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上半年度	
	毅嘉科技	聯盛發科技	毅嘉科技	聯盛發科技	毅嘉科技	聯盛發科技
營業收入	5,286,495	551,463	5,626,316	456,167	2,133,574	179,205
稅後純益(損)	370,718	-86,767	-21,425	-178,874	148,289	-73,810
資產總額	8,078,317	1,068,837	7,543,755	974,014	6,981,595	909,663
負債總額	2,107,813	386,368	1,817,559	460,699	1,098,086	319,027
股東權益	5,970,504	682,469	5,726,196	513,315	5,883,509	590,636
實收股本	3,277,188	880,000	3,388,108	880,000	3,388,108	600,000
每股盈餘(元)	1.12	-0.99	-0.06	-2.03	0.46	-0.94
每股淨值(元)(註)	18.22	7.76	16.90	5.83	17.37	9.84

資料來源：毅嘉科技 96、97 年度及 98 上半年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及聯盛發科技 96 及 97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與 98 上半年公司自結報表。

註：每股淨值係依據報表日實收股本計算。

二、換股比例合理性意見

一般較為市場採用之股權評價方法，係「股價淨值比法」及「本益比法」，惟本案由於聯盛發科技預期今年仍將處於虧損狀態，致使本益比法無法使用，故本獨立專家擬以股價淨值比法，以評價聯盛發科技，據以計算本案換股比例。

(一) 毅嘉科技每股價值估算

毅嘉科技係股票上市公司，以近期歷史交易行情估算其價值應屬合理：98 年 5 月、6 月及 7 月之加權平均價分別為 13.87 元、11.97 元及 13.89 元，取其算術平均數 13.24 元，為計算本次合併換股之毅嘉科技每股價值。

(二) 聯盛發科技每股價值估算

附表一所載係聯盛發科技之上市採樣同業本益比與股價淨值比資訊。其中，98 年 3~8 月各月份 15 日（或次一交易日）其上市同業平均股價淨值比為 1.28 倍；而依據聯盛發科技 98 年 6 月 30 日自結報表顯示，其每股淨值為 9.84 元。

綜上，聯盛發科技參考上市同業之股價淨值比及其近期淨值，所計算之價值為 $1.28 \times 9.84 = 12.60$ 元。

此外，考量聯盛發科技之營運狀況及獲利能力等業務或財務資訊，顯示其可順利上市櫃掛牌之時程仍較遠，是以在援引同業掛牌

公司股價以作為估算其每股價值之參考，同時應給予較深幅度之折價作調整，使能更忠實且保守呈現其現階段每股價值。故分別賦予其 50%、60%及 70%之未上市櫃折價，計算結果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未上市櫃折價幅度	50%	60%	70%
聯盛發科技每股價值	6.30	5.04	3.78

資料來源：本意見書相關計算

(三) 換股比例試算

承上(一)、(二)，毅嘉科技以 98 年 5 月、6 月及 7 月上市股票成交行情計算之每股價值 13.24 元，與聯盛發科技參酌上市同業之上市股票成交行情、採用股價淨值比法評價，輔以 50%、60%及 70%之未上市櫃折價幅度，計算出之每股價值分別為 6.30 元、5.04 元及 3.78 元，進而計算出相應之換股比例分別為 2.10、2.63 與 3.50。

單位：新台幣元

毅嘉科技每股價值	13.24		
未上市櫃折價幅度	50%	60%	70%
聯盛發科技每股價值	6.30	5.04	3.78
換股比例(毅嘉／聯盛發)	2.10	2.63	3.50

資料來源：本意見書相關計算

綜上，以 50%、60%及 70%之未上市櫃折價幅度，計算出相應之換股比例分別為 1 股毅嘉科技股份換取 2.10、2.63 與 3.50 股之聯盛發科技股份，本案擬以 3.00 股之換股比例進行合併，係落於上述區間，是以本獨立專家認為本案之換股比例尚屬合理。

此致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 查 人：沈 柏 廷

98 年 9 月 3 日

附表一 聯盛發科技上市採樣同業公司 98 年 3~8 月各月份 15 日（或次一交易日）本益比與股價淨值比

可成 2474	日期	980817	980715	980615	980515	980415	980316	平均	同業平均 本益比 11.04 同業平均 股價淨值 比 1.28
	本益比	13.12	12.27	10.84	13.29	9.08	7.66	11.04	
	股價淨值 比	1.75	1.64	1.45	1.78	1.76	1.49	1.65	
華孚 6235	日期	980817	980715	980615	980515	980415	980316	平均	
	本益比	-	-	-	-	-	-	-	
	股價淨值 比	1.25	1.06	0.93	0.89	0.92	0.45	0.92	

資料來源：台灣證券交易所網站

註 1：採樣同業，係自目前台灣上市同業中，選取於主要產品技術相近似之同業

註 2：以 98 年 3~8 月各月份 15 日（或次一交易日）之交易資訊為簡化代表，主要考量近半年股價資訊與本股權買賣交易日較為接近而較具參考性，以及每月月中之交易資訊較少被月底作帳行情等因素所干擾

專家獨立性聲明書

本人對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合併案件，委由本評估人針對合併換股比例合理性評估並提出報告乙事，提出獨立性聲明如下：

本人執行上開業務，特聲明並無下列情事：

一、本人或配偶現受僱於該公司，擔任經常性工作，支領固定薪給。

二、本人或配偶曾任該公司之職員，而解任未滿二年。

三、本人或配偶任職之公司與該公司互為關係人。

四、本人與該公司負責人或經理人有配偶或二等親以內親屬關係。

五、本人或配偶與該公司有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六、本人或配偶為該公司之簽證會計師。

七、本人為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現任之董事、監察人、有價證券上市（櫃）審議委員及其配偶或二等親以內親屬關係。

八、本人或配偶於所任職公司之工作內容與該公司具有直接業務往來關係。

評估人： 沈柏廷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三日

獨立專家簡歷

姓名	沈柏廷	性別	男
年齡	38 歲	籍貫	台南縣
學歷	國立交通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學系 國立中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資格	中華民國會計師 中華民國證券分析師 中華民國物流協會整合物流工程師 日文檢定一級合格		
經歷	<u>金融投資資歷：</u> 倍利證券（兆豐證券前身）資本市場部業務副理 國泰金控怡泰創投副理 台灣育成中小企業開發投資經理 <u>產業實務資歷：</u> 美商 Wal-Mart 物流台灣總經理特助與對外會議中英口譯 頂新集團康師傅董事長特助兼中日合資及合作案窗口 揚生實業（亞洲最大車用馬達／發電機 AM 市場供應商）董事長特助		
現職	捷登產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建大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合夥會計師／總經理		
評價資歷	國泰人壽投資星元電廠評價案 華新麗華集團處分台灣大哥大股權評價案 精成科技海外子公司合併案 精成科技取得 CMK GBM 股權評價案 三芳購買三芳國際股權評價案 敦吉科技取得處分信華科技（深圳）評價案 三聯科技處分多聯科技評價案 房仲業合併（未公開發行名稱略）評價案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換股比例合理性之獨立專家意見書

壹、前言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毅嘉科技)成立於民國 78 年 11 月，為國內專業之生產、製造及銷售按鍵及軟性印刷電路板之廠商，並已於民國 89 年 1 月 14 日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交易，毅嘉科技之登記資本總額為新台幣伍拾億元，實收資本額為 3,306,907,570 元，分為普通股 330,690,757 股。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盛發科技)成立於民國 87 年 8 月，主要業務為鎂合金產品之製造及銷售，聯盛發科技目前之登記資本總額為新台幣壹拾貳億元，實收資本額為 600,000,000 元，分為普通股 60,000,000 股。依據毅嘉科技 98 年 9 月 30 日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顯示，其持有聯盛發科技 30,062,172 股，占該公司已發行 60,000,000 股之 50.10%。

隨著手機產業環境進入成熟期，以及手機應用與規格不斷演進推陳，致使處於手機產業上游之毅嘉科技，除需具備及時回應客戶多變需求之靈活營運彈性，更需投注更多策略構思及多元化產品以鞏固客戶基礎。因此，毅嘉科技藉由水平整合資源，期以合併生產鎂鋁合金機殼件之聯盛發科技，冀望將毅嘉科技將原生產鎂鋁合金筆記型電腦機殼之技術，延伸至鎂鋁合金手機機殼之生產製造，以橫向拓展其既有手機零組件產品，提供客戶更為多元且完整之產品線與協同開發服務，提升毅嘉科技在市場之競爭優勢。

二家公司為整合資源、業務拓展、研發技術共享、提升產品線完整性、降低管理成本、擴大經濟規模及強化市場競爭力，進而提昇經營管理績效，經雙方協議合併，並以毅嘉科技為存續公司，聯盛發科技為消滅公司。同時議定以 3 股聯盛發科技普通股換發 1 股毅嘉科技普通股之比例合併，茲就本案換股比例之合理性評估如後。

貳、換股比率之計算

一、合併雙方公司之財務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科目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第三季季報	
	毅嘉科技	聯盛發科技	毅嘉科技	聯盛發科技	毅嘉科技	聯盛發科技
營業收入	5,286,495	551,463	5,626,316	456,167	2,795,562	278,181
稅後純益(損)	370,718	-86,767	-21,425	-178,874	222,390	-128,813
資產總額	8,078,317	1,068,837	7,543,755	974,014	6,381,090	865,183
負債總額	2,107,813	386,368	1,817,559	460,699	514,964	330,258
股東權益	5,970,504	682,469	5,726,196	513,315	5,866,126	534,925
實收股本	3,277,188	880,000	3,388,108	880,000	3,306,908	600,000
每股盈餘(元)	1.12	-0.99	-0.06	-2.03	0.69	-2.15
每股淨值(元)(註)	18.22	7.76	16.90	5.83	18.56	8.92

資料來源：毅嘉科技 96、97 年度及 98 第三季季報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聯盛發科技 96、97 年度及 98 第三季季報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每股淨值係依據報表日實收股本扣除庫藏股後之計算。

二、換股比例之評價

評估股票價值之評估方法繁多，各種方法皆有其優缺點，目前市場上所採用之評價方法有每股獲利法、每股市價法、每股淨值法（以雙方公司相同時期之每股淨值為比較基準）、現金流量折現法（以所選定之折現率，將標的公司未來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折現成現值，以決定公司價值）、市場比較法（以標的公司及市場同業之財務資料，以市場乘數如股價淨值比、本益比或其他財務比率等作為評價基礎，取得可供參考的企業價值區間）等。

由於聯盛發科技自成立以來至今仍處於虧損狀態，且股票未在公開市場交易故無價格可據，致使每股獲利法、每股市價法及市場比較法中的本益比法均無法適用。又雖現金流量折現法較為學術界所推崇，惟此法須用到較多的假設性項目，如折現率、未來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預估值等，具有高度的不確定性，故實務上換股比例多由雙方採用共同可接受之評價基礎，設算可能之換股比例區間，並考量其他關鍵因素後再共同商議確定之換股比率。綜上所述，有關本案換股比率之計算，係參酌雙方經營狀況、研發技術能力、產銷能力、未來發展性等關鍵因素後，雙方公司同意以雙方淨值及同業平均股價淨值比等為主要評價依據，並考量聯盛發科技未於公開市場交易，給予調整同業平均股價淨值比，據以決定換股比例。茲就本案換股比率之評價方法說明如後。

(一)每股淨值比較法(經雙方會計師核閱之 98 年第三季季報淨值為評價基礎)

時間	毅嘉科技	聯盛發科技	設算換股比例 (毅嘉：聯盛發)
98/09/30	18.56	8.92	1：2.08

資料來源：毅嘉科技與聯盛發科技 98 年前 3 季每股淨值均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依雙方公司 98 年 9 月 30 日之每股淨值為基準，經雙方會計師核閱之報告，毅嘉科技 98 年 9 月 30 日每股淨值為 18.56 元，聯盛發科技 98 年 9 月 30 日每股淨值係為 8.92 元，由每股淨值法估算換股比例為每 1 股毅嘉科技股票可換得聯盛發科技 2.08 股。惟因聯盛發科技最近五年度營業績效均為虧損，且於 98 年第二季辦理減資及增資作業，而毅嘉科技最近三年度除 97 年營運績效呈現虧損外均為獲利，且毅嘉科技截至 98 年第三季每股稅後盈餘為 0.69 元，營運績效已逐漸呈現，因此，僅以雙方公司 98 年第三季之淨值為比較法基礎較無允當與公平性，尚無法顯現毅嘉科技之價值。

(二)聯盛發科技每股價值估算(股價淨值比還原法)

每股淨值雖為公司營運之基本價值，但單純考量公司淨值是無法反應公司未來成長性，故改以換股比率估算基準日(98 年 9 月 30 日)經會計師核閱之資產負債表之每股淨值為基礎，再採用市場同業之股價淨值比還原乘算，以估計被合併公司之每股價值。

聯盛發科技每股價值估算(股價淨值比還原法)

期間	調整後同業平均股價淨 值比(註 1)	設算聯盛發每股價值 (註 2)
98 年 6 月~11 月	0.73	6.51
97 年 12 月~98 年 11 月	0.56	5.00
96 年 12 月~98 年 11 月	0.61	5.44
平均	0.633	5.65

資料來源：臺灣證券交易所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網頁之各月份股票股價淨值比統計資料。

註 1：

- (1)採樣同業公司選擇主要綜合考量近期營業績效呈現虧損、營運規模、股價淨值比呈現低於 1，經採樣相關之金屬機殼廠商包括有：英誌(2438)、英濟(3294)、富驊(5465)、迎廣(6117)及華孚(6235)等五家為評估基礎。

(2)上述三個期間之同業平均股價淨值比分別為 0.81、0.62 及 0.68，參考 97 年 12 月至 98 年 10 月上市電腦及週邊設備類之平均股價淨值比為 1.39 倍均較上述同業平均股價淨值比 0.62~0.81 倍為高，並考量聯盛發科技未上市櫃之流動性不佳，亦無市價可供參考，因此以採樣上市櫃公司同業之股價淨值比再給予流動性貼水，因此，以原平均股價淨值比之 90%作為調整後之同業平均股價淨值比。

註 2：以聯盛發科技 98 年 9 月 30 日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之每股淨值 8.92 元為估算。

綜上顯示，本案推估聯盛發科技每股價值以聯盛發科技 98 年經會計師核閱之每股淨值 8.92 元，再乘以調整後同業平均股價淨值比 0.633 倍（均較 97 年 12 月至 98 年 10 月上市電腦及週邊設備類之平均股價淨值比及採樣同業公司平均股價淨值比 1.39 倍為低），故估算聯盛發科技每股價值為 5.65 元，尚屬合理。

(三)換股比例試算(以股價淨值比還原法設算換股比例參考值)

以聯盛發科技每股價值為 5.65 元試算		換股比例 毅嘉：聯盛發=1：X
毅 嘉 科 技	最近 20 個營業日收盤均價 18.35 元(98/11/5~12/2)	3.25
	最近 30 個營業日收盤均價 18.24 元 (98/10/22~12/2)	3.23
	最近 60 個營業日收盤均價 17.45 元(98/9/10~12/2)	3.09
	最近 90 個營業日收盤均價 16.53 元(98/7/29~12/2)	2.93
	最近 120 個營業日收盤均價 15.49 元 (98/6/17~12/2)	2.74
換股比例區間為 2.74 ~3.25 股		

註：上述係以 98 年 12 月 3 日為基準日。

由於毅嘉科技為上市公司，股東人數眾多，為保護股東權益及最及時還原毅嘉科技目前之價值，故市場慣例皆以一定期間之普通股掛牌市價作為公司價值參考依據；然毅嘉科技 98 年第三季財報較去年同期表現亮麗，隨第三季財報於 10 月下旬公布，毅嘉科技股價自 11 月隨之攀高，為反映目前毅嘉每股價值與第三季經會計師核閱之每股淨值 18.56 元及不侵蝕原股東之權益前提下，故將毅嘉科技最近 120 個營業日(98/6/17~98/12/2)股價均價列入合理價值區間，得以估算毅嘉科技之每股價值。由上表顯示，由同業平均之股價淨值比還原法估算，每一股毅嘉科技普通股換得聯盛發科技

普通股之換股比例區間為 1:2.74 股~1:3.25 股，即為毅嘉科技普通股每股可換聯盛發科技 2.74~3.25 股普通股。

(三)結論

綜上所述，雙方議定合併換股比例以聯盛發科技 3 股換發 1 股毅嘉科技股份，經參考上述之計算，雙方公司所議定之換股比例係採用股價淨值比較法還原設算換股比例合理區間應為毅嘉科技：聯盛發科技=1：2.74~3.25，並綜合考量經營狀況、技術水準、分享管理資源對獲利能力提昇及合併後發展前景之非量化價值等因素，據以決定換股比例基礎，本案其換股比例區間介於前述之合理區間內，故本專家評估其換股比例之訂定方式及其依據尚屬合理。

慧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朱建州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四日

專家獨立性聲明書

本人對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合併案件，委由本評估人針對合併換股比例合理性評估並提出報告乙事，提出獨立性聲明如下：

本人執行上開業務，特聲明並無下列情事：

九、本人或配偶現受僱於該公司，擔任經常性工作，支領固定薪給。

十、本人或配偶曾任該公司之職員，而解任未滿二年。

十一、本人或配偶任職之公司與該公司互為關係人。

十二、本人與該公司負責人或經理人有配偶或二等親以內親屬關係。

十三、本人或配偶與該公司有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十四、本人或配偶為該公司之簽證會計師。

十五、本人為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現任之董事、監察人、有價證券上市（櫃）審議委員及其配偶或二等親以內親屬關係。

十六、本人或配偶於所任職公司之工作內容與該公司具有直接業務往來關係。

評估人： 朱建州 會計師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四 日

獨立之專家簡歷表

姓名：朱建州

出生日期：六十三年八月廿五日

身份證字號：A124112277

學經歷：國立中正大學會計學研究所

國立台灣海洋大學航運管理系

國立台灣海洋大學航運管理系講師

崇右技術學院會計資訊系講師

頂尖堂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經理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

現職：慧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合夥會計師

附錄三：合併公司與被合併公司於換股比率估算基準日之擬制合併資產負債表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擬制性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附列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未經核閱之比較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36,182	8	\$ 800,005	7	2100	短期借款	\$ 853,467	9	\$ 1,203,018	10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442	-	34,197	-	2120	應付票據	9,075	-	30,577	-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70,543	6	537,836	5	2140	應付帳款	1,459,230	15	2,188,110	19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18,753	-	7,249	-	2170	應付費用	214,417	2	511,284	5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1,855,921	20	2,759,096	24	2224	應付設備款	11,773	-	86,440	1
1210	存 貨	845,271	9	1,477,129	13	227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257,795	3	499,106	4
1260	預付款項	133,765	1	237,944	2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41,519	1	112,545	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1,656	-	55,81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847,276	30	4,631,080	40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	99,842	1	258,244	2		長期負債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73,103	1	69,253	1	2420	長期借款	422,008	4	683,154	6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358,478	46	6,236,772	54		其他負債				
	基金及投資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5,982	-	22,048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7,912	-	47,912	-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	43,717	1	89,262	1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47,912	-	47,912	-	2888	其他負債	2,144	-	4,210	-
	固定資產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61,843	1	115,520	1
	成 本						負債合計	3,331,127	35	5,429,754	47
1501	土 地	524,925	6	516,225	4	2XXX					
1521	房屋設備	2,306,754	24	2,182,071	19		股東權益				
1531	機器設備	3,091,628	33	3,217,050	28	3110	股 本	3,406,700	36	3,487,862	30
1681	其他設備	1,224,874	13	1,022,465	9		資本公積				
15X1	成本小計	7,148,181	76	6,937,811	60	3211	資本公積－普通股股票溢價	546,639	6	560,081	5
15X9	減：累計折舊	(2,718,491)	(29)	(2,497,985)	(22)	3213	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1,386,747	15	1,420,847	12
1599	累計減損－固定資產	(58,778)	(1)	(49,866)	-	3270	合併溢額	451,678	5	451,782	4
1671	未完工程	40,372	1	159,277	1	3271	員工認股權	152,896	1	152,895	1
1672	預付設備款	290,994	3	412,554	4	3280	資本公積－其他	10,935	-	11,012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4,702,278	50	4,961,741	43		保留盈餘				
	其他資產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31,406	4	331,406	3
1810	閒置資產	1,127	-	5,232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6,961	-
1820	存出保證金	11,389	-	19,517	-	3350	未分配盈餘	10,646	-	90,092	1
1830	遞延費用	27,148	-	83,056	1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77,044	1	61,967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88,162	2	200,060	2
188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8,596	-	-	-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83,647)	(1)	(224,724)	(2)
1888	其他資產－其他	228,851	3	218,232	2	3510	庫藏股票（九十八年14,607 仟股；九十七年8,120 仟股）	(270,416)	(3)	(283,599)	(3)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354,155	4	388,004	3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6,131,696	65	6,204,675	53
1XXX	資 產 總 計	\$ 9,462,823	100	\$ 11,634,429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9,462,823	100	\$ 11,634,429	100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四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黃秋永

經理人：黃秋永

會計主管：袁慧珠

附錄四：被合併公司最近二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宜 慧

會計師 陳 慧 銘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613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十 月 二 日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19,639	2	\$ 57,247	5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一及十九）	\$ 88,490	9	\$ 102,490	10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及五）	380	-	2,854	-	2120	應付票據	9,050	1	22,972	2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六）	72,909	7	89,618	8	2140	應付帳款	11,374	1	24,346	2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二、六及十八）	456	-	-	-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八）	160,020	17	53,854	5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十八）	162,704	17	64,304	6	2170	應付費用	24,498	3	51,081	5
1210	存貨（附註二及七）	65,864	7	113,619	11	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十八）	630	-	1,266	-
1260	預付款項	6,826	1	6,026	1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十二、十九及二十）	21,918	2	21,918	2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五）	1,483	-	631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3,534	-	1,421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27	-	24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19,514	33	279,348	26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30,288	34	334,547	31		長期負債				
	長期投資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二、十九及二十）	84,579	8	107,020	10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八）	203,217	21	201,708	19		其他負債				
	固定資產（附註二、九、十八及十九）					288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附註十八）	56,606	6	-	-
	成 本					2XXX	負債合計	460,699	47	386,368	36
1501	土 地	227,663	24	227,663	21		股東權益				
1521	房屋及建築	165,352	17	166,712	16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十四）	880,000	90	880,000	82
1531	機器設備	31,140	3	227,151	21	3350	待彌補虧損（附註十四）	(382,714)	(39)	(203,840)	(19)
1681	其他設備	13,192	1	30,775	3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5XY	成本小計	437,347	45	652,301	61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16,029	2	6,309	1
15X9	減：累計折舊	(73,436)	(8)	(212,099)	(20)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513,315	53	682,469	64
1670	預付設備款	-	-	6,829	1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363,911	37	447,031	42						
	其他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974,014	100	\$1,068,837	100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十五）	72,196	8	82,004	8						
1880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六、十及十三）	3,196	-	3,547	-						
1887	受限制資產（附註十九）	1,206	-	-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76,598	8	85,551	8						
1XXX	資 產 總 計	\$ 974,014	100	\$1,068,83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文杰

經理人：黃文杰

會計主管：袁慧珠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 碼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459,355 101	\$ 556,917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	(2,597) (1)	(3,947) (1)
4190 減：銷貨折讓	(591) -	(1,507)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十八及二十二）	456,167 100	551,46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六及十八）	(486,965) (107)	(553,308) (100)
5910 營業毛損	(30,798) (7)	(1,845) -
營業費用（附註十六及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8,188 2	9,121 2
63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6,806 3	11,687 2
6200 研究發展費用	10,192 2	30,416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5,186 7	51,224 9
6900 營業淨損	(65,984) (14)	(53,069) (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43 -	161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附註十八）	12,887 3	1,892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21 -	347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3,804 1	1,242 -
7210 租金收入（附註十八）	490 -	840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十八）	6,634 1	3,067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23,879 5	7,549 1

（接次頁）

代碼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九）	\$		7,853	2		\$		5,095	1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淨額（附註八）			58,641	13				22,272	4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附註十八）			18,810	4				20	-	
7550	存貨盤損—淨額			1,650	-				471	-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1,559	3				1,885	-	
7880	什項支出（附註七）			<u>32,556</u>	<u>7</u>				<u>8,504</u>	<u>2</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131,069</u>	<u>29</u>				<u>38,247</u>	<u>7</u>	
7900	稅前淨損	(		173,174)	(38)		(		83,767)	(15)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五)	(		<u>5,700</u>)	(<u>1</u>)		(		<u>3,000</u>)	(<u>1</u>)	
9600	本期淨損	(		<u>\$ 178,874</u>)	(<u>39</u>)		(		<u>\$ 86,767</u>)	(<u>16</u>)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虧損（附註十七）	(		<u>\$ 1.97</u>)	(	<u>\$ 2.03</u>)	(		<u>\$ 0.95</u>)	(	<u>\$ 0.99</u>)

董事長：黃文杰

會計主管：袁慧珠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待 彌 補 虧 損	股 東 權 益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其 他 項 目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九十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880,000	\$ 16,000	(\$ 133,073)	(\$ 763)	\$ 250	\$ 762,414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16,000)	16,000	-	-	-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7,072	-	7,07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250)	(250)
九十六年度淨損	<u>-</u>	<u>-</u>	<u>(86,767)</u>	<u>-</u>	<u>-</u>	<u>(86,767)</u>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880,000	-	(203,840)	6,309	-	682,469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9,720	-	9,720
九十七年度淨損	<u>-</u>	<u>-</u>	<u>(178,874)</u>	<u>-</u>	<u>-</u>	<u>(178,874)</u>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880,000</u>	<u>\$ -</u>	<u>(\$ 382,714)</u>	<u>\$ 16,029</u>	<u>\$ -</u>	<u>\$ 513,315</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文杰

經理人：黃文杰

會計主管：袁慧珠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損	(\$ 178,874)	(\$ 86,767)
折舊費用	21,090	33,978
各項攤銷	808	749
存貨盤損	1,650	471
存貨報廢	17,994	375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1,559	1,885
處分投資利益	(21)	(347)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58,641	22,272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損失	5,923	(1,872)
遞延所得稅	5,716	3,006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474	(1,092)
應收帳款	16,253	23,29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1,794)	26,789
存貨	16,552	(22,586)
預付款項	(800)	(2,583)
其他流動資產	222	4,176
其他資產	(457)	(784)
應付票據	(13,923)	(726)
應付帳款	93,194	941
應付費用	(26,583)	(14,72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36)	1,266
其他流動負債	2,400	(1,01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612)	(13,29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3,500)	(80,0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3,521	116,89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47,190)	(49,257)
遞延費用增加	-	(1,550)
購置固定資產	(2,496)	(18,589)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58,316	18,036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存出保證金增加	\$ -	(\$ 3)
受限制資產增加	(<u>1,206</u>)	<u>-</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7,445</u>	(<u>14,473</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14,000)	22,490
償還長期借款	(22,441)	(5,493)
舉借長期借款	<u>-</u>	<u>50,000</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36,441</u>)	<u>66,997</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37,608)	39,23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57,247</u>	<u>18,014</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9,639</u>	<u>\$ 57,247</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u>\$ 7,853</u>	<u>\$ 5,625</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4</u>	<u>\$ 22</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u>\$ 21,918</u>	<u>\$ 21,918</u>
本期購置固定資產	\$ 2,209	\$ 17,213
期初尚未支付應付設備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287	1,663
期末尚未支付應付設備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u>-</u>	(<u>287</u>)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	<u>\$ 2,496</u>	<u>\$ 18,589</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文杰

經理人：黃文杰

會計主管：袁慧珠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成立於八十七年八月，目前實收資本額為八億八仟萬元，以鎂合金產品之製造、銷售為主要業務。

截至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43 人及 283 人。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退休金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商業本票、銀行承兌匯票及附買回債券，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抵押品價值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及在製品，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係以重置成本為市價。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惟如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則予全部消除。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平均法計提：房屋及建築，五年至五十年；機器設備，三年至十五年；其他設備，二年至十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與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亦即將部分所得稅分攤至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

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重分類

九十六年度之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此項會計變動，因九十七年度為虧損未提列相關費用，故對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	\$ -	\$ 3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9,639	57,217
	<u>\$ 19,639</u>	<u>\$ 57,247</u>

應收票據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 391	\$ 2,865
減：備抵呆帳	(11)	(11)
	<u>\$ 380</u>	<u>\$ 2,854</u>

應收帳款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73,653	\$ 90,362
減：備抵呆帳	(744)	(744)
	<u>\$ 72,909</u>	<u>\$ 89,618</u>
應收帳款—關係人	<u>\$ 456</u>	<u>\$ -</u>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應	收	票	據	應	收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年初餘額	\$	11			\$	744			\$	1,568			\$	11		
加(減):本年度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				-				-				-		
年底餘額	\$	11			\$	744			\$	1,568			\$	11		

催收款帳列其他資產項下。

存 貨

	九 十 七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六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原 料	\$ 5,199	\$ 14,652
半 成 品	1,723	3,026
在 製 品	11,741	29,912
製 成 品	49,587	62,740
在途存貨	11,723	5,839
	<u>79,973</u>	<u>116,169</u>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4,109)	(2,550)
	<u>\$ 65,864</u>	<u>\$ 113,619</u>

本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向國稅局申請存貨報廢分別計 17,994 仟元及 375 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什項支出），截至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取得核准函。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九 十 七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六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帳 面 金 額 股 權 %	帳 面 金 額 股 權 %
非上市（櫃）公司		
ICHIA (MA) HOLDING INC.	\$203,217 100	\$194,481 100
MAXGAIN TRADING LIMITED	- -	7,227 100
	<u>\$203,217</u>	<u>\$201,708</u>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之內容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ICHIA (MA) HOLDING INC.	(\$ 58,641)	(\$ 22,374)
MAXGAIN TRADING LIMITED	-	102
	<u>(\$ 58,641)</u>	<u>(\$ 22,272)</u>

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本公司因組織架構調整於九十七年一月將持股 100%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公司 MAXGAIN TRADING LIMITED 與持股 100%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公司 ICHIA (MA) HOLDING INC. 合併，以 ICHIA (MA) HOLDING INC. 為存續公司。

另本公司間接投資大陸地區之投資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十一。

固定資產

	九	十	七	年	度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預 付 設 備 款 合 計
成 本					
年初餘額	\$ 227,663	\$ 166,712	\$ 227,151	\$ 30,775	\$ 6,829 \$ 659,130
本年度增加	-	-	200	1,616	393 2,209
本年度處分	- (1,360)	(196,211)	(19,199)	(7,222)	(223,992)
年底餘額	<u>227,663</u>	<u>165,352</u>	<u>31,140</u>	<u>13,192</u>	<u>- 437,347</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七	年	度
	土	房 屋 及 地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預 付 設 備 款 合 計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	\$ 36,835	\$ 153,203	\$ 22,061	\$ - \$ 212,099
折舊費用	-	5,360	12,659	3,071	- 21,090
本年度處分	-	(433)	(144,443)	(14,877)	- (159,753)
年底餘額	-	41,762	21,419	10,255	- 73,436
年底淨額	<u>\$ 227,663</u>	<u>\$ 123,590</u>	<u>\$ 9,721</u>	<u>\$ 2,937</u>	<u>\$ - \$ 363,911</u>

	九	十	六	年	度
	土	房 屋 及 地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預 付 設 備 款 合 計
成 本					
年初餘額	\$ 227,663	\$ 166,712	\$ 228,753	\$ 32,911	\$ 15,299 \$ 671,338
本年度增加	-	-	4,110	730	12,373 17,213
本年度處分	-	-	(26,555)	(2,866)	- (29,421)
重 分 類	-	-	20,843	-	(20,843) -
年底餘額	<u>227,663</u>	<u>166,712</u>	<u>227,151</u>	<u>30,775</u>	<u>6,829 659,130</u>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31,427	139,908	20,043	- 191,378
折舊費用	-	5,408	23,692	4,878	- 33,978
本年度處分	-	-	(10,397)	(2,860)	- (13,257)
年底餘額	-	36,835	153,203	22,061	- 212,099
年底淨額	<u>\$ 227,663</u>	<u>\$ 129,877</u>	<u>\$ 73,948</u>	<u>\$ 8,714</u>	<u>\$ 6,829 \$ 447,031</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列入預付設備款）	\$ -	\$ 530
利息資本化利率	-	3.15%

其他資產

催收款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催收款項	\$ 1,568	\$ 1,568
減：備抵呆帳	(1,568)	(1,568)
	<u>\$ -</u>	<u>\$ -</u>

其他資產－其他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存出保證金	\$ 166	\$ 166
遞延費用	478	1,286
預付退休金	2,552	2,095
	<u>\$ 3,196</u>	<u>\$ 3,547</u>

短期借款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週轉性借款－利率九十七年 2.55%，九十六年 2.7%~2.8%	<u>\$ 88,490</u>	<u>\$ 102,490</u>

本公司為融資借款而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九。

長期借款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華南銀行－龜山分行 中期營運週轉借款，借款額 度 100,000 仟元，利率 4.5%~6.2%，合約期間自 92 年 8 月 25 日至 107 年 8 月 25 日，每個月為一 期，共分 192 期攤還，每 期攤還 430 仟元~470 仟 元。	\$ 73,561	\$ 78,938
中租迪和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營運週轉進行存貨售後 買回，實屬融資活動，借 款額度 50,000 仟元，利 率 3.125%，借款期間自 96 年 12 月 31 日至 99 年 12 月 31 日，每兩個月為 一期，共分 18 期攤還， 每期攤還 2,778 仟元。	<u>32,936</u> <u>106,497</u>	<u>50,000</u> <u>128,938</u>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1,918)	(21,918)
	<u>\$ 84,579</u>	<u>\$ 107,020</u>

本公司為融資借款而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九。

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439 仟元及 6,108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於九十六年間併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服務成本	\$ 138	\$ 221
利息成本	349	337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349)	(304)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12	12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攤銷數	62	71
淨退休金成本	<u>\$ 212</u>	<u>\$ 337</u>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3,166)	(9,277)
累積給付義務	(3,166)	(9,277)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338)	(1,456)
預計給付義務	(3,504)	(10,733)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11,800</u>	<u>10,737</u>
提撥狀況	<u>8,296</u>	<u>4</u>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71	82
退休金損益未攤銷餘額	(5,815)	2,009
預付退休金	(2,552)	(2,095)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u>	<u>\$ -</u>

職工退休辦法之既得給付

精算假設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 現 率	3.25%	3.2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1.00%	1.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3.25%	3.25%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提撥至退休基金金額	<u>\$ 669</u>	<u>\$ 1,121</u>
由退休基金支付金額	<u>\$ -</u>	<u>\$ -</u>

股東權益

普通股

本公司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登記股本總額均為 1,2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股數均為 120,000 仟股，均為普通股。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實收股本均為 880,000 仟元，均為普通股 88,000 仟股。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因長期股權投資認列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除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及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外，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回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時，就其餘額提百分之五至十為員工紅利，董監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餘額得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上述員工之股票股利之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員工，其條件授權董事會決定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據營運規則、投資計畫、資本預算及內外環境變化由董事會予以訂定，因本公司所營事業係屬資本密集行業且目前處於營運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資金，現階段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並考量平衡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六十分配之，且配合公司未來資本規劃，以發放股票股利為優先，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高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總額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且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九十六年五月三十日決議以資本公積 16,000 仟元彌補虧損。

本公司九十七年度稅後為虧損，故不予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所得稅

帳列稅前損失按法定稅率（25%）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稅前損失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利益	(\$ 43,293)	(\$ 20,942)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免稅所得	(\$ 5)	(\$ 87)
其他	14,660	-
暫時性差異	15,003	6,183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當期所得稅	\$ -	\$ -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15,003)	(5,911)
投資抵減	11,019	2,865
虧損扣抵	(13,647)	(1,669)
其他備抵評價調整	<u>23,347</u>	<u>7,721</u>
所得稅費用(約)	<u>\$ 5,700</u>	<u>\$ 3,000</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3,527	\$ 638
其 他	<u>-</u>	<u>51</u>
	<u>3,527</u>	<u>68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2,033)	-
呆帳核算限額調整	(<u>11</u>)	(<u>58</u>)
	(<u>2,044</u>)	(<u>58</u>)
	<u>\$ 1,483</u>	<u>\$ 631</u>

非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被投		
資公司之投資損失	\$ 21,987	\$ 21,987
出售關係人利益—遞延		
貸項	14,151	-
虧損扣抵	63,388	49,741
投資抵減	<u>27,792</u>	<u>38,811</u>
	127,318	110,539
減：備抵評價	(<u>49,779</u>)	(<u>26,432</u>)
	77,539	84,107
遞延所得稅負債		
外幣換算調整數	(<u>5,343</u>)	(<u>2,103</u>)
	<u>\$ 72,196</u>	<u>\$ 82,004</u>

截至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 令 依 據	抵 減 項 目	可 抵 減 總 額	尚 未 抵 減 餘 額	最 後 抵 減 年 度
促進產業升級	研究發展支出	\$ 9,617	\$ 9,617	九十八
條例		8,820	8,820	九十九
		7,294	7,294	一〇〇
	人才培訓支出	162	162	九十八
		71	71	九十九
		<u>1,828</u>	<u>1,828</u>	一〇〇
		<u>\$ 27,792</u>	<u>\$ 27,792</u>	

截至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虧 損 年 度	可 扣 抵 金 額	尚 未 扣 抵 餘 額	最 後 扣 抵 年 度
九十二	\$ 14,546	\$ 14,546	一〇二
九十三	7,114	7,114	一〇三
九十四	4,253	4,253	一〇四
九十五	8,983	8,983	一〇五
九十六	14,858	14,858	一〇六
九十七	13,634	13,634	一〇七
	<u>\$ 63,388</u>	<u>\$ 63,388</u>	

立法院於九十八年一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三十九條條文，將營利事業虧損扣抵年限由五年延長為十年。本公司業已依此修正條文重新計算遞延所得稅資產，並將所產生之差額列為遞延所得稅利益。

本公司截至九十五年度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 -
八十七年度以後待彌補虧損	(<u>382,714</u>)	(<u>203,840</u>)
	(<u>\$ 382,714</u>)	(<u>\$ 203,840</u>)

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均為512仟元。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 資	\$ 53,184	\$ 7,995	\$ 61,179	\$ 118,009	\$ 16,837	\$ 134,846
退 休 金	2,912	739	3,651	5,476	969	6,445
伙 食 費	1,552	209	1,761	4,147	447	4,594
福 利 金	460	201	661	796	184	980
員工保險費	3,967	1,450	5,417	8,075	1,886	9,961
其他用人費用	16,736	3,529	20,265	3,867	1,702	5,569
	<u>\$ 78,811</u>	<u>\$ 14,123</u>	<u>\$ 92,934</u>	<u>\$ 140,370</u>	<u>\$ 22,025</u>	<u>\$ 162,395</u>
折舊費用	<u>\$ 16,849</u>	<u>\$ 4,241</u>	<u>\$ 21,090</u>	<u>\$ 30,358</u>	<u>\$ 3,620</u>	<u>\$ 33,978</u>
攤銷費用	<u>\$ 6</u>	<u>\$ 802</u>	<u>\$ 808</u>	<u>\$ 57</u>	<u>\$ 692</u>	<u>\$ 749</u>

每股虧損

損益表所列示每股虧損，係以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稅前及稅後虧損均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88,000 仟股而得。

關係人交易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毅嘉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毅華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毅華蘇州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ICHIA (MA) HOLDING INC. (以下簡稱MA)	本公司之子公司
MAXGAIN TRADING LIMITED (以下簡稱MAXGAIN)	本公司之子公司(九十七年一月與MA合併, MA為存續公司)

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
進貨

關係人名稱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金額	佔進貨淨額 %	金額	佔進貨淨額 %
MAXGAIN	\$ -	-	\$ 119,057	78
MA	3,050	1	-	-
毅華蘇州公司	253,469	88	-	-
	<u>\$ 256,519</u>	<u>89</u>	<u>\$ 119,057</u>	<u>78</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若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
銷貨

關係人名稱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金額	佔銷貨收入淨額 %	金額	佔銷貨收入淨額 %
毅嘉公司	\$ 6,195	1	\$ 580	-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及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
營業費用(管理服務費及雜項購置等)

關係人名稱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金額	%	金額	%
毅嘉公司	<u>\$ 2,400</u>	<u>7</u>	<u>\$ 2,458</u>	<u>5</u>

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出售固定資產予關係人情形如下: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售價	帳面價值	售價	出售損益
毅華蘇州公司	<u>\$ 60,105</u>	<u>\$ 57,491</u>	<u>\$ 2,614</u>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售價	帳面價值	售價	出售損益
MAXGAIN	<u>\$ 17,374</u>	<u>\$ 15,668</u>	<u>\$ 1,706</u>	

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度向毅嘉公司購入固定資產計243仟元。

其他交易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度將列管資產（成本已攤提完畢）出售關係人情
形如下：

交 易 項 目	對 象	出 售 價 款	帳 面 價 值	出 售 損 益
列管資產	穀華蘇州公司	\$ 56,606	\$ -	\$ 56,606

本公司將出售列管資產予關係人利益 56,606 仟元予以遞延（帳列遞
延貸項），並按列管資產折舊年限逐期認列利益（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
益）。

營業租賃

租 賃 公 司	標 的 物	租 金 收 取 方 式	租 金	收 入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穀嘉公司	桃園縣龜山鄉復興三路528號2樓	97年1~7月及96年均按月收取70仟元。	\$ 490	\$ 840

應收（付）關係人款項

	九 十 七 年		九 十 六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	金 額	%
應收帳款－關係人				
穀嘉公司	\$ 456	100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MAXGAIN	\$ -	-	\$ 53,854	100
穀華蘇州公司	160,020	100	-	-
	<u>\$ 160,020</u>	<u>100</u>	<u>\$ 53,854</u>	<u>100</u>

其他與關係人債權債券往來交易

	九 十 七 年		九 十 六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MAXGAIN	\$ -	-	\$ 64,159	100
穀嘉公司	4	-	145	-
MA	10,413	6	-	-
穀華蘇州公司	152,287	94	-	-
	<u>\$ 162,704</u>	<u>100</u>	<u>\$ 64,304</u>	<u>100</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穀嘉公司	\$ 630	100	\$ 1,266	100

資金融通

本公司與關係人資金融通情形如下（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七 年 度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區 間	利 息 收 入
穀華蘇州	\$ 5,048	\$ 5,048	-	\$ -
MA	74,436	6,423	-	-
	<u>\$ 79,484</u>	<u>\$ 11,471</u>		<u>\$ -</u>

	九	十	六	年	度
關 係 人 名 稱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區 間	利 息 收 入	
MA	\$ 16,349	\$ -	-	\$ -	
MAXGAIN	74,744	64,159	-	-	
	<u>\$ 91,093</u>	<u>\$ 64,159</u>		<u>\$ -</u>	

上述資金融通，均未取具擔保品。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薪 資	\$ 1,227	\$ 943
業務執行費用	150	120
	<u>\$ 1,377</u>	<u>\$ 1,063</u>

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及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固定資產		
土 地	\$ 227,663	\$ 227,663
房屋及建築	123,590	129,877
機器設備	4,780	45,445
	<u>\$ 356,033</u>	<u>\$ 402,985</u>
受限制資產		
質押存款	<u>\$ 1,206</u>	<u>\$ -</u>

承諾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長期借款所開立之保證票據計新台幣34,462仟元。

附註揭露事項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資訊。	無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五
2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二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四
10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資訊。	無

大陸投資資訊

編 號	內 容	說 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附表六
2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附註十八
3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	無
4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	附表一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部門別財務資訊

產業別及部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所營之事業集中於電子零組件之產銷無產業部門之劃分。

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並未於國外設立營運部門。

外銷收入資訊

本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外銷銷貨淨額明細如下：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美 洲	\$ 3,313	\$ 33,790
亞 洲	35,337	46,735
	<u>\$ 38,650</u>	<u>\$ 80,525</u>

重要客戶資訊

收入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 10%以上之客戶如下：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佔損益表 上收入金		佔損益表 上收入金	
客 戶 別	金 額	額 %	金 額	額 %
P 公 司	<u>\$ 298,959</u>	<u>62</u>	<u>\$ 286,370</u>	<u>51</u>

附表一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2)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 金額	擔保 名稱	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	資金貸與 總限額(註)
0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A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 74,436	\$ 6,423	-	2	\$ -	營運週轉	\$ -	無	\$ -	\$ 153,995	\$ 205,326
		毅華蘇州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5,048	5,048	-	2	-	"	-	"	-		
1	ICHIA (MA) HOLDING INC.	毅華蘇州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 來款	191,422 (USD 5,950)	191,422 (USD 5,950)	2.59-4.63	2	-	"	-	"	-	59,138 (註4)	78,850 (註4)

註1：編號欄之填寫如下：

發行人填0。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有業務往來填1。

有短期資金融通之必要者填2。

註3：資金貸與限額之計算方法及金額。

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依本公司資金貸與程序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97.12.31）百分之三十為限。

被投資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依被投資公司資金貸與程序規定，以不超過該公司當期淨值（97.12.31）百分之三十為限。

資金貸與總限額：

本公司累積對外資金貸與限額依本公司資金貸與程序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97.12.31）百分之四十為限。

被投資公司累積對外資金貸與限額依被投資公司資金貸與程序規定，以不超過該公司當期淨值（97.12.31）百分之四十為限。

本公司資金貸與限額係以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計算；被投資公司資金貸與限額係以該公司未經會計師查核之外幣財務報表淨值計算。

本表之資金貸與限額以新台幣金額列示，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97.12.31之美金即期匯率為32.8）

註4：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註3資金貸與之限額限制。

附表二 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市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股比例%	價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A 公司	子 公 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203,217	100		無市價資訊	
ICHIA (MA) HOLDING INC.	毅華蘇州公司	子 公 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5,643	100		無市價資訊	

附表三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毅華蘇州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進 貨	\$ 253,469	88	與一般客戶相當	-	-	(\$160,020)	(100)	

附表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CHIA (MA) HOLDING INC. 毅華蘇州公司	毅華蘇州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52,287	-	\$ -	-	-	-
	毅華蘇州公司	子 公 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 195,160	-	-	-	-	-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應收帳款 160,020	-	-	-	-	-

附表五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仟 股)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CHIA (MA) HOLDING INC.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經營各項投資業務	\$ 328,433 (USD 10,000)	\$ 281,244 (USD 8,500)	-	100	\$ 203,217	(\$ 60,818)	(\$ 58,641)	子 公 司
ICHIA (MA) HOLDING INC.	毅華蘇州公司	大陸江蘇省蘇州市蘇州新區金山路 118 號	鎂合金之產品製造銷售	USD 10,000	USD 8,000	-	100	USD 5,643	(USD 2,020)	(USD 2,020)	子 公 司

附表六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三)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三)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毅華蘇州公司	鎂合金產品之製造銷售	328,000 (USD 10,000)		262,400 (USD 8,000)	65,600 (USD 2,000)	-	328,000 (USD 10,000)	100	(66,256) (USD 2,020) -2	185,090 (USD 5,643)	-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四)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五)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NTD 328,000 (USD 10,000)	NTD 328,000 (USD 10,000)	NTD 307,989 (USD 9,390)

註：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

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其他方式－係轉投資台灣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經與中華會計師事務所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其他(上述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益均係依未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

註：本期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欄中：

係本公司自台灣匯出之款項。

係轉投資公司自台灣所匯出款項。

註：係本公司實際匯出赴大陸投資金額。

註：係本公司經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註：本表相關數字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97.12.31之美金即期匯率32.8)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宜 慧

會計師 陳 慧 銘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613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八 日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84,279	10	\$	19,639	2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一及十九）	\$	80,000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及五）		30	-		380	-	2120	應付票據		3,536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六及十八）		81,060	10		73,365	7	2140	應付帳款		14,609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十八）		121,229	15		162,704	17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八）		139,326
1210	存貨（附註二、三及七）		42,059	5		65,864	7	2170	應付費用		13,831
1260	預付款項		4,198	-		6,826	1	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十八）		218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五）		-	-		1,483	-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十二、十九及二十）		21,520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2,593	-		27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1,98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35,448	40		330,288	34	2286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及十五）		384
	長期投資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75,405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八）		72,734	9		203,217	21		長期負債		
	固定資產（附註二、九、十七及十九）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二、十九及二十）		62,062
	成 本								其他負債		
1501	土 地		227,663	27		227,663	24	288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附註十八）		14,152
1521	房屋及建築		155,480	19		165,352	17		負債合計		351,619
1531	機器設備		16,393	2		31,140	3	2XXX			460,699
1681	其他設備		5,965	1		13,192	1		股東權益		
15XY	成本小計		405,501	49		437,347	45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十四）		600,000
15X9	減：累計折舊	(	55,971)	(	7)	(	73,436)	(	8)		880,000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349,530	42		363,911	37	3350	待彌補虧損（附註十四）	(	133,401)
	其他資產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十五）		70,669	9		72,196	8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16,686
1880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六、十及十三）		3,317	-		3,196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483,285
188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九）		3,206	-		1,206	-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834,904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77,192	9		76,598	8				974,014
1XXX	資 產 總 計	\$	834,904	100	\$	974,014	10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文杰

經理人：黃文杰

會計主管：袁慧珠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碼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378,621	102	\$ 459,355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	(5,333)	(1)	(2,597)	(1)
4190	減：銷貨折讓	(2,129)	(1)	(591)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十八及二十二）	371,159	100	456,16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六及十八）	(378,283)	(102)	(518,168)	(113)
5910	營業毛損	(7,124)	(2)	(62,001)	(13)
	營業費用（附註十六及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6,675)	(2)	(8,188)	(2)
63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23,460)	(6)	(16,806)	(4)
6200	研究發展費用	(5,256)	(2)	(10,192)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5,391)	(10)	(35,186)	(8)
6900	營業淨損	(42,515)	(12)	(97,187)	(2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49	-	43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附註十八）	43,297	12	12,887	3
714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	-	21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	-	3,804	1
7210	租金收入（附註十八）	-	-	490	-
7480	什項收入	6,019	1	6,634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49,365	13	23,879	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 5,482	1	\$ 7,853	2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淨額 (附註八)	166,258	45	58,641	13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附註十八)	8,362	2	18,810	4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387	-	-	-
7880	什項支出	<u>2,587</u>	<u>1</u>	<u>14,562</u>	<u>3</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183,076</u>	<u>49</u>	<u>99,866</u>	<u>22</u>
7900	稅前淨損	(176,226)	(48)	(173,174)	(38)
811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及十五)	(<u>4,567</u>)	(<u>1</u>)	(<u>5,700</u>)	(<u>1</u>)
9600	本期淨損	(<u>\$ 180,793</u>)	(<u>49</u>)	(<u>\$ 178,874</u>)	(<u>39</u>)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附註十七)	(<u>\$ 3.20</u>)	(<u>\$ 3.28</u>)	(<u>\$ 3.85</u>)	(<u>\$ 3.98</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文杰

經理人：黃文杰

會計主管：袁慧珠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 通 股 股 本	待 彌 補 虧 損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九十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880,000	(\$203,840)	\$ 6,309	\$682,469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9,720	9,720
九十七年度淨損	-	(178,874)	-	(178,874)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880,000	(382,714)	16,029	513,315
減資彌補虧損	(430,106)	430,106	-	-
現金增資	150,106	-	-	150,106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657	657
九十八年度淨損	-	(180,793)	-	(180,793)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600,000</u>	<u>(\$133,401)</u>	<u>\$ 16,686</u>	<u>\$483,285</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文杰

經理人：黃文杰

會計主管：袁慧珠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損	(\$ 180,793)	(\$ 178,874)
呆帳損失	1,514	-
折舊費用	6,789	21,090
攤銷費用	465	808
存貨盤損	399	1,650
存貨報廢損失	10,550	17,994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損失	(11,580)	11,559
處分投資利益	-	(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66,258	58,641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損失	(34,935)	5,923
遞延所得稅	4,567	5,716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361	2,474
應收帳款	(9,220)	16,25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1,475	(41,794)
存 貨	24,436	16,552
預付款項	2,628	(800)
其他流動資產	(2,566)	222
其他資產	(596)	(457)
應付票據	(5,514)	(13,923)
應付帳款	(17,459)	93,194
應付費用	(10,667)	(26,58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12)	(636)
其他流動負債	(1,553)	2,40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853)	(8,61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3,5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33,521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6,291)	(47,190)
購置固定資產	(1,285)	(2,496)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358	58,316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0	\$ -
受限制資產增加	(2,000)	(1,20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38,208)	7,445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8,490)	(14,000)
償還長期借款	(22,915)	(22,441)
現金增資	150,106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18,701	(36,441)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64,640	(37,608)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639	57,247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4,279	\$ 19,639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5,482	\$ 7,853
支付所得稅	\$ 5	\$ 4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長期借款轉列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21,520	\$ 21,918
本年度購置固定資產	\$ 1,285	\$ 2,209
年初尚未支付應付設備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	287
年底尚未支付應付設備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	-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	\$ 1,285	\$ 2,496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文杰

經理人：黃文杰

會計主管：袁慧珠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成立於八十七年八月，所營業務主要為鎂合金產品之製造、銷售。

截至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9 人及 43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退休金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商業本票、銀行承兌匯票及附買回債券，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抵押品價值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存貨

存貨包括原料、半成品、製成品及在製品。九十八年一月一日以前，存貨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市價時係以全體項目為基礎，又原料係以重置成本為市價，而半成品、製成品及在製品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如附註三所述，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惟如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則予全部消除。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平均法計提：房屋及建築，五年至五十年；機器設備，三年至十五年；其他設備，二年至十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與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亦即（一）將部分所得稅分攤至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及（二）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

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此項會計變動，因九十七年度為虧損未提列相關費用，故對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二）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及（三）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八年度稅後淨損增加 1,126 仟元，稅後基本每股虧損增加 0.02 元。本公司亦重分類九十七年度營業外損失 31,203 仟元至銷貨成本。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 84,279</u>	<u>\$ 19,639</u>

五、應收票據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 30	\$ 391
減：備抵呆帳	<u>-</u>	<u>(11)</u>
	<u>\$ 30</u>	<u>\$ 380</u>

六、應收帳款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81,326	\$ 73,653
應收帳款－關係人	-	456
減：備抵呆帳	(266)	(744)
	<u>\$ 81,060</u>	<u>\$ 73,365</u>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催收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催收款
期初餘額	\$ 11 \$ 744 \$ 1,568	\$ 11 \$ 744 \$ 1,568
加(減)：本期提列(迴轉)		
呆帳費用	(11) (478) 2,003	- - -
期末餘額	<u>\$ -</u> <u>\$ 266</u> <u>\$ 3,571</u>	<u>\$ 11</u> <u>\$ 744</u> <u>\$ 1,568</u>

催收款帳列其他資產項下。

七、存 貨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 料	\$ 514	\$ 1,934
半 成 品	1,655	94
在 製 品	3,960	11,693
製 成 品	27,922	40,420
在途存貨	<u>8,008</u>	<u>11,723</u>
	<u>\$ 42,059</u>	<u>\$ 65,864</u>

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 2,529 仟元及 14,109 仟元。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378,283 仟元及 518,168 仟元。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11,580 仟元及存貨跌價損失 11,559 仟元。

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 面 金 額 股權%	帳 面 金 額 股權%
非上市(櫃)公司		
ICHIA (MA) HOLDING INC.	<u>\$ 72,734</u> 100	<u>\$ 203,217</u> 100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之內容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ICHIA (MA) HOLDING INC.	<u>(\$166,258)</u>	<u>(\$ 58,641)</u>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按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及其投資損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本公司因組織架構調整於九十七年一月將持股 100%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公司 MAXGAIN TRADING LIMITED 與持股 100%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公司 ICHIA (MA) HOLDING INC. 合併，以 ICHIA (MA) HOLDING INC. 為存續公司。

另本公司間接投資大陸地區之投資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十一。

九、固定資產

	九 土	十 地	八 房屋及建築	年 機器設備	度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本						
年初餘額	\$ 227,663		\$ 165,352	\$ 31,140	\$ 13,192	\$ 437,347
本年度增加	-	-	-	1,225	60	1,285
本年度處分	-	(9,872)	(15,972)	(7,299)	(33,143)	
重分類	-	-	-	12	12	
年底餘額	<u>227,663</u>	<u>155,480</u>	<u>16,393</u>	<u>5,965</u>	<u>405,501</u>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41,762	21,419	10,255	73,436	
折舊費用	-	4,528	1,630	631	6,789	
本年度處分	-	(6,468)	(11,788)	(6,010)	(24,266)	
重分類	-	-	-	12	12	
年底餘額	<u>-</u>	<u>39,822</u>	<u>11,261</u>	<u>4,888</u>	<u>55,971</u>	
年底淨額	<u>\$ 227,663</u>	<u>\$ 115,658</u>	<u>\$ 5,132</u>	<u>\$ 1,077</u>	<u>\$ 349,530</u>	

	九 土	十 地	七 房屋及建築	年 機器設備	度 其他設備	預付設備款	合 計
成本							
年初餘額	\$227,663	\$166,712	\$227,151	\$ 30,775	\$ 6,829		\$659,130
本年度增加	-	-	200	1,616	393		2,209
本年度處分	-	(1,360)	(196,211)	(19,199)	(7,222)		(223,992)
年底餘額	<u>227,663</u>	<u>165,352</u>	<u>31,140</u>	<u>13,192</u>	<u>-</u>		<u>437,347</u>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36,835	153,203	22,061	-		212,099
折舊費用	-	5,360	12,659	3,071	-		21,090
本年度處分	-	(433)	(144,443)	(14,877)	-		(159,753)
年底餘額	<u>-</u>	<u>41,762</u>	<u>21,419</u>	<u>10,255</u>	<u>-</u>		<u>73,436</u>
年底淨額	<u>\$227,663</u>	<u>\$123,590</u>	<u>\$ 9,721</u>	<u>\$ 2,937</u>	<u>\$ -</u>		<u>\$363,911</u>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十、其他資產

(一) 催收款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催收款項	\$ 3,571	\$ 1,568
減：備抵呆帳	(3,571)	(1,568)
	<u>\$ -</u>	<u>\$ -</u>

(二) 其他資產－其他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存出保證金	\$ 156	\$ 166
遞延費用	13	478
預付退休金	<u>3,148</u>	<u>2,552</u>

	<u>\$ 3,317</u>	<u>\$ 3,196</u>
十一、 <u>短期借款</u>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週轉性借款－利率九十八
年 2.15%，九十七年 2.55%

\$ 80,000

\$ 88,490

本公司為融資借款而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九。

十二、長期借款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華南銀行－龜山分行

中期營運週轉借款，借款額
度 100,000 仟元，利率 3%
～6.2%，合約期間自 92
年 8 月 25 日至 107 年 8
月 25 日，每個月為一期，
共分 192 期攤還。

\$ 67,313

\$ 73,561

中租迪和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營運週轉進行存貨售
後買回，實屬融資活動，
借款額度 50,000 仟元，
利率 3.125%，借款期間自
96 年 12 月 31 日至 99 年
12 月 31 日，每兩個月為
一期，共分 18 期攤還。

16,269

32,936

83,582

106,497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1,520)

(21,918)

\$ 62,062

\$ 84,579

本公司為融資借款而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九。

十三、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998 仟元及 3,439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服務成本	\$ 108	\$ 138
利息成本	79	349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265)	(349)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12	12
退休金損(益)未攤銷數	(357)	62
淨退休金成本	(\$ 423)	\$ 212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1,830)	(3,166)
累積給付義務	(1,830)	(3,166)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69)	(338)
預計給付義務	(1,999)	(3,504)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2,051	11,800
提撥狀況	10,052	8,296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59	71
退休金損益未攤銷餘額	(6,963)	(5,815)
預付退休金	(\$ 3,148)	(\$ 2,552)

既得給付 \$ - \$ -

(三) 精算假設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 現 率	2.25%	3.2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1.00%	1.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25%	3.25%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四) 提撥至退休基金金額	\$ 173	\$ 669

(五) 由退休基金支付金額 \$ - \$ -

十四、股東權益

普通股

本公司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登記股本總額均為 1,2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股數均為 120,000 仟股，均為普通股。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實收股本為 880,000 仟元，為普通股 88,000 仟股，九十八年度陸續進行減資彌補虧損及增資案，截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收股本為 600,000 仟元，為普通股 60,000 仟股。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因長期股權投資認列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除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及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外，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回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時，就其餘額提百分之五至十為員工紅利，董監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餘額得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上述員工之股票股利之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員工，其條件授權董事會決定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據營運規則、投資計畫、資本預算及內外環境變化由董事會予以訂定，因本公司所營事業係屬資本密集行業且目前處於營運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資金，現階段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並考量平衡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六十分配之，且配合公司未來資本規劃，以發放股票股利為優先，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高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總額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且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九十八年四月二十二日決議以減資 430,106 仟元彌補虧損。

本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稅後為虧損，故不予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九十八年四月二十二日股東常會決議不分配九十七年度盈餘且不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預估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十五、所得稅

(一)帳列稅前損失按法定稅率（25%）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稅前損失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利益	(\$ 44,067)	(\$ 43,293)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免稅所得	-	(5)
其他	41,564	14,660
暫時性差異	(12,576)	15,003
當期所得稅	-	-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12,576	(15,003)

投資抵減	-	11,019
虧損扣抵	(15,221)	(13,647)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變動 影響數	20,731	-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備抵 評價調整	(4,397)	-
其他備抵評價調整	(<u>9,122</u>)	<u>23,347</u>
所得稅費用	<u>\$ 4,567</u>	<u>\$ 5,700</u>

立法院於九十八年一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三十九條條文，將營利事業虧損扣抵年限由五年延長為十年。

立法院於九十八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本公司業已依此修正條文重新計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並將所產生之差額列為遞延所得稅利益及費用。

(二)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506	\$ 3,527
呆帳核算限額調整	<u>276</u>	<u>-</u>
	<u>782</u>	<u>3,52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1,166)	(2,033)
呆帳核算限額調整	<u>-</u>	<u>(11)</u>
	<u>(1,166)</u>	<u>(2,044)</u>
	<u>(\$ 384)</u>	<u>\$ 1,483</u>
非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被 投資公司之投資損 失	\$ 17,590	\$ 21,987
出售關係人利益－遞 延貸項	2,831	14,151
虧損扣抵	62,888	63,388
投資抵減	<u>27,792</u>	<u>27,792</u>
	111,101	127,318
減：備抵評價	(<u>36,260</u>)	(<u>49,779</u>)
	74,841	77,539
遞延所得稅負債		
外幣換算調整數	(<u>4,172</u>)	(<u>5,343</u>)
	<u>\$ 70,669</u>	<u>\$ 72,196</u>

截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 令 依 據	抵 減 項 目	可 扣 減 總 額	尚 未 抵 減 餘 額	最 後 抵 減 年 度
促進產業升級 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	\$ 9,617	\$ 9,617	九十八
		8,820	8,820	九十九
		7,294	7,294	一〇〇
	人才培訓支出	162	162	九十八
		71	71	九十九
		<u>1,828</u>	<u>1,828</u>	一〇〇
		<u>\$ 27,792</u>	<u>\$ 27,792</u>	

截至九十八年十二月底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虧 損 年 度	可 扣 抵 金 額	尚 未 扣 抵 餘 額	最 後 扣 抵 年 度
九十二	\$ 11,637	\$ 11,637	一〇二
九十三	5,691	5,691	一〇三
九十四	3,402	3,402	一〇四
九十五	7,186	7,186	一〇五
九十六	11,886	11,886	一〇六
九十七	11,031	11,031	一〇七
九十八	<u>12,055</u>	<u>12,055</u>	一〇八
	<u>\$ 62,888</u>	<u>\$ 62,888</u>	

本公司截至九十六年度以前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三)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 -
八十七年度以後待彌補虧損	(<u>133,401</u>)	(<u>382,714</u>)
	(<u>\$133,401</u>)	(<u>\$382,714</u>)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均為512仟元。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十六、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 資	\$ 1,974	\$ 14,986	\$ 16,960	\$ 53,184	\$ 7,995	\$ 61,179
退 休 金	157	841	998	2,912	739	3,651
伙 食 費	47	131	178	1,552	209	1,761
福 利 金	84	435	519	460	201	661
員工保險費	205	1,290	1,495	3,967	1,450	5,417
其他用人費用	<u>1,045</u>	<u>2,723</u>	<u>3,768</u>	<u>16,736</u>	<u>3,529</u>	<u>20,265</u>
	<u>\$ 3,512</u>	<u>\$ 20,406</u>	<u>\$ 23,918</u>	<u>\$ 78,811</u>	<u>\$ 14,123</u>	<u>\$ 92,934</u>
折舊費用	<u>\$ 2,520</u>	<u>\$ 4,269</u>	<u>\$ 6,789</u>	<u>\$ 16,849</u>	<u>\$ 4,241</u>	<u>\$ 21,090</u>

攤銷費用 \$ - \$ 465 \$ 465 \$ 6 \$ 802 \$ 808

十七、每股虧損

損益表所列示稅前及稅後每股虧損，係分別以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稅前及稅後虧損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55,106 仟股及 44,989 仟股而得。

計算每股虧損時，減資彌補虧損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九十七年度稅後每股虧損由 2.03 元增加為每股虧損 3.98 元。

十八、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毅嘉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毅華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毅華蘇州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毅嘉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毅嘉蘇州公司)	同一聯屬集團公司
ICHIA(MA) HOLDING LTD. (以下簡稱 MA)	本公司之子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

1. 進 貨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金 額	佔進貨 淨額%	金 額	佔進貨 淨額%
MA	\$ -	-	\$ 3,050	1
毅華蘇州公司	304,018	90	253,469	88
	<u>\$ 304,018</u>	<u>90</u>	<u>\$ 256,519</u>	<u>89</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若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

2. 銷 貨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金 額	佔銷貨 收入 淨額%	金 額	佔銷貨 收入 淨額%
毅嘉公司	\$ 68	-	\$ 6,195	1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及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

3. 營業費用(管理服務費及雜項購置等)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毅嘉公司	<u>\$ 1,593</u>	<u>4</u>	<u>\$ 2,400</u>	<u>7</u>

4. 財產交易

(1)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度出售固定資產予關係人情形如下：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售 價	帳 面 價 值	出 售 損 益
毅嘉蘇州公司	\$ 76	\$ 79	(\$ 3)
毅華蘇州公司	<u>200</u>	<u>70</u>	<u>130</u>

	<u>\$ 276</u>	<u>\$ 149</u>	<u>\$ 127</u>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度出售固定資產予關係人情形如下：			
	九	十	七
	售	價	帳面價值
穀華蘇州公司	<u>\$ 60,105</u>	<u>\$ 57,491</u>	<u>\$ 2,614</u>

被投資公司綜合持股比例銷除之未實現損益，截至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日止，尚未認列之處分固定資產利益分別為 14,152 仟元及 56,606 仟元，帳列遞延貸項項下。

(2)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度向穀嘉公司購入固定資產 63 仟元

5. 營業租賃

承 租 人	標 的 物	租 金 收 取 方 式	租 金 收 入 九十八年度	租 金 收 入 九十七年度
穀嘉公司	桃園縣龜山鄉復興三路528號2樓	97 年 1~7 月按月收取 70 仟元。	<u>\$ -</u>	<u>\$ 490</u>

出 租 人	標 的 物	租 金 支 付 方 式	租 金 支 出 九十八年度	租 金 支 出 九十七年度
穀嘉公司	桃園縣龜山鄉華亞二號 268 號	98 年度按月支付 229 仟元。	<u>\$ 2,743</u>	<u>\$ -</u>

6. 應收（付）關係人款項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	金 額 %
應收帳款		
穀嘉公司	<u>\$ -</u> <u>-</u>	<u>\$ 456</u> <u>100</u>
應付帳款－關係人		
穀華蘇州公司	\$ 139,004 100	\$ 160,020 100
MA	<u>322</u> <u>-</u>	<u>-</u> <u>-</u>
	<u>\$ 139,326</u> <u>100</u>	<u>\$ 160,020</u> <u>100</u>

7. 其他與關係人債權債務往來交易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穀嘉公司	\$ - -	\$ 4 -
MA	10,806 9	10,413 6
穀華蘇州公司	110,349 91	152,287 94
穀嘉蘇州公司	<u>74</u> <u>-</u>	<u>-</u> <u>-</u>
	<u>\$ 121,229</u> <u>100</u>	<u>\$ 162,704</u> <u>100</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穀嘉公司	<u>\$ 218</u> <u>100</u>	<u>\$ 630</u> <u>100</u>

8. 資金融通

本公司與關係人資金融通情形如下（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九	十	八	年	度
關 係 人 名 稱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區 間	利 息 收 入	
毅華蘇州公司	\$134,456	\$102,211	-	\$	-
MA	56,276	8,060	-		-
		<u>\$110,271</u>		<u>\$</u>	<u>-</u>

	九	十	七	年	度
關 係 人 名 稱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區 間	利 息 收 入	
MA	\$ 74,436	\$ 6,423	-	\$	-
毅華蘇州公司	5,048	5,048	-		-
		<u>\$ 11,471</u>		<u>\$</u>	<u>-</u>

上述資金融通，均未取具擔保品。

十九、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及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固定資產		
土地	\$227,663	\$227,663
房屋及建築	115,658	123,590
機器設備	<u>3,302</u>	<u>4,780</u>
	<u>\$346,623</u>	<u>\$356,033</u>
受限制資產		
質押銀行存款	<u>\$ 3,206</u>	<u>\$ 1,206</u>

二十、重大承諾、或有及期後事項

(一)本公司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長期借款所開立之保證票據計新台幣 16,970 仟元。

(二)本公司於九十八年九月二十九日召開股東臨時會，決議與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合併，本公司為合併後之消滅公司，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換股比率訂為 1：3（以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股股票換發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股股票）。

二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四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資訊。		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五	
2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二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四	
10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資訊。		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內	容	說	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附表六	
2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附註十八	
3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		無	
4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		附表一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二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及部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所營之事業集中於鎂合金產品之產銷無產業部門之劃分。

(二)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並未於國外設立營運部門。

(三)外銷收入資訊

本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外銷銷貨淨額明細如下：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美 洲	\$ -	\$ 3,313
亞 洲	29,998	35,337
	<u>\$ 29,998</u>	<u>\$ 38,650</u>

(四)重要客戶資訊

收入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 10%以上之客戶如下：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佔損益表上		佔損益表上	
客 戶 別	金 額	收入金額%	金 額	收入金額%
P 公 司	<u>\$ 293,487</u>	<u>79</u>	<u>\$ 298,959</u>	<u>62</u>

附表一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2)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	資金貸與 總限額(註)
											名稱	價值		
0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A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 56,276 (USD 1,759)	\$ 8,060 (USD 252)	-	2	\$ -	營運週轉	\$ -	無	\$ -	\$ 144,986	\$ 193,314
		毅華蘇州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134,456 (USD 4,203)	102,211 (USD 3,195)	-	2	-	"	-	"	-	144,986	193,314
1	ICHIA (MA) HOLDING INC.	毅華蘇州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 來款	248,423 (USD 6,580)	138,456 (USD 4,180)	1.9731~2.76	2	-	"	-	"	-	19,883 (註4)	26,510 (註4)

註1：編號欄之填寫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1)有業務往來填1。

(2)有短期資金融通之入要者填2。

註3：資金貸與限額之計算方法及金額。

一、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1)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依本公司資金貸與程序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98.12.31）百分之三十為限。

(2)被投資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依被投資公司資金貸與程序規定，以不超過該公司當期淨值（98.12.31）百分之三十為限。

二、資金貸與總限額：

(1)本公司累積對外資金貸與限額依本公司資金貸與程序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98.12.31）百分之四十為限。

(2)被投資公司累積對外資金貸與限額依被投資公司資金貸與程序規定，以不超過該公司當期淨值（98.12.31）百分之四十為限。

三、本公司及被投資公司資金貸與限額係以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計算。

四、本表之資金貸與限額以新台幣金額列示，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98.12.31之美金即期匯率為31.99）

註4：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註3資金貸與之限額限制。

附表二 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CHIA (MA) HOLDING INC.	子 公 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72,734	100	無市價資訊	
ICHIA (MA) HOLDING INC.	毅華蘇州公司	子 公 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1,726	100	無市價資訊	

附表三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毅華蘇州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進 貨	\$304,018	90	與一般客戶相當	-	-	(\$139,004)	100	

附表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餘 額	週 轉 率	逾 期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毅華蘇州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10,349	-	\$ -	-	\$ 107,312	\$ -
ICHIA (MA) HOLDING INC.	毅華蘇州公司	子 公 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133,718	-	-	-	-	-
毅華蘇州公司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9,004	-	-	-	128,163	-

附表五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仟 股)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本 期 損 益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CHIA (MA) HOLDING INC.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經營各項投資業務	\$ 364,724 (USD 11,100)	\$ 328,433 (USD 10,000)	-	100	\$ 72,734	(\$ 166,624)	(\$ 166,258)	子 公 司
ICHIA (MA) HOLDING INC.	毅華蘇州公司	大陸江蘇省蘇州市蘇州新區 金山路118號	鎂合金之產品製造銷售	USD 11,100	USD 10,000	-	100	USD 1,726	(USD 5,022)	(USD 5,022)	子 公 司

附表六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台灣 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毅華蘇州公司	鎂合金產品之製造銷售	\$ 355,089 (USD 11,100)	(二)	\$ 319,900 (USD 10,000) (一)	\$ 35,189 (USD 1,100)	\$ -	\$ 355,089 (USD 11,100) (一)	100	(\$ 160,654) (USD 5,022) (二)-2	\$ 55,215 (USD 1,726)	\$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NTD 355,089 (USD 11,100)	NTD 355,089 (USD 11,100)	NTD 289,971 (USD 9,064)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其他方式一係轉投資台灣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 其他(上述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益均係依未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

註三、：本表相關數字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98.12.31之美金即期匯率 31.99)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八年度第七次董事會議事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九月四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整

二、地點：桃園縣龜山鄉華亞二路 268 號 501 會議室

三、出席董事：黃秋永、黃麗玲、阮美娜、郭雅各、王震華，共五人。

列席人員：監察人：王碧玉；財務長：魏世宏；稽核主管：薛維中。

主 席：黃秋永 記 錄：黃麗玲

四、主席宣佈開會

五、主席致詞：（略）

六、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報告。（請詳附件一）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無。

（三）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無。

七、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

說明：〈一〉依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十條辦理。

〈二〉上次會議並無保留之討論事項。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公司與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為提高營運效率並擴大經營規模，以因應未來產業發展暨提昇公司競爭力，並響應政府鼓勵企業合併經營之政策，本公司與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擬進行吸收合併，同時依企業併購法第十八條第六項採「非對稱式合併」之方式進行合併；以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合併後存續公司，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合併後公司名稱為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有關本合併案之相關事項，詳如附件之合併契約及獨立專家意見。

〈三〉擬授權董事長代表本公司簽署及修改合併契約、合併之相關文件及與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授權之人共同擬定合併預定計畫，並就合併契約未盡事宜得全權處理之。

〈四〉提請 討論。

決 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因合併擬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本公司與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依合併契約第三條之約定，除任一立合併契約人持有他方契約人之股份於合併基準日一併銷除外，本公司暫定將以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每三股換發本公司普通股一股之比例發放新股。不滿一股之畸零股以股票面額按比例折算現金發放至新台幣「元」為止，「元」以下無條件捨去，並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以面額承購。

〈二〉因合併而增加發行之股本約新台幣 99,792,760 元，分為 9,979,276 股；惟若前述換股比例調整及依法令及契約規定應調整發行新股股數，本公司因合併發行新股之股數亦隨同調整之。

〈三〉本次合併換發新股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發行股份相同。

〈四〉本案有關合併發行新股相關未盡事宜，除合併契約另有規定外，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 會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九年度第三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本

時間：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整

地點：桃園縣龜山鄉華亞二路 268 號 501 會議室

出席董事：黃秋永、黃麗玲、阮美娜、郭雅各、王震華，共五人

列席人員：監察人：王碧玉；會計主管：袁慧珠；稽核主管：薛維中

主 席：黃秋永

記 錄：袁慧珠

一、主席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略)

四、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公司吸收合併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增資發行新股相關事宜，提請討論。

說 明：〈一〉本公司與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合併，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案（下稱「本合併案」）及其合併契約，業已依企業併購法第十八條第六項規定，經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九月四日之董事會決議通過。

〈二〉本合併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九年五月十二日金管證發字第 0990019996 號函同意申報生效在案。

〈三〉依合併契約第十二條約定，本合併案之合併基準日暫定為九十八年十二月十一日。茲因現行合併時程及辦理合併相關事宜之實際狀況需要，擬依合併契約第三條及第十二條約定將合併暨增資發行新股基準日變更為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四〉依據本公司與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署合併契約（下稱「合併契約」）第三條第二項約定，以 3 股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換發本公司普通股 1 股。不滿一股之畸零股由本公司以發行面額按比例發放現金代之（折算至新台幣「元」為止，「元」以下無條件捨去），並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以面額承購該畸零股。依前述換股比例計算，本次因合併而增加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為 9,979,276 股，每股面額 10 元，增加股本為新台幣 99,792,760 元整。

〈五〉本次增資股票俟呈奉主管機關核准變更登記三十日內採無實體發行以帳簿劃撥方式交付，上市日期暫定為九十九年八月二十日，股票發放日若確定或變動時，除另行公告外並分函通知各股東。

〈六〉本次合併換發新股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發行股份相同。本案合併發行新股相關未盡事宜，除合併契約另有規定外，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七〉提請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以下略)

五、臨時動議：無

六、散 會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議事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九月四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整

二、地點：桃園縣龜山鄉華亞二路 268 號(華亞科學園區內)

三、出席董事：黃文杰、毅嘉科技(股)公司董事代表人 黃秋永、毅嘉科技(股)公司董事代表人 黃麗玲、光發鍍金(股)公司董事代表人 江振豐、創意投資(股)公司董事代表人 吳樂生共五人。

列席人員：劉錦進、毅嘉科技(股)公司監察人代表人 魏世宏、佳盛工業(股)公司監察人代表人蔡登祿共三人。

主 席：黃文杰

記 錄：黃麗玲

四、主席宣佈開會並致詞：(略)。

五、報告事項：無。

六、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公司與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為提高營運效率並擴大經營規模，以因應未來產業發展暨提昇公司競爭力，本公司與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擬進行吸收合併，同時依企業併購法第十八條第六項採「非對稱式合併」之方式進行合併；以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合併後存續公司，本公司為消滅公司，合併後公司名稱為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有關本合併案之相關事項，詳如附件之合併契約及獨立專家意見。

(三)擬授權董事長代表本公司簽署及修改合併契約、合併之相關文件及與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授權之人共同擬定合併預定計畫，並就合併契約未盡事宜得全權處理之。

(四)本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提請股東臨時會討論。

(五)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因合併解散議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本公司與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後，本公司為合併後之消滅公司，依公司法第 71 條規定進行解散。

(二)解散相關事宜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處理。

(三)本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提請股東臨時會討論。

(四)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擬同意本公司董事競業及經理人兼任及競業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因合併案之進行，擬同意本公司董事黃文杰可能為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

(二)因合併案之進行，擬同意本公司經理人黃文杰，可能兼任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並為其經營與本公司同類之業務。

(三)本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其中解除董事競業限制案提請股東臨時會討論。

(四) 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訂定本公司九十八年股東臨時會時間及地點，提請 討論。

說 明：(一) 本公司九十八年股東臨時會擬於 98 年 9 月 29 日 (星期二) 上午九點假桃園縣龜山鄉復興三路 528 號 (本公司會議室) 舉行。

(二) 依公司法 165 條規定，自 98 年 9 月 15 日至 98 年 9 月 29 日為股票停止過戶期間。

(三) 九十八年股東臨時會擬定之議程如下：

1. 主席宣佈開會並致詞

2. 報告事項：無。

3. 承認事項：無。

4. 討論事項：

(1) 本公司擬與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案。

(2) 本公司因合併解散案。

(3) 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案。

5. 臨時動議

6. 散會

〈四〉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七、臨時動議：無。

八、散會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八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二十九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

地點：桃園縣龜山鄉復興三路 528 號(本公司會議室)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數共計 48,286,643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數 60,000,000 股之 80.47%。

列席：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林宜慧會計師

主席：黃文杰

記錄：尉芸婷

一、宣布開會：報告出席股份總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討論事項

1、案由：本公司與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案，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一) 為提高營運效率並擴大經營規模，以因應未來產業發展暨提昇公司競爭力，本公司與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擬進行吸收合併，同時依企業併購法第十八條第六項採「非對稱式合併」之方式進行合併；以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合併後存續公司，本公司為消滅公司，合併後公司名稱為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 有關本合併案之合併契約及獨立專家意見書請參閱附件。

(三) 擬授權董事長代表本公司簽署及修改合併契約、合併之相關文件及與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授權之人共同擬定合併預定計畫，並就合併契約未盡事宜得全權處理之。

(四) 提請 討論。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2、案由：本公司因合併解散議案，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一) 本公司與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後，本公司為合併後之消滅公司，依公司法第 71 條規定進行解散。

(二) 解散相關事宜擬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三) 提請 討論。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3、案由：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案，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一) 因合併案之進行，擬同意本公司董事黃文杰可能為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

(二) 提請 討論。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四、臨時動議：無。

五、散會：同日上午九時十五分，主席宣布散會，獲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

附錄八：毅嘉科技 97 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另行編製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宜 慧

會計師 李 麗 凰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613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二 十 五 日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205,993	3	\$ 539,102	7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六及二十一）	254,574	4	879,372	11		流動（附註二、五及二十一）	\$ 2,023	-	\$ -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及七）	298	-	3,304	-	2120	應付票據	7,078	-	-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八及二十四）	1,803,775	24	1,397,648	17	2140	應付帳款	477,291	6	584,064	7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二、八及二十二）	18,524	-	14,063	-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十二）	600,595	8	1,001,502	13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十二）	125,520	2	307,098	4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	30,441	1	-	-
1210	存貨（附註二及九）	217,892	3	335,251	4	2170	應付費用	75,168	1	144,593	2
1260	預付款項	14,930	-	15,147	-	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二十二）	-	-	952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八）	21,625	-	37,739	-	2224	應付設備款	-	-	14,638	-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附註二十三）	5,390	-	5,164	-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公司債（附註二及十四）	246,000	3	3,248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6,940	-	43,433	1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8,130	-	10,57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675,461	36	3,577,321	44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446,726	19	1,759,568	22
	投 資						長期負債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附註二及十一）	3,929,746	52	3,387,411	42	2411	應付公司債（附註二及十四）	-	-	243,600	3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十）	47,912	1	48,692	1		其他負債				
14XX	投資合計	3,977,658	53	3,436,103	43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五）	17,989	-	24,030	-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二、二十二及二十四）					2820	存入保證金	107	-	-	-
	成 本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及十八）	76,002	1	56,943	1
1501	土地	288,562	4	288,562	4	2881	遞延貸項（附註二、十一及二十二）	276,735	4	23,672	-
1521	房屋設備	452,086	6	431,783	5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370,833	5	104,645	1
1531	機器設備	644,661	8	732,739	9	2XXX	負債合計	1,817,559	24	2,107,813	26
1544	電腦通訊設備	121,381	2	123,248	2		股東權益				
1681	其他設備	226,287	3	203,384	2	31XX	股本（附註十六）	3,388,108	45	3,277,188	41
15X1	成本小計	1,732,977	23	1,779,716	22	32XX	資本公積（附註十六）	2,144,836	28	2,144,836	27
15X9	減：累計折舊	(890,100)	(12)	(784,251)	(10)		保留盈餘（附註十六）				
1672	預付設備款	21,269	-	34,596	1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31,406	5	294,334	3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864,146	11	1,030,061	1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961	-	-	-
	其他資產（附註二、八及十三）					3350	未分配盈餘	103,649	1	544,706	7
1810	閒置資產	4,215	-	13,798	-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820	存出保證金	7,967	-	8,015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239,179	3	89,535	1
1830	遞延費用	7,200	-	5,911	-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附註二及十六）	(152,768)	(2)	(96,496)	(1)
1880	其 他	7,108	-	7,108	-	3510	庫藏股票（附註二及十七）	(335,175)	(4)	(283,599)	(4)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26,490	-	34,832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5,726,196	76	5,970,504	74
1XXX	資 產 總 計	\$ 7,543,755	100	\$ 8,078,317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7,543,755	100	\$ 8,078,31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秋永

經理人：黃秋永

會計主管：魏世宏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5,724,946 102	\$5,470,708 103
4170 減：銷貨退回	(48,201) (1)	(51,891) (1)
4190 減：銷貨折讓	(50,429) (1)	(132,322) (2)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及二十二）	5,626,316 100	5,286,49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九及二十二）	(4,988,490) (89)	(4,415,838) (84)
5910 營業毛利	637,826 11	870,657 16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及二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09,103 2	133,219 3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269,399 5	237,396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1,841 1	101,087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60,343 8	471,702 9
6900 營業淨利	177,483 3	398,955 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二十一）	4,272 -	13,216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附註二十二）	4,837 -	8,983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 -	17,091 1
7150 存貨盤盈－淨額	- -	3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93,217 2	58,485 1
7220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16,566 -	8,831 -
7250 壞帳轉回利益（附註八）	13,542 -	2,635 -
726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34,194 1	1,012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二十二）	73,145 2	77,948 2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239,773 5	188,204 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	-	-	\$	330	-
75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附註十一)		174,557	3		32,037	1
7522	其他投資損失(附註十)		780	-		-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附註 二十二)		10,145	-		15,181	-
7540	處分投資損失－淨額		24,406	1		-	-
7630	減損損失(附註二及十三)		-	-		800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附註 二、五及二十一)		2,023	-		-	-
7880	什項支出(附註九)		<u>177,870</u>	<u>3</u>		<u>112,393</u>	<u>2</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 計		<u>389,781</u>	<u>7</u>		<u>160,741</u>	<u>3</u>
7900	稅前淨利		27,475	1		426,418	8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八)	(	<u>48,900</u>)	(<u>1</u>)	(	<u>55,700</u>)	(<u>1</u>)
9600	本期淨利(損)	(	<u><u>\$ 21,425</u></u>)	<u>-</u>	\$	<u><u>370,718</u></u>	<u>7</u>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u>\$ 0.08</u>		(<u>\$ 0.06</u>)	<u>\$ 1.29</u>		<u>\$ 1.12</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0.08</u>			<u>\$ 1.26</u>		<u>\$ 1.1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秋永

經理人：黃秋永

會計主管：魏世宏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新台幣仟元

	保 留 盈 餘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金	融	商	品	之	損	益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庫	藏	股	票	合	計						
九十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3,054,599		\$	2,133,976		\$	199,918		\$	-		\$	944,164		\$	3,150		\$	4,438																					\$	6,056,646							
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94,416		-		(	94,416)		-		-																											-					
現金股利		-			-			-		-		(	446,820)		-		-																											(	446,820)				
股票股利		148,940			-			-		-		(	148,940)		-		-																											-					
董監酬勞		-			-			-		-		(	12,000)		-		-																											(	12,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68,000			-			-		-		(	68,000)		-		-																											-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4,249			8,942			-		-		-		-		-																														13,191			
員工認股權轉換為普通股		1,400			1,918			-		-		-		-		-																														3,318			
九十六年度淨利		-			-			-		-		-		370,718		-																														370,718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85,09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17,422)		-																													(	17,422)		
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認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82,224)		-																													(	82,224)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277,188			2,144,836			294,334		-		544,706		(	96,496)		89,535		(	283,599)																									5,970,504				
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37,072		-		(	37,072)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6,961		(	6,961)		-		-																															-	
現金股利		-			-			-		-		(	255,679)		-		-																															(	255,679)
股票股利		63,920			-			-		-		(	63,920)		-		-																													-			
董監酬勞		-			-			-		-		(	9,000)		-		-																													(	9,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47,000			-			-		-		(	47,000)		-		-																													-			
九十七年度淨損		-			-			-		-		(	21,425)		-		-																													(	21,425)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149,64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25,500)		-																													(	25,500)		
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認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30,772)		-																													(	30,772)		
庫藏股票買回—5,220 仟股		-			-			-		-		-		-		-																														(	51,576)	(	51,576)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388,108			\$	2,144,836		\$	331,406		\$	6,961		\$	103,649		(	\$	152,768)		\$	239,179		(	\$	335,175)																			\$	5,726,196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秋永

經理人：黃秋永

會計主管：魏世宏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損）	(\$ 21,425)	\$ 370,718
各項折舊及攤提	180,066	207,114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2,023	-
存貨盤（盈）虧	2,688	(3)
應付公司債未實現之兌換損失	2,400	7,432
處分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損失（淨額）	5,308	6,198
報廢資產損失	969	1,550
資產減損損失	-	800
壞帳回升利益	(13,542)	(2,635)
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損失	174,557	32,037
存貨報廢損失	173,374	100,71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34,194)	(1,012)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淨額）	24,406	(17,091)
其他投資損失	780	-
遞延所得稅	(14,709)	3,354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3,019	2,240
應收帳款	(397,059)	2,936
存 貨	(32,075)	208,535
預付款項	217	43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81,578	177,800
其他流動資產	36,493	(51,112)
應付票據	7,078	-
應付帳款	(507,680)	835,083
應付費用	(69,425)	(11,512)
應付所得稅	30,441	(61,79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952)	141
其他流動負債	(2,441)	(6,291)
應計退休金負債	(6,041)	(2,50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74,146)	1,803,13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質押存款及定存單（增加）減少	(226)	33,42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減少	-	(667)
購買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1,881)	-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處分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13,509	\$ -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92,884)	(606,725)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242,096)	(3,270,263)
處分帳列遞延貸項長期投資支付價款	-	(64,964)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815,360	3,959,225
購置固定資產	(46,691)	(99,827)
出售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價款	33,303	84,083
存出保證金減少	48	1,552
遞延費用增加	(8,009)	(6,448)
其他資產增加	-	(2,95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60,433</u>	<u>26,438</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107	-
贖回海外公司債	(3,248)	(1,128,276)
庫藏股買回成本	(51,576)	-
發放董監酬勞	(9,000)	(12,000)
分配現金股利	(255,679)	(446,820)
員工行使認股權繳納股款	-	3,318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19,396)</u>	<u>(1,583,778)</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33,109)	245,79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539,102</u>	<u>293,312</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05,993</u>	<u>\$ 539,102</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利息資本化金額)	<u>\$ -</u>	<u>\$ 330</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4,710</u>	<u>\$ 142,595</u>
不影響現金流量及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可轉換公司債	<u>\$ 246,000</u>	<u>\$ 3,248</u>
本期購置固定資產	<u>\$ 32,053</u>	<u>\$ 100,655</u>
期初尚未支付價款帳列應付設備款	14,638	13,810
期末尚未支付價款帳列應付設備款	-	(14,638)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	<u>\$ 46,691</u>	<u>\$ 99,827</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秋永

經理人：黃秋永

會計主管：魏世宏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設立於七十八年十一月，以經營各種電子、家電、電工、電器、通訊（信）及電腦等之各種零組件（導電矽膠彈片、塑膠字鍵、鍵盤組合、輸入器、軟性印刷電路板）及其材料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前項有關國內外產品之進出口業務及代理經銷投標及報價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八十九年一月十四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截至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852 人及 1,091 人。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退休金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商業本票、銀行承兌匯票及附買回債券，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

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似。

公平價值之基礎：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債務商品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之差額，採用利息法攤銷之利息，認列為當期損益。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抵押品價值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應收帳款帳齡超過十二個月時，轉列催收款。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商品、製成品及在製品，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係以重置成本為市價。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似。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按五年平均攤銷。惟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改為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其以前取得之採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尚未攤銷之餘額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股權淨值者，比照商譽處理，不再攤銷；原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屬遞延貸項部分，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惟如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則予全部消除。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

本公司對採用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本公司意圖繼續支持，或該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有充分證據顯示將於未來短期內回復獲利之營運外，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平均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設備，二年至二十五年；機器設備，二年至十二年；電腦通訊設備，三年至五年；其他設備，三年至十二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閒置資產

閒置之固定資產按淨公平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其他資產，並將原科目之成本與累計折舊沖銷，差額認列損失，並於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按平均法繼續攤提折舊。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閒置資產與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進行減損測試時，商譽係分攤到本公司預計能享受合併綜效之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除有跡象顯示可能減損外，每年應藉由各單位帳面價值（包含商譽）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各單位之減損測試。各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價值，減損損失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價值。次就其餘減損損失再依現金產生單位中各資產帳面價值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員工認股權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者，係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本公司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劃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發行之海外可轉換公司債，將全部發行價格作為負債入帳，約定賣回價格超過海外可轉換公司債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賣回權期間屆滿日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為負債。轉換為普通股時，依帳面價值法處理。於轉換日將公司債面額及其未攤銷溢折價與發行成本等相關帳項一併轉銷，並以該轉銷淨額作為入帳基礎，此項轉銷淨額超過普通股股本面額部分列為資本公積。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亦即 將部分所得稅分攤至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及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此項會計變動，因九十七年度虧損未提列，故對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12	\$ 16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05,881	388,941
銀行定期存款	-	150,000
	<u>\$ 205,993</u>	<u>\$ 539,102</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本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交 易 目 的 之 金 融 負 債		
遠期外匯合約	<u>\$ 2,023</u>	<u>\$ -</u>

截止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九十七年十二月底	
SELL USD/BUY NTD	98年1月~98年2月 USD12,000

於九十七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產生之淨損失為 2,023 仟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基金受益憑證	\$ 254,574	\$ 879,372
減：列為流動資產	(254,574)	(879,372)
	<u>\$ -</u>	<u>\$ -</u>

應收票據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非關係人	\$ 300	\$ 3,319
減：備抵呆帳	(2)	(15)
	<u>\$ 298</u>	<u>\$ 3,304</u>

應收帳款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非關係人	\$1,814,596	\$1,408,058
減：備抵呆帳	(10,821)	(10,410)
	<u>\$1,803,775</u>	<u>\$1,397,648</u>
應收帳款－關係人	<u>\$ 18,524</u>	<u>\$ 14,063</u>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九 十 七 年 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催 收 款	九 十 六 年 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催 收 款
期初餘額	\$ 15	\$10,410	\$71,557	\$ 28	\$54,687	\$29,902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27,239)	-	-	-
加(減)：本期提列(迴 轉)呆帳費用	(13)	411	(13,940)	(13)	(44,277)	41,655
期末餘額	<u>\$ 2</u>	<u>\$10,821</u>	<u>\$30,378</u>	<u>\$ 15</u>	<u>\$10,410</u>	<u>\$71,557</u>

催收款帳列其他資產項下。

存 貨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 料	\$ 97,872	\$ 105,825
半 成 品	3,679	14,462
在 製 品	28,009	110,403
製 成 品	148,421	123,759
商品存貨	-	71,501
在途存貨	773	4,357
	<u>278,754</u>	<u>430,307</u>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0,862)	(95,056)
	<u>\$ 217,892</u>	<u>\$ 335,251</u>

本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向國稅局申請存貨報廢分別計 173,374 仟元及 100,710 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什項支出），截至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取得核准函。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u>\$ 47,912</u>	<u>\$ 48,692</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另於九十七年度，以成本衡量之被投資公司華陽中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進行減資，本公司帳上認列相關減資損失 780 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其他投資損失）。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 面 金 額	股 權 %	帳 面 金 額	股 權 %
非上市(櫃)公司				
美國－ICHIA 公司	\$ 77,114	100	\$ 98,286	100
BVI－ICHIA 公司	3,673,286	100	3,031,242	100
ICHIA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BVI)	(254,989)	100	21,905	100
毅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1,716)	100	(11,451)	100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9,346	33	235,978	33
	<u>3,663,041</u>		<u>3,375,960</u>	
加：長期投資貸餘轉列其 他負債	266,705		11,451	
	<u>\$3,929,746</u>		<u>\$3,387,411</u>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之內容如下：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BVI－ICHIA 公司	\$ 173,222	(\$ 16,160)
美國－ICHIA 公司	(21,438)	(9,447)
WINWAY WORLDWIDE LIMITED	-	(22,832)
ICHIA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BVI)	(266,401)	43,120
毅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53)	2,332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9,887)	(29,050)
	<u>(\$ 174,557)</u>	<u>(\$ 32,037)</u>

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據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本公司因組織架構調整，於九十六年九月將持股 100%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WINWAY WORLDWIDE LIMITED 轉由持股 100%子公司 BVI-ICHIA 公司 100%持有，並於九十七年一月因組織架構調整，將 WINWAY 註銷。

本公司持股 100%子公司 BVI-ICHIA 公司因組織架構調整，於九十七年一月將持股 100%子公司中山電子公司、毅華電子公司、中山毅永公司及毅嘉蘇州公司轉由持股 100%子公司毅嘉控股香港公司持有。

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帳面淨值餘額為負數者，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失，帳列其他負債－遞延貸項。

另本公司間接投資大陸地區之投資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十五。

所有子公司之帳目已併入編製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固定資產

	九	十	七	年	度			
	土	地	房屋設備	機器設備	電腦通訊設備	其他設備	預付設備款	合計
成本								
年初餘額	\$ 288,562	\$ 431,783	\$ 732,739	\$ 123,248	\$ 203,384	\$ 34,596	\$ 1,814,312	
本年度增加	-	613	17,236	4,499	2,277	7,428	32,053	
本年度處分	-	(131)	(68,031)	(12,420)	(15,880)	(3,223)	(99,685)	
重分類	-	19,821	(37,283)	6,054	36,506	(17,532)	7,566	
年底餘額	288,562	452,086	644,661	121,381	226,287	21,269	1,754,246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134,589	469,043	67,285	113,334	-	784,251
折舊費用	-	21,156	76,866	25,783	44,972	-	168,777
本年度處分	- (	131)	(41,630)	(12,402)	(8,765)	- (	62,928)
重分類	-	12,501	(29,397)	2,842	14,054	-	-
年底餘額	-	168,115	474,882	83,508	163,595	-	890,100
年底淨額	\$ 288,562	\$ 283,971	\$ 169,779	\$ 37,873	\$ 62,692	\$ 21,269	\$ 864,146

	九	十	六	年	度		
	土	地	房屋設備	機器設備	電腦通訊設備	其他設備	預付設備款合計
成本							
年初餘額	\$ 288,562	\$ 432,893	\$ 823,264	\$ 99,917	\$ 212,075	\$ 35,644	\$ 1,892,355
本年度購置	-	822	23,831	7,508	36,430	32,064	100,655
本年度處分	- (	1,107)	(114,185)	(4,698)	(58,708)	- (	178,698)
本年度重分類	- (	825)	(171)	20,521	13,587	(33,112)	-
年底餘額	288,562	431,783	732,739	123,248	203,384	34,596	1,814,312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115,557	431,600	46,265	95,118	-	688,540
折舊費用	-	20,152	106,657	25,254	47,816	-	199,879
本年度處分	- (	597)	(65,229)	(4,187)	(34,155)	- (	104,168)
本年度重分類	- (	523)	(3,985)	(47)	4,555	-	-
年底餘額	-	134,589	469,043	67,285	113,334	-	784,251
年底淨額	\$ 288,562	\$ 297,194	\$ 263,696	\$ 55,963	\$ 90,050	\$ 34,596	\$ 1,030,061

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其他資產

閒置資產

	九	十	七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其他設備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未	折	減	餘	額
減：累計減損	\$ 24,784		(\$ 16,252)				\$ 8,532		(4,317)		
							\$ 4,215				

	九	十	六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其他設備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未	折	減	餘	額
減：累計減損	\$ 34,604		(\$ 16,489)				\$ 18,115		(4,317)		
							\$ 13,798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閒置資產帳面價值計 8,532 仟元，業於九十八年二月五日經大華資產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鑑價，其鑑價金額為 8,417 仟元，減損 115 仟元，已提列足夠之累計減損，九十七年度無提列閒置資產減損損失或減損迴轉利益。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閒置資產帳面價值計 18,115 仟元，業於九十七年三月五日經大華資產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鑑價，其鑑價金額為 13,802 仟元，減損 4,313 仟元，累計減損共計增加約 800 仟元，並認列減損損失 800 仟元。

催收款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催收款項	\$ 30,378	\$ 71,557
減：備抵呆帳	(30,378)	(71,557)
	<u>\$ -</u>	<u>\$ -</u>

其他資產－其他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高爾夫球證	<u>\$ 7,108</u>	<u>\$ 7,108</u>

應付公司債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九十二年八月二十二日第一次發行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40,000 仟美元，期間五年，利率 0%。	\$ -	\$ 3,248
九十三年七月二十二日第二次發行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70,000 仟美元，期間五年，利率 0%。	<u>246,000</u>	<u>243,600</u>
	246,000	246,848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46,000)	(3,248)
	<u>\$ -</u>	<u>\$ 243,600</u>

第一次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九十二年八月二十二日於盧森堡發行第一次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金額美金肆仟萬元，每張面額美金壹仟元或其整倍數，依債券面額之 101.5%發行，至九十七年八月二十一日到期，票面利率為零。其用途係用於支應海外購料、購置機器設備及海外轉投資之資金需求，償還或轉換辦法如下：

債權人得於公司債發行滿兩年執行賣回權，請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贖回。除已提前贖回或買回及註銷及法令規定不得轉換之期間外，本公司債債權人得於發行後第三十一日起至本公司債到期日前十日止，隨時依有關法令及本公司債發行契約規定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新發行之普通股股票或發行之海外存託憑證，以代替本公司債期滿之現金還本。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時轉換為每股 58.00 元，惟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等情形時，轉換價格可依據發行辦法所列之公式調整，截至目前為止，調整後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30.22 元。

截至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第一次海外可轉換公司債已全數贖回或轉換，除自公開市場贖回美元 6,150 仟元（計新台幣 211,775 仟元）外，另計有面額美元 33,850 仟元之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申請轉換，換得公司普通股計 26,775 仟股。

第二次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七月二十二日於盧森堡發行第二次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金額美金柒仟萬元，每張面額美金壹仟元或其整倍數，依

債券面額之 101%發行，至九十八年七月二十一日到期，票面利率為零。其用途係用於支應海外購料、購置機器設備及海外轉投資之資金需求，償還或轉換辦法如下：

債權人得於公司債發行滿二十四個月及三十六個月之日，請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贖回。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債券發行後 30 日起至到期日前 10 日止，依相關法令及受託契約之規定，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新發行之普通股股票或海外存託憑證。

截至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自公開市場贖回美元 62,500 仟元（計新台幣 2,107,750 仟元）。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時轉換為每股 82.00 元，惟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等情形時，轉換價格可依據發行辦法所列之公式調整，截至目前為止，調整後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37.60 元。

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0,190 仟元及 21,914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於九十六年間併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服務成本	\$ 1,067	\$ 1,298
利息成本	2,112	2,595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1,434)	(1,269)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744	744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攤銷數	(1,220)	(27)
縮減或清償損（益）	(3,293)	-
淨退休金成本	(\$ 2,024)	\$ 3,341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5,630)	(\$ 2,259)
非既得給付義務	(39,128)	(39,032)
累積給付義務	(44,758)	(41,291)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2,953)	(19,324)
預計給付義務	(57,711)	(60,615)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61,525	55,471
提撥狀況	3,814	(5,144)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5,716	6,698
退休金損失未攤銷餘額	(27,519)	(25,584)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7,989)	(\$ 24,030)
既得給付	(\$ 6,229)	(\$ 2,526)
精算假設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現率	2.50%	3.5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3.5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50%	2.50%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提撥至退休基金金額	\$ 4,017	\$ 5,849
由退休基金支付金額	\$ -	\$ -

股東權益

普通股

本公司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登記股本總額均為4,20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額定股數為420,000仟股，均為普通股。

本公司九十七年度普通股變動情形如下：

	金 額
九十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3,277,188
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	
盈餘轉增資	63,920
員工紅利轉增資	47,000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388,108

員工認股權證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六年十二月、九十五年六月、九十二年十二月、九十一年十二月及九十一年三月發行員工認股權證4,300單位、10,000單位、8,000單位、1,800單位及7,910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持股超過50%之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均為六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證。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股票分割及辦理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截至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認股權計劃未授予員工或經授予後取消之認股權憑証已全數消滅。

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員工認股權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單位(仟)	(元)	單位(仟)	(元)
年初流通在外	24,927	\$ 35.48	20,767	\$ 40.66
本年度發行	-	-	4,300	26.40
本年度逾期失效	(2,627)	21.53	(140)	23.36
年底流通在外	22,300	34.95	24,927	35.48
年底可行使	18,000	37.23	10,627	34.15

截至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證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七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六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行使價格 之範圍(元)	加權平均剩餘 合約期限(年)	行使價格 之範圍(元)	加權平均剩餘 合約期限(年)
\$25.40~\$38.30	2.86	\$21.40~\$40.80	3.93

若本公司將給與日於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之員工認股權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公報規定衡量時，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擬制資訊如下：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本期淨利(損)	(\$ 51,363)	\$ 346,343
稅後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 0.16)	\$ 1.08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其撥充股本，每年以一次及實收股本之一定比例為限。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票發行溢價	\$ 560,081	\$ 560,081
公司債轉換溢價	1,420,847	1,420,847
庫藏股交易	77	77
處分資產增益	167	167
因長期投資而認列	10,768	10,768
員工認股權	152,896	152,896
	<u>\$ 2,144,836</u>	<u>\$ 2,144,836</u>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交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時，由董事會視當年度資金狀況及經營發展，就盈餘分派種類擬具分配如下，並俟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分派之：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五。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股東紅利。

上述員工之股票股利之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授權公司董事會決定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據營運規劃、投資計畫、資本預算及內外部環境變化由董事會予以訂定。因本公司所營事業係屬資本密集行業且目前處於營運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現階段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並考量平衡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六十分配之，且配合公司未來資本規劃，以發放股票股利為優先，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總額之百分之十為原則。惟現金股利若低於每股配發 0.5 元時，得配發股票股利。

九十七年度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金額皆為零元，因稅後為虧損，不予估列。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實現重估增值、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換算調整數）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金額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且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七年六月十九日及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7,072	\$ 94,416	\$ -	\$ -
特別盈餘公積	6,961	-	-	-
現金股利	255,679	446,820	0.8	1.5
股票股利	63,920	148,940	0.2	0.5
員工紅利—股票	47,000	68,000	-	-
董監事酬勞—現金	9,000	12,000	-	-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如下：

	長期股權		合	計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投資依持股 比例認列		
九十七年度				
年初餘額	(\$ 13,823)	(\$ 82,673)	(\$ 96,496)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49,906)	(30,772)	(80,678)	
轉列損益項目	24,406	-	24,406	
年底餘額	(\$ 39,323)	(\$ 113,445)	(\$ 152,768)	

	受限制資產	一 流 動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一 流 動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長 期 股 權	投 資 依 持 股	比 例 認 列	合 計
	轉 列)									
<u>九十六年度</u>										
年初餘額	\$	300	\$	3,299	(\$	449)	\$	3,150		
重 分 類	(	300)		300		-		-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	(	331)	(	82,224)	(	82,555)		
轉列損益項目		-	(	17,091)		-	(	17,091)		
年底餘額	\$	-	(\$	13,823)	(\$	82,673)	(\$	96,496)		

庫藏股票
普通股

	收 回 原 因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單 位：仟 股	期 末 股 數
<u>九十七年度</u>						
轉讓股份予員工		8,120	5,220	-		13,340

<u>九十六年度</u>						
轉讓股份予員工		8,120	-	-		8,120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所得稅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25%)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所得費用之調節如下：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6,859	\$ 106,594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免稅所得	6,101	(4,273)
其 他	43,560	6,597
暫時性差異	(26,018)	(8,09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	17,399
減：五年免稅	(1,936)	(41,173)
當期抵用之投資抵減	(14,283)	(24,701)
當期所得稅	14,283	52,349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11,241)	3,354
投資抵減	(3,468)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49,357	-
所得稅費用(約)	\$ 48,900	\$ 55,700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15,215	\$ 23,764
呆帳核算限額調整	2,654	13,766
閒置資產減損損失	1,079	1,079
未使用投資抵減	3,468	-
退休金認列差異	4,457	-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506	16
其 他	358	436
	<u>27,737</u>	<u>39,06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6,112)	(1,322)
	<u>\$ 21,625</u>	<u>\$ 37,739</u>
非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金認列差異	\$ -	\$ 5,967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1,575	1,575
其 他	2,149	2,619
	<u>3,724</u>	<u>10,16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被投 資公司之投資收益	-	(37,260)
外幣換算調整數	(79,726)	(29,844)
	<u>(79,726)</u>	<u>(67,104)</u>
	<u>(\$ 76,002)</u>	<u>(\$ 56,943)</u>

本公司申請企業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業於九十七年一月四日、九十六年一月五日、九十五年一月五日、九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及九十二年八月六日取得經濟部工業局工知字第 0960113699 號函、工知字第 09501113160 號函、工知字第 09401097470 號函、工知字第 09300460650 號函及工知字第 09200331720 號函核准，於申請年度享有企業營運總部租稅獎勵實施辦法中規定之各項租稅減免。

本公司增資擴展機器設備之投資計劃，業於九十三年十二月十六日及九十二年十一月十四日取得經濟部工業局工電字第 09305057240 號及及工中字第 09205054420 號函核准，自九十三年十月一日及九十二年一月一日起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本公司截至九十五年度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截至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 令 依 據	抵 減 項 目	可 抵 減 總 額	尚 未 抵 減 餘 額	最 後 抵 減 年 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人才培訓支出	\$ 1,287	\$ 1,067	101
	研究發展支出	14,063	-	101
	機器設備抵減	2,401	2,401	101
		<u>\$ 17,751</u>	<u>\$ 3,468</u>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 -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103,649	544,706
	<u>\$ 103,649</u>	<u>\$ 544,706</u>

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底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42,902 仟元及 70,031 仟元。

九十六年底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19.39%。九十七年度稅後為虧損，預計不予分配。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含加班費及年獎）	\$ 341,619	\$ 178,262	\$ 519,881	\$ 429,142	\$ 174,945	\$ 604,087
退休金	11,055	9,135	20,190	15,453	9,802	25,255
伙食費	4,043	3,098	7,141	5,186	2,609	7,795
福利金	12,315	4,067	16,382	9,151	3,152	12,303
員工保險費	20,171	15,668	35,839	25,040	14,829	39,869
其他用人費用	14,295	7,118	21,413	22,033	5,753	27,786
	<u>\$ 403,498</u>	<u>\$ 217,348</u>	<u>\$ 620,846</u>	<u>\$ 506,005</u>	<u>\$ 211,090</u>	<u>\$ 717,095</u>
折舊費用	<u>\$ 130,636</u>	<u>\$ 42,710</u>	<u>\$ 173,346</u>	<u>\$ 161,591</u>	<u>\$ 44,815</u>	<u>\$ 206,406</u>
攤銷費用	<u>\$ 983</u>	<u>\$ 5,737</u>	<u>\$ 6,720</u>	<u>\$ 514</u>	<u>\$ 194</u>	<u>\$ 708</u>

每股盈餘（虧損）

計算每股盈餘（虧損）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金 額（分 子）	股 數	每 股 盈 餘（虧 損）（元）	金 額（分 子）	股 數	每 股 盈 餘（虧 損）（元）
	稅 前 稅 後（分母）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分母）		稅 前 稅 後
本期淨利（損）	\$ 27,475 (\$ 21,425)			\$ 426,418 \$ 370,718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0.08 (\$ 0.06)			\$ 1.29 \$ 1.12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	\$ 27,475 (\$ 21,425)	329,771		\$ 426,418 \$ 370,718	330,51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影響數						
第一次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	-	-	-	-	322
第二次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	-	6,727	-	-	6,136
員工認股權證	-	-	-	-	-	832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盈餘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7,475 (\$ 21,425)	336,498	\$ 0.08	\$ 426,418 \$ 370,718	337,805	\$ 1.26 \$ 1.10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遡調整，因追遡調整，九十六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1.16 元及 1.13 元減少為 1.12 元及 1.10 元。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公平價值之資訊

本公司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其帳面價值與公平價值相當。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應付票據及款項與短期銀行借款。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公平價值。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資 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254,574	\$ 879,372	\$ -	\$ -

負 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流動 - - 2,023 -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失之金額為 2,023 仟元。

本公司九十六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為 2,508 仟元。

財務風險資訊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因受市場匯率變動之影響，因是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風險並不重大。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

流動性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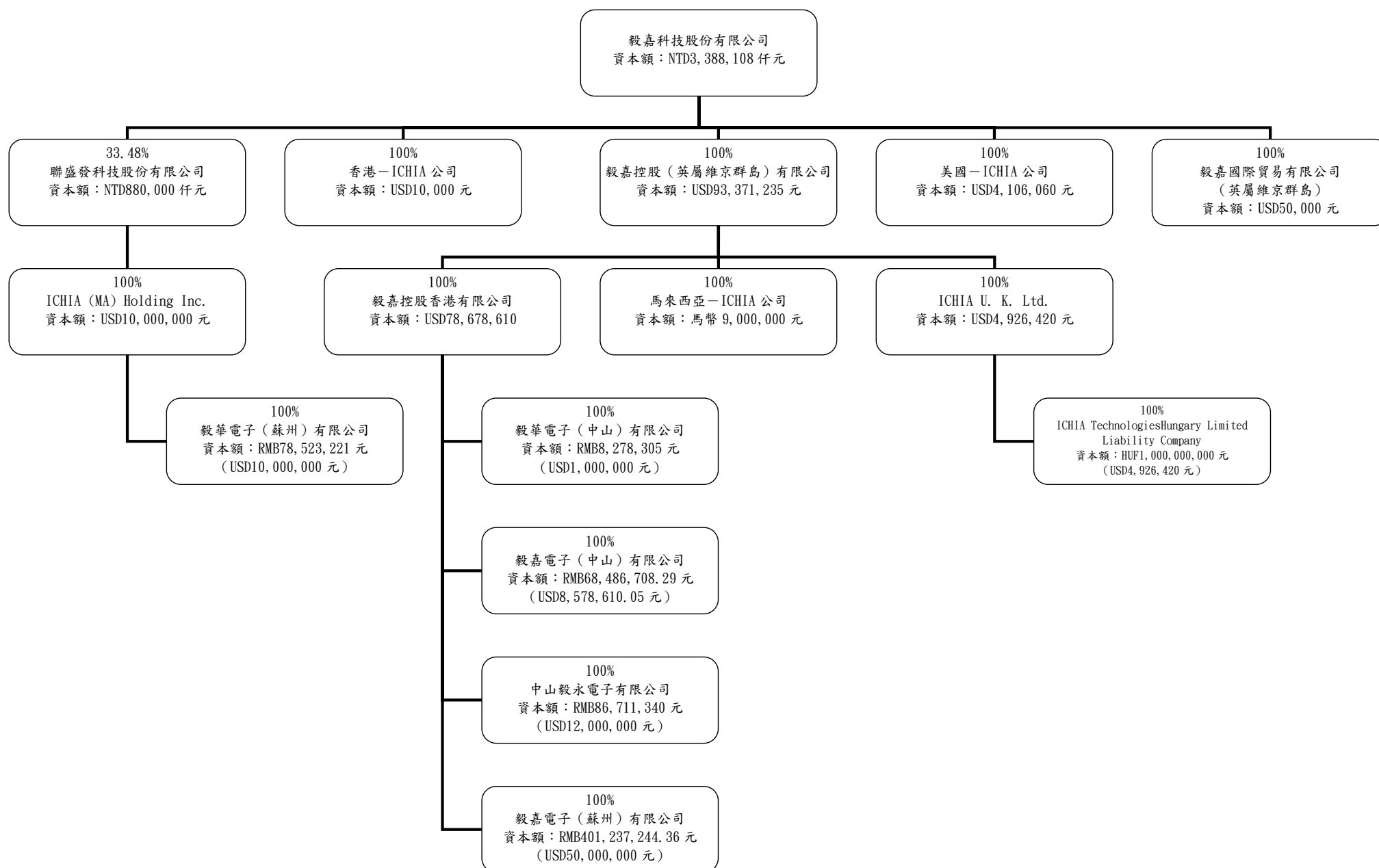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債券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另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預計之現金流出入情形如下：

<u>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u>		
<u>九十七年十二月底</u>		
SELL USD/BUY NTD	98 年 1 月～98 年 2 月	USD 12,000
因遠期外匯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現金流量風險。		

關係人交易

關係企業圖列示如下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與本公司之關係
馬來西亞－ICHIA 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美國－ICHIA 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毅嘉電子（中山）有限公司 （簡稱中山電子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毅嘉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簡稱毅嘉蘇州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聯盛發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ICHIA TECHNOLOGIES HUNGARY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簡稱匈牙利－ICHIA 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毅嘉國際貿易（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簡稱毅嘉國際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LANCA TRADING LIMETED （簡稱 LANCA）	同一聯屬公司（因組織架構調 整已於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註 銷）
Winway Worldwide Limited （簡稱 WINWAY）	同一聯屬公司（因組織架構調 整已於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註 銷）
SUPER DRAGON LIMITED （簡稱 SUPER DRAGON）	同一聯屬公司（因組織架構調 整已於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註 銷）
毅華電子（中山）有限公司 （簡稱毅華電子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中山毅永電子有限公司 （簡稱中山毅永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 進 貨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估 進	估 進
	貨 淨	貨 淨
	金 額	金 額
	額 %	額 %
WINWAY	\$ -	\$ 76,348
毅嘉蘇州公司	3,002,338	822,595
LANCA	-	299,117
聯盛發公司	6,195	\$580
毅嘉國際公司	-	591,642
SUPER DRAGON	-	544,915
美國－ICHIA 公司	-	37
中山電子公司	268,102	-
毅華電子公司	32	-
中山毅永	8,009	-
	<u>\$3,284,676</u>	<u>\$2,335,234</u>
	<u>79</u>	<u>70</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當。
銷 貨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估 銷			估 銷		
	貨 淨			貨 淨		
	金	額	額 %	金	額	額 %
馬來西亞－ICHIA 公司	\$	20,174	—	\$	21,029	—
美國－ICHIA 公司		3,063	—		4,144	—
WINWAY 公司		—	—		708	—
毅華電子公司		707	—		—	—
	\$	23,944	—	\$	25,881	—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銷貨予關係人之交易價格係以原料成本加價 5%計價。

營業外收入

佣金收入（帳列營業外收入－什項收入）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毅嘉國際公司	\$	—	—	\$	9,187	12
SUPER DRAGON		—	—		1,946	3
LANCA		—	—		15,673	20
毅嘉蘇州公司		57,592	80		7,662	10
美國－ICHIA 公司		52	—		158	—
馬來西亞－ICHIA 公司		1	—		4	—
中山電子公司		739	1		—	—
毅華電子公司		115	—		—	—
中山毅永公司		172	—		—	—
	\$	58,671	81	\$	34,630	45

上述關係人因業務上之需求委託本公司代購原料及設備等，並由本公司考慮報關、出口及管理等相关代購支出後，酌收佣金收入。

管理服務收入（帳列營業外收入－什項收入）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聯盛發公司	\$	2,400	3	\$	2,400	3

什項收入（帳列營業外收入－什項收入）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聯盛發公司	\$	—	—	\$	58	—
SUPER DRAGON		—	—		148	—
	\$	—	—	\$	206	—

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度出售資產予關係人情形如下：

	售 價	帳 面 價 值	出售(損)益
馬來西亞－ICHIA 公司	\$ 718	\$ 777	(\$ 59)
中山電子公司	1,520	1,266	254
毅嘉蘇州公司	22,333	23,730	(1,397)
	<u>\$ 24,571</u>	<u>\$ 25,773</u>	<u>(\$ 1,202)</u>

被投資公司綜合持股比例銷除之未實現損益，截至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認列之處分固定資產利益為 10,030 仟元，帳列其他負債－遞延貸項項下。

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度出售資產予關係人情形如下：

	售 價	帳 面 價 值	出售(損)益
LANCA	\$ 3,419	\$ 3,310	\$ 109
WINWAY	904	646	258
毅嘉蘇州公司	55,005	41,847	13,158
聯盛發公司	243	354	(111)
SUPER DRAGON	11,453	9,061	2,392
毅嘉國際公司	7,585	7,456	129
	<u>\$ 78,609</u>	<u>\$ 62,674</u>	<u>\$ 15,935</u>

被投資公司綜合持股比例銷除之未實現損益，截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認列之處分固定資產利益為 12,221 仟元，帳列其他負債－遞延貸項項下。

營業租賃

出 租 人	標 的 物	租 金 支 付 方 式	租 金 支 出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聯盛發公司	桃園縣龜山鄉復興三路 528 號 2 樓	97 年度(1 月~7 月) 按月支付 70 仟元，96 年度按月支付 70 仟元	\$ 490	\$ 840

應收付關係人款項

	九 十 七 年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應收帳款－關係人				
美國－ICHIA 公司	\$ 781	4	\$ 138	1
馬來西亞－ICHIA 公司	17,686	96	13,925	99
毅華電子公司	57	—	—	—
	<u>\$ 18,524</u>	<u>100</u>	<u>\$ 14,063</u>	<u>100</u>
應付帳款－關係人				
LANCA	—	—	107,516	11
中山電子公司	69,186	12	—	—
聯盛發公司	460	—	—	—
毅嘉蘇州公司	525,001	87	615,501	61
SUPER DRAGON	—	—	278,062	28
毅嘉國際公司	—	—	386	—
美國－ICHIA 公司	—	—	37	—
中山毅永公司	5,948	1	—	—
	<u>\$ 600,595</u>	<u>100</u>	<u>\$ 1,001,500</u>	<u>100</u>

其他與關係人債權債務往來交易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應收代付貨款等)				
毅嘉蘇州公司	\$ 121,806	97	\$ 220,244	72
美國－ICHIA 公司	-	-	1,521	-
中山毅永公司	891	1	-	-
毅嘉國際公司	18	-	47,449	16
中山電子公司	1,711	1	-	-
聯盛發公司	630	1	1,266	-
SUPER DRAGON	-	-	15,523	5
LANCA	-	-	21,095	7
馬來西亞－ICHIA 公司	464	-	-	-
	<u>\$ 125,520</u>	<u>100</u>	<u>\$ 307,098</u>	<u>100</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匈牙利－ICHIA 公司	\$ -	-	\$ 807	85
聯盛發公司	-	-	145	15
	<u>\$ -</u>	<u>-</u>	<u>\$ 952</u>	<u>100</u>

資金融通

本公司與關係人資金融通情形如下：

應收關係人款項（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九 十 七 年		九 十 六 年	
關 係 人 名 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
毅嘉蘇州公司	\$ 5,210	\$ 5,210	-	\$ -
馬來西亞－ICHIA 公司	2,066	464	-	-

	九 十 六 年		九 十 七 年	
關 係 人 名 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
毅嘉國際公司	\$ 3,964	\$ 3,964	-	\$ -
美國－ICHIA 公司	60,388	-	-	-
WINWAY	182,907	-	-	-

上述資金融通，均未取具擔保品。

有價證券交易

本公司因組織架構調整於九十六年九月將持股 100% 子公司 WINWAY 之股權以帳面價值移轉，轉由 BVI-ICHIA 公司持有，因 WINWAY 之帳面價值為負數，原帳列遞延貸項餘額 66,846 仟元轉為其他應付帳款－BVI，截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全數支付。

背書保證情形

本公司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關係人背書保證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十四。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薪 資	\$ 8,664	\$ 13,528
獎 金	885	5,050
業務執行費用	2,502	11,760
紅 利	-	11,008
	<u>\$ 12,051</u>	<u>\$ 41,346</u>

九十六年度之薪酬資訊包含九十七年度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其中所分配予董事、監察人酬勞及管理階層之分紅。

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已提供作為各項借款及履約保證等之擔保明細如下：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受限制資產－流動		
定期存款	<u>\$ 5,390</u>	<u>\$ 5,164</u>

重大承諾、或有及期後事項

本公司與各廠商契約承諾購置設備，其合約總價計新台幣 30,049 仟元，截至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支付新台幣 21,269 仟元（帳列預付設備款），餘新台幣 8,780 仟元尚未支付。

本公司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購買原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約日幣 1,167 仟元。

本公司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提供作為額度（含長期借款及短期借款）之備償開立存出保證票據計約新台幣 1,291,500 仟元、美金 24,000 仟元及歐元 500 仟元。

本公司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關係人背書保證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十五。

本公司已聘請 Kornbrust und Wollschlaeger 律師事務所審查債權文件，並已向 BenQ Mobile GmbH & Co.OHG, Munich 申報債權計歐元 613 仟元。申報後可獲分配之金額，視可分配資產與所有申報債權總額而定，目前尚難預估。

本公司已聘請巴西 Pinheiro Neto Advogados 律師事務所處理 BenQ Eletroelectronica Ltd. 積欠貨款案，應收帳款美金 660 仟元目前尚難預測債權回收之結果。

本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起，自集中交易市場買進本公司股份，截至九十八年三月十六日共計買回股數 4,780 仟股，買回成本為 33,659 仟元。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一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清算 100% 持股之長期股權投資毅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截至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為貸餘 11,716 仟元。

附註揭露事項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目	說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六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資訊。	附註二十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目	說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七
2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三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四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五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六
10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資訊。	附註二十六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內容	說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附表八
2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附表八
3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	附表二
4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	附表八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部門別財務資訊

產業別及部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所營之事業集中於電子零組件之產銷無產業部門之劃分。

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並未於國外設立營運部門。

外銷收入資訊

本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外銷銷貨淨額明細如下：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美 洲	\$2,239,010	\$1,877,052
歐 洲	244,650	754,218
亞 洲	2,672,037	2,348,389
	<u>\$5,155,697</u>	<u>\$4,979,659</u>

重要客戶資訊

收入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 10%以上之客戶如下：

客 戶 別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金 額	佔損益表 上收入金 額 %	金 額	佔損益表 上收入金 額 %
A 公 司	\$ 358,282	6	\$ 713,880	13
B 公 司	985,996	17	707,802	13
C 公 司	633,687	11	575,685	11
D 公 司	722,538	12	25,433	-
E 公 司	696,635	12	329,010	6
	<u>\$ 3,397,138</u>	<u>58</u>	<u>\$ 2,351,810</u>	<u>43</u>

其 他

轉投資事業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資訊如下：

BVI-ICHIA 公司截至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九十七年十二月底		
SELL CNY/BUY USD	2009 年 1 月~2009 年 7 月	CNY 91,248
SELL USD/BUY CNY	2009 年 1 月~2009 年 11 月	CNY 155,486

BVI-ICHIA 公司於九十七年度因從事遠期外匯交易所產生之淨利益為美金 1,215 仟元。

毅嘉蘇州公司截至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九十七年十二月底		
SELL USD /BUY CNY	2009 年 1 月~2009 年 7 月	USD 14,000
SELL CNY /BUY USD	2009 年 1 月~2009 年 11 月	USD 24,600

毅嘉蘇州公司於九十七年度因從事遠期外匯交易所產生之淨損失為人民幣 4,046 仟元。

附表一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
											名稱	價值		
0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毅嘉蘇州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5,210	\$ 5,210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營運週轉	\$ -	無	\$ -	\$1,717,859	\$2,290,478
		馬來西亞－ICHIA 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066	464	-	"	-	"	-	"	-	"	"
1	BVI-ICHIA 公司	毅嘉蘇州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USD 23,400	USD 15,200	2.58~4.00	"	-	"	-	"	-	USD 52,374	USD 69,832
		匈牙利－ICHIA 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USD 1,480	USD 1,480	3.72	"	-	"	-	"	-	"	"
		ICHIA MA HOLDING INC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USD 5,950	USD 5,950	2.59~4.63	"	-	"	-	"	-	"	"
		美國－ICHIA 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USD 1,000	USD 500	4.02	"	-	"	-	"	-	"	"
		毅嘉國際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USD 650	USD 650	-	"	-	"	-	"	-	"	"
2	ICHIA MA HOLDING INC.	毅華蘇州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USD 5,950	USD 5,950	2.59~4.63	"	-	"	-	"	-	USD 52,374	USD 69,832
3	中山電子公司	中山毅永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RMB 18,990	RMB 8,500	6.66~7.2	"	-	"	-	"	-	USD 52,374	USD 69,832
4	聯盛發公司	ICHIA MA HOLDING INC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74,436	\$ 17,830	-	"	-	"	-	"	-	\$1,717,859	\$2,290,478
		毅華蘇州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048	5,048	-	"	-	"	-	"	-	"	"
5	毅嘉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毅嘉蘇州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USD 9,500	USD 9,500	3.24~3.57	"	-	"	-	"	-	USD 52,374	USD 69,832

註：依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限額計算如下：

個別對象貸與限額：本公司 97.12.31 淨值百分之三十：5,726,196 (仟元) X30%=1,717,859 (仟元) (1,717,859÷32.8=52,374 仟美元)

資金貸與總限額：本公司 97.12.31 淨值百分之四十：5,726,196 (仟元) X40%=2,290,478 (仟元) (2,290,478÷32.8=69,832 仟美元)

(所稱淨值：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附表二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0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VI—ICHIA 公司	註 1	\$ 5,153,576	USD 48,150 NTD 341,500 EUR 300	USD 46,400 NTD 341,500 EUR 300	\$ -	33	\$ 5,726,196
		毅嘉蘇州公司	註 2	USD 157,121	USD 39,000	USD 36,000	-	21	USD 174,579

註 1：直接持有股權 100%之子公司

註 2：透過持有股權 100%之 BVI-ICHIA 公司再以 100%持股比例轉投資之毅嘉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100%持股之被投資公司。

註 3：背書保證限額係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十八條暨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九十一年十二月十八日 台財證 第 0910161919 號函規定及股東會同意通過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本公司對外九十七年度辦理背書保證之總額分別為股權淨值之百分之一百及對單一企業為背書保證之限額為股權淨值百分之八十，另九十七年度海外單一聯屬公司以不超過淨值之百分之九十。

依上述規定，本公司九十七年度對外辦理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為股權淨值 5,726,196（仟元） $\times 100\% = 5,726,196$ （仟元）（ $5,726,196 \div 32.8 = 174,579$ 仟美元）；另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股權淨值 5,726,196（仟元） $\times 80\% = 4,580,957$ （仟元）；另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背書保證之限額九十七年度為股權淨值 5,726,196（仟元） $\times 90\% = 5,153,576$ （仟元）（ $5,153,576 \div 32.8 = 157,121$ 仟美元）。

上述背書保證，本公司並未提列損失準備。

附表三 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u>							
	基金受益憑證							
	摩根富林明 JF 平衡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457,003	\$ 38,428	－	\$ 38,428	
	寶來得寶債券基金	"	"	1,030,584	11,803	－	11,803	
	瑞銀亞洲全方位不動產基金	"	"	3,587,444	17,327	－	17,327	
	寶來全球 ETF 穩健組合基金	"	"	8,163,265	91,265	－	91,265	
	寶來台灣計量平衡基金	"	"	1,000,000	9,080	－	9,080	
	永昌鳳翔債券基金	"	"	3,221,401	50,013	－	50,013	
	富邦吉祥債券基金	"	"	2,449,048	36,658	－	36,658	
					<u>\$ 254,574</u>		<u>\$ 254,574</u>	
	<u>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u>							
	公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71	\$ 87	－	無市價資訊	
	華陽中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	880,032	7,025	1	"	
	翔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2,160,000	22,400	4	"	
	億東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	"	1,192,320	18,400	1	"	
					<u>\$ 47,912</u>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國－ICHIA 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77,114	100	無市價資訊	
	BVI－ICHIA 公司	"	"	－	3,673,286	100	"	
	ICHIA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BVI)	"	"	－	(254,989)	100	"	
	毅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	"	－	(11,716)	100	"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投資之被投資公司	"	29,463,794	<u>179,346</u>	33	"	
					3,663,041			
					<u>266,705</u>			
	加：長期投資貸餘轉列其他負債				<u>\$3,929,746</u>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BVI-ICHIA 公司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股票－非上市、上櫃							
	馬來西亞－ICHIA 公司	子 公 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1,224	100	無市價資訊	
	毅嘉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	"	－	USD 92,188	100	"	
	ICHIA U.K. LTD.	"	"	－	USD 2,305	100	"	
					<u>USD 95,717</u>			
毅嘉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股票－非上市、上櫃							
	中山電子公司	"	"	－	USD 9,722	100	"	
	毅華電子公司	"	"	－	USD 2,733	100	"	
	毅嘉蘇州公司	"	"	－	USD 58,261	100	"	
	中山毅永公司	"	"	－	USD 11,981	100	"	
					<u>USD 82,697</u>			
BVI-ICHIA 公司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u>							
	債券投資－外國政府公債							
	GENN I MAE 2004-26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32,844	USD 211	－	USD 211	
	FANNI MAE 04-60	"	"	124,502	USD 120	－	USD 120	
	FREDDI MAE 2871	"	"	265,831	USD 222	－	USD 222	
	CITIGROUP INCOME PLUS-17	"	"	10,000	USD 986	－	USD 986	
	國外上市（櫃）股票－特別股							
	COUNTRYWIDE 7%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0,000	USD 680	－	USD 680	
	MERRILL LYNCH6.45%	"	"	60,000	USD 933	－	USD 933	
	CITIGROUP6.35%	"	"	100,000	USD 1,405	－	USD 1,405	
	NATIONAL CITY 6.625%	"	"	80,000	USD 1,432	－	USD 1,432	
	CITIGROUP7.25%	"	"	40,000	USD 654	－	USD 654	
	NATIONAL CITY 8%	"	"	40,000	USD 841	－	USD 841	
	KEYCORP 8%	"	"	40,000	USD 680	－	USD 680	
					<u>USD 8,164</u>		<u>USD 8,164</u>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ICHIA U.K. LTD	匈牙利－ICHIA 公司	子 公 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USD 2,305</u>	100	無市價資訊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CHIA (MA) HOLDING INC.	子 公 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 203,217</u>	100	無市價資訊	
ICHIA (MA) HOLDING LTD	毅華蘇州公司	子 公 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USD 5,643</u>	100	無市價資訊	

附表四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					期末				
					股數	金額（註一）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註一）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金鼎鼎益債券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公開市場	無	4,910,822	\$ 61,975	4,910,822	\$ 62,231	9,821,643	\$ 124,644	\$ 123,859	\$ 785	-	\$ -
	台灣工銀 1699	"	"	"	3,976,491	50,093	11,817,355	150,000	15,793,846	200,415	200,000	415	-	-
	摩根富林明台灣債券基金	"	"	"	3,249,813	50,371	3,249,813	50,577	6,499,626	101,319	100,673	646	-	-
	寶來得實債券基金	"	"	"	6,289,052	70,842	12,623,355	143,755	17,881,823	203,770	202,438	1,332	1,030,584	11,803
	摩根富林明第一債券	"	"	"	3,526,491	50,337	3,526,491	50,541	7,052,982	101,223	100,601	622	-	-
	安泰 ING 鴻揚債券基金	"	"	"	3,131,459	50,375	3,083,926	50,000	6,215,385	100,790	100,100	690	-	-
	保德信債券基金	"	"	"	-	-	6,726,578	100,130	6,726,578	100,293	100,130	163	-	-
	統一強棒基金	"	"	"	-	-	9,536,834	150,140	9,536,834	150,569	150,140	429	-	-
	永昌麒麟債券基金	"	"	"	-	-	8,857,060	100,000	8,857,060	100,219	100,000	219	-	-
	永昌鳳翔債券基金	"	"	"	-	-	14,173,126	218,186	10,951,726	168,639	168,186	453	3,221,401	50,013
	聯邦債券基金	"	"	"	-	-	8,829,634	110,000	8,829,634	110,131	110,000	131	-	-
	復華債券基金	"	"	"	-	-	7,327,808	100,000	7,327,808	100,164	100,000	164	-	-
	群益安穩債券基金	"	"	"	-	-	6,546,734	100,000	6,546,734	100,082	100,000	82	-	-
	寶來得利基金	"	"	"	-	-	6,462,140	100,000	6,462,140	100,263	100,000	263	-	-
	元大萬泰債券基金	"	"	"	-	-	7,687,654	110,000	7,687,654	110,453	110,000	453	-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B. V. I. -ICHIA 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不適用	本公司子公司	-	3,031,242	-	現金購入 292,884 投資利益 173,222 金融商品評價 損益 (30,772) 累積換算調整 數 206,710	-	-	-	-	-	3,673,286
B. V. I. -ICHIA 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毅嘉香港控股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不適用	本公司子公司	-	-	-	現金購入 USD 18,700 組織架構調整 轉入 USD 59,979 盈餘分配轉回 USD 2,915 投資損失 (USD 182) 累積換算調整 數 USD 10,776	-	-	-	-	-	USD92,188

（接次頁）

(承 前 頁)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入			出			期
					初	買	賣	初	買	賣	初	買	賣	末
					股	數	金額 (註一)	股	數	金額	股	數	金額	金額 (註一)
毅嘉香港控股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中山毅永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不適用	本公司子公司	-	-	-	現金購入 USD 9,200 組織架構調整 轉入 USD 2,837 投資損失 (USD 628) 累積換算調整 數 USD 572	-	-	-	-	-	USD 11,981

註一：期初期末金額係包含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數。

附表五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電子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進 貨	\$ 268,102	6	與一般客戶相當	-	-	(\$ 69,186)	(6)	
	毅嘉蘇州公司	"	"	3,002,338	72	"	-	-	(525,001)	(48)	
毅嘉國際公司	毅嘉蘇州公司	"	"	USD 53,956	100	"	-	-	(USD28,697)	(100)	
聯盛發公司	毅華蘇州公司	"	"	\$ 253,469	88	"	-	-	(\$ 160,020)	(100)	

附表六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毅嘉蘇州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代付設備款、購料等） NTD 121,806	-	\$ -	-	\$ 6,177	\$ -
毅嘉蘇州公司	毅嘉國際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應收帳款 USD 28,697	-	-	-	-	-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應收帳款 NTD 525,001	-	-	-	-	-
BVI-ICHIA 公司	毅嘉蘇州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USD 15,200	-	-	-	-	-
	ICHIA MA HOLDING INC.	同一聯屬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USD 5,950	-	-	-	-	-
毅嘉國際公司	毅嘉蘇州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其他應收款項 USD 7,267	-	-	-	-	-
毅嘉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毅嘉蘇州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USD 9,500	-	-	-	-	-
毅華蘇州公司	聯盛發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應收帳款 USD 4,879	-	-	-	-	-
ICHIA MA HOLDING INC.	毅華蘇州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USD 5,950	-	-	-	-	-

附表七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VI-ICHIA 公司	P.O. BOX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電信器材之批發與零售、國際貿易、資料處理服務與電子供應服務業、一般廣告服務、信用卡代辦業及其他工商服務業。	\$ 3,074,522 (USD 93,371)	\$ 2,781,638 (USD 84,171)	-	100	\$ 3,673,286	\$ 172,471	\$ 173,222	子 公 司
	美國-ICHIA 公司	1057 Tierra Del Rey, Suite G, Chula Vista, CA 91910 U.S.A..	"	118,309 (USD 4,106)	118,309 (USD 4,106)	-	100	77,114	(21,476)	(21,438)	子 公 司
	ICHIA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BVI)	P.O. BOX 315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各種電子零組件及其材料之國際貿易	1,720 (USD 50)	1,720 (USD 50)	-	100	(254,989)	(266,401)	(266,401)	子 公 司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龜山鄉復興三路 528 號	鎂合金產品之製造銷售	318,508	318,508	29,463,794	33.48	179,346	(178,874)	(59,887)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毅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Unit B, 191F, Nathan Tower, No. 518-520 Nathan Road, kowloon, Hong Kong	各種電子零組件及其材料之國際貿易	322 (USD 10)	322 (USD 10)	-	100	(11,716)	(53)	(53)	子 公 司
BVI-ICHIA 公司	馬來西亞-ICHIA 公司	997-A, Solok Pervshaan Tiga Prai Industrial Estate 13600 Prai, P.W. West Halasia Malaysia	各種電子、通訊(信)電腦之各種電子零組件及其材料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USD 3,025	USD 3,025	-	100	USD 1,224	(USD 99)	(USD 99)	孫公司(註2)
	ICHIA UK. LTD.	P.O. Box 3152,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經營各項投資業務	USD 4,926	USD 4,926	-	100	USD 2,305	(USD 745)	(USD 745)	孫公司(註2)
	LANCA TRADING LIMITED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各種電子零組件及其材料之國際貿易	註 6	USD 50	-	-	-	-	-	
	SUPER DRAGON LIMITED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各種電子零組件及其材料之國際貿易	註 6	USD 10	-	-	-	-	-	
	Winway	P.O. Box 3152, Town. Tortola, Bitish Virgin Islands	各種電子零阻件及其材料之國際貿易	註 6	USD 50	-	-	-	-	-	
毅嘉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毅嘉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51號國衛中心1004室	經營各項投資業務	USD 78,679	註 5	-	100	USD 92,188	(USD 182)	(USD 182)	孫公司(註2)
	中山電子公司	大陸廣東省中山市張家邊逸仙路東側	橡膠及塑膠按鍵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USD 6,179	USD 6,179	-	100	USD 9,722	(USD 4,059)	(USD 4,057)	同一聯屬公司(註4)
	毅華電子公司	大陸廣東省中山市張家邊逸仙路東側	橡膠及塑膠按鍵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USD 1,000	USD 1,000	-	100	USD 2,733	(USD 425)	(USD 425)	同一聯屬公司(註4)
	毅嘉蘇州公司	大陸江蘇省蘇州市蘇州新區金山路118號	橡膠、塑膠按鍵及軟性印刷電路板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USD 50,000	USD 50,000	-	100	USD 58,261	USD 8,843	USD 8,981	同一聯屬公司(註4)
	中山毅永公司	大陸廣東省中山市張家邊逸仙路東側	橡膠、塑膠按鍵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USD 12,000	USD 2,800	-	100	USD 11,981	(USD 628)	(USD 628)	同一聯屬公司(註4)
ICHIA UK. LTD.	匈牙利-ICH IA 公司	2900 Komarom Ipari Park Banki Domat U. 2. Hungary	橡膠及塑膠按鍵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USD 4,926	USD 4,926	-	100	USD 2,305	(USD 745)	(USD 745)	同一聯屬公司(註3)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CHIA (MA) HOLDING INC.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經營各項投資業務	328,433 (USD 10,000)	281,244 (USD 8,500)	-	100	203,217	(60,818)	(58,641)	同一聯屬公司(註1)
ICHIA (MA) HOLDING LTD.	毅華蘇州公司	大陸江蘇省蘇州市蘇州新區金山路118號	鎂合金之產品製造銷售	USD 10,000	USD 8,000	-	100	USD 5,643	(USD 2,020)	(USD 2,020)	同一聯屬公司(註1)

註 1：本公司透過持股比例 33%轉投資之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再以 100%持股比例轉投資 ICHIA (MA) HOLDING INC.再以 100%持股比例投資毅華蘇州公司。

註 2：本公司透過持股比例 100%轉投資之 BVI-ICHIA 公司再各以 100%持股比例轉投資馬來西亞-ICHIA 公司、ICHIA UK LTD.及毅嘉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註 3：本公司透過持股比例 100%轉投資之 BVI-ICHIA 公司再以 100%持股比例轉投資 ICHIA UK LTD.再以 100%持股比例轉投資匈牙利-ICHIA 公司。

註 4：本公司透過持股比例 100%轉投資之 BVI-ICHIA 公司再以 100%持股比例轉投資毅嘉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再以 100%持股比例轉投資中山電子公司、毅華電子公司、毅嘉蘇州公司及中山毅永公司。

註 5：本公司本期新成立之公司於九十七年一月因組織架構調整，將原 BVI-ICHIA 公司 100%持有之中山電子公司、毅華電子公司、毅嘉蘇州公司及中山毅永公司移轉由毅嘉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100%持有。

註 6：本公司於九十七年一月因組織架構調整，將 WINWAY 公司、LANCA 公司、SUPER DRAGON 及 MAXGAIN TRADING LIMITED 註銷。

附表八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美金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註三)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註三)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台灣之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中山電子公司	橡膠及塑膠按鍵	USD 8,579	(二)	USD 6,179	-	-	USD 6,179	100	(USD 4,057) -2	USD 9,722	USD 1,908
毅華電子公司	橡膠及塑膠按鍵	USD 1,000	(二)	USD 1,000	-	-	USD 1,000	100	(USD 425) -2	USD 2,733	USD 3,456
毅嘉蘇州公司	橡膠、塑膠按鍵及 軟性印刷電路板	USD 50,000	(二)	USD 50,000	-	-	USD 50,000	100	USD 8,981 -2	USD 58,261	-
中山毅永公司	橡膠及塑膠按鍵	USD 12,000	(二)	USD 2,800	USD 9,200	-	USD 12,000	100	(USD 628) -2	USD 11,981	-
毅華蘇州公司	鎂合金產品之製 造銷售	USD 10,000	(五)	USD 8,000	USD 2,000	-	USD 10,000	33	(USD 2,020) -2	USD 5,643	-

註：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

- (一) 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 其他方式 - 係轉投資台灣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註：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經與中華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其他（上述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益均係依未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

註：本期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欄中：

係本公司自台灣匯出之款項。

係轉投資公司自台灣所匯出款項。

註：係本公司實際匯出赴大陸投資金額。

註：係本公司經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四）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五）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USD 69,179	NTD 2,347,791 (USD 71,579) (匯率 1:32.8)	NTD 3,435,718 (USD 104,748) (匯率 1:32.8)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關係人名稱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關係	交易類型	金額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價格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額	百分比（%）	
嘉嘉蘇州公司	本公司控股 100% 之 BVI-ICHIA 持股 100% 之 毅嘉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100% 持股之公司	進貨	\$ 3,002,338	參酌一般市場交易價格	與一般客戶相當	無重大差異	應付帳款 (\$ 525,001)	(48)	(USD 13)
		出售設備	22,333	議價	月結 30 天	"	其他應收款 121,806	97	
中山電子公司		帳面價值 進貨	23,730 268,102	參酌一般市場交易價格	與一般客戶相當	無重大差異	應付帳款 (69,186)	(6)	(USD 2)

(接次頁)

(承前頁)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

關 係 人 名 稱	本 公 司 與 關 係 人 之 關 係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區 間 %	當 期 利 息 總 額
毅嘉蘇州公司	本公司透過持股比例 100%轉投資之 BVI-ICHIA 公司再以 100%持股之毅嘉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以 100%持股比例轉投資	USD 32,900 NTD 5,210	USD 24,700 NTD 5,210	2.58~4.00	USD 922
毅華蘇州公司	本公司透過持股比例 33%轉投資之聯盛發公司再以 100%持 股 比 例 轉 投 資 ICHIA(MA) HOLDING INC. 再以 100%持股比例轉投資	USD 5,950 NTD 5,048	USD 5,950 NTD 5,048	2.59~4.63	USD 294

附錄九：毅嘉科技 98 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原則」，以及其他相關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另行編製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及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宜 慧

會計師 李 麗 凰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613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十 二 日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191,398	3	\$ 205,993	3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流動（附註二、五及二十一）	\$ -	-	\$ 2,023	-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 六及二十一）	561,042	8	254,574	4	2120	應付票據	-	-	7,078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及七）	49	-	298	-	2140	應付帳款	246,966	4	477,291	6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八及二十 四）	778,104	12	1,803,775	24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十二）	477,899	7	600,595	8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二、八 及二十二）	2,048	-	18,524	-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	5,708	-	30,441	1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十二）	87,983	1	125,520	2	2170	應付費用	75,765	1	75,168	1
1210	存貨（附註二、三及九）	61,988	1	217,892	3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公司債（附 註二及十四）	-	-	246,000	3
1260	預付款項	10,494	-	14,930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u>9,962</u>	-	<u>8,130</u>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 十八）	25,885	-	21,62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816,300</u>	<u>12</u>	<u>1,446,726</u>	<u>19</u>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附註二十三）	5,390	-	5,390	-		其他負債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u>5,058</u>	-	<u>6,940</u>	-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五）	13,107	-	17,989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729,439</u>	<u>25</u>	<u>2,675,461</u>	<u>36</u>	2820	存入保證金	-	-	107	-
	投 資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及 十八）	35,292	1	76,002	1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附註二及十 一）	4,311,132	63	3,929,746	52	2881	遞延貸項（附註二、十一及二十二）	<u>23,308</u>	-	<u>276,735</u>	<u>4</u>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 註二及十）	<u>40,887</u>	<u>1</u>	<u>47,912</u>	<u>1</u>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u>71,707</u>	<u>1</u>	<u>370,833</u>	<u>5</u>
14XX	投資合計	<u>4,352,019</u>	<u>64</u>	<u>3,977,658</u>	<u>53</u>	2XXX	負債合計	<u>888,007</u>	<u>13</u>	<u>1,817,559</u>	<u>24</u>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二、二十二及二十 四）						股東權益				
	成 本					31XX	股本（附註十六）	3,306,908	49	3,388,108	45
1501	土 地	288,562	4	288,562	4	32XX	資本公積（附註十六）	2,097,217	31	2,144,836	28
1521	房屋設備	452,286	6	452,086	6		保留盈餘（附註十六）				
1531	機器設備	553,424	8	644,661	8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31,406	5	331,406	5
1544	電腦通訊設備	117,185	2	121,381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6,961	-
1681	其他設備	<u>179,468</u>	<u>3</u>	<u>226,287</u>	<u>3</u>	3350	未分配盈餘	378,076	5	103,649	1
15X1	成本小計	1,590,925	23	1,732,977	23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5X9	減：累計折舊	(897,164)	(13)	(890,100)	(12)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167,869	2	239,179	3
1672	預付設備款	<u>23,003</u>	<u>1</u>	<u>21,269</u>	-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附註二 及十六）	(73,884)	(1)	(152,768)	(2)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716,764</u>	<u>11</u>	<u>864,146</u>	<u>11</u>	3480	庫藏股票（附註二及十七）	(270,368)	(4)	(335,175)	(4)
	其他資產（附註二、八及十三）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u>5,937,224</u>	<u>87</u>	<u>5,726,196</u>	<u>76</u>
1810	閒置資產	3,098	-	4,215	-						
1820	存出保證金	6,259	-	7,967	-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6,825,231</u>	<u>100</u>	<u>\$ 7,543,755</u>	<u>100</u>
1830	遞延費用	10,544	-	7,200	-						
1880	其 他	<u>7,108</u>	-	<u>7,108</u>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27,009</u>	-	<u>26,490</u>	-						
1XXX	資 產 總 計	<u>\$ 6,825,231</u>	<u>100</u>	<u>\$ 7,543,75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十二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秋永

經理人：黃麗玲

會計主管：袁慧珠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碼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3,734,712	101	\$5,724,946	102
4170	減：銷貨退回	(11,602)	-	(48,201)	(1)
4190	減：銷貨折讓	(21,972)	(1)	(50,429)	(1)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及二十二）	3,701,138	100	5,626,31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三、十九及二十二）	(3,377,242)	(91)	(5,113,792)	(91)
5910	營業毛利	<u>323,896</u>	<u>9</u>	<u>512,524</u>	<u>9</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及二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74,186	2	109,103	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93,799	5	269,399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58,873</u>	<u>2</u>	<u>81,841</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26,858</u>	<u>9</u>	<u>460,343</u>	<u>8</u>
6900	營業淨利（損）	(2,962)	-	<u>52,181</u>	<u>1</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二十一）	132	-	4,272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268,372	7	-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附註二十二）	6,660	-	4,837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248	-	-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3,768	-	93,217	2
7250	壞帳轉回利益（附註八）	13,227	1	13,542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7280	減損迴轉利益(附註十三)	\$ 4,317	-	\$ -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二十二)	<u>36,559</u>	<u>1</u>	<u>73,145</u>	<u>2</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333,283</u>	<u>9</u>	<u>189,013</u>	<u>4</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17	-	-	-
75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十一)	-	-	174,557	3
7522	其他投資損失(附註十)	-	-	780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附註二十二)	8,093	-	10,145	-
7540	處分投資損失—淨額	-	-	24,406	1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附註二、五及二十一)	-	-	2,023	-
7880	什項支出(附註九)	<u>2,741</u>	<u>-</u>	<u>1,808</u>	<u>-</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10,851</u>	<u>-</u>	<u>213,719</u>	<u>4</u>
7900	稅前淨利	319,470	9	27,475	1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八)	(<u>15,500</u>)	(<u>1</u>)	(<u>48,900</u>)	(<u>1</u>)
9600	本期淨利(損)	<u>\$ 303,970</u>	<u>8</u>	(<u>\$ 21,425</u>)	<u>-</u>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u>\$ 1.00</u>	<u>\$ 0.95</u>	<u>\$ 0.08</u>	(<u>\$ 0.06</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0.99</u>	<u>\$ 0.95</u>	<u>\$ 0.08</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十二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秋永

經理人：黃麗玲

會計主管：袁慧珠

股東權益變動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保	留	盈	餘	金	融	商	品	之
	法	特	未	分	未	實	現	損	益
	定	別	配	盈	實	現	損	益	累
	公	盈	盈	餘	損	益	換	算	調
	積	餘	餘	公	益	損	整	數	庫
	公	公	公	積	損	益	整	數	藏
	積	積	積	積	益	損	整	數	股
	積	積	積	積	損	益	整	數	票
	積	積	積	積	損	益	整	數	合
	計	計	計	計	計	計	計	計	計
九十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3,277,188	\$ 2,144,836	\$ 294,334	\$ -	\$ 544,706	(\$ 96,496)	\$ 89,535	(\$ 283,599)	\$ 5,970,504
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37,072	-	(37,072)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6,961	(6,961)	-	-	-	-
現金股利	-	-	-	-	(255,679)	-	-	-	(255,679)
股票股利	63,920	-	-	-	(63,920)	-	-	-	-
董監酬勞	-	-	-	-	(9,000)	-	-	-	(9,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47,000	-	-	-	(47,000)	-	-	-	-
九十七年度淨損	-	-	-	-	(21,425)	-	-	-	(21,425)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149,644	-	149,64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25,500)	-	-	(25,500)
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認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30,772)	-	-	(30,772)
庫藏股票買回－5,220 仟股	-	-	-	-	-	-	-	(51,576)	(51,576)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388,108	2,144,836	331,406	6,961	103,649	(152,768)	239,179	(335,175)	5,726,196
特別盈餘公積轉回	-	-	-	(6,961)	6,961	-	-	-	-
九十八年度淨利	-	-	-	-	303,970	-	-	-	303,970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71,310)	-	(71,31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20,873	-	-	20,873
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認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58,011	-	-	58,011
庫藏股票買回－9,387 仟股	-	-	-	-	-	-	-	(100,516)	(100,516)
庫藏股票註銷－8,120 仟股	(81,200)	(47,619)	-	-	(36,504)	-	-	165,323	-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306,908	\$ 2,097,217	\$ 331,406	\$ -	\$ 378,076	(\$ 73,884)	\$ 167,869	(\$ 270,368)	\$ 5,937,224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十二日查核報告)

會計主管：袁慧珠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損）	\$ 303,970	(\$ 21,425)
各項折舊及攤提	141,110	180,066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	2,023
存貨盤（盈）虧	(8)	2,688
應付公司債未實現之兌換損失	-	2,400
處分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損失（淨額）	1,433	5,308
報廢資產損失	8	969
壞帳回升利益	(13,227)	(13,542)
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利益）損失	(268,372)	174,557
存貨報廢損失	37,968	173,374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3,348	(34,194)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淨額	(248)	24,406
其他投資損失	-	780
減損迴轉利益	(4,317)	-
遞延所得稅	(7,213)	(14,709)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金融商品	(2,023)	-
應收票據	251	3,019
應收帳款	1,052,905	(397,059)
存 貨	114,596	(32,075)
預付款項	4,436	21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0,004	181,578
其他流動資產	1,882	36,493
應付票據	(7,078)	7,078
應付帳款	(353,021)	(507,680)
應付費用	597	(69,425)
應付所得稅	(24,733)	30,44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952)
其他流動負債	1,832	(2,441)
應計退休金負債	(4,882)	(6,04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019,218</u>	<u>(274,14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質押存款及定存單增加	-	(226)
購買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11,881)
處分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13,509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21,148)	(292,884)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128,000)	(\$ 2,242,096)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846,608	2,815,360
處分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價款	3,070	-
購置固定資產	(16,451)	(46,691)
出售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價款	34,583	33,303
存出保證金減少	1,708	48
遞延費用增加	(7,560)	(8,00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687,190)	260,43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107)	107
贖回海外公司債	(246,000)	(3,248)
庫藏股買回成本	(100,516)	(51,576)
發放董監酬勞	-	(9,000)
分配現金股利	-	(255,679)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46,623)	(319,396)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14,595)	(333,109)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5,993	539,102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91,398	\$ 205,993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利息資本化金額)	\$ 17	\$ -
本期支付所得稅	\$ 47,446	\$ 4,710
不影響現金流量及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可轉換公司債	\$ -	\$ 246,000
本期購置固定資產	\$ 16,451	\$ 32,053
年初尚未支付價款帳列應付設備款	-	14,638
年底尚未支付價款帳列應付設備款	-	-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	\$ 16,451	\$ 46,691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十二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秋永

經理人：黃麗玲

會計主管：袁慧珠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設立於七十八年十一月，以經營各種電子、家電、電工、電器、通訊（信）及電腦等之各種零組件（導電矽膠彈片、塑膠字鍵、鍵盤組合、輸入器、軟性印刷電路板）及其材料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前項有關國內外產品之進出口業務及代理經銷投標及報價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八十九年一月十四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截至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554 人及 852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退休金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商業本票、銀行承兌匯票及附買回債券，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同。

公平價值之基礎：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債務商品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之差額，採用利息法攤銷之利息，認列為當期損益。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抵押品價值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應收帳款帳齡超過十二個月時，轉列催收款。

存貨

存貨包括原料、半成品、製成品及在製品。九十八年一月一日以前，存貨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市價時係以全體項目為基礎，又原料係以重置成本為市價，而半成品、製成品及在製品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如附註三所述，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同。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按五年平均攤銷。惟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

之規定，改為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其以前取得之採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尚未攤銷之餘額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股權淨值者，比照商譽處理，不再攤銷；原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屬遞延貸項部分，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惟如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則予全部消除。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

本公司對具有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本公司意圖繼續支持，或該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有充分證據顯示將於未來短期內回復獲利之營運外，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平均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設備，二年至二十五年；機器設備，二年至十二年；電腦通訊設備，三年至五年；其他設備，三年至十二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閒置資產

閒置之固定資產按淨公平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其他資產，並將原科目之成本與累計折舊沖銷，差額認列損失，並於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按平均法繼續攤提折舊。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閒置資產與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進行減損測試時，商譽係分攤到本公司預計能享受合併綜效之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除有跡象顯示可能減損外，每年應藉由各單位帳面價值（包含商譽）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各單位之減損測試。各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價值，減損損失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價值。次就其餘減損損失再依現金產生單位中各資產帳面價值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員工認股權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

則」處理。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者，係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本公司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劃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發行之海外可轉換公司債，將全部發行價格作為負債入帳，約定賣回價格超過海外可轉換公司債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賣回權期間屆滿日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為負債。轉換為普通股時，依帳面價值法處理。於轉換日將公司債面額及其未攤銷溢折價與發行成本等相關帳項一併轉銷，並以該轉銷淨額作為入帳基礎，此項轉銷淨額超過普通股股本面額部分列為資本公積。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亦即(一)將部分所得稅分攤至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及(二)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重分類

九十七年度之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此項會計變動，因九十七年度虧損未提列，故對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二）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及（三）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八年度稅後淨利減少 17,272 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05 元。本公司亦重分類九十七年度營業外收入 50,760 仟元、營業外損失 176,062 仟元至銷貨成本。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71	\$ 112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91,327	205,881
	<u>\$191,398</u>	<u>\$205,993</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本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2,023

截至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底並無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九十七年十二月底

SELL USD/BUY NTD

98年1月~98年2月

USD12,000

於九十七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產生之淨損失為2,023仟元。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u>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基金受益憑證	\$561,042	\$254,574
減：列為流動資產	(561,042)	(254,574)
	<u>\$ -</u>	<u>\$ -</u>

七、應收票據

	<u>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u>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應收票據		
非關係人	\$ 49	\$ 300
減：備抵呆帳	<u>-</u>	(<u>2</u>)
	<u>\$ 49</u>	<u>\$ 298</u>

八、應收帳款

	<u>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u>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應收帳款		
非關係人	\$ 779,526	\$ 1,814,596
減：備抵呆帳	(<u>1,422</u>)	(<u>10,821</u>)
	<u>\$ 778,104</u>	<u>\$ 1,803,775</u>
應收帳款－關係人	<u>\$ 2,048</u>	<u>\$ 18,524</u>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催收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催收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催收款	
期初餘額	\$ 2	\$ 10,821	\$ 30,378	\$ 15	\$ 10,410	\$ 71,557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	(828)	-	-	(27,239)				
加（減）：本期提列										
（迴轉）呆										
帳費用	(<u>2</u>)	(<u>9,399</u>)	(<u>3,826</u>)	(<u>13</u>)	<u>411</u>	(<u>13,940</u>)				
期末餘額	\$ -	\$ <u>1,422</u>	\$ <u>25,724</u>	\$ <u>2</u>	\$ <u>10,821</u>	\$ <u>30,378</u>				

催收款帳列其他資產項下。

九、存 貨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 料	\$ 21,349	\$ 60,441
半 成 品	1,393	3,184
在 製 品	11,361	17,659
製 成 品	26,115	135,835
在途存貨	<u>1,770</u>	<u>773</u>
	<u>\$ 61,988</u>	<u>\$217,892</u>

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64,210 仟元及 60,862 仟元。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3,377,242 仟元及 5,113,792 仟元。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3,348 仟元及存貨淨變價值回升利益 34,194 仟元。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u>\$ 40,887</u>	<u>\$ 47,912</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於九十七年度，以成本衡量之被投資公司華陽中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進行減資，本公司帳上認列相關減資損失 780 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其他投資損失）。

十一、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 面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非上市（櫃）公司		
美國－ICHIA 公司	\$ 56,605	\$ 77,114
BVI－ICHIA 公司	4,004,136	3,673,286
ICHIA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BVI)	-	(254,989)
毅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9,627)	(11,716)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250,391</u>	<u>179,346</u>
	4,301,505	3,663,041
加：長期投資貸餘轉列其他負債	<u>9,627</u>	<u>266,705</u>
	<u>\$ 4,311,132</u>	<u>\$ 3,929,746</u>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之內容如下：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BVI－ICHIA 公司	\$367,672	\$173,222
美國－ICHIA 公司	(19,216)	(21,438)
ICHIA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BVI)	-	(266,401)
毅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852	(53)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81,936)</u>	<u>(59,887)</u>

\$268,372

(\$174,557)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據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本公司因組織架構調整於九十八年一月將持股 100%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ICHIA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BVI)轉由持股 100%子公司 BVI-ICHIA 公司持有。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一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清算被投資公司毅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截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清算完成。

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帳面淨值餘額為負數者，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失，帳列其他負債－遞延貸項。

另本公司間接投資大陸地區之投資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十五。

上述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之長期股權投資，均已併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備供參考。

十二、固定資產

	九 土	十 地 房 屋 設 備	十 機 器 設 備	八 電 腦 通 訊 設 備	年 其 他 設 備	年 預 付 設 備 款	度 合 計
成 本							
年初餘額	\$ 288,562	\$ 452,086	\$ 644,661	\$ 121,381	\$ 226,287	\$ 21,269	\$1,754,246
本年度購置	-	200	6,903	1,263	1,540	6,545	16,451
本年度處分	-	-	(99,757)	(6,483)	(48,359)	-	(154,599)
本年度重分類	-	-	1,617	1,024	-	(4,811)	(2,170)
年底餘額	<u>288,562</u>	<u>452,286</u>	<u>553,424</u>	<u>117,185</u>	<u>179,468</u>	<u>23,003</u>	<u>1,613,928</u>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168,115	474,882	83,508	163,595	-	890,100
折舊費用	-	21,996	61,395	18,251	28,970	-	130,612
本年度處分	-	-	(75,291)	(6,317)	(41,940)	-	(123,548)
年底餘額	-	<u>190,111</u>	<u>460,986</u>	<u>95,442</u>	<u>150,625</u>	-	<u>897,164</u>
年底淨額	<u>\$ 288,562</u>	<u>\$ 262,175</u>	<u>\$ 92,438</u>	<u>\$ 21,743</u>	<u>\$ 28,843</u>	<u>\$ 23,003</u>	<u>\$ 716,764</u>

	九 土	十 地 房 屋 設 備	七 機 器 設 備	七 電 腦 通 訊 設 備	年 其 他 設 備	年 預 付 設 備 款	度 合 計
成 本							
年初餘額	\$ 288,562	\$ 431,783	\$ 732,739	\$ 123,248	\$ 203,384	\$ 34,596	\$1,814,312
本年度增加	-	613	17,236	4,499	2,277	7,428	32,053
本年度處分	-	(131)	(68,031)	(12,420)	(15,880)	(3,223)	(99,685)
重分類	-	19,821	(37,283)	6,054	36,506	(17,532)	7,566
年底餘額	<u>288,562</u>	<u>452,086</u>	<u>644,661</u>	<u>121,381</u>	<u>226,287</u>	<u>21,269</u>	<u>1,754,246</u>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134,589	469,043	67,285	113,334	-	784,251
折舊費用	-	21,156	76,866	25,783	44,972	-	168,777
本年度處分	-	(131)	(41,630)	(12,402)	(8,765)	-	(62,928)
重分類	-	12,501	(29,397)	2,842	14,054	-	-
年底餘額	-	<u>168,115</u>	<u>474,882</u>	<u>83,508</u>	<u>163,595</u>	-	<u>890,100</u>
年底淨額	<u>\$ 288,562</u>	<u>\$ 283,971</u>	<u>\$ 169,779</u>	<u>\$ 37,873</u>	<u>\$ 62,692</u>	<u>\$ 21,269</u>	<u>\$ 864,146</u>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十三、其他資產

(一)閒置資產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未 折 減 餘 額
其他設備	<u>\$ 17,467</u>	<u>(\$ 14,369)</u>	<u>\$ 3,098</u>

	九 十 七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其他設備	\$ 24,784	(\$ 16,252)
減：累計減損		\$ 8,532
		(4,317)
		\$ 4,215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台中光電事業部閒置資產帳面價值計 3,098 仟元，業於九十九年一月二十一日經中信資產鑑定股份有限公司鑑價，其鑑價金額為 7,528 仟元，本公司於帳上提列相關減損迴轉利益 4,317 仟元。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台中光電事業部閒置資產帳面價值計 8,532 仟元，業於九十八年二月五日經大華資產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鑑價，其鑑價金額為 8,417 仟元，減損 115 仟元，已提列足夠之累計減損，九十七年度無提列閒置資產減損損失或減損迴轉利益。

(二) 催收款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催收款項	\$ 25,724	\$ 30,378
減：備抵呆帳	(25,724)	(30,378)
	\$ -	\$ -

(三) 其他資產－其他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高爾夫球證	\$ 7,108	\$ 7,108

十四、應付公司債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九十三年七月二十二日第 二次發行海外可轉換公 司債 70,000 仟美元，期 間五年，利率 0%。	\$ -	\$246,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246,000)
	\$ -	\$ -

第二次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七月二十二日於盧森堡發行第二次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金額美金柒仟萬元，每張面額美金壹仟元或其整倍數，依債券面額之 101%發行，至九十八年七月二十一日到期，票面利率為零。其用途係用於支應海外購料、購置機器設備及海外轉投資之資金需求，償還或轉換辦法如下：

- (一) 債權人得於公司債發行滿二十四個月及三十六個月之日，請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贖回。

- (二)債券持有人得於本債券發行後三十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依相關法令及受託契約之規定，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新發行之普通股股票或海外存託憑證。
- (三)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時轉換為每股 82.00 元，惟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等情形時，轉換價格可依據發行辦法所列之公式調整，截至目前為止，調整後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37.60 元。
- (四)截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第二次海外可轉換公司債已全數自公開市場贖回，共計美元 70,000 仟元（計新台幣 2,360,680 仟元）。

十五、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4,279 仟元及 20,190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服務成本	\$ 1,053	\$ 1,067
利息成本	1,408	2,112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1,542)	(1,434)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715	744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攤銷數	(1,068)	(1,220)
縮減或清償損(益)	(<u>2,446</u>)	(<u>3,293</u>)
淨退休金成本(利益)	(<u>\$ 1,880</u>)	(<u>\$ 2,024</u>)

(二)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7,729)	(\$ 5,630)
非既得給付義務	(<u>31,090</u>)	(<u>39,128</u>)
累積給付義務	(38,819)	(44,758)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11,577</u>)	(<u>12,953</u>)
預計給付義務	(50,396)	(57,711)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52,708</u>	<u>61,525</u>
提撥狀況	2,312	3,814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4,232	5,716
退休金損失未攤銷餘額	(<u>19,651</u>)	(<u>27,519</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13,107</u>)	(<u>\$ 17,989</u>)

既得給付

(\$ 9,557)

(\$ 6,229)

(三) 精算假設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 現 率	2.25%	2.5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00%	2.50%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四) 提撥至退休基金金額	\$ 2,546	\$ 4,017
(五) 由退休基金支付金額	\$ 11,722	\$ -

十六、股東權益

普通股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登記股本總額均為 4,2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股數為 420,000 仟股，均為普通股。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實收股本為新台幣 3,388,108 仟元，分為普通股 338,811 仟股，截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註銷庫藏股 8,120 仟股，減資後之實收股本為新台幣 3,306,908 仟元，分為普通股 330,691 仟股。

員工認股權證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六年十二月、九十五年六月、九十二年十二月、九十一年十二月及九十一年三月發行員工認股權證 4,300 單位、10,000 單位、8,000 單位、1,800 單位及 7,91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持股超過 50% 之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均為六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證。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股票分割及辦理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員工認股權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單位 (仟)	(元)	單位 (仟)	(元)
年初流通在外	22,300	\$ 34.95	24,927	\$ 35.48
本年度逾期失效	(8,000)	35.90	(2,627)	21.53
年底流通在外	14,300	34.42	22,300	34.95
年底可行使	14,300	34.42	18,000	37.23

截至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證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行 使 價 格	加權平均剩餘 之範圍 (元)	行 使 價 格	加權平均剩餘 之範圍 (元)
\$25.40~\$38.30	2.17	\$25.40~\$38.30	2.86

若本公司將給與日於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之員工認股權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公報規定衡量時，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擬制資訊如下：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本期淨利（損）	<u>\$274,032</u>	<u>(\$ 51,363)</u>
稅後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u>\$ 0.85</u>	<u>(\$ 0.16)</u>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例為限。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票發行溢價	\$ 546,639	\$ 560,081
公司債轉換溢價	1,386,747	1,420,847
庫藏股交易	-	77
處分資產增益	167	167
因長期投資而認列	10,768	10,768
員工認股權	<u>152,896</u>	<u>152,896</u>
	<u>\$2,097,217</u>	<u>\$2,144,836</u>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交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時，由董事會視當年度資金狀況及經營發展，就盈餘分派種類擬具分配如下，並俟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分派之：

1.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五。
2.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3. 股東紅利。

上述員工之股票股利之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授權公司董事會決定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據營運規劃、投資計畫、資本預算及內外部環境變化由董事會予以訂定。因本公司所營事業係屬資本密集行業且目前處於營運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現階段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並考量平衡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六十分配之，且配合公司未來資本規劃，以發放股票股利為優先，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總額之百分之十為原則。惟現金股利若低於每股配發 0.5 元時，得配發股票股利。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11,000 仟元及零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4,000 仟元及零元。前述九十八年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預計

分派盈餘總額之 5%及 2%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指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考量除權除息影響之收盤價。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實現重估增值、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換算調整數）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金額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且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九十七年六月十九日決議通過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九 盈 餘	十 分 配	六 案	年 度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7,072		\$	-
特別盈餘公積		6,961			-
現金股利		255,679			0.8
股票股利		63,920			0.2
員工紅利－股票		47,000			-
董監事酬勞－現金		9,000			-

九十八年六月十日股東常會決議不分配九十七年度盈餘且不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預估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如下：

	備 金	供 融	出 資	售 產	長 期 股 權 投 資 依 持 股 比 例 認 列	合 計
<u>九十八年度</u>						
年初餘額	(\$	39,323)	(\$	113,445)	(\$	152,768)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						
調整項目		25,076		58,011		83,087
轉列損益項目	(	4,203)		-	(	4,203)
年底餘額	(\$	18,450)	(\$	55,434)	(\$	73,884)
<u>九十七年度</u>						
年初餘額	(\$	13,823)	(\$	82,673)	(\$	96,496)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	(	49,906)	(	30,772)	(	80,678)

調整項目
轉列損益項目

	<u>24,406</u>	<u>-</u>	<u>24,406</u>
年底餘額	<u>(\$ 39,323)</u>	<u>(\$ 113,445)</u>	<u>(\$ 152,768)</u>

十七、庫藏股票
普通股

單位：仟股

收 回 原 因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股 數
九十八年度				
轉讓股份予員工	<u>13,340</u>	<u>9,387</u>	<u>(8,120)</u>	<u>14,607</u>

九十七年度

轉讓股份予員工	<u>8,120</u>	<u>5,220</u>	<u>-</u>	<u>13,340</u>
---------	--------------	--------------	----------	---------------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十八、所得稅

(一)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25%）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所得費用之調節如下：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79,858	\$ 6,859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利益)損失	(67,093)	43,639
其 他	(53)	6,022
暫時性差異	10,063	(26,018)
減：五年免稅	(1,095)	(1,936)
當期抵用之投資抵減	<u>(10,840)</u>	<u>(14,283)</u>
當期所得稅	10,840	14,283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10,063)	(11,241)
投資抵減	(3,538)	(3,468)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變動影響數	6,388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11,920</u>	<u>49,357</u>
所得稅費用（約）	<u>\$ 15,500</u>	<u>\$ 48,900</u>

立法院於九十八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本公司業已依此修正條文重新計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並將所產生之差額列為遞延所得稅利益及費用。

(二)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12,842	\$ 15,215
呆帳核算限額調整	1,399	2,654
閒置資產減損損失	-	1,079
未使用投資抵減	7,006	3,468
未實現銷貨成本	3,780	-
未實現兌換損失	858	-
其 他	<u>-</u>	<u>5,321</u>
	<u>25,885</u>	<u>27,73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u>-</u>	<u>(6,112)</u>
	<u>\$ 25,885</u>	<u>\$ 21,625</u>
非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金認列差異	2,680	-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1,260	1,575
其 他	<u>2,736</u>	<u>2,149</u>
	<u>6,676</u>	<u>3,72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外幣換算調整數	<u>(41,968)</u>	<u>(79,726)</u>
	<u>(\$ 35,292)</u>	<u>(\$ 76,002)</u>

截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 令 依 據	抵 減 項 目	可抵減總額	尚 未 抵 減 餘 額	最 後 抵 減 年 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	\$ 7,646	\$ -	101
	研究發展支出	10,148	7,006	102
	人才培訓支出	52	-	102
		<u>\$ 17,846</u>	<u>\$ 7,006</u>	

本公司增資擴展機器設備之投資計劃，業於九十二年十二月十六日取得經濟部工業局工電字第 0920047287 號函核准，自九十三年十月一日起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本公司截至九十六年度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三)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底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90,347 仟元及 42,902 仟元。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24.88%（預計）。九十七年度稅後為虧損，不予分配。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四)本公司已無屬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十九、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含加班費及年獎)	\$ 140,946	\$ 164,246	\$ 305,192	\$ 341,619	\$ 178,262	\$ 519,881
退休金	5,941	8,338	14,279	11,055	9,135	20,190
伙食費	1,960	2,815	4,775	4,043	3,098	7,141
福利金	2,861	1,959	4,820	12,315	4,067	16,382
員工保險費	10,244	12,981	23,225	20,171	15,668	35,839
其他用人費用	<u>2,478</u>	<u>2,404</u>	<u>4,882</u>	<u>14,295</u>	<u>7,118</u>	<u>21,413</u>
	<u>\$ 164,430</u>	<u>\$ 192,743</u>	<u>\$ 357,173</u>	<u>\$ 403,498</u>	<u>\$ 217,348</u>	<u>\$ 620,846</u>
折舊費用	<u>\$ 100,486</u>	<u>\$ 34,239</u>	<u>\$ 134,725</u>	<u>\$ 130,636</u>	<u>\$ 42,710</u>	<u>\$ 173,346</u>
攤銷費用	<u>\$ 945</u>	<u>\$ 5,440</u>	<u>\$ 6,385</u>	<u>\$ 983</u>	<u>\$ 5,737</u>	<u>\$ 6,720</u>

二十、每股盈餘(虧損)

計算每股盈餘(虧損)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分子)		股數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分母)	稅前	稅後
<u>九十八年度</u>					
本期盈餘	<u>\$319,470</u>	<u>\$303,970</u>			
基本每股盈餘				<u>\$1.00</u>	<u>\$0.95</u>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盈餘	\$319,470	\$303,970	320,71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影響數					
員工分紅	—	—	502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盈餘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319,470</u>	<u>\$303,970</u>	<u>321,212</u>	<u>\$0.99</u>	<u>\$0.95</u>
<u>九十七年度</u>					
本期淨利(損)	<u>\$ 27,475</u>	<u>(\$ 21,425)</u>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u>\$0.08</u>	<u>(\$0.06)</u>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	\$ 27,475	(\$ 21,425)	329,77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影響數					
第二次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	—	6,727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加潛在	<u>\$ 27,475</u>	<u>(\$ 21,425)</u>	<u>336,498</u>	<u>\$0.08</u>	

普通股之影響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一、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公平價值之資訊

本公司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其帳面價值與公平價值相當。

（二）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應付票據及款項與短期銀行借款。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公平價值。

（三）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u>資 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561,042	\$ 254,574	\$ -	\$ -
<u>負 債</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流動	-	-	-	2,023

（四）本公司於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為當期損失之金額分別為零元及 2,023 仟元。

(五)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因受市場匯率變動之影響，因是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風險並不重大。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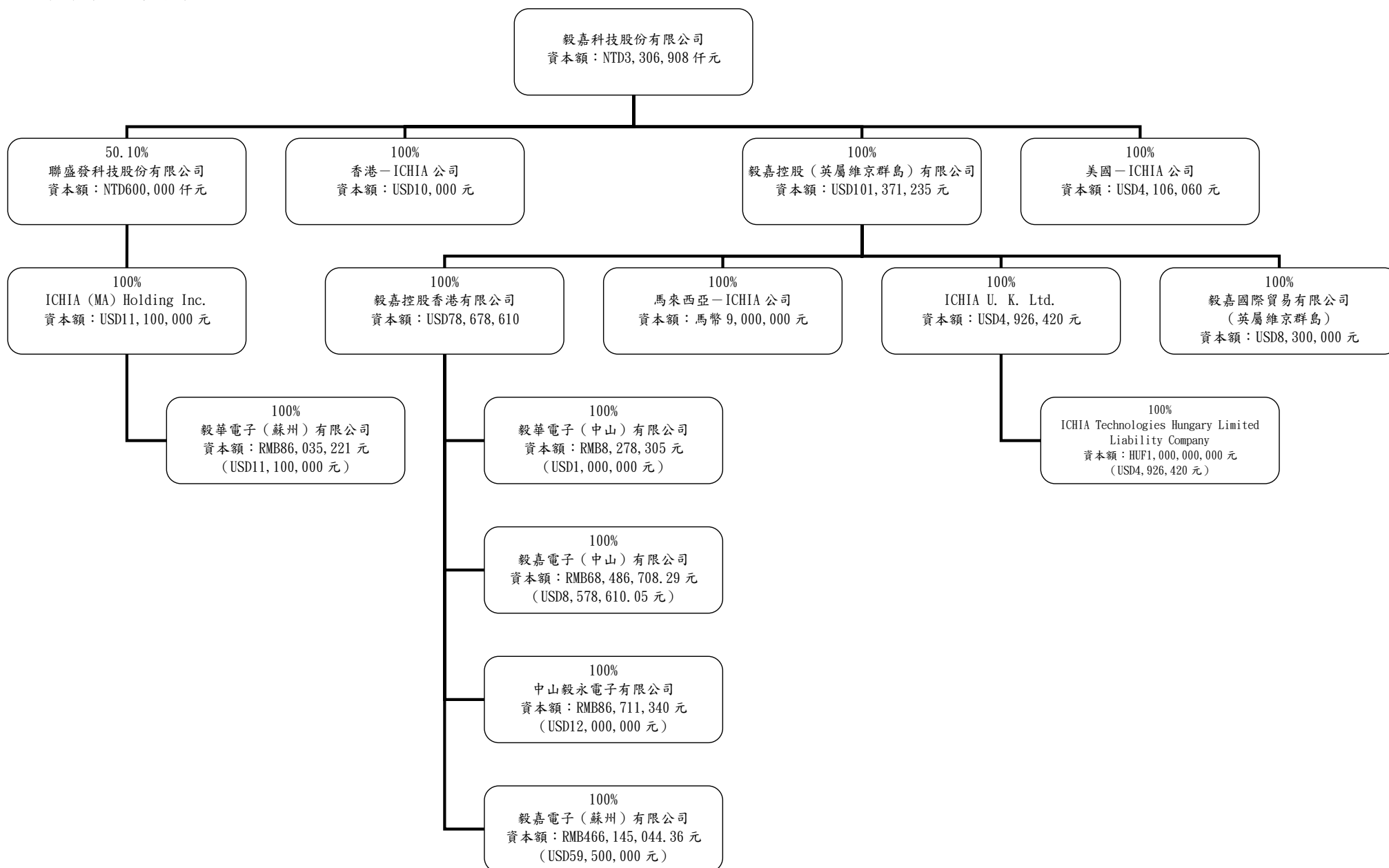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債券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

二二、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企業圖列示如下



(二)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馬來西亞－ICHIA 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美 國－ICHIA 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毅嘉電子（中山）有限公司 （簡稱中山電子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毅華電子（中山）有限公司 （簡稱毅華電子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毅嘉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簡稱 BVI-ICHIA 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聯盛發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毅嘉國際貿易（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簡稱毅嘉國際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因組織架構調整，於九十八年一月轉為 100%BVI－ICHIA 公司持有之子公司）
毅嘉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簡稱毅嘉蘇州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中山毅永電子有限公司 （簡稱中山毅永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三) 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

1. 進 貨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估進貨	估進貨
	金 額	金 額
	淨額 %	淨額 %
聯盛發公司	\$ 68 -	\$ 6,195 -
中山毅永公司	22,155 -	8,009 -
中山電子公司	266,611 10	268,102 7
毅華電子公司	- -	32 -
毅嘉蘇州公司	2,160,544 77	3,002,338 72
毅嘉國際公司	2,026 -	- -
	<u>\$ 2,451,404</u> <u>87</u>	<u>\$ 3,284,676</u> <u>79</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當。

2. 銷 貨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估銷貨	估銷貨
	金 額	金 額
	淨額 %	淨額 %
馬來西亞－ICHIA 公司	\$ 977 -	\$ 20,174 -
美國－ICHIA 公司	1,914 -	3,063 -
聯盛發公司	370 -	- -
毅華電子公司	- -	707 -
	<u>\$ 3,261</u> <u>-</u>	<u>\$ 23,944</u> <u>-</u>

本公司對關係人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

3. 營業外收入

(1) 佣金收入 (帳列營業外收入－什項收入)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估什項		估什項	
	金	額 收入 %	金	額 收入 %
毅嘉蘇州公司	\$16,015	44	\$57,592	80
美國－ICHIA 公司	19	-	52	-
馬來西亞－ICHIA 公司	4	-	1	-
中山電子公司	-	-	739	1
毅華電子公司	-	-	115	-
中山毅永公司	291	1	172	-
	<u>\$16,329</u>	<u>45</u>	<u>\$58,671</u>	<u>81</u>

上述關係人因業務上之需求委託本公司代購原料及設備等，並由本公司考慮報關、出口及管理等相关代購支出後，酌收佣金收入。

(2) 管理服務收入 (帳列營業外收入－什項收入)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估什項		估什項	
	金	額 收入 %	金	額 收入 %
聯盛發公司	<u>\$ 1,223</u>	<u>3</u>	<u>\$ 2,400</u>	<u>3</u>

(3) 什項收入 (帳列營業外收入－什項收入)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估什項		估什項	
	金	額 收入 %	金	額 收入 %
毅嘉蘇州公司	<u>\$ 171</u>	<u>1</u>	<u>\$ -</u>	<u>-</u>

4. 財產交易

(1)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度出售資產予關係人情形如下：

	售 價	帳 面 價 值	出售(損)益
毅嘉蘇州公司	\$ 28,215	\$ 21,790	\$ 6,425
聯盛發公司	63	44	19
中山毅永	<u>4,081</u>	<u>3,223</u>	<u>858</u>
	<u>\$ 32,359</u>	<u>\$ 25,057</u>	<u>\$ 7,302</u>

被投資公司綜合持股比例銷除之未實現損益，截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認列之處分固定資產利益為 13,681 仟元，帳列其他負債－遞延貸項項下。

(2)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度出售資產予關係人情形如下：

	售 價	帳 面 價 值	出售(損)益
馬來西亞－ICHIA 公司	\$ 718	\$ 777	(\$ 59)
中山電子公司	1,520	1,266	254
毅嘉蘇州公司	<u>22,333</u>	<u>23,730</u>	<u>(1,397)</u>
	<u>\$ 24,571</u>	<u>\$ 25,773</u>	<u>(\$ 1,202)</u>

被投資公司綜合持股比例銷除之未實現損益，截至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認列之處分固定資產利益為 10,030 仟元，帳列其他負債－遞延貸項項下。

5. 營業租賃

出 租 人	標 的 物	租 期 及 租 金 支 付 方 式	租 金	支 出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聯盛發公司	桃園縣龜山鄉復興三路 528 號 2 樓	97 年度(1~7 月)按月支付 70 仟元	\$ -	\$ 490

承 租 人	標 的 物	租 期 及 租 金 支 付 方 式	租 金	收 入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聯盛發公司	桃園縣龜山鄉華亞二號 268 號	98 年度按月收取 229 仟元	\$2,743	\$ -

6. 應收付關係人款項

	九 十 八 年		九 十 七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估 各 科 目 餘 額		估 各 科 目 餘 額	
	金 額	%	金 額	%
應收帳款－關係人				
美國－ICHIA 公司	\$ 1,040	36	\$ 781	4
馬來西亞－ICHIA 公 司	1,008	64	17,686	96
毅華電子公司	-	-	57	-
	<u>\$ 2,048</u>	<u>100</u>	<u>\$ 18,524</u>	<u>100</u>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中山電子公司	\$ 62,195	13	\$ 69,186	12
聯盛發公司	-	-	460	-
毅嘉蘇州公司	412,062	86	525,001	87
毅嘉國際公司	2,026	1	-	-
中山毅永公司	1,616	-	5,948	1
	<u>\$ 477,899</u>	<u>100</u>	<u>\$ 600,595</u>	<u>100</u>

7. 其他與關係人債權債務往來交易

	九 十 八 年		九 十 七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應 收代付貨款等）				
毅嘉蘇州公司	\$ 65,677	77	\$ 121,806	97
美國－ICHIA 公司	10,643	12	-	-
中山毅永公司	2,417	3	891	1
毅嘉國際公司	-	-	18	-
中山電子公司	412	-	1,711	1
聯盛發公司	218	-	630	1
馬來西亞－ICHIA 公 司	8,616	8	464	-
	<u>\$ 87,983</u>	<u>100</u>	<u>\$ 125,520</u>	<u>100</u>

其他應付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毅嘉蘇州公司 \$ 743 7 \$ - -

8. 資金融通

本公司與關係人資金融通情形如下：

應收關係人款項（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八	年	度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區 間	利 息 收 入	
馬來西亞－ICHIA 公司	\$ 10,477	\$ 8,616	-	\$	-
毅嘉蘇州公司	85,162	7,599	-		-
美國－ICHIA 公司	10,643	10,643	-		-
毅嘉國際公司	8	-	-		-
		<u>\$ 26,858</u>		<u>\$</u>	<u>-</u>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七	年	度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區 間	利 息 收 入	
毅嘉蘇州公司	\$ 5,210	\$ 5,210	-	\$	-
馬來西亞－ICHIA 公司	2,066	464	-		-
		<u>\$ 5,674</u>		<u>\$</u>	<u>-</u>

上述資金融通，均未取具擔保品。

9. 背書保證情形

本公司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關係人背書保證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十四。

（四）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薪 資	\$ 8,414	\$ 8,664
獎 金	760	885
業務執行費用	826	2,502
	<u>\$ 10,000</u>	<u>\$ 12,051</u>

二三、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已提供作為各項借款及履約保證等之擔保明細如下：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受限制資產－流動		
定期存款	<u>\$ 5,390</u>	<u>\$ 5,390</u>

二四、重大承諾、或有及期後事項

- （一）本公司與各廠商契約承諾購置設備，其合約總價計新台幣 34,452 仟元，截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支付新台幣 23,003 仟元（帳列預付設備款），餘新台幣 11,449 仟元尚未支付。
- （二）本公司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提供作為額度（含長期借款及短期借款）之備償開立存出保證票據計約新台幣 1,250,000 仟元、美金 30,300 仟元以及歐元 500 仟元。
- （三）本公司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關係人背書保證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十五。

- (四)本公司業於九十八年九月四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與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合併案，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換股比率訂為 1：3，(以毅嘉公司 1 股股票換發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股股票)。截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合併完成實際情形詳「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newmops.tse.com.tw/>」之公告。

二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資訊。		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七
2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三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四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五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六
10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資訊。		附註二十六

(三)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內	容	說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附表八
2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附註二十二
3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		附表二
4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		附表一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二六、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及部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所營之事業集中於電子零組件之產銷無產業部門之劃分。

(二)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並未於國外設立營運部門。

(三)外銷收入資訊

本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外銷銷貨淨額明細如下：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美洲	\$1,875,652	\$2,239,010
歐洲	248,907	244,650
亞洲	1,425,025	2,672,037
非洲	1,605	-
	<u>\$3,551,189</u>	<u>\$5,155,697</u>

(四)重要客戶資訊

收入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 10%以上之客戶如下：

客 戶 別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金 額	佔損益 表上收 入金額 %	金 額	佔損益 表上收 入金額 %
F 公 司	\$ 525,756	14	\$ 170,752	3
B 公 司	439,799	12	985,996	17
C 公 司	212,759	6	633,687	11
D 公 司	242,883	7	722,538	12
E 公 司	905,267	24	696,635	12
	<u>\$2,326,464</u>	<u>63</u>	<u>\$3,209,608</u>	<u>55</u>

二七、其 他

轉投資事業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資訊如下：

(一)BVI-ICHIA 公司截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九十八年十二月底		
SELL CNY/BUY USD	2010 年 4 月~2010 年 10 月	CNY 107,649
SELL USD/BUY CNY	2010 年 4 月~2010 年 10 月	CNY 67,323

BVI-ICHIA 公司於九十八年度因從事遠期外匯交易所產生之淨利益為美金 69 仟元。

(二)毅嘉蘇州公司截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九十八年十二月底		
SELL USD /BUY CNY	2010 年 4 月~2010 年 10 月	USD 10,000
SELL CNY /BUY JPY	2010 年 1 月~2010 年 4 月	JPY 44,927

毅嘉蘇州公司於九十八年度因從事遠期外匯交易所產生之淨損失為人民幣 624 仟元。

附表一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2)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 金額	擔保品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3)
0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毅嘉國際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 8	\$ -	-	2	\$ -	營運週轉	\$ -	無	\$ -	\$1,781,167	\$2,374,890
		馬來西亞-ICHIA 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10,477 (USD 326)	8,616 (USD 211)	-	2	-	"	-	"	-		
		毅嘉蘇州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85,162 (USD 2,648)	7,599 (USD 834)	-	2	-	"	-	"	-		
		美國-ICHIA 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10,643 (USD 333)	10,643 (USD 333)	-	2	-	"	-	"	-		
1	BVI-ICHIA 公司	毅嘉蘇州	應收關係人往 來款	475,108 (USD 15,220)	462,677 (USD 14,300)	1.47~1.76	2	-	"	-	"	-	1,202,654 (註4)	1,603,539 (註4)
		匈牙利-ICHIA 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 來款	97,172 (USD 3,060)	52,187 (USD 1,580)	-	2	-	"	-	"	-		
		ICHIA MA HOLDING INC	應收關係人往 來款	244,129 (USD 7,580)	136,349 (USD 4,130)	2.0106~2.76	2	-	"	-	"	-		
		美國-ICHIA 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 來款	15,220 (USD 500)	-	-	2	-	"	-	"	-		
		毅嘉國際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 來款	277,992 (USD 8,250)	-	-	2	-	"	-	"	-		
		毅華蘇州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 來款	109,902 (USD 3,400)	109,902 (USD 3,400)	1.52~1.73	2	-	"	-	"	-		
2	ICHIA MA HOLDING INC.	毅華蘇州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 來款	248,423 (USD 6,580)	138,456 (USD 4,180)	1.9731~2.76	2	-	"	-	"	-	19,883 (註4)	26,510 (註4)
3	中山電子公司	中山毅永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 來款	86,432 (RMB 18,000)	62,441 (RMB 13,000)	5.31	2	-	"	-	"	-	93,514 (註4)	124,686 (註4)
4	聯盛發	MA 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56,276 (USD 1,750)	8,060 (USD 251)	-	2	-	"	-	"	-	144,986	193,314
		毅華蘇州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134,456 (USD 4,180)	102,211 (USD 3,006)	-	2	-	"	-	"	-		
5	毅嘉控股香港公司	毅嘉蘇州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 來款	315,850 (USD 9,500)	-	-	2	-	"	-	"	-	992,292 (註4)	1,323,056 (註4)
6	毅嘉蘇州公司	毅華蘇州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 來款	83,394 (RMB 17,200)	78,290 (RMB 16,550)	4.86	2	-	"	-	"	-	758,489 (註4)	1,011,318 (註4)

註 1：編號欄之填寫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1)有業務往來填 1。

(2)有短期資金融通之入要者填 2。

註 3：資金貸與限額之計算方法及金額。

一、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1)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依本公司資金貸與程序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98.12.31）百分之三十為限。

(2)被投資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依被投資公司資金貸與程序規定，以不超過該公司當期淨值（98.12.31）百分之三十為限。

二、資金貸與總限額：

(1)本公司累積對外資金貸與限額依本公司資金貸與程序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98.12.31）百分之四十為限。

(2)被投資公司累積對外資金貸與限額依被投資公司資金貸與程序規定，以不超過該公司當期淨值（98.12.31）百分之四十為限。

三、本公司資金貸與限額係以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計算；被投資公司資金貸與限額係以該公司未經會計師查核之外幣財務報表淨值計算。

四、本表之資金貸與限額以新台幣金額列示，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98.12.31 之美金即期匯率為 31.99）

註 4：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註 3 資金貸與之限額限制。

附表二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限額 (註 3)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3)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註 2)						
0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VI—ICHIA 公司	(2)	\$ 5,343,502	\$ 1,826,461 (USD 46,400) (NTD 341,500) (EUR 300)	\$ 1,708,515 (USD 40,800) (NTD 350,000) (EUR 300)	\$ -	29	\$ 5,937,224
		毅嘉蘇州公司	(3)	5,343,502	1,223,470 (USD 37,000)	1,223,470 (USD 37,000)	-	21	5,937,224

註 1：編號欄之填寫如下：

- (1)發行人填 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註 3：背書保證限額之計算方式及金額。

一、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 (1)本公司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98.12.31）百分之八十為限。
- (2)本公司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之背書保證限額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98.12.31）百分之九十為限。

二、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 (1)本公司累計對外背書保證限額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98.12.31）百分之百為限。

附表三 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u>								
	基金受益憑證								
	摩根富林明 JF 平衡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457	\$ 49,435	-	\$ 49,435		
	瑞銀亞洲全方位不動產基金	"	"	3,587	21,453	-	21,453		
	安多利永利債券基金	"	"	4,014	50,035	-	50,035		
	安泰 ING 債券基金	"	"	3,207	50,023	-	50,023		
	安泰 ING 精選債券基金	"	"	4,265	50,022	-	50,022		
	友邦巨輪債券基金	"	"	3,797	50,010	-	50,010		
	保德信債券基金	"	"	3,304	50,010	-	50,010		
	華頓平安債券基金	"	"	4,527	50,014	-	50,014		
	宏利萬利債券基金	"	"	3,780	50,000	-	50,000		
	兆豐國際寶鑽債券基金	"	"	4,193	50,023	-	50,023		
	第一金全家福債券基金	"	"	235	40,017	-	40,017		
	保誠威寶基金	"	"	3,851	50,000	-	50,000		
					<u>\$ 561,042</u>		<u>\$ 561,042</u>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u>								
	股票－非上市上櫃								
	公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	\$ 87	-	無市價資訊		
	翔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2,160	22,400	4	"		
	億東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	"	1,192	18,400	1	"		
					<u>\$ 40,887</u>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股票－非上市上櫃								
	美國－ICHIA 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56,605	100	無市價資訊		
	BVI－ICHIA 公司	"	"	101,371	4,004,136	100	"		
	毅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	"	-	(9,627)	100	"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30,062	250,391	50	"		
					4,301,505				
	加：長期投資貸餘轉列其他負債				9,627				
				<u>\$ 4,311,132</u>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未 備 註
				股數 (仟股)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BVI-ICHIA 公司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股票－非上市、上櫃 馬來西亞－ICHIA 公司 毅嘉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ICHIA U. K. LTD. ICHIA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BVI) 加：長期投資貸餘轉列其他負債	子 公 司 " "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	- 78,679 4,926 17	USD 1,070 USD 103,396 USD 1,763 (USD 299) USD 105,930 USD 299 USD 106,229	100 100 100 100	無市價資訊 " " "	
BVI-ICHIA 公司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u> 債券投資－外國政府公債 GENNIE MAC 2004-26 FANNIE MAE 04-60 CITIGROUP INCOME PLUS-17 國外上市 (櫃) 股票－特別股 COUNTRYWIDE 7% MERRILL LYNCH6.45% CITIGROUP6.35% NATION CITY 6.625% CITIGROUP7.25% NATIONAL CITY 8% KEYCORP 8%	無 " " " " " "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 " " "	2 1 10 40 60 100 80 40 40 40	USD 163 USD 112 USD 1,010 USD 866 USD 1,141 USD 1,820 USD 1,740 USD 816 USD 999 USD 888 USD 9,555	- - - - - - - - - -	USD 163 USD 112 USD 1,010 USD 866 USD 1,141 USD 1,820 USD 1,740 USD 816 USD 999 USD 888 USD 9,555	
毅嘉香港控股公司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股票－非上市、上櫃 中山電子公司 毅華電子公司 毅嘉蘇州公司 中山毅永公司	" " "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 "	- - - -	USD 9,736 USD 2,989 USD 78,966 USD 11,565 USD 103,256	100 100 100 100	無市價資訊 " " "	

(接 次 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ICHIA U.K. LTD	匈牙利－ICHIA 公司	子 公 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USD 1,763</u>	100	無市價資訊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CHIA (MA) HOLDING INC.	子 公 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1,100	<u>\$ 72,734</u>	100	無市價資訊	
ICHIA (MA) HOLDING LTD	穀華蘇州公司	子 公 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USD 1,726</u>	100	無市價資訊	

附表四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期				出		未
					初買	初買	入	入	賣	賣	賣	賣	處分損益	金額(註一)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仟股)	金額(註一)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保德信債券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公開市場	無	-	\$ -	9,921	\$ 150,000	6,617	\$ 100,054	\$ 100,000	\$ 54	3,304	\$ 50,010	
	富邦吉祥債券基金	"	"	"	2,449	36,650	11,340	170,000	13,789	206,734	206,650	84	-	-	
	第一金全家福債券基金	"	"	"	-	-	823	140,000	588	100,031	100,000	31	235	40,017	
	永昌鳳翔債券基金	"	"	"	3,221	50,000	9,645	150,000	12,866	200,066	200,000	66	-	-	
	永昌麒麟債券基金	"	"	"	-	-	10,473	120,000	10,473	120,014	120,000	14	-	-	
	安多利永利債券基金	"	"	"	-	-	12,047	150,000	8,033	100,034	100,000	34	4,014	50,035	
	群益安穩債券基金	"	"	"	-	-	9,737	150,000	9,737	150,007	150,000	7	-	-	
	友邦巨輪債券基金	"	"	"	-	-	17,471	230,000	13,674	180,025	180,000	25	3,797	50,010	
	華頓平安債券基金	"	"	"	-	-	9,055	100,000	4,528	50,006	50,000	6	4,527	50,014	
	保誠威寶基金	"	"	"	-	-	19,113	248,000	15,262	198,025	198,000	25	3,851	50,00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B. V. I. -ICHIA 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不適用	本公司子公司	93,371	3,673,286	8,000	271,160	-	-	-	-	101,371	4,004,136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29,464	179,346	14,998	149,989	-	-	-	-	30,062	250,391	
毅嘉香港控股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毅嘉蘇州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不適用	本公司子公司	-	USD 58,261	-	USD 9,500	-	-	-	-	-	USD 103,396	

註一：期末金額係包含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數、換算調整數或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附表五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毅嘉蘇州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進 貨	\$ 2,160,544	77	月結 30 天	-	-	(\$ 412,062)	(57)	
	中山電子公司	"	"	266,611	10	"	-	-	(62,195)	(9)	
毅嘉國際公司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毅嘉蘇州公司	"	"	2,357,010	100	"	-	-	(1,082,820)	(100)	
	毅華蘇州公司	"	"	304,018	91	"	-	-	(139,004)	(88)	

附表六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毅嘉蘇州公司	毅嘉國際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應收帳款 1,082,820	-	\$ -	-	\$ 618,911	\$ -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應收帳款 412,062	-	-	-	359,519	-
BVI-ICHIA 公司	ICHIA (MA) HOLDING LTD	同一聯屬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132,119	-	-	-	-	-
	毅嘉蘇州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457,457	-	-	-	-	-
	毅華蘇州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108,766	-	-	-	-	-
ICHIA MA HOLDING	毅華蘇州公司	子 公 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133,718	-	-	-	-	-
毅嘉國際公司	毅嘉蘇州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其他應收款 196,815	-	-	-	96,736	-
聯 盛 發	毅華蘇州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其他應收款 110,349	-	-	-	107,312	-
毅華蘇州公司	聯 盛 發	本公司之母公司	應收帳款 139,004	-	-	-	128,163	-

附表七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仟 股)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VI—ICHIA 公司	Wickhams Cay I P.O. Box362 Road Town Tonrola British Virgin	經營各項投資業務	\$ 3,345,682 (USD 101,371)	\$ 3,074,522 (USD 93,371)	101,371	100	\$ 4,004,136	\$ 366,677	\$ 367,672	子 公 司
	美國—ICHIA 公司	9830 Siempre Viva Road, Sutte 13 San Diego, CA92173, U.S.A.	各種電子零組件及其材料之 國際貿易	118,309 (USD 4,106)	118,309 (USD 4,106)	-	100	56,605	(19,850)	(19,216)	子 公 司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龜山鄉復興三路 528 號	鎂合金產品之製造銷售	468,496	318,508	30,062	50	250,391	(180,792)	(81,936)	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毅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Unit B, 191F, Nathan Tower, No. 518-520 Nathan Road, kowloon, Hong Kong	各種電子零組件及其材料之 國際貿易	322 (USD 10)	322 (USD 10)	-	100	(9,627)	1,852	1,852	子 公 司
	ICHIA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BVI)	P.O. BOX 315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各種電子零組件及其材料之 國際貿易	-	1,720 (USD 50)	-	-	-	-	-	(註1)
BVI—ICHIA 公司	馬來西亞—ICHIA 公司	997-A, Solok Pervshaan Tiga Prai Industrial Estate 13600 Prai, P.W. West Halasia Malaysia	各種電子、通訊(信)電腦之 各種電子零組件及其材料 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USD 3,025	USD 3,025	-	100	USD 1,070	(USD 134)	(USD 134)	子 公 司
	ICHIA UK. LTD.	P.O. Box 3152,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經營各項投資業務	USD 4,926	USD 4,926	4,926	100	USD 1,763	(USD 535)	(USD 535)	子 公 司
	毅嘉香港控股公司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51號國衛中心1004 室	經營各項投資業務	USD 78,679	USD 78,679	78,679	100	USD 103,396	USD 11,078	USD 11,078	子 公 司
毅嘉香港控股公司	ICHIA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BVI)	P.O. BOX 315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各種電子零組件及其材料之 國際貿易	USD 8,300	-	17	100	(USD 299)	(USD 775)	(USD 775)	子 公 司 (註2)
	中山電子公司	大陸廣東省中山市張家邊窰窰管理區	橡膠及塑膠按鍵之製造、加工 及買賣業務	USD 6,179	USD 6,179	-	100	USD 9,736	USD 6	USD 1	子 公 司
	毅華電子公司	大陸廣東省中山市張家邊第一工業區	橡膠及塑膠按鍵之製造、加工 及買賣業務	USD 1,000	USD 1,000	-	100	USD 2,989	USD 252	USD 252	子 公 司
	毅嘉蘇州公司	大陸江蘇省蘇州市蘇州新區金山路118 號	橡膠、塑膠按鍵及軟性印刷電 路板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業務	USD 59,500	USD 50,000	-	100	USD 78,966	USD 11,100	USD 11,108	子 公 司
	中山毅永公司	大陸廣東省中山市張家邊邊仙路東側	橡膠、塑膠按鍵之製造、加工 及買賣業務	USD 12,000	USD 12,000	-	100	USD 11,565	(USD 432)	(USD 432)	子 公 司
ICHIA UK. LTD.	匈牙利—ICH IA 公司	2900 Komarom Ipari Park Banki Domat U. 2. Hungary	橡膠及塑膠按鍵之製造、加工 及買賣業務	USD 4,926	USD 4,926	-	100	USD 1,763	(USD 533)	(USD 533)	子 公 司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CHIA (MA) HOLDING INC.	P.O. BOX 315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	經營各項投資業務	364,724 (USD 11,100)	328,433 (USD 10,000)	11,100	100	72,734	(166,624)	(166,258)	子 公 司
ICHIA (MA) HOLDING LTD.	毅華蘇州公司	大陸江蘇省蘇州市蘇州新區金山路118 號	鎂合金之產品製造銷售	USD 11,100	USD 10,000	-	100	USD 1,726	(USD 5,022)	(USD 5,022)	子 公 司

註 1：本公司因調整海外投資架構，本公司持有百分之百股權之 ICHIA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BVI) 調整為 BVI-ICHIA 公司持有。

附表八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三)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三)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中山電子公司	橡膠及塑膠按鍵	274,442 (USD 8,579)	(二)	197,666 (USD 6,179)	-	-	197,666 (USD 6,179)	100	32 (USD 1)	311,455 (USD 9,736)	61,037 (USD 1,908)
毅華電子公司	橡膠及塑膠按鍵	31,990 (USD 1,000)	(二)	31,990 (USD 1,000)	-	-	31,990 (USD 1,000)	100	8,061 (USD 252)	95,618 (USD 2,989)	110,557 (USD 3,456)
毅嘉蘇州公司	橡膠、塑膠按鍵及軟性印刷電路板	1,903,405 (USD 59,500)	(二)	1,599,500 (USD 50,000)	303,905 (USD 9,500)	-	1,903,405 (USD 59,500)	100	355,345 (USD 11,108)	2,526,122 (USD 78,966)	-
中山毅永公司	橡膠及塑膠按鍵	383,880 (USD 12,000)	(二)	383,880 (USD 12,000)	-	-	383,880 (USD 12,000)	100	(13,820) (USD 432)	369,964 (USD 11,565)	-
毅華蘇州公司	鎂合金產品之製造銷售	355,089 (USD 11,100)	(五)	319,900 (USD 10,000)	35,189 (USD 1,100)	-	355,089 (USD 11,100)	50	(160,654) (USD 5,022)	55,215 (USD 1,726)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四)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五)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NTD 2,516,941 (USD 78,679)	NTD 2,593,717 (USD 81,079)(註七)	NTD 3,562,334 (USD 111,358)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其他方式－係轉投資台灣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 其他（上述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益均係依未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

註三：本期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欄中：

（一）係本公司自台灣匯出之款項。

（二）係轉投資公司自台灣所匯出款項。

註四：係本公司實際匯出赴大陸投資金額。

註五：係本公司經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註六：本表相關數字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98.12.31之美金即期匯率 31.99）

註七：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內含本公司之大陸被投資公司中山電子公司 96 年度經投審會核准之盈餘轉增資金額美金 2,400 仟元。

附錄十：98 年度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 秋 永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十 二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原則」，以及其他相關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宜 慧

會計師 李 麗 凰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613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十 二 日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879,159	9	\$ 899,546	8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三、二十四及二十五）	\$ 996,226	10	\$ 1,226,842	11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五及二十二）	-	-	18,417	-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二、五及二十二）	725	-	-	-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六及二十二）	866,719	9	522,370	5	2120	應付票據	10,557	-	25,685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及七）	79	-	677	-	2140	應付帳款	1,609,708	16	2,404,232	2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八）	2,089,554	21	2,894,456	25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	5,708	-	30,441	-
1210	存貨（附註二、三及九）	695,925	7	1,158,431	10	2170	應付費用	239,541	2	255,343	2
1260	預付款項	198,538	2	257,762	2	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	-	19,195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九）	25,885	-	23,108	-	227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二、十四、十五、二十四及二十五）	256,150	3	508,452	5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附註二十四）	28,408	-	100,170	1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62,680	1	49,327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49,939	1	52,013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181,295	32	4,519,517	40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834,206	49	5,926,950	52		長期負債				
	投 資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二十四及二十五）	414,119	4	685,915	6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十）	40,887	1	47,912	1		其他負債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一、二十四及二十五）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六）	13,107	-	17,989	-
	成 本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及十九）	35,473	1	76,006	1
1501	土 地	516,224	5	516,224	5	2888	其他負債	2,137	-	4,280	-
1521	房屋設備	2,521,840	26	2,175,453	19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50,717	1	98,275	1
1531	機器設備	3,360,499	34	3,282,842	29		負債合計	3,646,131	37	5,303,707	47
1681	其他設備	941,695	10	1,130,854	10		母公司股東權益				
15X1	成本小計	7,340,258	75	7,105,373	63	31XX	股本（附註十七）	3,306,908	34	3,388,108	29
15X9	減：累計折舊	(2,828,317)	(29)	(2,566,626)	(23)	32XX	資本公積（附註十七）	2,097,217	21	2,144,836	19
1599	累計減損－固定資產	(77,590)	(1)	(58,024)	-		保留盈餘（附註十七）				
1671	未完工程	40,152	-	41,113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31,406	3	331,406	3
1672	預付設備款	147,762	2	493,549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6,961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4,622,265	47	5,015,385	44	3350	未分配盈餘	378,076	4	103,649	1
	其他資產（附註二、十二、十六、十九及二十四）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810	閒置資產	3,098	-	4,215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167,869	2	239,179	2
1830	遞延費用	27,043	-	48,485	-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附註二及十七）	(73,884)	(1)	(152,768)	(1)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70,668	1	72,196	1	3480	庫藏股票（附註二及十八）	(270,368)	(3)	(335,175)	(3)
1820	存出保證金	10,119	-	18,217	-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5,937,224	60	5,726,196	50
188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3,206	-	10,941	-		少數股權	241,159	3	341,457	3
1888	其 他	213,022	2	227,059	2		股東權益合計	6,178,383	63	6,067,653	53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327,156	3	381,113	3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9,824,514	100	\$11,371,360	100
1XXX	資 產 總 計	\$ 9,824,514	100	\$11,371,36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十二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秋永

經理人：黃麗玲

會計主管：袁慧珠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碼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營業收入（附註二）										
4110 銷貨收入	\$7,857,224		102	\$9,108,875		102				
4170 減：銷貨退回	(56,107)		(1)	(76,097)		(1)				
4190 減：銷貨折讓	(68,899)		(1)	(87,311)		(1)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7,732,218		100	8,945,46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三、九及二十）	(6,905,572)		(89)	(8,273,849)		(92)				
5910 營業毛利	826,646		11	671,618		8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172,166		2	246,366		3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49,609		5	467,574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3,633		1	146,376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95,408		8	860,316		10				
6900 營業淨利（損）	231,238		3	(188,698)		(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二十二）	35,662		-	45,840		1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8,980		-	23,597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248		-	-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4,253		-	172,197		2				
7250 壞帳轉回利益	12,039		-	16,592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五及二十二）	-		-	17,931		-				
7280 減損迴轉利益	4,317		-	-		-				
7480 什項收入	59,189		1	81,974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24,688		1	358,131		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十一及二十三)									
	\$	41,647	1			\$	97,704	1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淨額(附註五及二十二)									
		747	-				-	-		
7522	其他投資損失(附註十)									
		-	-				780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28,975	-				82,715	1		
7540	處分投資損失—淨額									
		-	-				24,386	-		
7630	減損損失(附註十一及十二)									
		20,052	-				13,000	-		
7880	什項支出									
		<u>7,386</u>	<u>-</u>				<u>33,223</u>	<u>1</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98,807</u>	<u>1</u>				<u>251,808</u>	<u>3</u>		
7900	稅前淨利(損)									
		257,119	3			(82,375)	(1)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九)									
	(	<u>52,005</u>)	<u>-</u>			(	<u>58,037</u>)	(<u>1</u>)		
9600	合併總純益(損)									
	\$	<u>205,114</u>	<u>3</u>			(\$	<u>140,412</u>)	(<u>2</u>)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303,970	4			(\$	21,425)	-		
9602	少數股權									
	(	<u>98,856</u>)	(<u>1</u>)			(	<u>118,987</u>)	(<u>2</u>)		
	\$	<u>205,114</u>	<u>3</u>			(\$	<u>140,412</u>)	(<u>2</u>)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二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u>1.00</u>	\$	<u>0.95</u>	\$	<u>0.08</u>	(\$	<u>0.06</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u>0.99</u>	\$	<u>0.95</u>	\$	<u>0.0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十二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秋永

經理人：黃麗玲

會計主管：袁慧珠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 留 盈 餘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庫 藏 股 票	少 數 股 權	合 計
九十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3,277,188	\$ 2,144,836	\$ 294,334	\$ -	\$ 544,706	(\$ 96,496)	\$ 89,535	(\$ 283,599)	\$ 446,490	\$ 6,416,994
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37,072	-	(37,072)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6,961	(6,961)	-	-	-	-	-
現金股利	-	-	-	-	(255,679)	-	-	-	-	(255,679)
股票股利	63,920	-	-	-	(63,920)	-	-	-	-	-
董監酬勞	-	-	-	-	(9,000)	-	-	-	-	(9,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47,000	-	-	-	(47,000)	-	-	-	-	-
九十七年度合併總純損	-	-	-	-	(21,425)	-	-	-	(118,987)	(140,412)
少數股權	-	-	-	-	-	-	-	-	13,954	13,954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149,644	-	-	149,64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25,500)	-	-	-	(25,500)
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認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30,772)	-	-	-	(30,772)
庫藏股票買回—5,220 仟股	-	-	-	-	-	-	-	(51,576)	-	(51,576)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388,108	2,144,836	331,406	6,961	103,649	(152,768)	239,179	(335,175)	341,457	6,067,653
特別盈餘公積轉回	-	-	-	(6,961)	6,961	-	-	-	-	-
九十八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303,970	-	-	-	(98,856)	205,114
少數股權	-	-	-	-	-	-	-	-	(1,442)	(1,442)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71,310)	-	-	(71,31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20,873	-	-	-	20,873
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認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58,011	-	-	-	58,011
庫藏股票買回—9,387 仟股	-	-	-	-	-	-	-	(100,516)	-	(100,516)
庫藏股票註銷—8,120 仟股	(81,200)	(47,619)	-	-	(36,504)	-	-	165,323	-	-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306,908	\$ 2,097,217	\$ 331,406	\$ -	\$ 378,076	(\$ 73,884)	\$ 167,869	(\$ 270,368)	\$ 241,159	\$ 6,178,38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十二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秋永

經理人：黃麗玲

會計主管：袁慧珠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合併總純益（純損）	\$ 205,114	(\$ 140,412)
各項折舊及攤提	583,726	640,656
壞帳轉回利益	(12,039)	(16,592)
應付公司債未實現之兌換損失	-	2,400
處分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損失（淨額）	19,995	60,087
減損損失	15,735	13,000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損失	747	(17,931)
存貨報廢損失	203,356	461,710
存貨回升利益	(132,292)	(9,258)
存貨盤損	2,629	2,472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淨額）	(248)	24,386
其他投資損失	-	780
遞延所得稅	(2,646)	(11,226)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6,513	5,054
應收帳款	812,719	(594,184)
存 貨	390,062	(464,401)
預付款項	59,224	(174,192)
其他流動資產	2,074	59,895
應付票據	(15,128)	2,713
應付帳款	(794,524)	916,011
應付所得稅	(24,733)	30,441
應付費用	(15,802)	(381,90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9,195)	19,195
其他流動負債	13,353	12,924
應計退休金負債	(4,882)	(6,04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293,758</u>	<u>435,57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11,881)
處分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13,509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79,497	(83,50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減少	18,417	7,331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128,000)	(2,308,396)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866,738	2,851,843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3,070	-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購置固定資產	(\$ 305,298)	(\$ 1,037,012)
出售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價款	72,098	121,424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8,098	(4,700)
遞延費用增加	(10,081)	(68,074)
土地使用權增加	-	(158,355)
其他資產增加	-	(2,476)
其他負債減少	(2,143)	(5,27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97,604)	(685,571)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30,616)	393,021
償還長期借款	(278,098)	(250,834)
贖回海外公司債	(246,000)	(3,248)
庫藏股買回成本	(100,516)	(51,576)
發放董監酬勞	-	(9,000)
分配現金股利	-	(255,679)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55,230)	(177,31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0,924	(427,309)
匯率影響數	(61,311)	175,58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99,546	1,151,26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79,159	\$ 899,546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利息資本化金額)	\$ 41,647	\$ 127,568
本期支付所得稅	\$ 80,736	\$ 9,032
不影響現金流量及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轉列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256,150	\$ 508,452
本期購置固定資產	\$ 305,298	\$ 976,023
期初尚未支付價款帳列應付設備款	-	60,989
期末尚未支付價款帳列應付設備款	-	-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	\$ 305,298	\$ 1,037,01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十二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秋永

經理人：黃麗玲

會計主管：袁慧珠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毅嘉科技公司）設立於七十八年十一月，以經營各種電子、家電、電工、電器、通訊（信）及電腦等之各種零組件（導電矽膠彈片、塑膠字鍵、鍵盤組合、輸入器、軟性印刷電路板）及其材料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前項有關國內外產品之進出口業務及代理經銷投標及報價業務。

毅嘉科技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業於八十九年一月十四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截至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毅嘉科技公司及其子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7,840 人及 7,933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合併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退休金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合併概況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毅嘉科技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普通股股權百分之五十以上，及直接或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雖未達百分之五十，但毅嘉科技公司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構成母子公司關係，其財務報表予以合併。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銷除母子公司間重大之交易及其餘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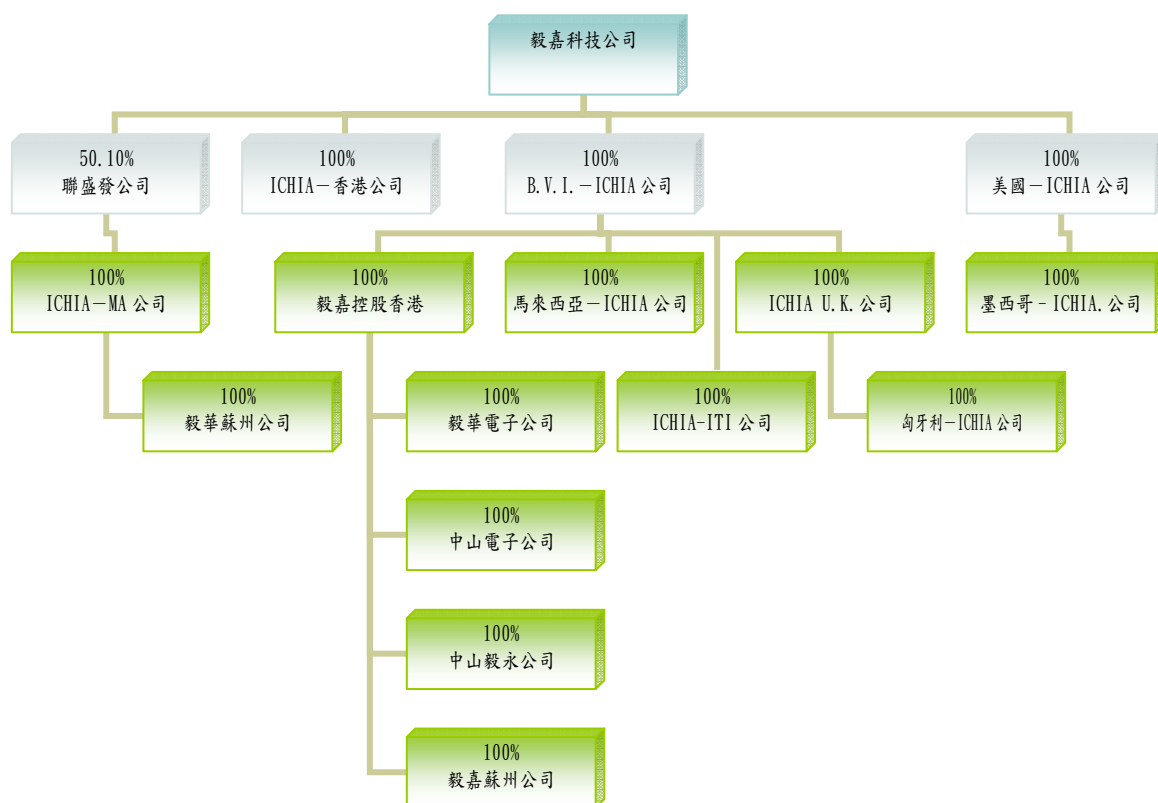
(二)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九十八年 十 二 月 三十一日 所持股權 百 分 比	九十七年 十 二 月 三十一日 所持股權 百 分 比	說 明
毅嘉科技公司	Ichia USA, Inc.	各種電子零組件及其材料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100%	100%	—
	毅嘉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以下簡稱B.V.I. — ICHIA 公司)	經營各項投資業務	100%	100%	—
	Ichia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以下簡稱ICHIA—ITI 公司)	各種電子零組件及其材料之國際貿易	—	100%	(註一)
	毅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ICHIA—香港公司)	各種電子零組件及其材料之國際貿易	100%	100%	—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盛發公司)	鎂合金產品之製造銷售	50.10%	33.48%	(註二)
Ichia USA, Inc.	ICHIA RUBBER DE MEXICO	各種電子零組件及其材料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100%	100%	—
B.V.I. — ICHIA 公司	ICHIA RUBBER INDUSTRY (M) SDN BHD (以下簡稱馬來西亞—ICHIA 公司)	各種電子零組件及其材料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100%	100%	—
	ICHIA UK LTD.	經營各項投資業務	100%	100%	—
	ICHIA—ITI 公司	各種電子零組件及其材料之國際貿易	100%	—	—
	毅嘉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經營各項投資業務	100%	100%	—
ICHIA U.K. LTD.	Ichia Hungary Ltd. (以下簡稱匈牙利—ICHIA 公司)	橡膠及塑膠按鍵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100%	100%	—
毅嘉香港控股公司	毅華電子(中山)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毅華電子公司)	橡膠及塑膠按鍵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100%	100%	—
	毅嘉電子(中山)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山電子公司)	橡膠及塑膠按鍵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100%	100%	—
	毅嘉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毅嘉蘇州公司)	橡膠、塑膠按鍵及軟性印刷電路板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100%	100%	—
	中山毅永電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山毅永公司)	橡膠及塑膠按鍵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100%	100%	—
聯盛發公司	ICHIA HOLDINGS (MA) CO., LTD. (以下簡稱ICHIA—MA 公司)	經營各項投資業務	100%	100%	—
ICHIA—MA 公司	毅華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毅華蘇州公司)	鎂合金產品之製造銷售	100%	100%	—

(註一)：於九十八年一月組織架構調整轉由 B.V.I. — ICHIA 公司 100%持有。

(註二)：本公司直接持有之聯盛發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第二季現金增資，因本公司參與認購致使本公司之持股比例上升。

截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毅嘉科技公司與其具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其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列圖表：



以下將毅嘉公司及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個體之被投資公司合稱本合併公司。

其他少數股權股東持有上述被投資公司之股份，列於少數股權項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商業本票、銀行承兌匯票及附買回債券，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同。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債務商品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之差額，採用利息法攤銷之利息，認列為當期損益。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本合併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銷貨收入係按本合併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合併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抵押品價值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應收帳款帳齡超過十二個月時，轉列催收款。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半成品、商品、製成品及在製品。九十八年一月一日以前，存貨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市價時係以全體項目為基礎，又原料、物料係以重置成本為市價，而半成品、商品、製成品及在製品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如附註三所述，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似。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平均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設備，二年至二十五年；機器設備，二年至十二年；其他設備，三年至十二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閒置資產

閒置之固定資產按淨公平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其他資產，並將原科目之成本與累計折舊沖銷，差額認列損失，並於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按平均法繼續攤提折舊。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與閒置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進行減損測試時，商譽係分攤到本合併公司預計能享受合併綜效之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除有跡象顯示可能減損外，每年應藉由各單位帳面價值（包含商譽）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各單位之減損測試。各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價值，減損損失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價值。次就其餘減損損失再依現金產生單位中各資產帳面價值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員工認股權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者，係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本合併公司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劃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發行之海外可轉換公司債，將全部發行價格作為負債入帳，約定賣回價格超過海外可轉換公司債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賣回權期間屆滿日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為負債。轉換為普通股時，依帳面價值法處理。於轉換日將公司債面額及其未攤銷溢折價與發行成本等相關帳項一併轉銷，並以該轉銷淨額作為入帳基礎，此項轉銷淨額超過普通股股本面額部分列為資本公積。

庫藏股票

本合併公司之毅嘉科技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所得稅

本合併公司所得稅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亦即(一)將部分所得稅分攤至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及(二)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合併公司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重分類

九十七年度之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

本合併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此項會計變動，因九十七年度虧損未提列，故對九十七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合併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二）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及（三）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八年度稅後淨利減少 48,689 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15 元。本合併公司亦重分類九十七年度營業外收入 98,884 仟元及營業外支出 226,702 仟元至銷貨成本。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7,453	\$ 17,33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612,624	838,661
銀行定期存款	229,640	38,573
約當現金		
銀行承兌匯票	<u>19,442</u>	<u>4,976</u>
	<u>\$879,159</u>	<u>\$899,546</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本合併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u>\$ -</u>	<u>\$ 18,417</u>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u>\$ 725</u>	<u>\$ -</u>

截至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九十八年十二月底		
SELL CNY/BUY USD	2010 年 4 月～2010 年 10 月	CNY 107,649
SELL USD/BUY CNY	2010 年 4 月～2010 年 10 月	CNY 67,323
SELL USD/BUY CNY	2010 年 4 月～2010 年 10 月	USD 10,000
SELL CNY/BUY JPY	2010 年 1 月～2010 年 4 月	JPY 44,927

九十七年十二月底

SELL USD/BUY NTD	2009 年 1 月～2009 年 2 月	USD 12,000
SELL CNY/BUY USD	2009 年 1 月～2009 年 7 月	CNY 91,248
SELL USD/BUY CNY	2009 年 1 月～2009 年 11 月	CNY 155,486
SELL USD/BUY CNY	2009 年 1 月～2009 年 7 月	USD 14,000
SELL CNY/BUY USD	2009 年 1 月～2009 年 11 月	USD 24,600

於九十八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產生之淨損失為 747 仟元；九十七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淨利益為 17,931 仟元。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基金受益憑證	\$561,042	\$254,574
債券投資－外國政府公債	41,099	50,450
國外上市（櫃）股票－美元計 價，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分別 為 8,271 仟元及 6,625 仟美元	<u>264,578</u> 866,719	<u>217,346</u> 522,370
減：列為流動資產	(<u>866,719</u>)	(<u>522,370</u>)
	\$ <u>-</u>	\$ <u>-</u>

七、應收票據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非關係人	\$ 79	\$ 6,592
減：備抵呆帳	<u>-</u>	(<u>5,915</u>)
	\$ <u>79</u>	\$ <u>677</u>

八、應收帳款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非關係人	\$ 2,100,407	\$ 2,917,589
減：備抵呆帳	(<u>10,853</u>)	(<u>23,133</u>)
	\$ <u>2,089,554</u>	\$ <u>2,894,456</u>

九、存 貨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 料	\$ 185,390	\$ 318,716
半 成 品	37,964	60,260
在 製 品	168,523	204,315
製 成 品	280,551	512,798
商品存貨	-	27,167
在途存貨	<u>23,497</u>	<u>35,175</u>
	\$ <u>695,925</u>	\$ <u>1,158,431</u>

本合併公司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160,116 仟元及 293,657 仟元。

本合併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包含因將存貨成本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存貨利益為 132,292 仟元及 9,258 仟元。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 40,887	\$ 47,912

本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另於九十七年度，以成本衡量之被投資公司華陽中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進行減資，本合併公司帳上認列相關減損損失 780 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其他投資損失）。

十一、固定資產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累計折舊		
房屋設備	\$ 628,404	\$ 502,947
機器設備	1,636,439	1,392,818
其他設備	563,474	670,861
	<u>\$ 2,828,317</u>	<u>\$ 2,566,626</u>

累計減損

房屋設備	\$ 77,590	\$ 58,024
------	-----------	-----------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利息總額	\$ -	\$103,230
利息資本化金額		
（列入預付設備款）	-	530
利息資本化利率	-	3.15%

本合併公司之匈牙利－ICHIA 公司於九十五年度結束營業，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委任 AMERICAN APPRAISL HUNGARY CO.LTD. 進行鑑價，並於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依鑑價報告提列減損損失 14,435 仟元及 13,000 元。

本合併公司之美國－ICHIA 公司於九十八年度所發生之減損損失 5,617 仟元，係因預計結束營業公司用於營運之固定資產預期未來現金流入減少，使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價值所致。

十二、其他資產

（一）閒置資產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未 折 減 餘 額
其他設備	<u>\$ 17,467</u>	<u>(\$ 14,369)</u>	<u>\$ 3,098</u>

	九 十 七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未 折 減 餘 額
其他設備	\$ 24,784	(\$ 16,252)	\$ 8,532
減：累計減損			(4,317)
			\$ 4,215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台中光電事業部閒置資產帳面價值計 3,098 仟元，業於九十九年一月二十一日經中信資產鑑定股份有限公司鑑價，其鑑價金額為 7,528 仟元，本公司於帳上提列相關減損迴轉利益 4,317 仟元。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閒置資產帳面價值計 8,532 仟元，業於九十八年二月五日經大華資產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鑑價，其鑑價金額為 8,417 仟元，減損 115 仟元，已提列足夠之累計減損，九十七年度無提列閒置資產減損損失或減損迴轉利益。

(二) 催收款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催收款項	\$ 50,219	\$ 46,584
減：備抵呆帳	(50,219)	(46,584)
	\$ -	\$ -

(三) 其他資產－其他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高爾夫球證	\$ 7,108	\$ 7,108
土地使用權	191,482	200,989
其 他	14,432	18,962
	\$ 213,022	\$ 227,059

十三、短期借款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週轉性－利率九十八年 0.94%~2.15%，九十七年 1.55%~5.52%	\$ 996,226	\$ 1,226,842

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合併公司為短期借款而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詳附註二十四及二十五說明。

十四、應付公司債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九十三年七月二十二日第 二次發行海外可轉換公 司債 70,000 仟美元，期 間五年，利率 0%。	\$ -	\$ 246,000
	-	246,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246,000)

\$ -

\$ -

第二次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七月二十二日於盧森堡發行第二次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金額美金柒仟萬元，每張面額美金壹仟元或其整倍數，依債券面額之 101% 發行，至九十八年七月二十一日到期，票面利率為零。其用途係用於支應海外購料、購置機器設備及海外轉投資之資金需求，償還或轉換辦法如下：

- (一) 債權人得於公司債發行滿二十四個月及三十六個月之日，請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贖回。
- (二)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債券發行後三十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依相關法令及受託契約之規定，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新發行之普通股股票或海外存託憑證。
- (三)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時轉換為每股 82.00 元，惟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等情形時，轉換價格可依據發行辦法所列之公式調整，截至目前為止，調整後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37.60 元。
- (四) 截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第二次海外可轉換公司債已全數自公開市場贖回，共計美元 70,000 仟元（計新台幣 2,360,680 仟元）。

十五、長期借款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華南銀行－龜山分行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100,000 仟元，利率 4.5%~6.2% 合約期間自 92 年 8 月 25 日至 107 年 08 月 25 日，每個月為一期，共分 192 期攤還，每期攤還 430 仟元~470 仟元。	\$ 67,313	\$ 73,561
長期擔保聯貸借款		
借款額度美金 33,000 仟元，利率 2.2%~5.6%，借款期間自 96 年 3 月 28 日至 101 年 3 月 27 日，自借款日屆滿一年起每六個月償還美金 3,667 仟元。	586,687	841,870
中租迪和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營運週轉進行存貨售後買回，實屬融資活動，借款額度 50,000 仟元，利率 3.125%，借款期間自 96 年 12 月 31 日至 99 年 12 月 31 日，每兩個月為一期，共分 18 期攤還，每期攤還 2,778 仟元。	16,269	32,936
	670,269	948,367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56,150)	(262,452)

\$ 414,119

\$ 685,915

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合併公司為長期借款而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詳附註二十四及二十五說明。

十六、員工退休金

(一)本合併公司之 ICHIA—香港公司、ICHIA—ITI、ICHIA—MA、馬來西亞—ICHIA 公司、美國—ICHIA 公司、墨西哥—ICHIA 公司、中山電子公司、毅華電子公司、毅嘉蘇州公司、毅華蘇州公司、中山毅永公司、B.V.I.—ICHIA 公司、ICHIA U.K. LTD.、匈牙利—ICHIA 公司及毅嘉控股香港，由於尚未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且當地政府亦無強制訂定員工退休辦法尚不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規定。

(二)本合併公司之毅嘉科技公司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合併公司之毅嘉科技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4,279 仟元及 20,190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毅嘉科技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於九十六年間併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1.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服務成本	\$ 1,053	\$ 1,067
利息成本	1,408	2,112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1,542)	(1,434)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715	744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攤銷數	(1,068)	(1,220)
縮減或清償損（益）	(<u>2,446</u>)	(<u>3,293</u>)
淨退休金成本	(<u>\$ 1,880</u>)	(<u>\$ 2,024</u>)

2.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7,729)	(\$ 5,630)
非既得給付義務	(<u>31,090</u>)	(<u>39,128</u>)
累積給付義務	(38,819)	(44,758)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 11,577)	(\$ 12,953)
預計給付義務	(50,396)	(57,711)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52,708</u>	<u>61,525</u>
提撥狀況	2,312	3,814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4,232	5,716
退休金損失未攤銷餘額	(19,651)	(27,519)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3,107)	(\$ 17,989)
既得給付	(\$ 9,557)	(\$ 6,229)
3. 精算假設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現率	2.25%	2.5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00%	2.50%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4. 提撥至退休基金金額	\$ 2,546	\$ 4,017
5. 由退休基金支付金額	\$ 11,722	\$ -

(二) 本合併公司之聯盛發公司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聯盛發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998 仟元及 3,439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聯盛發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1.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服務成本	\$ 108	\$ 138
利息成本	79	349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265)	(349)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12	12
退休金損(益)未攤銷數	(357)	62
淨退休金成本	<u>\$ 423</u>	<u>\$ 212</u>

2.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1,830)	(3,166)
累積給付義務	(1,830)	(3,166)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69)	(338)
預計給付義務	(1,999)	(3,504)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2,051	11,800
提撥狀況	10,052	8,296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59	71
退休金損益未攤銷餘額	(6,963)	(5,815)
預付退休金	(\$ 3,148)	(\$ 2,552)
既得給付	\$ -	\$ -

3. 精算假設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 現 率	2.25%	3.2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1.00%	1.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25%	3.25%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4. 提撥至退休基金金額	\$ 173	\$ 669
5. 由退休基金支付金額	\$ -	\$ -

十七、股東權益

普通股

本合併公司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登記股本總額均為 4,2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股數為 420,000 仟股，均為普通股。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實收股本為新台幣 3,388,108 仟元，分為普通股 338,811 仟股，截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註銷庫藏股 8,120 仟股，減資後之實收股本為新台幣 3,306,908 仟元，分為普通股 330,691 仟股。

員工認股權證

本合併公司之毅嘉科技公司分別於九十六年十二月、九十五年六月、九十二年十二月、九十一年十二月及九十一年三月發行員工認股權證 4,300 單位、10,000 單位、8,000 單位、1,800 單位及 7,91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持股超過 50% 之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均為六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證。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本公

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股票分割及辦理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員工認股權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單位（仟）	（元）	單位（仟）	（元）
年初流通在外	22,300	\$ 34.95	24,927	\$ 35.48
本年度逾期失效	(8,000)	35.90	(2,627)	21.53
年底流通在外	14,300	34.42	22,300	34.95
年底可行使	14,300	34.42	18,000	37.23

截至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證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行 使 價 格 之 範 圍（元）	加權平均剩餘 合約期限（年）	行 使 價 格 之 範 圍（元）	加權平均剩餘 合約期限（年）
\$25.40~\$38.30	2.17	\$25.40~\$38.30	2.86

若毅嘉科技公司將給與日於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之員工認股權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公報規定衡量時，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擬制資訊如下：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本期淨利（損）	<u>\$274,032</u>	<u>(\$ 51,363)</u>
稅後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u>\$ 0.85</u>	<u>(\$ 0.16)</u>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其撥充股本，每年以一次及實收股本之一定比例為限。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票發行溢價	\$ 546,639	\$ 560,081
公司債轉換溢價	1,386,747	1,420,847
庫藏股交易	-	77
處分資產增益	167	167
因長期投資而認列	10,768	10,768
員工認股權	<u>152,896</u>	<u>152,896</u>
	<u>\$ 2,097,217</u>	<u>\$ 2,144,836</u>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本合併公司之毅嘉科技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交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時，由董事會視當年度資金狀況及經營發展，就盈餘分派種類擬具如下分配，並俟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1.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五。
2.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3. 股東紅利。

上述員工之股票股利之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授權公司董事會決定之。

毅嘉科技公司股利政策係依據營運規劃、投資計畫、資本預算及內外部環境變化由董事會予以訂定。因本公司所營事業係屬資本密集行業且目前處於營運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現階段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並考量平衡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六十分配之，且配合公司未來資本規劃，以發放股票股利為優先，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總額之百分之十為原則。惟現金股利若低於每股配發 0.5 元時，得配發股票股利。

毅嘉科技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11,000 仟元及零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4,000 仟元及零元。前述九十八年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預計分派盈餘總額之 5% 及 2% 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指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考量除權除息影響之收盤價。

毅嘉科技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實現重估增值、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換算調整數）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金額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且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毅嘉科技公司股東常會於九十七年六月十九日決議通過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九 盈	十 餘	六 分	年 配	度 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7,072				\$ -
特別盈餘公積		6,961				-
現金股利		255,679				0.8
股票股利		63,920				0.2
員工紅利－股票		47,000				-
董監事酬勞－現金		9,000				-

九十八年六月十日股東常會決議不分配九十七年度盈餘且不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預估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有關毅嘉科技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二)本合併公司之聯盛發公司依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除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及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外，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回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時，就其餘額提百分之五至十為員工紅利，董監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餘額得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上述員工之股票股利之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員工，其條件授權董事會決定之。

聯盛發公司股利政策係依據營運規則、投資計畫、資本預算及內外環境變化由董事會予以訂定，因聯盛發公司所營事業係屬資本密集行業且目前處於營運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資金，現階段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並考量平衡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六十分配之，且配合公司未來資本規劃，以發放股票股利為優先，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高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總額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且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得以其半數發充股本。

聯盛發公司股東常會於九十八年四月二十二日決議以減資 430,106 仟元彌補虧損，並決議不分配九十七年度盈餘，亦不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預估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 (三)中山電子公司、毅華電子公司、毅嘉蘇州公司、中山毅永公司及毅華蘇州公司每年度會計決算所得利潤，遵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及外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繳納所得稅後（自九十七年度起遵照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按董事會決議確定之比例，先提撥企業發展基金，儲備基金和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公司依法繳納所得稅和提取各項基金後之利潤，經董事會確定。
- (四)美國－ICHIA 公司在遵照該國所得稅規定繳納所得稅前，分配其利潤之百分之十為員工紅利，且分配時不考慮當時通貨膨脹或虧損扣抵之影響。
- (五)馬來西亞－ICHIA 公司每年度會計決算所得利潤，於繳納所得稅後全數作為公司之保留盈餘，盈餘之分派由董事會確定。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如下：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長 期 股 權 投 資 依 持 股 比 例 認 列	合 計
<u>九十八年度</u>			
年初餘額	(\$ 39,323)	(\$ 113,445)	(\$ 152,768)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			
調整項目	25,076	58,011	83,087
轉列損益項目	(4,203)	-	(4,203)
年底餘額	(\$ 18,450)	(\$ 55,434)	(\$ 73,884)
<u>九十七年度</u>			
年初餘額	(\$ 13,823)	(\$ 82,673)	(\$ 96,496)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			
調整項目	(49,906)	(30,772)	(80,678)
轉列損益項目	24,406	-	24,406
年底餘額	(\$ 39,323)	(\$ 113,445)	(\$ 152,768)

十八、庫藏股票

普通股

單位：仟股

收 回 原 因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股 數
<u>九十八年度</u>				
轉讓股份予員工	13,340	9,387	(8,120)	14,607
<u>九十七年度</u>				
轉讓股份予員工	8,120	5,220	-	13,340

本合併公司之毅嘉科技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十九、所得稅

(一)各合併個體所得稅(利益)費用、應付(退)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彙總如下：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所 得 稅 (利益)費用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流 動 淨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負 債) — 非 流 動 淨 額
毅嘉科技公司	\$ 15,500	\$ 25,885	(\$ 35,292)
聯盛發公司	4,566	(384)	70,668
美國—ICHIA 公司	866	-	(181)
B. V. I. — ICHIA 公司	31,073	-	-
	<u>\$ 52,005</u>	<u>\$ 25,501</u>	<u>\$ 35,195</u>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所 得 稅 (利益) 費用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淨額	遞延所得稅 資產(負債) — 非流動淨額
毅嘉科技公司	\$ 48,900	\$ 21,625	(\$ 76,002)
聯盛發公司	5,700	1,483	72,196
美國—ICHIA 公司	4,093	-	(4)
B. V. I. — ICHIA 公司	(656)	-	-
	<u>\$ 58,037</u>	<u>\$ 23,108</u>	<u>(\$ 3,810)</u>

立法院於九十八年一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三十九條條文，將營利事業虧損扣抵年限由五年延長為十年。本合併公司業已依此修正條文重新計算遞延所得稅資產，並將所產生之差額列為遞延所得稅利益。

立法院於九十八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本合併公司業已依此修正條文重新計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並將所產生之差額列為遞延所得稅利益及費用。

(二) 本合併公司之淨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流 動</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13,348	\$ 18,742
呆帳核算限額調整	1,675	2,654
未使用投資抵減	7,006	3,468
閒置資產減損損失	-	1,079
未實現銷貨成本	3,780	-
其 他	-	5,321
	<u>25,809</u>	<u>31,26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呆帳核算限額調整	-	(11)
未實現兌換利益	(308)	(8,145)
	<u>(308)</u>	<u>(8,156)</u>
	<u>\$ 25,501</u>	<u>\$ 23,108</u>
<u>非 流 動</u>		
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金認列差異	\$ 2,680	\$ -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1,260	1,575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失	17,590	21,987
出售關係人利益—遞延貸項	2,831	14,151
未使用投資抵減	27,792	27,792
虧損扣抵—聯盛發公司	62,888	63,388
其 他	2,736	2,149
	<u>117,777</u>	<u>131,042</u>
減：備抵評價	(36,260)	(49,779)
	<u>81,517</u>	<u>81,26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外幣換算調整數	(46,141)	(85,069)
其 他	(<u>181</u>)	(<u>4</u>)
	(<u>46,322</u>)	(<u>85,073</u>)
	<u>\$ 35,195</u>	<u>(\$ 3,810)</u>

截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虧損扣抵係來自本合併公司之聯盛發公司，其最後可抵減年度為一〇七年。

本合併公司截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合併公司之毅嘉科技公司及聯盛發公司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 令 依 據	抵 減 項 目	可抵減總額	尚 未 抵 減 餘 額	最 後 抵 減 年 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	\$ 9,617	\$ 9,617	九十八
		8,820	8,820	九十九
		7,294	7,294	一〇〇
		7,646	-	一〇一
		10,148	7,006	一〇二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人才培訓支出	162	162	九十八
		71	71	九十九
		1,828	1,828	一〇〇
		<u>52</u>	<u>-</u>	<u>一〇二</u>
		45,638	34,798	
	減：備抵評價	<u>-</u>	<u>(18,670)</u>	
		<u>\$ 45,638</u>	<u>\$ 16,128</u>	

本合併公司之毅嘉科技公司增資擴展機器設備之投資計劃，業於九十二年十二月十六日取得經濟部工業局工電字第 0920047287 號函核准，自九十三年十月一日起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本合併公司之毅嘉科技公司截至九十六年度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毅嘉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底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90,347 仟元及 42,902 仟元。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24.88% (預計)。九十七年度稅後為虧損，不予分配。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 (含) 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本公司已無屬八十六年度 (含) 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本合併公司之中山電子公司、毅華電子公司、毅嘉蘇州公司、毅華蘇州公司及中山毅永公司適用中國大陸外商投資企業租稅法規之規定自開始獲利的年度起二年免稅，之後三年減半課稅。惟九十六年三月十六日修訂之「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廢止前述法令，另

規定已申請稅務優惠資格者，需自九十七年度起算至期限屆滿，逐步過渡至法定稅率。

二十、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788,850	\$ 232,503	\$1,021,353	\$1,082,239	\$ 267,960	\$1,350,199
退休金	6,098	9,179	15,277	13,967	9,874	23,841
伙食費	42,340	4,580	46,920	51,834	7,005	58,839
福利金	8,103	3,689	11,792	22,994	6,748	29,742
員工保險費	129,038	24,214	153,252	138,123	30,760	168,883
其他用人費用	25,873	12,209	38,082	34,153	14,421	48,574
	<u>\$1,000,302</u>	<u>\$ 286,374</u>	<u>\$1,286,676</u>	<u>\$1,343,310</u>	<u>\$ 336,768</u>	<u>\$1,680,078</u>
折舊費用	<u>\$ 473,642</u>	<u>\$ 84,618</u>	<u>\$ 558,260</u>	<u>\$ 468,431</u>	<u>\$ 90,373</u>	<u>\$ 558,804</u>
攤銷費用	<u>\$ 14,494</u>	<u>\$ 10,972</u>	<u>\$ 25,466</u>	<u>\$ 67,712</u>	<u>\$ 14,140</u>	<u>\$ 81,852</u>

二一、每股盈餘（虧損）

計算每股盈餘（虧損）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分子）		股數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分母）	稅前	稅後
<u>九十八年度</u>					
本期盈餘	<u>\$319,470</u>	<u>\$303,970</u>			
基本每股盈餘				<u>\$ 1.00</u>	<u>\$ 0.95</u>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盈餘	\$319,470	\$303,970	320,71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影響數					
員工分紅	-	-	502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盈餘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319,470</u>	<u>\$303,970</u>	<u>321,212</u>	<u>\$ 0.99</u>	<u>\$ 0.95</u>
<u>九十七年度</u>					
本期淨利（損）	<u>\$ 27,475</u>	<u>(\$ 21,425)</u>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u>\$ 0.08</u>	<u>(\$ 0.06)</u>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	\$ 27,475	(\$ 21,425)	329,77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影響數					
第二次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	-	6,727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27,475</u>	<u>(\$ 21,425)</u>	<u>336,498</u>	<u>\$ 0.08</u>	

本合併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

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則為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本合併公司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其帳面價值與公平價值相當。

(二) 本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應付票據及款項與短期銀行借款。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公平價值。

(三) 本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u>資 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 -	\$ -	\$ -	\$ 18,41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66,719	522,370	-	-
<u>負 債</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流動	725	-	-	-

(四) 本合併公司於九十八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失之金額為 747 仟元；九十七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利益之金額為 17,931 仟元。

(五) 本合併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25,449 仟元及 23,258 仟元。

(六)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合併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因受市場匯率變動之影響，因是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風險並不重大。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合併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合併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

3. 流動性風險

本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券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另本合併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預計之現金流量明細如下：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九十八年十二月底					
SELL CNY/BUY USD	2010 年 4 月	~	2010 年 10 月		CNY 107,649
SELL USD/BUY CNY	2010 年 4 月	~	2010 年 10 月		CNY 67,323
SELL USD /BUY CNY	2010 年 4 月	~	2010 年 10 月		USD 10,000
SELL CNY /BUY JPY	2010 年 1 月	~	2010 年 4 月		JPY 44,927

二三、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黃 秋 永	本合併公司之毅嘉科技公司董事長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資金融通

本合併公司與關係人資金融通情形如下（帳列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最 高 餘 額	十 年 底 餘 額	八 利 率 區 間	年 利 息 支 出
黃 秋 永	\$ 19,195	\$ -	12%	\$1,040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最 高 餘 額	十 年 底 餘 額	七 利 率 區 間	年 利 息 支 出
黃 秋 永	\$ 19,195	\$ 19,195	12%	\$1,192

(三)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薪 資	\$ 9,088	\$ 9,317
獎 金	760	885
業務執行費用	1,010	2,680
	<u>\$ 10,858</u>	<u>\$ 12,882</u>

二四、質抵押之資產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受限制資產－流動		
受限制存款	\$ 28,408	\$ 100,170
固定資產		
土 地	227,663	227,663
房屋設備	767,411	668,855
機器設備	3,302	4,780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受限制存款	3,206	10,941
	<u>\$1,029,990</u>	<u>\$1,012,409</u>

二五、重大承諾、或有事項及期後事項

- (一) 本合併公司與各廠商契約承諾購置設備，其合約總價計 171,183 仟元，截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支付 87,072 仟元（帳列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餘 84,111 仟元尚未支付。
- (二) 本合併公司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購買原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約美金 880 仟元。
- (三) 本合併公司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提供作為額度（含長期借款及短期借款）之備償開立存出保證票據計約新台幣 1,266,970 仟元、美金 30,300 仟元以及歐元 500 仟元。
- (四) 本合併公司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關係人背書保證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十六。
- (五) 本合併公司之毅嘉科技公司業於九十八年九月四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毅嘉科技公司與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合併案，以毅嘉科技公司為存續公司，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換股比率訂為 1:3，（以毅嘉公司 1 股股票換發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股股票）。截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合併完成實際情形詳「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newmops.tse.com.tw/>」之公告。

二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資訊。	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七
2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三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四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五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六
10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資訊。	附註二十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內 容	說 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附表八
2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附表九
3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	附表二
4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	附表一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二七、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請參閱附表九。

二八、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 產業別及部門別財務資訊

本合併公司所營之事業集中於電子零組件之產銷無產業部門之劃分。

(二) 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合併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地區別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北 美 洲	亞 洲 及 其 他 國	內 國	調 整 及 沖 銷	合 計
九十八年度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銷貨收入	\$ 45,602	\$ 3,579,305	\$ 4,107,311	\$	\$ 7,732,218
來自聯屬公司之銷貨收入	-	2,454,679	3,261	(2,457,940)	-
收入合計	\$ 45,602	\$ 6,033,984	\$ 4,110,572	(\$ 2,457,940)	\$ 7,732,218
部門損益	(\$ 3,899)	\$ 583,144	\$ 225,620	\$ 21,781	\$ 826,646
營業費用					(595,40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24,68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98,807)
稅前淨損					\$ 257,119
可辨認資產	\$ 87,800	\$ 7,044,093	\$ 3,612,801	(\$ 923,278)	\$ 9,821,416
閒置資產					3,098
資產合計					\$ 9,824,514

九十七年度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

公司以外客戶之銷

貨收入

來自聯屬公司之銷貨

收入

收入合計

部門損益

營業費用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稅前淨損

可辨認資產

閒置資產

資產合計

\$	60,216	\$	2,832,906	\$	6,052,345	\$		\$	8,945,467
	<u>-</u>		<u>5,240,156</u>		<u>30,138</u>		<u>(5,270,294)</u>		<u>-</u>
							<u>(</u>		<u>\$</u>
	<u>\$ 60,216</u>		<u>\$ 8,073,062</u>		<u>\$ 6,082,483</u>		<u>5,270,294)</u>		<u>\$ 8,945,467</u>
	<u>(\$ 2,663)</u>		<u>\$ 124,386</u>		<u>\$ 607,029</u>		<u>\$ 70,684</u>		<u>\$ 799,436</u>
									<u>(860,316)</u>
									<u>457,015</u>
									<u>(478,510)</u>
									<u>(\$ 82,375)</u>
	<u>\$ 121,253</u>		<u>\$ 8,804,366</u>		<u>\$ 4,733,024</u>		<u>(\$ 2,291,498)</u>		<u>\$ 11,367,145</u>
									<u>4,215</u>
									<u>\$ 11,371,360</u>

為使地區別財務資訊報表之相關金額調節相符，列於調整及沖銷欄之金額，係來自企業內部因銷貨及買賣固定資產所產生之內部收入。

(三) 外銷收入資訊

本合併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外銷銷貨淨額明細如下：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美 洲	\$1,977,885	\$2,285,467
歐 洲	278,594	247,268
亞 洲	4,983,462	5,252,874
非 洲	1,605	-
	<u>\$7,241,546</u>	<u>\$7,785,609</u>

(四) 重要客戶資訊

收入佔合併損益表上收入金額 10%以上之客戶如下：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估合併損益表上收入金額 %	估合併損益表上收入金額 %
客 戶 別	金 額	金 額
B 公 司	\$ 439,799 6	\$ 985,996 10
E 公 司	905,267 12	696,635 8
	<u>\$1,345,066 18</u>	<u>\$1,682,631 18</u>

二九、依證期會(88)台財證(六)第 01398 號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應揭露事項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從屬公司	附註一
2	本期列入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從屬公司增減變動情形。	附註一
3	本期未列入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從屬公司增減變動情形。	無
4	從屬公司會計年度與控制公司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
5	國外從屬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	無
6	各關係企業盈餘分配受法令或契約限制情形。	附註十七
7	合併借（貸）項攤銷之方法及期限。	無
8	分別揭露事項：	
	(1)已銷除之交易事項。	附表九
	(2)資金融通情形。	附表一
	(3)背書保證情形。	附表二
	(4)衍生性商品。	附註二十二
	(5)重大或有事項。	附註二十五
	(6)重大期後事項。	附註二十五
	(7)持有票券及有價證券。	附表三
9	其 他。	無

附表一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2)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 名稱	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3)
0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毅嘉國際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8	\$ -	-	2	\$ -	營運週轉	\$ -	無	\$ -	\$1,781,167	\$2,374,890
		馬來西亞-ICHIA 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477 (USD 326)	8,616 (USD 211)	-	2	-	"	-	"	-		
		毅嘉蘇州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5,162 (USD 2,648)	7,599 (USD 834)	-	2	-	"	-	"	-		
		美國-ICHIA 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643 (USD 333)	10,643 (USD 333)	-	2	-	"	-	"	-		
1	BVI-ICHIA 公司	毅嘉蘇州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475,108 (USD 15,220)	462,677 (USD 14,300)	1.47~1.76	2	-	"	-	"	-	1,202,654 (註4)	1,603,539 (註4)
		匈牙利-ICHIA 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97,172 (USD 3,060)	52,187 (USD 1,580)	-	2	-	"	-	"	-		
		ICHIA MA HOLDING INC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244,129 (USD 7,580)	136,349 (USD 4,130)	2.0106~2.76	2	-	"	-	"	-		
		美國-ICHIA 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15,220 (USD 500)	-	-	2	-	"	-	"	-		
		毅嘉國際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277,992 (USD 8,250)	-	-	2	-	"	-	"	-		
		毅華蘇州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109,902 (USD 3,400)	109,902 (USD 3,400)	1.52~1.73	2	-	"	-	"	-		
2	ICHIA MA HOLDING INC.	毅華蘇州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248,423 (USD 6,580)	138,456 (USD 4,180)	1.9731~2.76	2	-	"	-	"	-	19,883 (註4)	26,510 (註4)
3	中山電子公司	中山毅永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86,432 (RMB 18,000)	62,441 (RMB 13,000)	5.31	2	-	"	-	"	-	93,514 (註4)	124,686 (註4)
4	聯盛發	MA 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6,276 (USD 1,750)	8,060 (USD 251)	-	2	-	"	-	"	-	144,986	193,314
		毅華蘇州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4,456 (USD 4,180)	102,211 (USD 3,006)	-	2	-	"	-	"	-		
5	毅嘉控股香港公司	毅嘉蘇州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315,850 (USD 9,500)	-	-	2	-	"	-	"	-	992,292 (註4)	1,323,056 (註4)
6	毅嘉蘇州公司	毅華蘇州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83,394 (RMB 17,200)	78,290 (RMB 16,550)	4.86	2	-	"	-	"	-	758,489 (註4)	1,011,318 (註4)

(接次頁)

(承前頁)

註 1：編號欄之填寫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1)有業務往來填 1。

(2)有短期資金融通之入要者填 2。

註 3：資金貸與限額之計算方法及金額。

一、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1)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依本公司資金貸與程序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98.12.31）百分之三十為限。

(2)被投資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依被投資公司資金貸與程序規定，以不超過該公司當期淨值（98.12.31）百分之三十為限。

二、資金貸與總限額：

(1)本公司累積對外資金貸與限額依本公司資金貸與程序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98.12.31）百分之四十為限。

(2)被投資公司累積對外資金貸與限額依被投資公司資金貸與程序規定，以不超過該公司當期淨值（98.12.31）百分之四十為限。

三、本公司資金貸與限額係以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計算；被投資公司資金貸與限額係以該公司未經會計師查核之外幣財務報表淨值計算。

四、本表之資金貸與限額以新台幣金額列示，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98.12.31 之美金即期匯率為 31.99）

註 4：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註 3 資金貸與之限額限制。

附表二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限額 (註 3)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 書 保 證 最高限額 (註 3)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註 2)						
0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VI—ICHIA 公司	(2)	\$ 5,343,502	\$ 1,826,461 (USD 46,400) (NTD 341,500) (EUR 300)	\$ 1,708,515 (USD 40,800) (NTD 350,000) (EUR 300)	\$ -	29	\$ 5,937,224
		毅嘉蘇州公司	(3)	5,343,502	1,223,470 (USD 37,000)	1,223,470 (USD 37,000)	-	21	5,937,224

註 1：編號欄之填寫如下：

- (1)發行人填 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註 3：背書保證限額之計算方式及金額。

一、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 (1)本公司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98.12.31）百分之八十為限。
- (2)本公司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之背書保證限額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98.12.31）百分之九十為限。

二、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 (1)本公司累計對外背書保證限額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98.12.31）百分之百為限。

附表三 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仟股）	帳 面 金 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u>							
	基金受益憑證							
	摩根富林明 JF 平衡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457	\$ 49,435	－	\$ 49,435	
	瑞銀亞洲全方位不動產基金	"	"	3,587	21,453	－	21,453	
	安多利永利債券基金	"	"	4,014	50,035	－	50,035	
	安泰 ING 債券基金	"	"	3,207	50,023	－	50,023	
	安泰 ING 精選債券基金	"	"	4,265	50,022	－	50,022	
	友邦巨輪債券基金	"	"	3,797	50,010	－	50,010	
	保德信債券基金	"	"	3,304	50,010	－	50,010	
	華頓平安債券基金	"	"	4,527	50,014	－	50,014	
	宏利萬利債券基金	"	"	3,780	50,000	－	50,000	
	兆豐國際寶鑽債券基金	"	"	4,193	50,023	－	50,023	
	第一金全家福債券基金	"	"	235	40,017	－	40,017	
	保誠威寶基金	"	"	3,851	50,000	－	50,000	
					<u>\$ 561,042</u>		<u>\$ 561,042</u>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u>							
	股票－非上市上櫃							
	公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	\$ 87	－	無市價資訊	
	翔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2,160	22,400	4	"	
	億東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	"	1,192	18,400	1	"	
					<u>\$ 40,887</u>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股票－非上市上櫃							
	美國－ICHIA 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56,605	100	無市價資訊	
	BVI－ICHIA 公司	"	"	101,371	4,004,136	100	"	
	毅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	"	－	(9,627)	100	"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30,062	250,391	50	"	
					4,301,505			
	加：長期投資貸餘轉列其他負債				9,627			
					<u>\$ 4,311,132</u>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BVI-ICHIA 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股票－非上市、上櫃							
	馬來西亞－ICHIA 公司	子 公 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1,070	100	無市價資訊	
	毅嘉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	"	78,679	USD 103,396	100	"	
	ICHIA U. K. LTD.	"	"	4,926	USD 1,763	100	"	
	ICHIA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BVI)	"	"	17	(USD 299)	100	"	
	加：長期投資貸餘轉列其他負債				USD 105,930			
					USD 299			
					USD 106,229			
BVI-ICHIA 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債券投資－外國政府公債							
	GENNIE MAC 2004-26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	USD 163	-	USD 163	
	FANNIE MAE 04-60	"	"	1	USD 112	-	USD 112	
	CITIGROUP INCOME PLUS-17	"	"	10	USD 1,010	-	USD 1,010	
	國外上市（櫃）股票－特別股							
	COUNTRYWIDE 7%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0	USD 866	-	USD 866	
	MERRILL LYNCH6.45%	"	"	60	USD 1,141	-	USD 1,141	
	CITIGROUP6.35%	"	"	100	USD 1,820	-	USD 1,820	
	NATION CITY 6.625%	"	"	80	USD 1,740	-	USD 1,740	
	CITIGROUP7.25%	"	"	40	USD 816	-	USD 816	
	NATIONAL CITY 8%	"	"	40	USD 999	-	USD 999	
	KEYCORP 8%	"	"	40	USD 888	-	USD 888	
					USD 9,555		USD 9,555	
毅嘉香港控股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股票－非上市、上櫃							
	中山電子公司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9,736	100	"	
	毅華電子公司	"	"	-	USD 2,989	100	"	
	毅嘉蘇州公司	"	"	-	USD 78,966	100	"	
	中山毅永公司	"	"	-	USD 11,565	100	"	
					USD 103,256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ICHIA U.K. LTD	匈牙利－ICHIA 公司	子 公 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1,763	100	無市價資訊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CHIA (MA) HOLDING INC.	子 公 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1,100	\$ 72,734	100	無市價資訊	
ICHIA (MA) HOLDING LTD	穀華蘇州公司	子 公 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1,726	100	無市價資訊	

附表四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初買			入賣			出期			期末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仟股)	金額(註一)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保德信債券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公開市場	無	-	\$ -	9,921	\$ 150,000	6,617	\$ 100,054	\$ 100,000	\$ 54	3,304	\$ 50,010			
	富邦吉祥債券基金	"	"	"	2,449	36,650	11,340	170,000	13,789	206,734	206,650	84	-	-			
	第一金全家福債券基金	"	"	"	-	-	823	140,000	588	100,031	100,000	31	235	40,017			
	永昌鳳翔債券基金	"	"	"	3,221	50,000	9,645	150,000	12,866	200,066	200,000	66	-	-			
	永昌麒麟債券基金	"	"	"	-	-	10,473	120,000	10,473	120,014	120,000	14	-	-			
	安多利永利債券基金	"	"	"	-	-	12,047	150,000	8,033	100,034	100,000	34	4,014	50,035			
	群益安穩債券基金	"	"	"	-	-	9,737	150,000	9,737	150,007	150,000	7	-	-			
	友邦巨輪債券基金	"	"	"	-	-	17,471	230,000	13,674	180,025	180,000	25	3,797	50,010			
	華頓平安債券基金	"	"	"	-	-	9,055	100,000	4,528	50,006	50,000	6	4,527	50,014			
	保誠威寶基金	"	"	"	-	-	19,113	248,000	15,262	198,025	198,000	25	3,851	50,00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B. V. I. - ICHIA 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不適用	本公司子公司	93,371	3,673,286	8,000	271,160	-	-	-	-	101,371	4,004,136			
毅嘉香港控股公司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29,464	179,346	14,998	149,989	-	-	-	-	30,062	250,39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毅嘉蘇州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不適用	本公司子公司	-	USD 58,261	-	USD 9,500	-	-	-	-	-	USD 103,396			

註一：期末金額係包含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數、換算調整數或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附表五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毅嘉蘇州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進 貨	\$ 2,160,544	77	月結 30 天	—	—	(\$ 412,062)	(57)	
	中山電子公司	"	"	266,611	10	"	—	—	(62,195)	(9)	
毅嘉國際公司	毅嘉蘇州公司	"	"	2,357,010	100	"	—	—	(1,082,820)	(100)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毅華蘇州公司	"	"	304,018	91	"	—	—	(139,004)	(88)	

附表六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毅嘉蘇州公司	毅嘉國際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應收帳款 1,082,820	-	\$ -	-	618,911	\$ -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應收帳款 412,062	-	-	-	359,519	-
BVI-ICHIA 公司	ICHIA (MA) HOLDING LTD	同一聯屬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132,119	-	-	-	-	-
	毅嘉蘇州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457,457	-	-	-	-	-
	毅華蘇州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108,766	-	-	-	-	-
ICHIA MA HOLDING	毅華蘇州公司	子 公 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133,718	-	-	-	-	-
毅嘉國際公司	毅嘉蘇州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其他應收款 196,815	-	-	-	96,736	-
聯盛發	毅華蘇州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其他應收款 110,349	-	-	-	107,312	-
毅華蘇州公司	聯盛發	本公司之母公司	應收帳款 139,004	-	-	-	128,163	-

附表七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仟 股)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VI-ICHIA 公司	Wickhams Cay I P.O. Box362 Road Town Tonrola British Virgin	經營各項投資業務	\$ 3,345,682 (USD 101,371)	\$ 3,074,522 (USD 93,371)	101,371	100	\$ 4,004,136	\$ 366,677	\$ 367,672	子 公 司
	美國-ICHIA 公司	9830 Siempre Viva Road, Sutte 13 San Diego, CA92173, U.S.A.	各種電子零組件及其材料之 國際貿易	118,309 (USD 4,106)	118,309 (USD 4,106)	-	100	56,605	(19,850)	(19,216)	子 公 司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龜山鄉復興三路 528 號	鎂合金產品之製造銷售	468,496	318,508	30,062	50	250,391	(180,792)	(81,936)	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毅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Unit B, 191F, Nathan Tower, No. 518-520 Nathan Road, kowloon, Hong Kong	各種電子零組件及其材料之 國際貿易	322 (USD 10)	322 (USD 10)	-	100	(9,627)	1,852	1,852	子 公 司
	ICHIA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BVI)	P.O. BOX 315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各種電子零組件及其材料之 國際貿易	-	1,720 (USD 50)	-	-	-	-	-	(註1)
	馬來西亞-ICHIA 公司	997-A, Solok Pervshaan Tiga Prai Industrial Estate 13600 Prai, P.W. West Halasia Malaysia	各種電子、通訊(信)電腦之 各種電子零組件及其材料 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USD 3,025	USD 3,025	-	100	USD 1,070	(USD 134)	(USD 134)	子 公 司
	ICHIA UK. LTD.	P.O. Box 3152,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經營各項投資業務	USD 4,926	USD 4,926	4,926	100	USD 1,763	(USD 535)	(USD 535)	子 公 司
毅嘉香港控股公司	毅嘉香港控股公司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51號國衛中心1004 室	經營各項投資業務	USD 78,679	USD 78,679	78,679	100	USD 103,396	USD 11,078	USD 11,078	子 公 司
	ICHIA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BVI)	P.O. BOX 315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各種電子零組件及其材料之 國際貿易	USD 8,300	-	17	100	(USD 299)	(USD 775)	(USD 775)	子 公 司 (註2)
	中山電子公司	大陸廣東省中山市張家邊窰窰管理區	橡膠及塑膠按鍵之製造、加工 及買賣業務	USD 6,179	USD 6,179	-	100	USD 9,736	USD 6	USD 1	子 公 司
	毅華電子公司	大陸廣東省中山市張家邊第一工業區	橡膠及塑膠按鍵之製造、加工 及買賣業務	USD 1,000	USD 1,000	-	100	USD 2,989	USD 252	USD 252	子 公 司
	毅嘉蘇州公司	大陸江蘇省蘇州市蘇州新區金山路 118 號	橡膠、塑膠按鍵及軟性印刷電 路板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業務	USD 59,500	USD 50,000	-	100	USD 78,966	USD 11,100	USD 11,108	子 公 司
	中山毅永公司	大陸廣東省中山市張家邊邊仙路東側	橡膠、塑膠按鍵之製造、加工 及買賣業務	USD 12,000	USD 12,000	-	100	USD 11,565	(USD 432)	(USD 432)	子 公 司
	ICHIA UK. LTD.	匈牙利-ICH IA 公司	橡膠及塑膠按鍵之製造、加工 及買賣業務	USD 4,926	USD 4,926	-	100	USD 1,763	(USD 533)	(USD 533)	子 公 司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CHIA (MA) HOLDING INC.	P.O. BOX 315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	經營各項投資業務	364,724 (USD 11,100)	328,433 (USD 10,000)	11,100	100	72,734	(166,624)	(166,258)	子 公 司
ICHIA (MA) HOLDING LTD.	毅華蘇州公司	大陸江蘇省蘇州市蘇州新區金山路 118 號	鎂合金之產品製造銷售	USD 11,100	USD 10,000	-	100	USD 1,726	(USD 5,022)	(USD 5,022)	子 公 司

註 1：本公司因調整海外投資架構，本公司持有百分之百股權之 ICHIA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BVI) 調整為 BVI-ICHIA 公司持有。

附表八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三)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三)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	出收					
中山電子公司	橡膠及塑膠按鍵	\$ 274,442 (USD 8,579)	(二)	\$ 197,666 (USD 6,179)	\$ -	\$ -	\$ 197,666 (USD 6,179)	100	\$ 32 USD 1)	\$ 311,455 (USD 9,736)	\$ 61,037 (USD 1,908)
毅華電子公司	橡膠及塑膠按鍵	31,990 (USD 1,000)	(二)	(一) 31,990 (USD 1,000)	-	-	(一) 31,990 (USD 1,000)	100	(二)-2 8,061 (USD 252)	95,618 (USD 2,989)	110,557 (USD 3,456)
毅嘉蘇州公司	橡膠、塑膠按鍵及軟性印刷電路板	1,903,405 (USD 59,500)	(二)	(一) 1,599,500 (USD 50,000)	303,905 (USD 9,500)	-	(一) 1,903,405 (USD 59,500)	100	(二)-2 355,345 (USD 11,108)	2,526,122 (USD 78,966)	-
中山毅永公司	橡膠及塑膠按鍵	383,880 (USD 12,000)	(二)	(一) 383,880 (USD 12,000)	-	-	(一) 383,880 (USD 12,000)	100	(二)-2 (13,820) (USD 432)	369,964 (USD 11,565)	-
毅華蘇州公司	鎂合金產品之製造銷售	355,089 (USD 11,100)	(五)	(一) 319,900 (USD 10,000)	35,189 (USD 1,100)	-	(一) 355,089 (USD 11,100)	50	(二)-2 (160,654) (USD 5,022)	55,215 (USD 1,726)	-
				(二)			(二)		(二)-2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四)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五)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NTD 2,516,941 (USD 78,679)	NTD 2,593,717 (USD 81,079)(註七)	NTD 3,562,334 (USD 111,358)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其他方式一係轉投資台灣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接次頁)

(承前頁)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 其他(上述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益均係依未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

註三：本期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欄中：

(一)係本公司自台灣匯出之款項。

(二)係轉投資公司自台灣所匯出款項。

註四：係本公司實際匯出赴大陸投資金額。

註五：係本公司經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註六：本表相關數字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98.12.31之美金即期匯率 31.99)

註七：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內含本公司之大陸被投資公司中山電子公司 96 年度經投審會核准之盈餘轉增資金額美金 2,400 仟元。

附表九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註四)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九十八年度 毅嘉科技公司	馬來西亞－ICHIA 公司	1	銷 貨	\$ 977	—	—
		〃	1	佣金收入	4	—	—
		〃	1	應收帳款	1,008	—	—
		〃	1	其他應收款	8,616	—	—
		Ichia USA, Inc.	1	銷 貨	1,914	—	—
		〃	1	佣金收入	19	—	—
		〃	1	應收帳款	1,040	—	—
		〃	1	其他應收款	10,643	—	—
		聯盛發公司	1	銷 貨	370	—	—
		〃	1	進 貨	68	—	—
		〃	1	租金收入	2,743	—	—
		〃	1	其他收入	1,223	—	—
		〃	1	其他應收款	218	—	—
		ICHIA－ITI 公司	1	進 貨	2,026	—	—
		〃	1	應付帳款	2,026	—	—
		中山電子公司	1	應付帳款	62,195	—	1
		〃	1	其他應收款	412	—	—
		〃	1	進 貨	266,611	—	3
		毅嘉蘇州公司	1	進 貨	2,160,554	—	28
		〃	1	佣金收入	16,015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		情 形
				科目	金額	估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1	B. V. I. – ICHIA 公司	〃	1	其他收入	\$ 171	—
		〃	1	其他應收款	65,677	—
		〃	1	應付帳款	412,062	—
		〃	1	應付設備款	743	—
		中山穀永公司	1	進 貨	22,155	—
		〃	1	佣金收入	291	—
		〃	1	其他應收款	2,417	—
		〃	1	應付帳款	1,616	—
		穀嘉蘇州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53,888	—
		〃	1	利息收入	4,714	—
		〃	1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457,457	—
		〃	1	應收收益	1,133	—
		穀華蘇州公司	3	利息收入	309	—
		〃	3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108,766	—
		〃	3	應收收益	299	—
		ICHIA—MA 公司	3	應收收益	1,525	—
		〃	3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132,119	—
		〃	3	利息收入	6,358	—
	匈牙利—ICHIA 公司	〃	3	應收收益	1,551	—
		〃	3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50,544	—
		〃	3	利息收入	743	—
		穀嘉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4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估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註四)	
2	毅嘉蘇州公司	毅華電子公司	3	進貨	\$ 57,574	—	1
		"	3	銷貨	3,218	—	—
		"	3	應收帳款	463	—	—
		"	3	應付帳款	39,671	—	—
		聯盛發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74	—	—
		毅嘉中山公司	3	進貨	197	—	—
		"	3	銷貨	17	—	—
		"	3	應付帳款	185	—	—
		"	3	其他應付款	225	—	—
		毅華蘇州公司	3	利息收入	1,586	—	—
		"	3	應收帳款	2,687	—	—
		"	3	其他應收款	79,137	—	1
		"	3	應付帳款	28	—	—
		中山毅永公司	3	進貨	30,664	—	—
		"	3	銷貨	674	—	—
		"	3	應收帳款	705	—	—
		"	3	應付帳款	8,632	—	—
		ICHIA—ITI 公司	3	銷貨	2,357,010	—	30
		"	3	應收帳款	1,082,820	—	11
		"	3	應付帳款	152,850	—	2
		"	3	其他應付款	43,963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		來 易 條 件 (註四)	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科目	金額		
3	中山毅永公司	毅華電子公司	3	進貨	\$ 22,281	—	—
		"	3	銷貨	1,460	—	—
		"	3	租金收入	1,203	—	—
		"	3	應收帳款	541	—	—
		"	3	應付帳款	84	—	—
		"	3	其他應收款	1,009	—	—
4	中山電子公司	毅華電子公司	3	進貨	593	—	—
		"	3	銷貨	7,206	—	—
		"	3	應收帳款	342	—	—
		"	3	其他應收款	10	—	—
		"	3	應付帳款	177	—	—
		中山毅永公司	3	進貨	2,104	—	—
		"	3	銷貨	5,050	—	—
		"	3	利息收入	3,126	—	—
		"	3	租金支出	4,397	—	—
		"	3	應收帳款	470	—	—
		"	3	其他應收款	11,451	—	—
		"	3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60,925	—	1
		"	3	應付帳款	2,677	—	—
		Ichia USA, Inc.	3	銷貨	3,275	—	—
		"	3	應收帳款	463	—	—
		ICHIA—香港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0,240	—	—
		馬來西亞—ICHIA 公司	3	應付帳款	3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註四)	
5	聯盛發公司	ICHIA-MA 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 10,806	—	—
		"	3	應付帳款	322	—	—
		毅華蘇州公司	3	進貨	303,264	—	4
		"	3	其他應收款	110,349	—	1
		"	3	應付帳款	139,004	—	1
6	ICHIA-MA 公司	毅華蘇州公司	3	利息收入	6,268	—	—
		"	3	其他應收款	19,569	—	—
		"	3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133,718	—	1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九十七年度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馬來西亞－ICHIA 公司	1	銷 貨	\$ 20,174	依母公司授信政策考量本公司之資金需求決定收款期間	-
		"	1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59)	"	-
		"	1	佣金收入	1	"	-
		"	1	應收帳款	17,686	"	-
		"	1	其他應收款	464	"	-
		美國－ICHIA 公司	1	銷 貨	3,063	"	-
		"	1	佣金收入	52	"	-
		"	1	應收帳款	781	"	-
		Ichia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1	其他應收款	18	"	-
		毅嘉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	進 貨	3,002,338	"	26
		"	1	佣金收入	57,592	"	-
		"	1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397)	"	-
		"	1	其他應收款	121,806	"	1
		"	1	應付帳款	525,001	"	5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進 貨	6,195	"	-
		"	1	管理服務收入	2,400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1	毅嘉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	1	租金支出	NT\$ 490	"	-
		"	1	其他應收款	630	"	-
		"	1	應付帳款	460	"	-
		毅嘉電子(中山)有限公司	1	進貨	268,102	"	3
		"	1	佣金收入	739	"	-
		"	1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254	"	-
		"	1	其他應收款	1,711	"	-
		"	1	應付帳款	69,186	"	1
		毅華電子(中山)有限公司	1	進貨	32	"	-
		"	1	銷貨	707	"	-
		"	1	佣金收入	115	"	-
		"	1	應收帳款	57	"	-
		中山毅永電子有限公司	1	佣金收入	172	"	-
		"	1	進貨	8,009	"	-
		"	1	應付帳款	5,948	"	-
		"	1	其他應收款	891	"	-
		毅嘉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	應收收益	USD 94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2	Ichia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	1	其他應收款	USD 1,187	"	-
		"	1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USD 15,200	"	4
		"	1	利息收入	USD 922	"	-
		ICHIA (MA) HOLDING INC.	3	應收收益	USD 69	"	-
		"	3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USD 5,950	"	2
		"	3	利息收入	USD 198	"	-
		ICHIA Technologies Hungary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3	應收收益	USD 26	"	-
		"	3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USD 1,480	"	-
		"	3	利息收入	USD 68	"	-
		美國－ICHIA 公司	3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USD 500	"	-
		"	3	應收收益	USD 11	"	-
		"	3	利息收入	USD 11	"	-
		Ichia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3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USD 650	"	-
		毅嘉電子(蘇州)有 限公司	3	進 貨	USD 53,956	"	19
		"	3	佣金收入	USD 271	"	-
		"	3	其他收入	USD 7,526	"	3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3	毅嘉電子(中山)有限公司	"	3	其他應收款	USD 7,528	"	2
		"	3	應付帳款	USD 28,697	"	8
		"	3	其他應付款	USD 92	"	-
		美國-ICHIA 公司	3	銷貨	RMB 881	"	-
		"	3	應收帳款	RMB 376	"	-
		毅嘉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3	進貨	RMB 27	"	-
		"	3	銷貨	RMB 146	"	-
		"	3	應收帳款	RMB 264	"	-
		"	3	應付帳款	RMB 137	"	-
		毅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RMB 8,280	"	-
		中山毅永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RMB 1	"	-
		"	3	利息收入	RMB 113	"	-
		"	3	租金支出	RMB 530	"	-
		"	3	其他應收款	RMB 66	"	-
		"	3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RMB 8,500	"	-
		"	3	應付帳款	RMB 76	"	-
		毅華電子(中山)有限公司	3	銷貨	RMB 22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4	毅華電子(中山)有限公司	〃	3	應收帳款	RMB 27	〃	-
		〃	3	其他應收款	RMB 3	〃	-
		〃	3	應付帳款	RMB 58	〃	-
		毅嘉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RMB 487	〃	-
		〃	3	應付帳款	RMB 1,035	〃	-
		〃	3	銷貨	RMB 516	〃	-
		中山毅永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RMB 393	〃	-
		〃	3	進貨	RMB 10	〃	-
		〃	3	租金支出	RMB 145	〃	-
		〃	3	應收帳款	RMB 460	〃	-
5	聯盛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	其他應收款	RMB 25	〃	-
		〃	3	應付帳款	RMB 13	〃	-
		ICHIA (MA) HOLDING INC.	3	進貨	3,050	〃	-
		〃	3	其他應收款	5,168	〃	-
		〃	3	應收設備款	5,701	〃	-
		毅華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3	進貨	253,469	〃	3
		〃	3	其他應收款	84,841	〃	1
		〃	3	應收設備款	18,036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6	ICHIA (MA) HOLDING INC.	"	3	應付帳款	\$ 160,020	"	1
		"	3	遞延貸項	56,606	"	-
		毅嘉電子(蘇州)有 限公司	3	應收設備款	49,458	"	-
		毅華電子(蘇州)有 限公司	3	利息收入	USD 293	"	-
		"	3	其他應收款	USD 486	"	-
7	毅嘉電子(蘇州)有 限公司	"	3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USD 5,950	"	2
		"	3	應收收益	USD 146	"	-
		中山毅永電子有限 公司	3	進貨	RMB 123	"	-
		"	3	銷貨	RMB 29	"	-
		"	3	其他應付款	RMB 144	"	-
		毅華電子(蘇州)有 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RMB 3,608	"	-
		"	3	應收設備款	RMB 3,301	"	-
		馬來西亞－ICHIA 公 司	3	應收帳款	RMB 173	"	-

(接次頁)

(承前頁)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母子公司間之銷貨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一般銷貨

附錄十一：內部控制聲明書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99 年 3 月 17 日

本公司民國 98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及回應，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98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99年3月17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五人中，有零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秋永 簽章

總經理：黃麗玲 簽章

附錄十二：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壹、承銷商總結意見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辦理合併增資發行普通股票9,979,276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總金額99,792,760元整，依法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簡鴻文

承銷部門主管：江怡憬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二十六日

律師法律意見書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辦理合併增資發行普通股 9,979,276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共計合併增資發行總金額約新台幣 99,792,760 元整，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蔚中傑律師事務所

蔚中傑律師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四 月 二 十 六 日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秋永

董事：阮美娜

董事：黃麗玲

總經理：黃麗玲